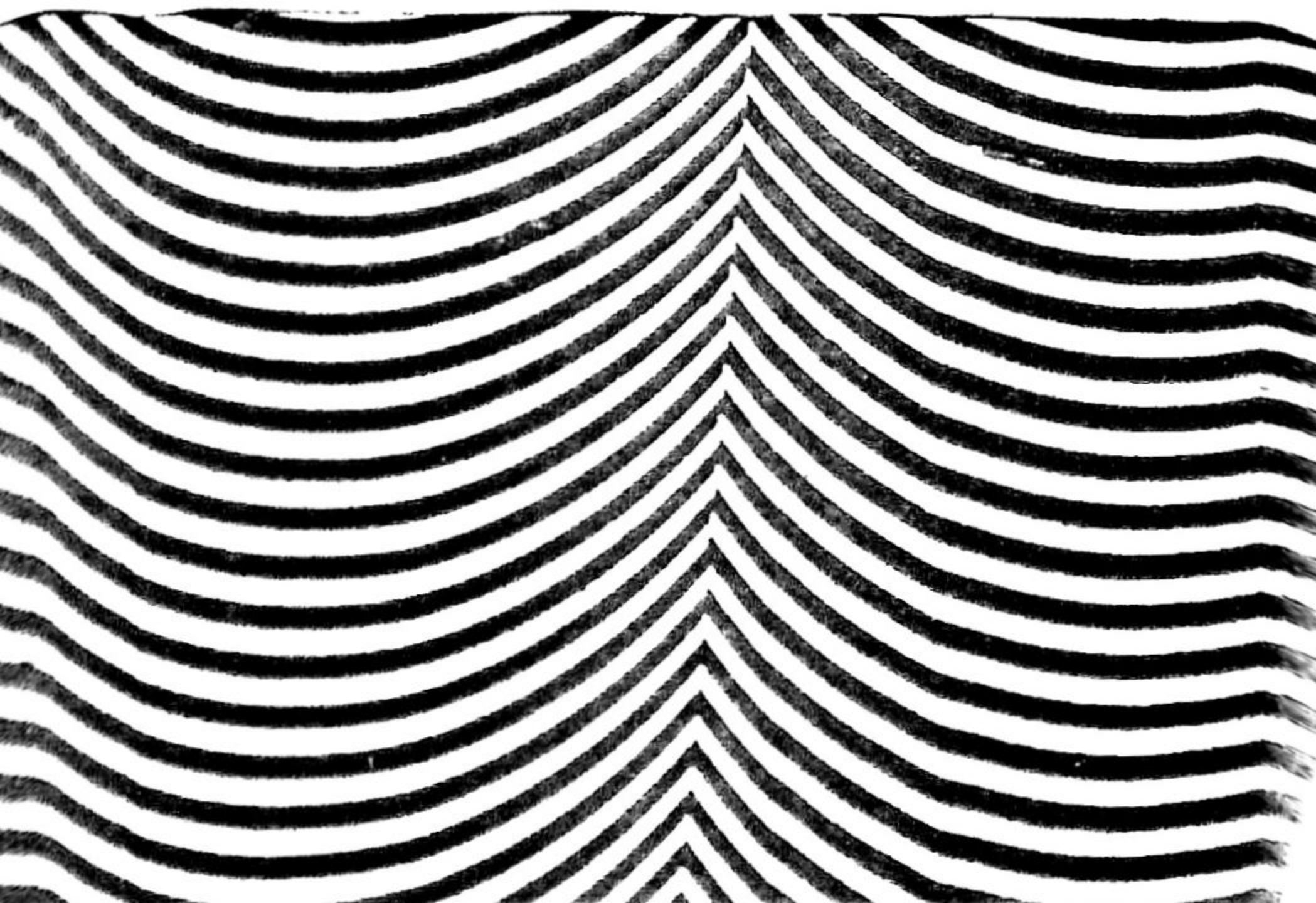




蜗 人

方文艺出版社 · 蜗人 · 徐卓人 ·

·



吴林森 先生

雅正

1992.8.22



作者简介

徐卓人，女，1955年生。祖籍浙江嘉兴。南京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自修毕业，鲁迅文学院首届研修班结业。曾做过“知青”，当过教师，任过编剧，现为吴江县文化馆助理馆员。自1986年从事业余文学创作，先后在市、省、全国级报刊发表中、短篇小说、散文、故事三十五万字，十余件作品在市、省获奖。

序

何 镇 邦

徐卓人同志在创作上起步比较晚，但近几年来却取得了引人注目的成绩。她除了在各地报刊上发表了几十万字的中、短篇小说和搜集整理的民间故事外，还创作了一部长篇处女作《蜗人》。因为她去年春夏之交曾到鲁迅文学院创作研修班学习过，听过我的课，算是我的学生；因此，当我前些时候应邀到苏州参加范小青作品讨论会时，她热情地赶到住处看望我，并告诉我长篇小说

《蜗人》辗转几家出版社，终于找到“婆家”，很希望我能为这部即将问世的她的长篇处女作写几句话。我很难推辞这种日益成为我的重负的作序的差事，于是接下她复写留存的一摞厚厚的稿纸。在由南京转赴武汉的长江轮船上，我一页页地读着这部小说的手稿，审看的愉悦驱除了旅途上的寂寞。我很愿意把先睹的一些印象写下来，贡献给这部作品的读者，也算是对在一个基层文化单位热恋文学的孤苦奋斗者的一点慰藉。

《蜗人》写的是婚恋和家庭的故事，题材并不新鲜，故事并不复杂，作者着意写的只有三、四个人物，但是打开这部显得有点单纯的长篇小说，却愿意一口气把文读完。这大概不仅由于作者文笔流畅，作品生活气息浓郁，更重要的是作者通过女主人公路琴婚姻的不幸，路琴的情人、作家郭亦楷在处理婚姻家庭问题上的进退维谷、欲进又退，最后屈从于世俗的道德规范等种种行为，给读者提出一些值得思考的问题。记得恩格斯指出过，没有爱情的婚姻是不幸的婚姻。照说，这种仅靠法律来维持的缺乏爱情的婚姻是不应该存在的。但是出于种种原因，这种“维持会”式的婚姻却大量地存在着，据说这样可以维持社会的安定，可以使道德净化。但是孰不知，为了这种表面上的“安定”和虚有其表的“净化”，不少象路琴这种蒙受不幸婚姻之苦的青年男女、中年男女却在火中煎熬着。应该说，路琴在她作为一名女知青对被迫嫁给一个缺乏共同志趣和共同语言的工人申俊良，尤其是在以后的共同生活中，申俊良对她的不信任，只是把她作为泄欲的工具，这种婚姻生活对于一个有着一定的文化素养和较

高层次的精神生活追求的女性来说，是相当不幸的，简直是一种煎熬。但是，她是一个有夫之妇，而作为一个有夫之妇想去爱一个有妇之夫的郭亦棣，尽管郭亦棣的家庭生活不能说是幸福的，但这种爱当然是违背法律和道德规范的，加之他们都缺乏让两个家庭解体重建一个新的家庭的勇气，于是只好都急刹车。郭亦棣在妻子之瑜身患绝症之后，悉心加以照料，以功补过；路琴也只好同小申一起过下去，继续受煎熬。于是路琴也好，郭亦棣也好，却只能成为一种“蜗人”。路、郭在婚姻上的遭际和他们婚外恋的结局，大致上反映了当前变革时代中的一种普通的婚姻状态。正是在这一点上，我赞赏作者对社会的深入解剖和现实主义的态度。小说的结局，也是符合生活的逻辑的。

小说中着力描写的三个人物：路琴、郭亦棣和申俊良都是有血有肉的，也都具有相当鲜明的个性。申俊良虽然写得表层些，但他的性格相当鲜明，他的粗俗以及他对路琴那种独特的“爱”的方式，都相当鲜明地表现出他的性格。比较起来，路琴、郭亦棣两个人物着墨较多，尤其是对他们作心理描写的笔墨都相当酣畅，因此这两个人物都更有立体感。路琴的欲爱不能，欲罢不忍、外表娴静，内心波澜迭起，这些性格描写都是相当出色的；郭亦棣的犹豫动摇，欲进又退的“蜗人”性格显得更加突出。我以为，《蜗人》之所以读起来还能抓人，读后又能给人留下较深刻的印象，这同作者比较成功地塑造了路琴、郭亦棣和申俊良等三个人物的形象，不能不说有着密切的关系。

从这部长篇处女作可以看出，卓人有着相当细腻的笔

墨。她长于刻画女性的心态，她的文字流畅且有一定的韵味，她在小说文体上追求一种整齐中的变化，诸如在叙述中括进若干书信和日记，还有民族的民间故事，使叙述不至于过分单调。这些努力都是值得肯定的，也是这部长篇处女作能够吸引住我这个小说职业读者的另一个原因。

读了卓人的《蜗人》，我还发现民间文学对她创作的滋养。她在一个景色秀丽的江南小城的文化馆工作，这种工作为她吸取民间文学的养料创造了条件。小说中写郭亦樵以陆夫人守节养育孤儿中了状元，最后肯守寡中数铜钱来禁欲的民间故事为素材写成中篇小说《贞节铜钱》，从搜集材料，结识路琴，到取回原稿加以修改，以至最后毁稿不发等情节，其实是作为这部小说的另一条与路、郭婚外恋相照应的线索存在着，这个民间故事是有某种象征意义，不仅增加了作品的地方民俗色彩，也深化了作品的主题。我以为这一构思是可取的。其余，关于路琴到她曾经插过队的塔影浜整理吴歌的描写，也给我留下了颇为深刻的印象。中国文学史告诉我们，不少有成就的作家都是注意从民间文学汲取艺术养料的，诗人屈原、李白，小说家施耐庵、冯梦龙，无不得益于民间文学和民歌的滋养，因此，徐卓人走从民间文学和吴歌等民歌汲取艺术养料的创作道路无疑是值得肯定的，希望她能持之以恒，取得更大的成效。

当然，作为一部长篇小说来读，《蜗人》的生活面还不够开阔，生活素材和人物关系也过于单纯甚至于简单，有些地方笔墨也显得稚嫩，这对于一个初涉长篇小说创作的青年作者来说，是很自然的现象。当然，卓人不会满足于这种不

成熟，随着她的生活阅历的增长和创作经验的不断丰富，她在创作上也必将逐步成熟起来。我热切地期待着。

1991年4月18日午夜
草于京郊鲁迅文学院

第一章

1

每个人内心都有一部小说蕴藏着。遗憾的是，这样的小说往往不会公诸于世，而被深深地埋在他或她的心底，等到这个人离开我们的喧嚣的世界之时，也就把他或她的一部小说永远地带走了。

例如，即将介绍给读者诸君的当今一名女性，苏城图书

馆古籍部管理员路琴，若不让一位中年男子郭亦棹闯入了她的内心世界，从而引起了一连串的纠葛，或许，关于路琴与郭亦棹的这部小说也就无缘奉献于你们面前了。

路琴只要开口说话，总是笑盈盈的。路琴的脸上，始终挂着微笑，就象明媚的春日从早到晚不缺和煦的阳光。任何一个认识她的人，首先记住的她的特征就是这微笑，并由此得到这样一种印象：该女同胞对自己的生活大概相当满意，是个知足的女人。路琴本人确也希望周围人们这么看她。

然而，郭亦棹觉得，路琴的微笑后面，似乎还有些什么。路琴很可能并非象一般人认为的那样，当真没啥不满足了。郭亦棹的这一感觉，是一次偶然机会造成的。

那是一个秋雨霏霏的下午，郭亦棹到市图书馆借阅资料。古籍部冷冷清清的，只有一位女管理员在。她面前桌上摊开一本书，两眼却并未望着书本，而望着窗外。郭亦棹走进进去时，竟未能惊动她，她依旧手托腮帮，呆呆地望着窗外出神。窗外有什么吸引了她呢？他自己也搞不清为什么就已经顺着她的视线，朝窗外瞅了一眼，只见一树梧桐，在风雨中瑟瑟发抖，不时飘落下一两片黄叶。舍此，别无它物。难道这位女管理员，久久望着的就是这个？不知怎的，郭亦棹忽然惆怅起来，并注意起她来。他发现她的一双眼睛，犹如夜雾笼罩下的泉潭，忧郁，神秘，莫测深浅。眼睛是心灵的窗户，从这扇“窗户”，可窥见这位女管理员的内心似有什么隐痛。这双眼睛，于是就令郭亦棹很难忘怀了……

“同志”，女管理员突然开口了，“你是来借书的吧？”

“哦，是的，想翻些资料，”郭亦棹忙将介绍信递上去，显得有点狼狈。

女管理员莞尔一笑，犹如一阵风刮走了几丝浮云，脸上忧郁的神色业已无影无踪。她接过介绍信，未瞄一眼就随手搁在一边，也不问他要借什么资料，从书架上抽出一册线装书，问：“郭亦棹同志，这本书是你需要的吧？”

他瞥了一眼书名，不错，正是他要借阅的那部野史。郭亦棹已记不清是哪一年，曾在哪一部野史上读到过一个“贞节铜钱”的故事，最近他想起了这题材，打算写篇小说，故而今天抽空特地上这古籍部走一遭。咦？这位女管理员，怎会未卜先知，一下子猜中了他的心思？

女管理员见他露出惊诧来，忍不住地“咯咯”笑了，说：“郭亦棹同志，以后你需要啥资料，开个单子给我，我替你一一找齐，送到文化馆去。”

“不用，不用，那样的话，太费你事了。”

“不费事的，我下班回家，正巧要经过你们文化馆，顺便的。郭亦棹同志，假如你不反对，我们就达成这项协议了。”

“只要不给你过份添麻烦，我当然是求之不得。以后我要借什么书，就打个电话给你。”说罢，借书登记卡填毕，郭亦棹把一册线装书挟在腋下，匆匆地走了。

郭亦棹回到文化馆，刚坐定在自己的办公桌前，就有人给他打来了电话。

“郭亦棹同志吗？我是路琴。”

声音似乎很熟悉，似乎又挺陌生，是谁呢？郭亦棹在记

忆的角落里搜寻着，一时吃不准。“唔唔，我就是。你好。”他打算含糊过去。

对方咯咯笑着戳穿他：“你还不知道我到底是啥人吧？我是你认识不到半个钟头的古籍管理员。”

“哦，哦。”

“哦，哦……”对方学着他的声调，嘲弄道：“我再自报一次家门，我姓路，单名一个琴字。路漫漫的路，琴棋书画的琴。这回总不会忘记了吧，作家同志？”

“对，肯定记住了。路琴同志，有什么事吗？”

“啥事也没有，只是想把我的姓名告诉给你。你书一拿就走，连人家的名字也不问一声，作家的派头真大呀！”

郭亦棹惶窘之极：“对不起，路琴同志，我真是太粗疏了。”

“我跟你开开玩笑的，你别介意。”对方赶紧声明，“我请你记住‘路琴’，免得以后想借资料要打电话，先要花点时间打听这个管理员的姓名。再见。”

“再见，路琴同志。”

倾盖如故，白头如新，古人早就发过这种感慨。通了这么一次话，他们两人之间的距离，好象一下子缩短了许多。

有一次，路琴给郭亦棹送书来，闲谈中，他忽然想起了什么，说：“对了，有一个谜始终未解，我想问问你……”

“想问我怎会一指就准，不待你开口就找出了你需要的野史？”路琴笑吟吟抢着说，“讲穿了一点不稀奇，你来借那部野史之前，我曾到文化馆听过由你主讲的文学讲座，课间

休息时，你和朋友谈创作计划，提到了‘贞节铜钱’，我在一旁‘偷听’了，这才做得成那么一回‘诸葛亮’。”

郭亦橹摇摇头，缓缓说道：“不，我要解开的不是这个谜，而是很想知道，在人前，为什么你总爱用笑脸掩盖自己的内心世界？小路，那天我无意中发现你有双忧郁的眼睛，我……”他停顿了，因为笑容从路琴脸上消退了，她的眼神变得忧郁了。他立刻受了感染，甚至下意识地迅速地瞥一眼办公室窗外，并无梧桐，但他似乎感觉到了一片，一片，飘落的黄叶，黄叶的重量，越来越重，甚至连他精神上仿佛也被压住了，何况是她！一刹间，郭亦橹的心头充满了对这个女人的同情。

“小路，我可以替你排解些什么吗？”他问，语气中渗透着焦灼。

我一直在寻觅着，寻觅着，寻觅一个能够理解我的人、一颗能够接近我的心。”路琴无声地说着，“自从结识了你，我凭直觉，或许还凭女性的敏感，一下子让自己产生了这个念头：他，就是我所寻觅的……老郭，你是我所要寻觅的吗？你真是我所要寻觅的吗？”

假如郭亦橹确确实实就是路琴需要寻觅的人，那末，她将向他敞开自己的内心世界。一想到要让人窥清她的全部秘密，路琴心中顿时涌起一种辨不清的滋味。她考虑半晌，轻轻说道：

“我是想找个人说说心里话，是不是这样更好些：让我认真再想想，我对你到底能信赖到啥程度？允不允许自己毫无保留地向你谈谈自己？老郭，你看这样好不好？”

路琴这几句话，表明她对他已经有了相当程度的信任。郭亦楷不怀疑这一点。被人信任，固然是件荣幸的事，但也得郑重地问问自己，是否真值得人家信任，尤其是毫无保留的。郭亦楷点点头，不再多说什么，而在默默掂量自己了。

2

第一封信

老郭：

我终于准备向你敞开谈谈自己了！我想用书信的形式，书信比当面讲，少些拘束。

我为啥会信赖你呢？要从那次文学讲座谈起。

我记得，那天你说过：“一个作者，一定要有一双能够看到人们内心世界的眼睛。”你又说：“人的内心世界，是丰富多彩的，极其复杂的。探索一个人的内心世界，并不比探索无限宇宙来得省力。”接着，你举了几个例子，说明人的内心世界的复杂。其它例子，我现在都忘了，唯独你举自己为例，我至今还印象很深。你当时的原话，我背不出来，大意却记得牢的。

你说，在座的各位大概知道，前些年，因一部小说我被当做运动的重点。“专案组”逼我交代所谓“大毒草出笼的全过程”，意图要牵连一批无辜的编辑和一些与我有过文字交

的作者。我当然是很反感，但我还是如实交代了，某某人对我的那部小说提过什么意见，某某人在我的小说的问世上起过什么作用，我都写在了检查书里。我可以为自己辩解：在那么巨大的政治压力之下，我能坚持实事求是谈问题，尚未昧着良心胡说八道，也算是不容易了。可是，我究竟为什么要交代这些情况呢？还不是想让专案组多少满意一点，不至于认为我“顽固到底”，这样，就能稍稍减轻些对我的压力，至少也能不再给我施加新的压力。人啊，人的内心啊，就是这么复杂！……

老郭，那天我在听众席上听你自我解剖，听着，听着，我的双眼涌上了泪水。我承认，我是被打动了，我看到了一颗诚恳真挚的心，对于这样的人，是可以信任的。

我记得你还说过，一个人是不大肯向别人打开心灵的门户的，但也不是绝对如此，因为人实际上是很需要，甚至很渴求有人了解自己的。一是“不大肯”，二是“很需要”，我们作者知道了这两点，就有办法了。什么办法呢？就是你若要深入到对方的内心世界去，首先要让对方看到你有一颗真诚的心。一颗真诚的心，是具有吸引力的。

老郭，你可曾料到，在一百多名听众中间，就有这么一个人，她的心，被你吸引了！

明天，我再给你写信，讲讲为啥很需要，甚至很渴求有人了解我。

再见！……

附，

路琴没有写出来的内心独白

多年来，我等待着有这么一天，有这么一个人，能以他独特的吸引力，把我的心吸引过去，让我自动地毫无保留地把心里话倾诉给他听。这样，我活着就能轻松多了。

按理，这个人应当是我的丈夫。我何尝不想对自己的丈夫倾吐心里话，使他彻底了解他的妻子呢？遗憾的是，新婚第一夜，我的丈夫就让我明白了，我必须对他紧紧关闭心灵的门户，绝不能让他窥见我内心隐蔽的角落，否则，将给自己带来更大的不幸，也将给这个家庭造成永难驱散的阴影。

“你和人家……搞过没有？老实讲！搞过没有？讲呀！”

这盘问，犹如一只粗暴的手，毫不留情地撕碎了新婚第一夜应有的欢乐与温柔，把我捺入了耻辱的深渊。我的脸色苍白，血液仿佛停止了循环，我不知怎么来回答他。

“你给我老实讲！讲！”

他变得凶狠起来了，两手抓住我裸露的肩膀，在我的肩膀上抓出了十道指痕来。看他那神气，只消证实了他的怀疑，他会扼死我的。

我害怕地闭上了眼睛，摇了摇头。

“没有这种事？你再坦白一次，到底有没有和人家搞过？”他急急地问，仿佛世界继续存在下去或顷刻毁灭，全在于我对这个问题作出肯定或否定的回答。

我感觉说不出的悲哀，噙着泪又一次有气无力地摇了摇

头。

“还好，还好。”他舒了口长气，放开我的肩膀，翻了个身，脸朝里床背朝我，心满意足地独自睡了。疲倦在一分钟内就把这个身强力壮的男人征服了，他“呼噜噜”发出了鼾声。我的丈夫睡得死死的，嘴里却还在隔一会说一声梦话：“还好……还好……还好……”

这一夜，我根本没合一合眼。我淌着泪，直到天明。

这些，要不要告诉你呢？老郭，让我再考虑考虑。我不是不信任你，我毕竟是中国一名女性呀！有些事情，总是难与人言的。请原谅！

第二封信

老郭：

上一封信，我讲第二天就要再给你写信的，可是这一封信离上一封信已有三天了，我为什么要拖延呢？

我在进行思想斗争。这三天里，我思想斗争得好激烈啊！

我曾对你说：“我是想找个人吐吐心头的郁闷，可惜你不是个女同志。”当时你听了，不以为然地摇了摇头。我懂得，你认为男同志与女同志也可以成为无所不谈的好朋友，并不存在什么障碍。老郭，你要知道，我毕竟是个女子，比你软弱得多。尽管我大胆与你接触，逐渐接近了，但我时时在暗暗担心我们交往多了，会有各种各样的麻烦，其中包括世俗的怀疑的目光。我不敢不对世俗的怀疑目光有所畏惧。何况，还可能发生其它情况。……我怕，我真的怕。

但是，我又无法强制自己不对你吐一吐心里的话，既然我认定了你是值得信任的，是会理解我的。十余年来，我盼望着有个人能让我信任，能倾听我的喜怒哀乐，能……成为我可以依傍的朋友，今天，你出现了，我若反倒回避，把自己遮掩起来，岂不是存心叫自己在忧郁中捱到死么？

我就此停住吧，不写了，我心里乱糟糟的。我从来不曾向任何人，尤其向异性，讲过这些话。我讲得太多了。我需要平静一下。

打扰你了，真对不起。……

附：

路琴没有写出来的内心独白

人哪，需把心里的话全部倾吐出来，真不容易啊！我内心的隐痛，已经涌上笔尖。却又打住了。唉！我还得斟酌斟酌，老郭，我的那些从未对人说过的心里话，究竟能不能毫无保留地向你端出？

你不知道，我与我丈夫的结合，是匆忙决定的。

一九七四年初冬，华东供电局的一支施工队伍在塔影浜地段架设高压线。有个雨天，他们不能作业，我们不能下田，只好呆在屋里歇着。有几个青工，钻到我们女知青宿舍来，嘻皮笑脸地央求我们补衣裳，缝纽扣。

“唉！小伙子活到二十多，衣裳破了无人补，苦哇！”

“啥辰光有个家主婆就幸福喽！”

“我们这种爬电线木杆的猴子，有哪个姑娘看得中呀？”

青工们七嘴八舌叹苦经，不用问，是有意叹给我们这几个女知青听的。我绷紧了脸，坐在自己床上看书，不理睬他们。我的几位女伴就不同了，叽叽喳喳接上了腔，这个说：“你们工人阶级嘛，还怕打光棍？”那个说：“你们又不象我们是‘修理地球’的，犯啥愁呀？”看得出，这几位女伴很乐意与他们谈下去。也难怪她们，“农村户口”能攀上“吃商品粮”的，也算跳出龙门交好运了。

二十天之后，这个地段高压线架设完毕，施工队伍要转移了。在转移前一天，三、四个在这儿交上了女朋友的“猴子”，拎着猪肉和大鲤鱼跑到女知青宿舍，嚷嚷道：

“聚餐，聚餐，痛痛快快吃一顿，明天滚蛋。”

“有福共享，有肉同吃，你们‘插妹’，今天不要开伙了，参加我们的宴会。”

我说：“你们在这里忙吧，我上妇女队长家搭伙去。”说罢站了起来，打算走开。

“小路，你太不给我们面子了，留下，留下。”那几个青工拦住门，不让我出去。

他们的女朋友，我的女伴，也纷纷伸出手拉住我，说：“小路，你的眼界太高了，今天我们一定要叫你把眼光放低点。”

我拗不过他们，只好勉强留了下来。

那几个“猴子”把带来的鱼肉扔在盆里，就围着桌子坐下，打起扑克来了。我对女伴们说：“洗洗炒炒，恐怕是我们的事了，我们一起动手吧。”女伴们把我往床上一推，说：“等

会有‘火头军’要来，你只管看你的小说去，到时候包你吃现成的。”我不知她们葫芦里卖啥药，也懒得打听问讯，从枕下摸出破破烂烂一本《安娜·卡列尼娜》，贪婪地阅读起来。

不多一会儿，又来了一个小伙子，高高的个儿，五官端正，二十岁出点头，身体健壮。要不是穿件架线工的回纺纱蓝工作服，我真会把他错当成我们知青的“同类项”呢。

“火头军来啦！”几个打扑克打得正起劲的“猴子”一齐欢呼起来，“快，小申，快替大家服务，弄菜！”

那个小伙子拍拍胸脯，夸口道：“今天我来做大菜师傅，烧出来的菜，保证比‘松鹤楼’还灵光！”

“小申，当心吹破牛皮。”

“小申，你今天烧的菜好吃，大大的有奖。”

“奖给你一个老婆。”

“哈哈……”

几个“猴子”七嘴八舌逗那小伙子，笑得上气不接下气，我的几位女伴也跟着嘻嘻笑，我实在不明白有啥好笑的，只觉得无聊。

“奖个老婆给我！好极了！不过，要符合我小申的条件。”那个小伙子搭足架子，大大咧咧地说：“不是吹牛皮，我小申卖相刮刮叫，找个老婆也要标致的，另外，女的还要比我大几岁，起码也要大两三个月。”

“咦？男人都喜欢‘小家婆’，你小申是出角的，偏要找大一点的对象，啥道理？”

“‘女大二，满地米；女大三，黄金堆满山。’我从小就听妈妈这么讲，所以，我一定要找个大两三岁的标致的女朋

友。”

小申的话，尤其说话时的神气，引得大家笑做一团。我也忍俊不禁，“噗哧”笑了。这个小伙子呀，真有点可笑。

“头脑简单！”我私下给了他这么一个称号。

他开始弄菜了，挽起袖管，从盆里舀了几勺水到盆里，摆好架势威风凛凛杀起鱼来。他吹牛皮本领不小，真让他对付一条鱼就出洋相了，不知怎么一来，鱼肚皮没破开，把个手指头割了一刀，血染红了一盆水。我可怜起他来了，丢下书本，拿了一块干净手帕走过去，说：“鱼交给我吧，你快把指头包扎一下，当心感染。”

“小申，请小路替你包扎。”

“小路替他包！小路包！”

几个“猴子”拼命起哄，他们的女朋友也起劲地帮腔，有两个甚至跑过来，把我往小申跟前推。

我忽然觉察到了什么，警惕地问：“做啥？你们做啥？”

“给你介绍对象，让小申和你配一对。”那两个女友笑嘻嘻地揭晓了机关。

我差一点就要板面孔了，但火从心底窜上来，又被一闪之念压了回去。我终于没发脾气，只是嘟哝了一句：“别胡闹。”摆脱了女伴的纠缠，逃出了宿舍。

我那“一闪之念”是什么呢？是：难道我不想选个头脑简单的对象，把自己嫁给他吗？小申不正是这样一个合适的人选吗？

唉！为了那个人，在我感情上留下了无法弥合的伤口的那个人，已将我的爱囊括了去的那个人，我必须找个头脑简

单的人做自己的丈夫。如果丈夫头脑比较复杂，我怕他会打破砂锅问到底，问出作为我心底秘密的那个人来。我不愿让那个人的声誉受到损害，我自觉自愿地做出了牺牲，去跟一个头脑简单的人过日子。事实证明我的选择对了，尽管小申在结婚第~~一~~夜怀疑我已不是处女，但我否认了，他就不再追问下去了。

因为小申是这样的一个丈夫，所以我有把那桩秘密埋在心底一辈子，死后带进骨灰盒去的可能。谁知，老郭呀，我心底的秘密最终还是埋藏不住，要告诉给你了。

第三封信

老郭：

我把写给你的第二封信投入街角的邮筒之后，就回到家里，准备休息。

我的丈夫小申在外埠工地上，女儿在外婆家，家中只剩下我一人，倒也清静。我熄了灯，躺在床上，望着窗外，对面住宅楼的一扇扇窗户，无一不是黑洞洞的了，谅必那一扇扇窗户后面的一家家居民，都已酣然入梦。可是，我无法成寐。我知道，今夜我又要失眠了。

失眠，对于我来讲，已是常事。从二十一岁开始，至今整整十二个寒暑，我很少睡过囫圇觉。我简直记不起有哪个夜晚，我一上床就能睡着并一觉睡到天亮的。我真羡慕，不，我真嫉妒那些夜夜睡得香甜的人。睡眠竟成负担的人，生活还有多大乐趣呢？

有几个人知晓我在过着索然无味的生活？所有认识我的人，都以为我生活得很幸福，很满足。也难怪他们这么看我，因为，我是竭尽全力在操持这个小家庭，希望给人们那么一种印象。

为了添置家俱，购买电视机、洗衣机和录音机，我精打细算，勤俭治家，简直到了呕心沥血的地步。一方面，我要让我的女儿和丈夫吃得好，穿得好，过得舒服，一方面，我又要攒钱搞小家庭建设，因此，星期天，节假日，我总是一大清早出门，花费很多时间去跑市场，搜索价廉物美的食品。城里，鲜鲫鱼二元八一斤，离城十多里的小镇上，只卖二元四、五角一斤，我就赶到那儿去买，不惜骑自行车往返二十余里！这是“节流”，更要紧的是“开源”，每天晚上，我都做“外发工”，画书签，缝羊毛衫，干三、四个钟头，可挣到三、四元钱，比我的工资还高。大家都夸我能干，贤慧，有些女邻居、女同事还特地登门“取经”，我笑盈盈地把自己治家经验不厌其烦地一一介绍给她们。我这副笑盈盈地介绍经验的模样，不难让人家觉得我家是幸福的，我是知足的。

我为什么在人前伪装自己呢？因为我的感情上有着无法弥合的伤口！这伤口，是“他”（请原谅我不披露这个人的姓名与身分）给我留下的。这个人，使我失眠了十多年，每当夜晚给喧嚣的世界带来了宁静，我就会想起他，我感情上的伤口就会滴血，我的心就会碎，我的灵魂，就会离开自己的躯壳，伴随他而去。一年三百六十五天，几乎夜夜如此。

于是，我所能给予我丈夫的，只剩下了一具丢失了灵魂的躯壳。我对不起小申，在丈夫面前，我是个有罪的女人。

我在精神包袱的重压下，度过了一生中最好的年华。我感到精疲力尽，快要支撑不住了。我渴望休息。我不知自己哪天会突然倒下，但愿在倒下前的一分钟，有人对我说一声：“我理解你！……”这样，我总算得到了世人的理解，不至于怀着最后的孤寂心情离开这个世界。

这封信写得太长了。由于被失眠搞得苦不堪言，我才爬起来写这封信的。用这方法打发漫漫长夜，心里似乎不那么空虚了。我只顾让自己减轻些空虚和寂寞，根本不考虑是否占用了你太多的时间，我再次请你原谅。……

郭亦橹给路琴的复信

小路：

一共收到你三封信，阅后产生了这样的感觉：你背着一个沉重的十字架，在漫长的崎岖的山道上，孤独地跋涉着。

我想对你说的是：只要你需要，你可以上我这座茅草棚里来休息一下，恢复一点元气。

祝你睡眠稍稍充足些！……

没有寄出的第四封信

老郭：

我真不知道怎样来表示感激。

你的复信，只有寥寥数语，但我觉得足够足够了，我若再要求你多写一个字，一个标点，就将成为世界上最贪得无

厌的人了。

你的信，我看了六、七遍。我的眼中，禁不住流出泪来，等我终于放下手上的信笺时，泪已将衣襟打湿了一大片。

天爷爷终究是仁慈的，允许我侥幸找到了这么一座“茅草棚”。插过队务过农的人都知道，当干活干得精疲力竭时，有一座炎季遮住毒辣辣太阳、严冬挡住刺骨寒风的茅草棚供其休息片刻，在这世界上，大概没有什么比这茅草棚更能够令他……

写到这儿，笔迟疑起来，很自然地涌上路琴脑际的一个词：“依恋”，没有落到纸上。依恋，能这么对郭亦梧讲吗？路琴的脸颊突然发烫了。她慌乱地从脑中抹掉“依恋”两字，努力想找个另外的词来替代，但找来找去，找不着适当的词句，即使仅仅从当年知青累得只企求喘口气，从而特别渴望钻进田头的草棚里去躺一会儿，喝点水，接接力，这么一个角度来讲，舍弃了“依恋”，也就很难再另觅一词用以确切表达其心情了。何况……

路琴搁下笔，手托腮帮，怔怔地瞅着台灯，陷入了迷茫之境。

这封信，不曾写完，不曾发出。

第二章

郭亦棹打算明天抽空到图书馆去望望路琴。这天晚上十一点半，将《贞节铜钱》这篇小说杀青之后，他把从办公室带回来的路琴的三封信从头至尾细细地又看了一遍。

“铛！”钟声提醒郭亦棹，时已下半夜一点整。他边读信边思考，不知不觉又是一个半

小时流逝了。寒冬腊月的后半夜，即使江南也是很冷的，尤其是这间朝北的被他用做写作室的厨房。郭亦橹这时才发觉，自膝盖以下，两条小腿都冻麻木了，他赶紧收拾收拾，用热水洗了脚，钻进了西卧室自己的被窝筒里。

“总算搞清楚了，小路的眼睛里为何蕴藏着揪心的忧伤。”他上床时，这么叹息着。“这三封信，可以加个总标题：‘迷失了的与苦苦寻求的。’不知她能否接受我的观点？”

郭亦橹带着这个问号入睡了。睡着了，他做了个梦。郭亦橹的梦是以一首诗开始的。

“迷失了，迷失了，
不是迷失在喧嚣的都市，
不是迷失在荒凉的山坳。

呵！

这迷失了的，
上哪儿去寻找？”

是谁，在吟诵着这么一首哀婉的诗？

夜雾重重的天空中，亮起了两颗星辰。这两颗心，飘飘荡荡降落下来，那吟诵声，也就越来越清晰。等到两颗星降到距离地面一米六的方位，便停留在那儿不再晃动，原来并非星辰，而是一双忧伤的眼睛，路琴的令人难以忘怀的眼睛！

田野早已刈割过，只剩几茎枯草在夜风中瑟瑟发抖。一条小河，呜呜咽咽，似在哭泣。路琴单薄的身影，在这凄凉的小河畔，在这荒芜的田野上，踟躅，徘徊。

“你在干什么？”他问。

“我在寻求……”

“寻求什么？”

“寻求什么？”她重复地喃喃着，抬起头来，迷茫地四处望着。“我也说不清……”

“真的说不清么？”

她没回答，只是深深地叹了口气。

“是确实不清楚，还是不敢清楚地说出来？”他追着问。

她怕冷似的战慄了一下，又俯下身去仔细寻找什么。草绿了。田野开始有了点儿色彩。小河流淌得欢畅了些。路琴的眼睛，忧郁却不见减退。这双忧郁的眼睛仍在寻找，寻找。

“不要找了，让我来告诉你吧。”他这话刚一出口，路琴突然消失了，却留着她的影子在地上。“喂！你在哪儿？”他大声喊着，回荡在晨曦中，犹如空谷轰鸣，震耳欲聋。

那首哀婉的诗，又被吟诵着了：

“迷失了，迷失了，

不是迷失在喧嚣的都市，

不是迷失在荒凉的山坳，

呵！

这迷失了的，

上哪儿去寻找？”

路琴的影子，反反复复，一遍遍吟诵着，吟诵着。

他替她难受，对着那影子喊道：“让我来与你一道寻求吧！”

那影子的轮廓一下子清晰起来，丰满起来，竖立起来，

活脱脱一个路琴复又站在了他面前。而且，令他惊诧的是，她眼睛里的忧郁消减了，眸子上闪烁着欢乐的光芒。她在等待他的下文。

“你要寻求的，不在别处，就在你身上！”他斩钉截铁地告诉她，“勇敢些，你就不会继续陷在迷失中了！”

话未落音，郭亦橹就醒了。

郭亦橹醒了，睁眼一看，曙色刚染白窗玻璃。尽管夜来睡得很少，此刻他却已睡意全消，翻身坐起，背靠床架，细细咀嚼梦境。咀嚼的结果，他必须面对自己进行一番审视了。

他曾复过路琴一信。信中说：“你可以上我这座茅草棚来休息一下……”郭亦橹下乡务农共十六年，供田间休息的茅草棚的作用，他深有体会，拿来打个比方，相信同样也做过知青的路琴会感到亲切、宽慰、轻松。这种感觉对于缓解路琴精神上的极度疲乏，心理上的严重孤寂，不至于毫无意义。不过他知道，要让路琴真正摆脱苦闷，光是复这么一封信远远不够，至少还应当与她深谈一两次，指出她的症结所在，协助她找到打开幸福之门的钥匙。如今毕竟不是产生“贞节铜钱”式的悲剧的十八世纪中国了，挣脱不幸婚姻的绳索，追求真正的爱，能否成功关键在于自身。路琴还只有三十五岁，完全应当从迷失中走出来，谁也没有权力强迫她非要维护一开始就谈不上任何爱情基础的夫妻关系不可。郭亦橹认为自己的观点是具有说服力的，然而，为了慎重起见，在打算找路琴谈的前夕，他又认认真真真把她的三封来信读一

遍，想一想，并从各个角度竭力反驳自己的观点，最后，坚信自己的观点无论如何驳不倒，方始上床睡觉。

他没料到，自己竟会做那样一个梦。

梦的其它部分，都能解释，唯独一句话叫他困惑。“让我来和你一道寻求吧！”醒来后，这句话仍记得一清二楚。在越来越亮的曙色中，郭亦棹把这句话咀嚼又咀嚼，咀嚼出了一丝苦涩的味道。

相识三个月，郭亦棹始终未怀疑自己对路琴的关心，纯粹是出于同情。就是现在，这一点也毋庸置疑。然而，除了同情，尚有别的因素否？如果说直到昨天，郭亦棹还根本不可能想到这一层，那末，这么一句梦中的呼喊，犹如锐利无比的钢爪，毫不留情地一下子探入他的心底，把他用来封闭从来不肯触动的最隐蔽角落的幕帷扯开了一条缝，逼使他不得不正视事实：这个角落里只有他自己，妻并未在这个角落里留下足印来！难道正是这个原因，使他那样地同情、关心路琴的么？这是个严峻的问题，处理不当，将会造成很大的麻烦。

是啊，为什么他心底有个角落妻走不进来呢？

厨房里，响起了锅盆瓢勺进行曲，妻在那儿忙开了，煮豆浆、水铺蛋、稀饭，安排一家人的早餐。妻是很辛苦的，每天，总是她头一个起身。烧好早饭，她还要打扫房间，箱笼柜橱、桌椅沙发、家用电器、瓶瓶罐罐都要擦抹一遍。抢上班前一点时间干这么一大堆家务，够呛！

他心疼地说：“之瑜，我有个建议，能不能改成两天或三天抹一遍呢？”

她不响。他听得懂妻的无声的语言，于是，不管晚上睡得有多迟，早晨他也和妻一样天刚一亮就起床，帮她抹桌子擦椅子。妻的脸上绽开了笑容。

“哎，还是我来做吧。”妻说。接着她大约会说：你晚上写作是很累的，半夜才睡，早上尽量迟点起来，不要为这种琐琐屑屑小事情消耗掉你的时间了……他盼着妻给自己这么几句温情话语。妻果然往下说了：“你擦过了我还得重新擦，你呀！真是六指头帮忙，越帮越忙。”他一听，顿时泄了气。

这类例子，不胜枚举。

在相当一段时间内，郭亦橹搞不懂，待人一贯和气的妻，为什么对他有那么多的不满？后来总算悟出了道理，原来妻需要的不是一个作家丈夫。她希望丈夫象她一样只做个一般百姓，这样的丈夫，才会如她似的把小家庭看得第一重要，她在丈夫心目中的地位才是不可动摇和任何东西都代替不了的。

他苦笑了。

从那时起，郭亦橹替自己在心底保留了这么一个角度。到底是妻不想踏进这个角落更彻底了解她的丈夫呢，还是他唯恐连这个角落都被妻占领了去，自己只好扯白旗，所以不想让她踏进来呢？很难说得清楚！本来，夫妻间许多事情就是无法说清的。反正结婚十六年，他心底的这个角落业已存在八、九年了。

这个角落，太令人遗憾。上班后在办公桌前坐下半小时之久的郭亦橹，思绪还缠绕在这上面。这个角落，是个隐

患。他知道，故而多年来不愿触动它。今天出乎意外地给触动了，而且竟是如此叫他排遣不了，郭亦楷不免沮丧。他什么事也不想做，只想赶快把裂了缝的“幕帷”粘合起来，让自己能象从前一样，由于可以不必时时正视这个角落，这个角落就可以长久保留在那儿。这也是一种平衡。

郭亦楷暂时不会去找路琴。

2

郭亦楷决定暂时不去找路琴的这一天，她的心绪特别紊乱，直到晚上尚无法平静些，想来大概是昨天给他写第四封信未曾写完的缘故吧？她要向他倾吐内心的话语，要倾吐啊！这已经成了一个欲望，从下决心给他写第一封信开始，这欲望越来越强烈，折磨着她，不过，经受这样的折磨是快活的。路琴抑止不住欲望，在台灯下摊开洁白的信纸，准备给郭亦楷写第五封信。她写下了称呼：“老郭”，就不再心烦意乱。一盏台灯伴随着她，在舒巷这个家里，伴随着她的只有台灯一盏。往昔，这盏台灯总是让她感受到孤独、凄凉。今天晚上，似乏没有那么多的凄凉与孤独了，因为，老郭怀着一颗诚恳真挚的心，在听她倾诉喜怒哀乐，她有了个可依傍的朋友。

笔尖“沙沙”地磨擦着纸，不多工夫就写满了两张信笺。她又倒出了些苦水，心里又轻快了些。路琴熄灯上了床，今夜，大约可望做个比较愉悦的梦了吧？抱着这样的希望，她

很难得的头搁到枕上不多会儿便睡着了。

路琴真的做起梦来了。

多么奇异的天气呀！半边下雪半边晴。雪下得好大，纷纷扬扬，不知要下到啥时候。而另半边天空，高深，洁净，犹如一潭秋水，水底有一弯金灿灿的月牙儿。

她拉着一辆板车，艰难地跋涉在雪地里。那半边干干爽爽的道路，为什么轮不着她走，偏要叫她在这半边受苦呢？她全身衣裳，湿了，冰了，象一件铠甲裹住了她。是这铠甲太重，还是那板车太沉，为什么她会这样吃力，双臂酸得要命，两条腿直哆嗦，骨头缝里发出咯咯之声，叫她担心自己的一副脆弱的骨架子有散开的危险。她抬起头望望前方，离目标还有多远呢？她望见的是一层，一层，又一层，层层迭迭的雪，其它什么也望不到。谁来给她指示目标？快来告诉她吧，目标竟在何方？告诉她吧，让她估计一下，自己还有没有力气奔向那目标。

“目标在舒巷。”

有人在她的一只耳朵旁边说。

舒巷？对了，她拉着的板车上，载着一颗破碎的心，这颗心，欲去舒巷寻找一个失去了的梦。

“目标在舒巷。”

又有人在她的另一只耳朵旁边说。

这个人的声音，清晰得很，不象前一个人的声音那样飘渺。这是她的丈夫小申的声音。经小申提醒，她明白了，舒巷中实际上并不存在她所眷恋的梦，只存在一个寂寞的家。她与小申用一张结婚证书做粘合剂的家。她始终被一个荒诞

的问题困扰着：这个家，陆续添置了成套家俱，家用电器齐全的家，究竟是我的家呢，还是小申的家？

舒巷是具体的，梦是茫然的，家是糊涂的，那末，目标到底在不在舒巷里呢？

路琴翻了个身，梦中断了。她的梦，是写给郭亦棹的第五封信引起的。这封信，压在她的枕头下面。

第五封信

老郭：

过去十多年，我是在梦中，又是在病中。我的心，始终萦绕在造成我感情上无法弥合的伤口的那个人身上。婚后我上调回城，为了离那个人近些，连续换了五次房，搬了五次场。我的丈夫经常在外地干活，一年平均只有两三个月在家，五次搬场都是我一人包下来的。记得最后一次搬场，是个下雪天，我借了一辆小板车，把小零小碎的东西从老屋运往新居。剩下几件大家俱，单位里答应星期日派人派车来替我搬运。

雪越下越大了，等我把小零小碎的东西全部运进新居，我已成了个“雪人”。浑身雪花，化了，又冻成冰，我从头到脚象裹在一件铠甲里。真苦呀！但我心里有着无法言喻的高兴，因为离他近了！

一条舒巷，我住在巷头，他住在巷尾。这几年我不辞辛苦，不嫌麻烦，不计较花掉多少心血与精力，一次次换房，搬场，就是为的奔这目标。我从离舒巷较远的街区，通过不

断迁移，一步步向这条巷靠拢，最后终于和他同住在一巷中。我把这看做幸福与宽慰。我家在三楼，每天早晨和傍晚，我按时站在阳台上，目不转睛地望下面的巷子，等待他的小车经过。每当我看到那辆接送他上、下班的小轿车，我的心就会加快跳动，全身血液也会加速循环。偶尔有一天没见着这辆车，我会从早到晚心神不定，胡思乱想，他生病了吗？他劳累过度起不了床吗？他出差了吗？他的爱人与他呕气，把他拖住在家里了吗？……各种各样杂乱的念头纷至沓来，搞得我象掉了魂似的。老郭，你觉得我可笑么？我也曾想结束这种似梦似病的状态，但到了钟点，又管不住自己的双脚，跑到了阳台上去，除非我的丈太也在家里，我怕引起他的怀疑，才能够勉强克制自己。

这种状态要到何时方可了结？谁能帮我来了结呢？……

处在这种状态下的路琴，几乎夜夜失眠，夜夜做着离奇古怪的梦。她做的梦都是沉重的。不是一天、两天，也不是一月、两月，而是整整十二个寒暑！从少女时代走出不多久，直到如今快迈入中年的大门了，除了有过短暂的一段快乐日子，她基本上就处于这种状态。她没有崩溃，没有精神失常，简直是个奇迹！或许，因为她还不甘心，因为她还在期待着总有那么一天，会有一个男子真正理解自己，爱自己，所以她才支撑得住。

“你可以上我这座茅草棚来休息一下，恢复一点元气”。

有人这么对她说。天爷爷！她终于听到这么一个诚恳的真挚的声音了！

茅草棚，呵！茅草棚。她度过六年知青生涯，对田头的茅草棚是有感情的、茅草棚里备有润喉解渴的茶水，对于体力消耗、汗水流淌得太多的人来讲，喝这么一杯水，真比甘露还甜！郭亦棹给她送来“茅草棚”，比让她拥有一座金碧辉煌的宫殿更令她高兴。

“我理解你！”

这是她在茅草棚里听到的声音。路琴相信一定能听到他这么对她说，而且一定是亲切的。

她盼望这声音，业已盼了十余年。而今总算可以听到这声音了，于是，她流泪了，这是喜悦的泪。

睡梦中的路琴眼角挂着一颗喜悦的泪珠。

她接着做的梦，定然染有几分喜悦色彩了吧？

“啊！”路琴发出一声短促的惊叫，身子蜷了起来，似乎是在向后退缩。显然她惊梦了。

悬崖边缘，站着个她。她突然发觉自己站在了危险边缘。陡削的崖壁下面，大海在翻腾。只要她再往前跨一步，就……她骇怕地闭紧两眼，不敢多看自己面临的境地。

“可惜你不是个女同志……”她曾对郭亦棹表示过这一遗憾。异性之间，理解之后又会怎样？公路上随时可见这样的警告牌：危险！事故多发地段！危险！危险！警告牌是巨大的，膨胀，膨胀，变成了陡削的崖壁。有人把她推到了崖壁上面，谁在推她？她自己。但她希望是郭亦棹。为什么不希望是小申甚至住在舒巷另一头的那人呢？

“你是我的！”

“不对，是我的！”

两个男人，一左一右抓住她的两条臂膀，往两边拉她。一个是小申，另一个是他——在她感情上留下了无法弥合的创伤的他。这两个男人，一面拼命争夺，一面哇啦哇啦喊叫。她的耳膜给他俩吵得“嚙嚙”响，她的身体给他俩拉得裂开似的痛。她急得没法，叫起救命来了。

“天呀！我属于你们两个中的哪一个呢？哪个能帮助我卸下沉重的十字架，我就真正属于哪个，身与心都属于他。”

两个男人一齐消失了，只剩下她独自在雪地里跋涉，不过不是拉着板车，而是背负一具十字架，压得她直不起腰来的十字架。

崎岖的山路，越来越难走了。她随时都有可能倒下。她害怕，因为她心中清楚，一旦倒下，她就爬不起来了。她不甘心就这么孤寂地倒下去，盼着谁来扶她一把。

雪，没了。她头顶上是一方洁净高深的天幕，斜挂着金黄的月芽儿。面前站着郭亦櫓，用友善的同情的目光凝视着她。她惊讶地发现，自己背上的大十字架不知何处去了，从未体验过的轻松感使她的头晕乎乎的。她想对郭亦櫓道声谢，郭亦櫓也不见了，眼前却出现了一座茅草棚。她毫不犹豫地欲往棚里去，被一阵气势汹汹的叫声阻住了。

“你是我的家主婆！不要忘记，你是我的家主婆！”

茅草棚，悬崖；悬崖，茅草棚。反来复去的迭印镜头。她畏惧了。大喊大叫的小申变成了一个顶天立地的惊叹号，活象一枚定时炸弹。退开吧，回避吧，逃离吧，把刚刚伸出的触角缩回去吧。她告诫自己。

风雪咆哮着，扑向金黄的月芽儿。她梦见自己在做恶梦，就象银幕上映出拍电影的场面。一旦退回去，梦就永远欢悦不了。她抗拒着，呻吟着：“小申，小申……”

她想对丈夫说：“你知道我做梦也是只有凄苦吗？求求你，让我到茅草棚里去做个甜蜜些的梦吧。”可是，她不敢说出来。

小申笑嘻嘻开了口：“阿琴，我也做了个梦。”

她忐忑不安地等待他吐出他的梦来。但愿同床同梦，假如是这样，其他什么她都不需要了。来自丈夫的理解与爱，自然是最佳的。

“阿琴，我梦见你了……”

她笑了，大喜过望地笑了。她看到，他的心化做一条蝌蚪，她急切地期待着它游进她的胸怀。她自己的心，则化做一只五彩斑斓的蝴蝶，扑扇着双翅，准备飞入他的怀抱。

他伸出健壮的臂膀，紧紧地搂住她，叫她连气也喘不过来。他半真不假地吐出了下半截话：“……你在跟人家困觉。”

这就是丈夫的梦！翅膀折了，蝴蝶掉落进深壑。蝌蚪变成了刺毛虫。她一下子坠入了冰窖，全身发凉，手脚发抖。她伤心地哭了，哭，也是无声的。

“对我说一声：‘我理解你！’让我不至于怀着最后的孤寂心情离开这个世界。”她祈求着。与其在冰窖，莫若在崖顶！她被一种突如其来的力量鼓舞着，站到了陡削的崖壁边缘。

路琴的梦，做到此刻方始掺入了三分喜悦，七分激动。

悬崖与海都显得壮观起来，已经不再使她觉得可怕。大海的气势是令人神往的，能扑进海的怀抱畅游一番，化做一朵浪花，一阵轻烟，该有多么欢乐呵！她怎么变得象少女一样的充满幻想了呢？不错，她确实变年轻了，在郭亦橹面前。少女时代的许多东西，不知不觉地被她唤回来了。她在别人面前总是露出笑脸，但只有碰到郭亦橹，谈得兴奋了，才会咯咯咯笑出声来。久违了，这种少女时代的无忧无虑的笑声！

大海在诱惑着她。

她不是希望郭亦橹就在自己背后么？他只消轻轻一推，就能把她推下悬崖，使她坠入大海。她的心蜷缩起来了，呼吸急促起来了，身子战慄起来了，这并非害怕。

当真不害怕了吗？

一年年，一月月，围堤越筑越高，越筑越厚，水库里的水也就越蓄越多。水库是平静的，没有海的汹涌，没有大川的奔腾，甚至没有小溪的湍急，但一旦决堤，小溪的湍急、大川的奔腾与海的汹涌都会有了，且还往往会造成灾难。禁锢太久的感情，是渲泄不得的。

大地在她脚下飘浮而去。床也没了，房也没了，悬崖也没了，一切都没了，只剩下个腾空而起的她，向下坠去，坠去，不顾一切地坠向大海。这是坠向罪恶的渊薮？这是坠向欢乐的旋涡？

“拉住我！”

她呼喊，却没有声音。

她在向谁呼救？

问她自己！

她能拉住自己吗？她真想拉住自己吗？其实，把她推向大海的，不就是她自己吗？把她送上崖顶的，不也正是她自己吗？既然如此，谁还阻止得了她下海！

一只绵羊，要从羊圈里跑出去，跑到碧绿的草地上去，跑到新鲜的环境中去。草地周围，挡着竹篱。绵羊不顾一切地向竹篱撞去，竹篱并未倒，羊角却勾住在篱笆上了。进，进不得，退，退不了，可怜的绵羊！

“我不是你！”她对着绵羊叫喊。

“推吧！把我推下大海吧！我宁愿淹死！”她这回又是在对谁喊叫呢？总之，不是对绵羊。

这样的喊叫使她激动得无可名状，热泪抛洒。泪水，把枕头打湿了。湿了的枕头，凉冰冰，贴着路琴的脸颊，她醒来了。

虽说一夜乱梦颠倒，但路琴醒后精神很好，心情也很好，完全不同于往日。尽管昨夜的梦大部分也是不愉快的，但毕竟有令她回味时感觉愉悦的地方。更主要的，是通过昨夜的梦，长期压得她喘不过气来的一种负荷，似乎已给抛在身后，她能够好好考虑一下，怎样轻轻松松走自己的路了。这个变化，是认识了郭亦棹的结果，因此，路琴的内心，怎还铲得了对他的暗中萌发着的依恋感呢？

路琴产生了一阵冲动，差点儿跳下床，把写给郭亦棹的第四封信找出来，把自己对于“茅草棚”的依恋毫不含糊地写上去，寄与他。然而，她终究是女性呀！而且已是三十四岁做妈妈的人了，能这么没有顾忌地那么对他说吗？不，这第

四封信，仍让它只写一半吧，先把第五封信寄给老郭，比较合适。

虽有窗帘遮着，但晨光还是渗透到了房内，房中流淌着朦朦胧胧浮白的色彩，很有诗意。路琴赖在床上，不想这么早就起身，上班时间是八点，何不多躺一会呢？以前，她总是一醒就爬起来的，“劳碌命”嘛！其实，过去她是用劳碌来填补空虚，现在似乎没有这个必要了，象这样什么杂事也不干，舒舒服服躺一会，也是一种享受啊！怎么直到昨天，她还未曾想到自己也可以有这种享受呢？从前的她，真也太傻了。

路琴就象初浴过后一样浑身舒适，这份说不出的惬意劲儿，只有春末夏初，气温已经允许人不是在湿闷的浴室里，而是在清清爽爽的自家澡盆里，从从容容洗一年中第一个称心澡之后的感觉，方可比拟。路琴就这么躺到七点二十分，才恋恋不舍地起身，做出门去上班之前必须做的一些事情。因为没有多余的时间了，今天她没到阳台上去等着目送巷尾来的那辆小轿车。搬进舒巷这幢居民楼两年零三个月，路琴今天是破题儿第一遭不管这辆车有否经过了。

3

路琴写给郭亦棹的第五封信，到了他手上。他看完信，目光逗留在落款处的日期上面，忽然觉得很对不起她。推算路琴写这封信的日子，正是自己决定暂不与她见面的那天，

郭亦棹难免有所疚意。人家是这样信赖他，他却由于唯恐触动自己内心的一个角落，便丢掉诺言，不去为人排遣忧愁了，惭愧呀，惭愧！

小路给你的第一封信，不就认为你有一颗真诚的心，所以她才信任你，愿意让你了解她，给她些勇气与信心么？你却并未完全真诚地待她。郭亦棹责备着自己。“明天无论如何也要跑一趟图书馆，跟她约个时间，找个合适的地方与她深谈一下。”郭亦棹对自己说。本来，只消拨个电话去约她就行了，但特地跑一趟，显得郑重其事些，也应该。

他是可以去找她了，因为他花了两三天工夫，已经把自己内心那么一个角落上面的幕帷，悄悄地修补好了。他相信，再不会因为关心别人感情上的创伤，徒然惹起自己对于家庭生活某种遗憾的感慨了。谁不愿意有个情趣相同的各方面都很融洽的志同道合的终身伴侣？可惜这种类型的夫妻在现实生活中并不多见，倒是小说里有。他自己就是写小说的，对于这件事有啥可以想不通的呢？平心而论，妻是个好人，心地善良，与世无争，家务大部分靠她承担，尽到了一个家庭主妇的责任。妻喜欢唠叨几声，也不能怪她，站在她的立场上讲，她对丈夫的要求，并不错。妻欣赏的丈夫是把小家庭看得第一重要，把老婆孩子当做生活的主要内容，象口口衔泥苦心经营窝巢的燕子，这类型的人，应当承认她有这个权利。夫妻之间，有点差距也是正常的，不要再提什么遗憾不遗憾了。“之瑜也有她的遗憾，”他想，“我们是下乡时期结成的患难夫妻，有什么可以计较的呢？古人还讲究个‘糟糠之妻不下堂’，难道我还处理不好这种问题？”道理就

这么明摆着，位置摆顺了，自己的情绪大约不至于波动了，去劝导路琴也就不会有什么困难了。

假如是写小说，涉及到这类矛盾，郭亦楷处理起来就不一样了，他笔下的人物兴许会非常重视这点儿遗憾，敷衍出一大篇夫妇间的冷战或热战的情节来。可是现在他并非爬格子，而是实实在在面对自己家中的具体问题，岂能象笔下的人物那样只知遗憾，不知其他！在现实生活中，这位中年作家总是以暗暗责怪自己，尽量多看妻的长处，来协调他们的夫妻关系的。

清官难断家务事。确实，由于家庭琐事引起的矛盾，谁对谁错，包龙图再世也没本领判。若要论个是非，必定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争一辈子都休想争出个结果来。比方，他家租住着三十九平方一套公寓：两间卧室，一间厨房，一个小小的卫生间。厨房八平方，砌着水槽，安着液化气灶，摆着一张饭桌、四只凳子和一个碗橱，还有一台单门“香雪海”电冰箱，显得非常拥挤。这就是他的夜间工作室。他写作时抽烟很多，据报载，“被动吸烟”者比抽烟者本人更受害，他怕影响妻儿的健康，故而晚上笔耕，总是躲进厨房里。两间卧室的门一关，就没人来打扰他了，倒也安逸。说到“安逸”两字，其实是老寿星骑狗——自得其乐。把自己关在厨房里写作，毕竟是苦的，春秋两季尚可将就，夏天就不大妙了。这间朝北的厨房比蒸气浴室更能逼人大汗淋漓；至于冬夜，稍微夸张些就不妨称之为“冷冻库”。他把厨房当做写作间，顽强地抵御着电冰箱噪音对神经的猛烈进攻，半宿半宿地爬格子，毫无怨言，妻却往往要埋怨他，从两个方

面，一是怪他不注意爱护自己的身体，烟抽得太凶，睡得太迟，二是怪他弄得桌上、地上，到处可见烟灰和撕碎的废稿。妻早晨一面打扫，一面数落，偏偏他因睡眠不足，大清早最怕烦，一听见妻的唠叨头就发胀，心里就毛燥起来，有时候忍不住要发火，夫妻间就会拌几句舌。事后，他往往很后悔，妻爱清洁原是他的优点，自己的习惯不好还要不买帐，惹得妻很不高兴，何苦呢？妻也是要上班的，自己是不该给她添麻烦。如此这般把自己责备一通，就可“小事化了”，家庭也就可稳固地维持下去了。这是郭亦棹的经验。

不过，郭亦棹并不打算给路琴谈这经验，恰恰相反，他不主张她委屈求全地维持那个小家庭。路琴与他情况不同，她的婚姻一开始就是错误的。他不避“拆散人家家庭”之嫌，想去向她指出这一点。他要对她说：“十二年来，你不是苦苦地恋着一个人吗？那末，你就大胆地去爱，和这个人结合，假如这个人确实值得你如此苦恋的话。你这样做，哪怕世人一齐来指责你，至少我是理解你的，你不必担心落到彻底孤立的绝境中去。”

郭亦棹准备第二天就去找路琴谈谈自己的想法，结果拖延了半个月，方始进行这么一场交谈。原因是省图书馆搞了个培训班，给苏城市图书馆一个名额，本来领导安排另一位管理员去的，此人买好了火车票，老父突然作古，他得留下来料理丧事，领导就改派了路琴去。这是个难得的业务进修机会，路琴当然不愿放弃，隔夜接到通知，翌日就乘早车赶往省城报到去了。走得匆忙，连招呼也没来得及给郭亦棹打一个。

半个月后，路琴从省城回来，可以休息两天。休息的第一天，她早早起身，跑到阳台上，望下面巷中赶上班的人与车。路琴又在望那辆小轿车了吗？非也！她在望郭亦棹。

郭家在石佛寺弄。舒巷在市文化馆与石佛寺弄中间。不过，平时郭亦棹上、下班，不走舒巷，舒巷是石子路，骑自行车的人嫌它颠得慌。他走的是与舒巷平行的人民街，一条宽阔的柏油大马路。昨天断黑辰光，路琴回到苏城，乘公共汽车回家，这一路车的终点站在人民街南头，从终点到她家只消三分钟，但她在人民街北头就下了车，多步行了十分钟才到家里。为啥？因为人民街在翻修，车与人都不让通过。路琴虽然多跑了些路，心里却很快活，人民街不让走了，郭亦棹上、下班必须改走舒巷了嘛！尽管与舒巷平行的小弄堂很多，但路琴相信，其它小弄堂他一定都不走，非走她家所在的这条巷子不可。为了得到验证，她就冒着冬晨的严寒，站在阳台上等着。

自行车越来越多了，象伏天下暴雨时小溪中逆水往上猛窜的鲫鱼群，争先恐后，混乱不堪。步行的人东躲西闪，在自行车的夹缝里向前钻。车铃声，吵闹声，交织成一片喧嚣的网。就在这令人眼花缭乱的人流车流之中，路琴一眼就认出了他和他的车。骑着一辆半旧杂牌车的，四十岁左右、瘦瘦的、戴眼镜的这个人，不是郭亦棹又是谁？果然被她等到了！他真的不走旁的路，而拣这条舒巷走了！这是一种感应么？路琴一下子激动得无可名状，脸都通红了，张口就想呼喊他的名字，却又改变了主意，只是默默地目送他骑车出了巷口，消失在她的视线最大限度射到的范围之外。

她为什么不喊他呢？巷子里是那么的拥挤，骑车的，走路的，都必须高度集中注意力，稍一分心，就有被撞倒的可能。她若喊他，他闻声抬头一望，万一就在这一刹那被撞，她怎忍心？

那辆黑色小轿车从巷尾驰来了，象个大甲虫，不停地“嘀嘀”鸣喇叭。骑自行车的和步行的人仿佛统统变成了聋子，没一人理睬这辆小轿车，更没人给它让路。过去路琴见了，定会认为他们至少是不懂礼貌，按规矩该让机动车先走呀！但今天，她只觉得这辆小轿车太神气活现，为什么非要老百姓让它呢？须知这些赶上班的普通人，迟到一分钟也是要扣奖金的啊！对于坐在这辆小轿车里的那个人，路琴竟然也会有一点小小不满，十多年来，倒也是第一次。

这一天，路琴是在焦躁心绪中度过的。捱到傍晚下班辰光，她拎了酱油瓶，跑到巷口小店去买酱油，在那儿碰到了骑着半旧杂牌车过来的郭亦榕。

“老郭，我家就在这条巷里……”

“我知道，你信上写着的。”他抢着说，“我应当去拜访你的。”

他的目光在她的酱油瓶上逗留了几秒钟。老郭猜出了我这时来买酱油究竟是啥心思，她想。他替她把这心思讲了出来，免得开口邀请了，他真会体谅人。

路琴拿着一瓶酱油默默往家走，郭亦榕推着自行车，默默尾随在后。他今天跟路琴到了她家里，只怕有一场感情波澜不可避免地要掀起了！

1

小房间写字台上，有一尊白瓷观音像，观音像前，有一只小巧玲珑铜香炉，一炷奇南香，青烟一缕，袅袅飘开，把淡淡的香气送入人的鼻端。

郭亦棹与路琴，隔个小茶几，坐在单人沙发上。他瞟了观音像一眼，问：

“小路，你信这菩萨？”

“有时真愿意信，可惜，总是虔诚不了，所以观音大士也就不肯为我指点迷津、解除忧患。”

郭亦櫓偏转脸来，注视着路琴。

“观音菩萨大慈大悲，救苦救难，不过，总也飘渺了些，是虚的，不是实的，我把自己的精神寄托在她身上，到头来还是个空。所以，我不想那么傻，让观音做我的依傍。”

“哦……”郭亦櫓点了点头，默默说：“她有了悟性了！她不再打算再在虚无飘渺中飘游了，她准备回到实实在在的生活中来了，这就好了。”

吃过简简单单一顿饭之后，他与女主人在这个小房间里已经坐了两个小时了。路琴租的是一套“小户”，计十四平方大房间一个，六平方小房间一个，四平方厨房一个，三平方卫生间一个，共二十九平方。大房间是卧室，小房间被她布置成了书房兼会客室，当然是在这一间里谈话最适宜罗。

现在是八点多钟。冬夜的八点多，时已不早。巷子里没什么行人了，大街上的汽车喇叭声，越来越稀，更衬出了夜的寂静。这幢居民楼，上下五层，大小三十户，都关上了门，大多熄了灯，造成一派安静气氛。路琴的小书房也浸泡在了安谧、岑静之中，可是，女主人的内心并不平静。

她已经把那些“内心独白”，给郭亦櫓写信时未曾写出来的内心独白，统统向他倾吐了。这些话藏在心里太久了，憋得她太难受了，有了个可信赖的人肯听她倾吐，她再不吐个痛快，岂不是存心继续憋自己，直到把自己活活憋死么？她等待一个真诚待她，能够理解她这些心里话的人，也已经等了

很久了，今天这个人就在这里，她若不一吐为快，她会怨恨自己一辈子的。而且，假如连这些话也不让他听到，她觉得自己辜负了他的一片诚意，甚至，她将认为自己愚弄了他，太不应该啦！

她想给他讲的，都讲了，接着就想听他讲些什么。她听她讲时，未插一言，轮到该是他讲话了，他的第一句话是问她信不信观音。

他为什么突然问起这个来了？路琴一面回答这个问题，一面猜测。待到他发出那一声“哦”来，她估计自己的回答正是他所希望的，她的心不禁“咚咚”跳荡起来。

精神不再寄托在空虚的偶象上，意味着她将依附于一个实体。他一定是充分理会到这一点了，所以，他深有同感地点着头。他轻轻点头，她的心却越跳越快。共鸣！此时此刻，此情此景，他与她的共鸣，将会衍生出什么来呢？

她仿佛听到了大海在翻腾……他会不会把她送上悬崖呢？

他的态度，不啻一份判决书。路琴几乎是心惊胆颤地等着“判决”。

碧螺春绿得是那么的嫩，尤其在这白洁的瓷杯盛着的清冽的水中。他捧着茶杯，并不呷，若有所思的目光透过镜片，盯住杯口的热气，仿佛在研究为什么冬天了，她的碧螺春竟保存得如同初春刚摘的？其实，郭亦樵是在掂量自己即将对路琴谈的关于她的一些想法。

“小路，你信这菩萨？”她信也罢，不信也罢，反正他要从观音大士身上把话题引到自己的想法上去。意识到自己的

想法很可能引起她不小的波动，郭亦棹觉得直统统往外捅，有点不妥，所以要借观音菩萨做个“引子”，投石问路，先看看她的反应。路琴的回答，使他放心了，看来她自己也已悟到必须结束长期的似梦似病状态，回过头来解决实际问题了。郭亦棹欣慰地点点头，发出了赞同的一声“哦”。他放下茶杯，侧转身子望着女主人，问道：

“小路，‘贞节铜钱’的故事你大约读过的，还记得吗？”

不错，她读过的。把记载着这一则故事的那部野史事先检出，放到手头一个书架上等他来借阅的时候，她曾仔细读了这故事。故事讲的是一位陆太夫人，年轻守寡，含辛茹苦地把个遗腹子拉扯成人，考场上春风得意，连中三元，向皇上奏准回乡建牌坊一座，以表彰寡母的贞节名状。陆状元兴冲冲把这浩荡圣恩告诉了母亲，陆太夫人忍不住泪水两行泫然淌下，从枕边摸出手绢包，令儿子解开细看。陆状元见包着的是铜钱一百枚，枚枚薄如纸，不知其故，陆太夫人对他说：儿呀！为娘十余年来，并非如儿想的那般坚贞守节，开始时也常常动些春思的，只怕坏了名声，就想出个法子来，用一百枚铜钱，夜晚撒在房中，熄了灯，娘跪在地上摸、钱，不把一百枚全摸着决不上床睡觉。开头地上铜钱多，容易摸，剩下最后几枚，要摸到手中就太难了，为摸齐一百枚铜钱，娘总得花上两三个时辰，累得连爬上床去的气力也没了，有时就瘫倒在地沉沉睡去。这么一来，娘也没什么闲心思去为独对孤灯烦恼了，十多个寒暑，娘就是这么度过的呀！……这些情节，一经过目，路琴再难忘怀，尤其黑灯瞎

大房内，跪地摸铜钱的陆太夫人，路琴一闭上眼，这可怜的形象就会出现在她面前，叫她心里好难受！今天郭亦棹提起“贞节铜钱”，路琴忙地问一声：

“老郭，这篇小说完成了吗？”

郭亦棹说：“前二天寄走了。”

“太好了！希望杂志上早些刊用，让这位陆太夫人早日赢得读者的同情。”

郭亦棹摇摇头。

“怎么？”路琴诧异地问。

郭亦棹说，特地加强了语气：“我不仅想让读者同情她，而且还要责备她。”

“为啥？”路琴益发莫名其妙了。

“因为，她不曾看到，最终束缚住她的，是她自己！来自自身的束缚，更甚于外界用来捆绑她的条条绳索啊！”

“老郭，陆太夫人的时代……”

郭亦棹打断了她的话头：“诚然，那个时代的人，认识不到这一点，情有可原。可是，今人连这点意识也没有，该不该原谅自己呢？”

大海涨潮了，一浪一浪，在地壳深处某种力量的鼓动之下，淹上来，淹上来，淹没了舒巷这幢楼的这个小房间。她整个儿泡在潮汐中了，没有窒息感，只觉得全身筋肉舒张，心头充满了欢乐。游吧，畅游一番吧，只要你自己想游，你就自由自在地游吧。关键在于自己！老郭是这样对她说的，他说的话对极了。一个不怕给淹死的人，非要往海里跳，谁还能真正拦得住呢？

从路琴兴奋的神色上，郭亦榕看出她的心被打动了，那末，赶紧趁热打铁，把自己的想法说与她听？不，不能这么急躁，这可是关系到她下半辈子归宿的事啊！她如此信赖他，他怎能不格外地替她慎重些？郭亦榕知道现在他拿出个意见来，对路琴是有影响的，这么重大的事情，最好不要让他直接了当地说什么，由她自己产生个主张更妥当。

“小路，我方才几句话可能重了点，不过，既然是你所相信的朋友，我就有责任向你指出，十多年来，你确实是缩在了自己作的茧中，不做咬破茧壳的尝试，只做病也似的梦，患着梦也似的病。至少，我看了你的四封信，只能得到这个印象。”郭亦榕坦率地说。停顿片刻，他又说：“我很为你着急，最急的是你没足够勇气挣脱自作的茧。日有所思，夜有所梦，我不瞒你，我曾经做过一个梦，梦见了你，彷徨，徘徊、苦苦寻求、依旧是个迷失的你！小路，就凭一个朋友的这一份心情，你也应当悟性更大些呵！”

路琴的眼睛一亮：“老郭，请讲讲你的梦！”

小房间不再在海中，而在酒中了。她醉了！郭亦榕讲述的那个梦，使她有点醉了。

“迷失了，迷失了，
不是迷失在喧嚣的都市，
不是迷失在荒凉的山坳，
呵！
这迷失了的，
上哪儿去寻找？”

这首哀婉的诗，她还是第一次听到，却好象听过了无数

遍，非常非常熟悉。这是她的咏叹调！来他口中念出，令她感动得不知所措了。路琴仿佛经不住如此猛烈的感动，用双手支撑着额角，喃喃说：

“呵！上哪儿去找？上哪儿去找……”

声音太微弱，隔一张茶几坐在另一只沙发上的他，听不清楚。然而她自己听见了，听见的是这么一句话：

“你推吧，推吧……”

他只消轻轻一推，她就心甘情愿纵身扑向悬崖下的大海。哪怕下面就是罪恶的渊薮，她也会变做一朵欢乐的浪花、一缕少女一般的轻烟。

晕眩得更厉害了，路琴不得不闭一闭眼。让自己稍稍镇定些。甜甜的露水，滚动在芙蓉叶片上。晶莹的泪珠，悄悄爬上了她颤抖着的睫毛。

“你明白我的意思了么，小路？”他问。

颤抖着的睫毛，使她联想起蝴蝶扑扇着的双翅，她的心窜到了喉咙口，打算化做一只五彩斑斓的蝴蝶么？”轰……轰……”大海翻腾得惊动了整个世界，茅草棚呵，茅草棚！你就是诺亚方舟么？

“我……明白了……”路琴鼓足勇气回答道，快要哭出来的模样。

郭亦橹舒了口气，如释重负的样子，接着说：“你明白了，就去把迷失的找回来吧，把真正的爱找回来！”

一条活泼的蝌蚪向她游来了，她看到他的一颗真诚的心化做了一条蝌蚪。潮红泛上了脸颊；青春回到了她身上；宇宙浓缩到了花丛中；诺亚方舟上只剩有亚当与夏娃了……一

切，全取决于他最后的态度，取决于他下面的一句话。

“小路，你去找他吧，”郭亦棹挑明了自己的想法，“大胆地去找他，不要再在阳台上空等，应当去找这个有血有肉的人，让他象你爱他一样的爱你。”

路琴一愣，双手从额角滑下，眼睁圆了，迷茫地瞅着郭亦棹，问：“你叫我去找谁？”

“十二年前，在你感情上留下创口的那个人……”

“别说了！老郭，别说了，别说了。”路琴怨气冲天地打断了他的话头。“你……和我想到两岔去了！”

扳道工扳错了道，火车翻掉了。她的眼中，浮满了哀怨。哀怨的泪水，哗哗泻了下来。

“路琴！你给我讲讲清楚，到底是你勾引了我的爱人，还是我爱人勾引了你？”

这气势汹汹的责问，路琴如今回想起来，那种被剥光衣裳当众出丑的感觉同时也给从记忆中勾起了。当时，她却顾不得害羞，也管不了自己是否受到侮辱，只是一股劲地替那个人担心，唯恐他的妻子这些话让外人听了去，给他造成不利，使刚摆脱厄运的他又重罹灾难。幸亏那个女人态度虽很凶狠，声音却压得很低，加上这间知青宿舍只有她们两人，门窗又是关上的，不至于让谁听了壁脚。她怕那个女人嗓门会放大，一心想赶快打发对方离开，就央求道：

“我们不要在这里谈了，换个地方行不行？换个僻静的地方去谈吧。”

“不行！”那女人见路琴很怕事，态度越发横蛮了。“要

么你马上找个男人结婚，不然，我把这桩丑事张扬出去，看你还有脸做人！”

她当然怕丢脸，但更怕给他带来坏影响，断送了他的前程。泪水，在她眼眶里打转；心头，象有把刀在剜；她有气无力地回答道：

“好吧，我……马上想法……结婚！”

马上结婚？去跟谁结婚？她想到了认识才四个月的小申……

你去找十二年前给你留下感情上不可弥合的创口的那个人吧，让他象你爱他一样爱你。郭亦橹对她是这么说的。老郭呀！你不知道，其实那个人并不真正爱我，否则，我写给他的信落到他妻子手中后，他怎忍心听任她当个把柄来羞辱我，勒逼我？那一年，他从“五七干校”回到市里，很可能“官复原职”，他给我写了封信来，说是一恢复自由，头一个想到的就是我，很想立即与我相会，但考虑到影响问题，只好克制这一愿望。接着，他要求我别去找他，也不要给他打电话，等以后他的位置稳定了，再找机会与我约会。对于他的任何要求，我一向全部答应，因此，我给他复信说：你放心好了，我虽然不能与你见面，但我的心无时无刻不伴随着你，我把自己的一切，在三年前就全部交给你了，决不会再交给别人，我宁愿一辈子不嫁人，以此来表示对你的忠贞。当时我无论如何也未料到，这封信竟会成为我与小申做夫妻的一道“金牌”！那个人怕妻子跟他不罢休，连一丝一毫拦阻我仓猝嫁人的表示也没有，我感情上的创口就是这样造成的呀！

路琴在心里对郭亦椿诉说着。她只能默默诉说，很难倾吐出来。她还想维护那个人，不想让任何人把他看做伪君子。如果那样，首先受不了的将是她路琴！因为，他毕竟是她爱上的头一个男子，她曾心甘情愿地把自己全部交给过他啊！

是的，确实是她自己心甘情愿的。她下乡时才十六岁，十七岁上碰到了他。十八岁就把自己奉献给了他。他那时三十多岁，原是团市委一名副书记，前程无量，“文革”的风暴一夜之间刮走了一切，他被下放到塔影浜劳动，“用汗水冲刷身上的‘修’味！”在塔影浜，他俨然一个“鹤立鸡群”式人物，最有知识，最有涵养，但也最孤独，显得最是可怜。一颗少女的心，很容易地就被这样一个人吸引了，她尊重他，同情他，悄悄照顾着他，他的妻子是妇联的一般干部，又善于随形势走，所以，“红色新政权”允许这个女人留在城里继续“干革命”，只把他独自一人撵下乡来。他以前的日常生活一定是妻子替他料理得服服贴贴的，所以，轮到他必须自己给自己缝补浆洗了，笨拙得要命，她就偷偷地为他做这些事。渐渐地，不知不觉地，她与他的关系起了微妙的变化，终于，在那个初夏的夜晚，他与她结伴回城，半路上遇雨，钻进路旁一座茉莉花棚躲一躲，她被他占有了。

“我是他的妻子，就好了！”事后，她这么想道。其实，事先她已经在这么想了。一路上，他给她讲了许多多苦恼，归结起来是两条：政治上的失意与妻子对他的冷淡。她无法替他分担前一种苦恼，于是就更希望能给他一些感情上的安慰，在骤雨突降前几分钟，她的脑子里正巧闪过这念

头，假如我是他的妻子，一定比他一帆风顺时加倍体贴他、关心他、照顾他、爱护他？因此，当他冲动起来的时候，她压根儿没想拒绝……

“老郭呀！我多么想把这些也向你倾吐一番啊！吐出来了，或许心里就轻松些了。可是，我不能呀……”路琴趴在茶几上，哀怨地抽泣着，默默对坐在那一侧的郭亦棹说。

为什么不能？仅仅因为不愿影响那个人的名声么？如果说过去是这样的，那末，今天的路琴不完全是为那个人了，她也懂得要为自己想想了。郭亦棹的想法不象她所希望的。使她不得不担心，这“茅草棚”未必就能始终发出“我理解你”的声音来，即便她敢于把茉莉棚中的一幕也告诉给他，他听了会完全理解她当时的心情么？万一不充分理解，他又会怎样看待她呢？一旦他的看法改变了，只怕就要视她为陌路。好不容易才有了这么一座“茅草棚”，说不定很快又要拒她于门外，路琴怎能不怨、怎能不哀？

老郭？！你为啥要叫我去向那个人讨爱？你这个想法不残忍吗？路琴真想对郭亦棹大声喊出这几句来，但她没这个权利。于是，她只有哭。

“小路，对不起，”郭亦棹说话了，“我的想法，看来是错的，惹你伤心了，真对不起。”

他的话语是诚挚的，透露了他的内疚。

茅草棚发出了这个声音：

“我理解你！”

或许，发出的是这么一个声音：

“我要尽力来理解你！”

扳道工是最怕扳错道的。

谢天谢地！

2

别说了！你和我想到两岔去了！老郭，别说了？

路琴的嗓门虽然不曾提高，但郭亦棹分明感觉，她已在大声叫喊，就象一个溺水者用最后一点力气拼命呼救。路琴哀怨的神情，如涌的泪水，使郭亦棹的这个感觉变得极其强烈，极其生动。

他不由一愣，随之而来的，就是内疚。他的想法，肯定无意中伤害了她，否则，她何至于如此失望？

“小弟弟，替我去买老酒，等你上学的时候，老伯伯送一只书包给你。”邻居王伯伯笑咪咪对他说。他才五岁，就三天两头给这位王伯伯差遣，到弄堂口的烟纸杂货店买这买那。他家穷，但父母总想让孩子念上书，将来也好有个出头之日，所以早就替他做进学堂的准备，从牙缝里省下钱来攒着，聚沙成塔，到时候可用来交学杂费，妈妈还提前为他缝好了书包，是用她的一件不能再穿的蓝布衫改成的。他羡慕人家孩子的从商店里买来的花书包，王伯伯许诺给他这么一样礼品，真比请他吃一碗肉还高兴。他替王伯伯做了整整两年小当差，到上学时，王伯伯却只字不提曾答应给他的那份报酬了。小小年纪，受了这样的骗，使他在以后好几年都不大肯相信大人。直到念初中了，偶尔回想起这段经历，还会

泛起一股失望情绪来。由此他告诫自己：等自己踏上社会，就不要轻易对人许诺什么。许诺了做不到，就会使人家感到失望，感到上当，甚至会觉得人与人之间没有信用可言。故而，一旦许诺了人家，就必须竭尽全力做到。

只要你需要，你可以上我这座茅草棚里来……

这是许诺。既然自己这样许诺过她，就不该让她失望。如果是他叫路琴失望了，她会感到人再也无法信任了。根据路琴的状况，郭亦棹估计，十有八九就是这种“效果”，而这种“效果”恰恰又是他最最不愿意造成的。万一那样的话，岂不更苦透了她！

于是，郭亦棹真心实意地向路琴道了歉。

他向她道了歉，她停止了哭泣。

停止了哭泣的她，为什么还不抬起头来？为什么还沉默着？

“真对不起。”这句话，应该谁对谁说呢？她与那个人及其妻子之间的纠纠葛葛，并未向他摊开，他建议她去找那个人，这想法顺理成章，是在为她考虑，她怎么反倒怪起他来了？怪他不懂她的心思么，她几时对他说过这心思呀！明明是自己没让他完全了解，却怨他不曾充分理解自己，真正冤枉了他。他被冤枉了，还向她道歉，他确实够宽厚的，这样的人上哪儿找啊？

她才三十四岁，还得走很长一段路，才会离开这个世界。她来到这个世界已经走过的路程与她将继续走下去的路程相比，后一段路显得更漫长，除非出什么意外。前一段路，伴随她走的只有她的影子，孤寂象蛇一样缠住她。她以为

自己将会一直这样走下去，一直走到生命的尽头，孰料在人生的交叉点上，竟会碰到郭亦鲁……她，难道还肯放掉这个可依傍的人，继续孤寂地走完那后一段更漫长的路程吗？不，不不。

自己已经撇不开这个人了！路琴猛然意识到这一点，就象电影中从远景一下子跳至特写。所以不敢抬头看他，也不敢开口说话，唯恐一抬头就控制不住自己，一开口就泄露“天机”。她，终究是女的呀！

她此时的心思，他能猜到么？路琴相信郭亦鲁能够接收到她内心发出的信息，并作出她所希望获得的反馈。否则，他怎么会也激动起来了呢？路琴凭借女性的敏感，捕捉到了他的激动。她双臂搁在茶几上，脸埋在臂弯里，根本看不到他，但还是在自己的感觉中看见了他的激动，默默地激动。

约摸过了两三分钟。很长久的两三分钟。

现在，不光是她的希冀，不光是女性的敏感，他开始有所表露，在茶几那一侧的单人沙发上坐不住了，站了起来，来回走动，最后立定在她面前，呼吸变得粗重急促，显然内心正在进行着激烈搏斗。他会不会失去自控？会不会？会不会呢？

“你推吧，推吧……”她无声地向他说。她的身体微微打战，感觉到自己的脸色一定非常苍白了，血在倒流，人顿时十分虚弱。我需要有人扶一把，老郭马上就会向我伸出手来的。她想，这念头一闪过，她的心脏似乎停止了跳动，全身发僵，四肢冰凉。

“哦！……”

路琴不知道自己有没有呼出这一声，她只知道，只要他的手一触到她的身体，她就会扑入他的怀抱，她与他的关系，就会起质的变化。于是，从精神到肉体，她整个儿就属于他了！

诺亚方舟上，只该剩下亚当与夏娃。

路琴颤得更厉害了，由于渴望，也由于胆怯，总而言之，是由于煎熬。一颗禁果摆在了饥渴的人面前，这诱惑是抗拒不了的，即使禁果只是画上的，也会叫她甘愿为了得到它而付出很大代价，但偷食禁果总是免不了要胆怯的，她尚未勇敢到连胆怯也没有了的程度。但愿他有着与她一样的渴望，却不要有她的胆怯，这样，方能减少她受到的煎熬。说到底，他是个男子汉啊！

他向她伸出手来了么？哦，不需要他伸手，拉她起来，他只消再在她面前站这么一两分钟，她自己就会立起身来，软瘫在他怀里的。她会把一个女子所能奉献出来的一切全交给他的。看来，这样的局面将出现在今夜是必然无疑的了！

“你和人家搞过没有？讲！你给我老实讲呀！”小申凶狠地追问着，两手抓住她裸露的双肩，抓出了十道指痕。看他那神气，仿佛要把她扼死。假如让他知道她婚后又有了这种事，恐怕比婚前失贞更难叫他容忍，他真的会扼死她的。死就死吧，她豁出去了！起码，此时此刻的路琴，用一死换得一个被人真正的爱，也是情愿的。

她等待着即将发生的事，内心反倒平静下来。她不过是想得到她应当得到的东西，就让它自然而然来吧。

结果呢？结果是郭亦棹从她面前走了开去，走到茶几那

一侧，在原来的位子上坐下了。这意味着，他放弃了把她的一切取去的机会。

路琴惊愕地抬起了头，模糊泪眼直愣愣瞅着郭亦樵，想问个为什么。她透过泪雾望见了，他，低头坐着，掏出香烟火柴，擦了一根，一根，又一根，一连擦断了三根火柴，香烟也未点着。他迅速地瞟了她一眼，象是向她求助，见她只是诧异，并无哀怨，他才松弛了些，屏住呼吸，轻擦了第四根火柴，一朵小火苗一跳，总算点着了香烟。他大口抽烟，三口两口，一支香烟抽掉了大半截。显而易见，他在拼命压下什么，把自己克制住，这样的费劲。

“呵——”

路琴舒了一口气，心头似乎一阵轻松。轻松，是因为不可避免的事情至少暂时没发生，还是看到了为她，他的克制竟如此费劲？路琴自己也说不上来。

然而，紧接着，懊丧从她心底油然而生。羊角好不容易从篱笆上挣脱开，绵羊却仍得留在原来的圈里，或许，她这头绵羊永远越不过那道竹篱，永远到不了那自由的碧绿草地了。路琴感到委屈，眼中又饱噙泪水了。

“小路，请原谅。”郭亦樵说话了，并不看她，声音有点沙哑。“现在，我要求你别再哭了，听我讲几句话。”

路琴忍住了泪，点了点头。

“你先去擦一把脸。”这句话，有点命令式的味道。路琴听了，非但不见气，反而有点高兴，因为，他与她之间行为上虽然没再往前跨一步，但关系已比原来亲密多了，否则，他决不会用这种语气对她说话。路琴顺从地走到厨房里，洗

尽了泪痕。当从厨房回过来，郭亦棹突然又提出了一个要求：“小路，你有以前的像片吗？十多年前的，少女时代的，找一张让我看看。”

路琴大惑不解地瞅着他。

“让我看一张那样的像片，我有许多话想对你讲。”郭亦棹说。

郭亦棹说与路琴听的话

小路，这张像片上，你的神采和气质，使我看到了一个心地纯真的少女。十多年过去了，现在的你，又怎样了呢？

你对我讲过，新婚之夜欺骗了自己的丈夫。不错，当时你对丈夫的追问，以沉默和摇头作为回答，应该看做是一种欺骗。但是我想，象小申这样的丈夫，你完全可以更加彻底地欺骗他，推托重体力劳动或者体育运动使处女膜在婚前就已破裂，拿出一本医学杂志叫他看一看登载的有关文章，他是会坚决相信的，这样，你就能够反过来责怪丈夫“瞎疑心”，把他降住。但是，你没有这样做，从未有过这样的念头。所以我认为你实际上并不愿意欺骗他。正是从这个意义上，我说你仍保留着心地纯真的一角。象你这样的经历，还能够保留这点东西，也算是难能可贵了。我尊重你。

你的丈夫不应当是小申！这句话，对于我还不认识的小申来讲，未免残酷了些，但没有办法，无论从哪个角度看问题，我只能这么说。基于这一看法，我才鼓励你去找那个

人，谁知，我的想法与你搞两岔去了，这是我所始料不及的。

原来那个人并不能成为你感情的归宿！十二年来你的苦恋，其实恋的只是自己一份痴情所虚拟的幻影！小路，真是太悲哀了。

假如那个人不曾让你有太深的失望，你就不会那样怨气冲天打断我的建议。那个人是如何使你失望了的，我不问，以后你也别告诉我，免得再勾起你这方面的回忆，在你感情的无法弥合的伤口上插一棍。今天我们就订下这个君子协定来。虽然你什么都愿意让我知道，但我应当劝你保留这么一点隐私。

“别说了！你和我想到两岔去了！”小路，你说这话时的哀怨神色，一泻而下的泪水，震撼了我，打动了我的心。我明白了：你长期无所依傍的感情，就象一只小鸟集中全部残剩的力气，向着一个栖巢冲去，如果这栖巢也是个幻影，你将会彻底绝望，今后再也没有飞翔的勇气与力量了。另外，你已从热烈的爱转为渴求被爱，从单纯的奉献转到了同时也要向对方索取。我认为这些都是你的权利，你这个转化是可喜的，你应当得到你所需要的爱，我毫不怀疑，你要的栖巢，你要的这个人；就是我！意识到，不，感觉到了这一点，我一下子冲动起来了，我得承认这个，是冲动了。我毕竟是个有七情六欲的人啊！小路，我还得向你承认，方才有那么一刹那，我真想占有你。

然而，我终究不愿害你，不愿推你到更凄苦的心情中。我必须问问自己：在双方短暂的满足之后，能否还有长久的

爱？小路，我毫不怀疑你可以绝对做得到，那末我自己呢？我能做到毫无保留地爱你吗？从今日始，一直这样爱你吗？这些问题，我现在还无法回答，我需要认真考虑。因为，今天到你家，我是以知心朋友的身份来的。以前，我始终也是这么来看待你我两人的关系的。在没有考虑好之前，我不应当跨过这条界线。

讲完这些话，我就告辞了。过二天，我再来看望你。假如我引起了你的不快，相信你是会谅解我的。

他走了，小房间里只剩下她独自一人了。路琴在沙发上坐了很久，回想今夜出现过的一幕幕情景。她沉浸在回想中，故而并不觉得孤寂。回想伴随着她，因回想的是郭亦棹，仿佛这个人还坐在茶几那一侧的沙发上，使她多少仍有点安慰，心头也还踏实。至少，郭亦棹不会从知心朋友这一位置上退开去。不象过去十多年她苦苦留恋的那个人，用来伴随她的仅是她自己感情上的创伤。

十二年前，她无条件地把自己奉献给了那个人，那个人却辜负了她。今夜，郭亦棹本当可以把她的一切取去的，他却考虑到了她的今后，不来轻易占有她。路琴对郭亦棹就更加钦佩了。

钦佩之余，她觉得比以前更加迫切地需要他。他，什么时候再来呢？

第四章

1

他经历了一场搏斗。

从路琴家出来，郭亦棹慢速骑车往石佛寺弄去，一路上大街小巷都象给隆冬深夜的严寒冻僵了，冰也似的静。这氛围与方才他感情上猛窜的火焰形成的反差，使他对于刚过去的内心搏斗的激烈程度，有了更深切的体会。

他只能骑慢车，因为心不在焉，蹬快了怕闯祸。他脑子里盘旋着的全是路琴的事，眼前不时晃过她的影子。当一个女子把自己埋藏在心底的秘密，向一个男子全部暴露出来之后，意味着她已将自己推到了不设防的境地，甘愿成为他的俘虏了。她扑在茶几上，悄悄流泪，身子颤得好厉害。枯黄的梧桐叶在萧杀秋风中瑟瑟发抖，他忍心让她变做飘零的无所依附的落叶么？忍心看她枯黄么？她的身体本就单薄，这一来，更见单薄，且还虚弱。她这模样，显得很可怜。哦，不，不知怎的，又使她显得楚楚动人。这是一种很难形容的魅力。他内心早已蓄满了的对她的同情，一下子给引爆了，掀起凶猛的冲击波，他的理智，在这突如其来的巨大的冲击下，简直就成了一纸风筝，只要一断线，风筝便会飘得无影无踪，事情将是个什么结局，还须说么？

六平方一个小房间，房间里只有他与她；因是寒冬，又是夜晚，门是关上的，窗帘是垂下的；楼入睡了，城市也眠了；壁灯朦胧，泪珠晶莹；她在哀怨中等待！他坐不住了，一阵冲动，驱使他霍地站了起来，心烦意乱地在房中大步走了几个来回，一旋身，立停在了她的面前。他想伸手把她拉起，把她搂在胸前，替她抹掉泪痕，对他说：“今后的人生道路，你我一起走下去！”他想吻她，亲他，温柔地钟爱地体贴入微地对待她，把蛇一样死死缠住她十余年的孤寂感，从她这儿永远逐走，把她多少年来始终滴着血的创口抚平。他愿意为她做这一切，同时，自己的欲望也能得到了满足。他是想占有她。其实，是相互占有，是融为一体。这欲望，陡然生出的携电挟雷的欲望，压迫着他，他的呼吸变得

粗重，变得困难，呼哧呼哧喘息着，呼出来的粗气，如此灼热，风筝线要给烧断了。他是作为她的知心朋友踏进这个房间来的，但此刻他只怕就要跨越过这条界线了。只消一伸手，一接触到她的身体，这一步就不可避免地跨进了。一步，仅仅一步，他与她的关系便会发生质的变化。

他的双手搭在了她的肩膀上，抚摩着她颤着的肩膀，她的颤抖传导到了他身上，犹如电流通过。他也颤栗起来了，不，只是微微晃了一晃。然而，在他的感觉中，却是路琴的身体晃动了一下，而且，仿佛她已站着，与他仅相隔一个拳头的间距，站不住似的摇晃着。似乎呼吸粗重而灼热的也不仅是他，她也这样，她呼出的热气喷上了他的脸颊，使他周身血液更其沸烫，火焰窜得更高了。他再也控制不住自己了，他必须扶她一把，免得她给晃倒。是的，他应当让她切切实实知道她并不孤单，在人生的道路上，从这会儿开始，有他扶着她走下去？他毅然决然地把她揽在怀里，她的脸颊紧贴着他心口，头向上昂着，眼睑垂下，玫瑰色扑上了两腮与颈项。青春回到了她身上。他所描摹的少女时代的路琴，浮雕似的呈现在他眼前了。他惊喜交加，在她耳畔轻轻说：“小路，你还是那时的你，我来替你掸掸时间的尘埃，爱，是一柄拂尘，掸了你，也掸了我。”

然而，郭亦橹并未对路琴这么说，路琴也并未站起来，而是依旧象个彷徨无主的委屈的羊羔，趴在茶几上继续伤心着。上述场面，仅是他想象中的事而已。倒是隐隐约约，似有这么一个声音在问他：“郭亦橹！你真要跨过这一步吗？”这声音使他迟疑，他的手终于不曾向她伸出去。

风筝被冲击波掀得扑啦啦翻卷，显得异常脆弱，随时都有被撕碎、飘得无影无踪的可能，但是，系住风筝的这根线，韧得很，要想掐断它，倒也不容易。这一根线，一头系着飘摇的理智，一头系着他的家庭——他的妻和他们的两个儿子。他能割得断与这三名亲人之间的感情么？割不断的话，他又怎能做到象路琴爱一个她所爱的人那样地去爱路琴呢？如果他不能毫无保留地爱她，最后给予她的不又是一个幻灭吗？一旦出现这结局，岂不害苦了她！

他需要认认真真考虑考虑。他总算克制住了冲动，退回到原来的位子上去了。勉强做到这一点，用了他全部的意志力量。假如再在那个房间里多逗留，他实在不知道自己还有没有这点意志，所以，他说完一番话，立即告辞。他坚决不让女主人送下楼，逃也似的从她家跑掉了。

我的样子一定是狼狈的，他想。由于对自己深感不满，他简直有点垂头丧气。

“郭亦橹！你真要跨过这条界线么？”耳畔仿佛还有人问，在这冰冻的寂寥的回家路上。

无论怎样慢速骑车，自行车的轮子载着他，终究是离舒巷渐渐的远，距石佛弄渐渐的近。风筝在一寸一寸往回收。风筝线把他一步一步往家里牵去。“跨过界线吗？”这个产生在舒巷的问题，带到石佛寺弄，又怎么解决呢？

郭亦橹回到自己家里，将近十一点了。厨房里亮着灯，灯光透出门缝，使楼梯口不至于漆黑一片。他在外面有事，回家较晚，妻临睡前总不安把厨房灯开亮，免得他摸黑进

门，磕磕碰碰。每次都是这样子的，妻对他确实也够关心的了。郭亦棹心头，不由浮起了三分惭愧。

他轻轻开了大门，轻轻走进自己的家。他又轻轻开了房门，轻轻跨入东卧室，借厨房的灯光，伫立床前，端详着熟睡中的妻与小儿子。过去，回家迟了他就不进这间卧室，不打扰妻的睡眠，今天，因心底有一阵阵温情涌动，他不由自主地要看看妻。妻是善良的，熟睡中的妻更显得善良，她睡着了也不放心六岁的小儿子，把小儿子搂在身边睡一个被窝筒，也不怕压麻了自己的手臂。母子俩睡得那么香甜，那个安逸，他真替他们高兴。假如方才他在路琴家跨出了那一步，他把爱转移到了路琴身上，这儿母子的宁静生活会不会给破坏了呢？路琴得不到丈夫的理解和真正的爱，所以非常痛苦，难道他愿意叫之瑜妻变成另一个路琴？

在石佛寺弄自己的家里，在妻儿床前，郭亦棹不难把问题想通。一加一，等于二，这道算术题不就如此简单吗？

可惜，生活中的难题往往远比这道算术题复杂十倍、百倍、千倍！一加一，不一定等于二。郭亦棹轻轻带上东卧室门，走进厨房之后，点着一支烟，对着体现着妻的关心的那盏电灯，瞅了半晌，忽然发觉这盏灯也是孤单的，孤单的灯发出了寂寞的光，这种怪念头，前所未有的，他知道，自己并未忘掉路琴。

郭亦棹心头又浮起了惭愧之情，这次是对路琴而言。当他从路琴面前走开，回到茶几这一边的单人沙发重新坐下，用抽烟来掩饰自己的张惶失措，并籍以竭力平静一下，他竟不敢近视她的泪眼，只是迅速瞟了她一眼，这种回避人家目

光的状况，在他，有生以来大概还是第一遭。之后，他把想讲给路琴听的一番话讲完，站起来就走，一分钟也不敢再留下。他坚决不让琴路送他下楼，同样还是不敢。他怕自己多看她，多留一会，风筝线不断也得断；他怕大楼无一不黑暗的过道、楼梯，会怂恿他丢开一切顾虑，把送他下楼的她拥抱。他怕！

郭亦橹到底怕什么？石佛寺弄有他的家呵？现实生活毕竟不同于小说。

寒气向他袭来。砖墙和木板门，挡不住室外零下七、八度的威力。他觉得今夜似乎特别冷，简直没法做事，但他不想睡，到西卧室书橱抽屉里拿了本日记簿出来，坐在灯下翻阅。他想依靠过去的日记，帮助今天的自己解决些问题。

郭亦橹日记一则

曾看到一个统计数字：自一九五三年婚姻法颁布以来，各级地方法院受理的离婚案每年平均为四十万宗左右。我想，不到万不得已，我们的每个家庭，都不应当去争取做那四十万分之一。这，也算是对社会的一点菲薄贡献吧？也算是公民对社会尽一种义务吧？

从当前社会的实际情况来看，十分美满的家庭确实不多。尤其我们这代中年人，由于种种原因，有遗憾的家庭比例不小，稍稍夸张些说，简直可称为我们这代人接受的一份特殊的“历史遗产。”家家都有本难念的经。总有许多许多的琐琐屑屑的烦恼，总是很难尽如人意。或许，这倒是如今的

“社会细胞”的“正常秩序”。家庭不是一首抒情诗，家庭是一本日常收支帐。

那末，我们又该怎么办呢？

家庭的主旋律是夫妻。夫妻就得完全统一吗？自己跟自己尚且还要闹别扭，何况夫妻耶！夫妻两人是从不尽相同的生活道路上走向结婚登记处的，应当允许夫妻之间气质、性格、趣味、观点、嗜好、脾性的差异，应当容忍呕气，甚至争吵。只需要坚持一条：万一有什么灾难扑向一方，另一方必须自觉自愿为对方分担不幸，不可有任何怨言，更不可逃循。人生几十年，大大小小的灾难是不断的，因此，夫妻两人很难一次也不受这种考验，经得住这考验，就行了，为什么还不能白头偕老呢？

这就是我衡量家庭能否存在、巩固与否的基本标准。

这一则日记，是两年前写的。今天郭亦橹特地把它请出来，是想用它维护石佛寺弄这个家，挡住来自舒巷的躁动么？

反正，风筝似乎拴得牢些了。

2

既然风筝拴牢，一宿过后，为什么还心猿意马、精神恍惚呢？

郭亦橹今天上班没骑自行车，唯恐自己精神集中不起

来，撞了人或给人撞了。他比往常提早点出门，步行去文化馆。

大街小巷，熙熙攘攘，全是赶上班的人。步行的人，骑自行车或摩托车的人，给塞在公共汽车或厂车里的人，统统是急急忙忙的，仿佛屁股后头都有一把火在烧。这座宁静了两千多年的太湖边的古城，竟也变得如此噪杂忙乱了。红绿灯旁新添了个玩艺儿，象犯了眨眼病一样，一秒不停地变换数字，显示出噪音分贝来。据说，现代化的大幕也在这个城市拉开了。活动在这座舞台上的芸芸众生，火烧屁股是现代化节奏的表现。这么众多的现代人一到夜晚，一进入各自的家，能有多少现代意识，侥幸地不被关在门外呢？

所以，中国的家庭是稳固的。

大约，我的同胞们绝大多数也用我的标准来衡量家庭的吧？他想。于是，他苦笑了。低标准。中国人总是低标准！

舒巷近了。

走不走舒巷？郭亦橹的脚步，犹犹豫豫停下了。从石佛寺弄到文化馆，骑车约二十分钟，步行则需四十五分钟，他今天提早出门，主要考虑并非作息制度什么的，而是知道每天这时刻，路琴会站在那阳台上等待。过去她等待那辆小轿车经过，从昨天开始，她等着想见一见的，肯定就是他郭亦橹。难道他不是为了不让她空等一场，才算准了时间走到这儿的吗？

郭亦橹下意识地回头望了望。石佛寺弄毕竟有他的家，丢得下吗？石佛寺弄饱含着许多驳斥不倒的道理。

成了家的人，在婚后的生活道路上，难免遇到或性情，

或爱好，或思想，或追求与自己的接近程度超出配偶的人。一出现这么一个人，你就要与配偶离异，去重新组合一个家庭，怎么得了？诚然，有着更多共同点的男女双方生活在一起，确是甜密的。但由于这甜密往往是以一个或两个家庭的解体为代价的，难怪社会不同意。须知，家庭的解体必然产生一大堆麻烦，把这些麻烦推向社会，社会当然不乐意罗。再过若干代，兴许社会具有轻轻松松消化掉这类麻烦的能力了，又当别论。以后的事只能以后再说，今天还得面对现实讨论问题，夫妇双方都必须本着对社会负责的态度来协调关系。“愿天下有情人终成眷属！”这句话要加个注脚：“这个祝愿，只对未婚或丧偶者适用。”在我们所处的时代与社会，这个注脚不得不做。被排除在注脚之外的有情人，将是痛苦的，有什么办法呢？只能默默地嚼碎痛苦，从痛苦中挣扎出来。

道理总是正确的。

地方志有记载：石佛寺建于南宋淳熙年间，巷因寺得名。寺毁于民国元年，巷名犹存。

不知为什么，郭亦棹忽然想起了大饥荒的一九六一年，与那年头的一句名言：低标准，瓜菜代。

他摇了摇头，仿佛是甩开这些乱麻似的思想。杂七杂八的思绪给撵走了，脑子里就只剩下了这个念头：见见小路。

从昨夜离开她家到现在，才九个多钟头，但似乎很长很长一段时间未见面了，希望她在阳台上，希望能在一天的工作开始之前见到她。郭亦棹走进了舒巷。

阳台是空的，阳台门是关上的。

郭亦棹站在巷头，约有两三分钟，左右前后“丁令令”的恼火的车铃声显然是冲着挡道的他而发，他却全然不顾，充耳不闻。他仰望着这幢居民楼三层楼上这个空荡荡的阳台，直发呆。

这时，他完全清楚了，路琴在自己心目中已经占据了怎样的位置。他明白，自己将陷入一种从未经历过的苦恼中去了，危机，出现在郭亦棹身上了。

有什么办法呢？只能默默嚼碎痛苦。道理似乎确实是该这么说。

在这块国土上，对于不是配偶的异性的爱，被划入不道德的范畴，这就注定了只能造成痛苦。奇怪的是，偏偏有人情愿痛苦，这里就得借用一句话了：有什么办法呢？

令人最最无可奈何的是，尚未等你觉察，一杯苦酒早已酿成了。及早理智地予以预防！这类忠告实际上根本不起作用，因为它丝毫也不知道什么时候开始，在怎样的一件事或一句话上，这两个注定了非喝苦酒不可的人已经相互吸引，再也不愿缺少对方了。

他已经缺不得路琴了吗？怎会一下子就陷得这么深了呢？直到昨天傍晚为止，他不是还只把她当个朋友看待吗？为什么突然变化如此之大呢？

说不清！世界上任何事情都说得清楚，唯独感情这样东西是说不清的。反正，他被她吸引了，欣赏她并希望得到她的欣赏，总是想给她什么也希望从她那儿得到什么，忘不了她更希望她时时思念他，所有这些，谁有能耐条分缕析说出

来？

有朝一日，连这个也说得清了，世界也就一平如镜了，微波不兴了。好倒是好，但是，他总有点不甘心，从深层意识来讲，他怕世界真的宁静到这步田地。

休说苦酒，哪怕一杯鸩汁，人到了这份儿上，也肯喝下去。他不想默默嚼碎痛苦咽下去，宁肯把痛苦溶在酒中，一仰脖子灌下喉，一滴不剩，这样也还多少有点豪迈，有点儿气概。他刚拿定章程，一看，酒杯里却没有酒，只有个空酒杯让他独个儿愣愣地瞅着。

阳台是空荡荡的。郭亦棹仰望着这阳台，愣了半晌，心头若有所思。

“嘀嘀！”

行人和自行车可以从他身边绕过去，汽车不行，司机按喇叭请他让道。郭亦棹退到巷边，瞥见一辆黑色小轿车“呼”地开了过去。险些轧着他的脚尖。他突然愤慨起来，不是针对那辆小轿车，而是针对自己。坐在小轿车里的是否就是十二年前给路琴留下创伤的人？不知道，他也没兴趣去猜测，他只知道自己也使路琴失望了，否则，今天她不会不出现在阳台上。他所给予路琴的，依旧是个缥缈虚空！无论谁这么对待路琴，都是令人愤慨的，包括他郭亦棹自己。

他拖着疲惫的双脚走到了文化馆。昨夜睡眠少，疲惫些并不奇怪，可是，为什么从石佛寺弄到舒巷这段路，毫无疲惫之感呢？……她到底为什么让阳台空荡荡的呢？

“郭老师，你的信。”传达室老头唤住了他，“一个女同志大清早送来的，让我当面交给你。”

是她给我的信！郭亦楷一眼就从信封上的笔迹，认准了这一点。他等不及去办公室拆阅，就在传达室里撕开信封，抽出信笺，急急忙忙地浏览一遍。

信笺薄薄一页，上面寥寥几行字：“昨夜你走后，我想很久，先是对你钦佩，希望你再来，后来我又从你的角度想，终由想到了这个方面：我不应当打扰你，你有你的巢。我不希望再与你见面了，请原谅。假如你要借书，写个书单，寄给我，我会送到文化馆传达室的。”

语气出乎意外的平静。

不！小路决不会这么平静的！她的创口一定在滴泪！血红血红的泪！她完了，她要做陆太夫人了！她信上讲的不是真心话！不是！绝对不是！我不相信！不相信！

一连串的惊叹号，在坐到了办公室里、反来复去又读此信的郭亦楷脑中爆炸开来。他莫名其妙地竟想起了奇袭珍珠港，乌鸦般密集的机群投完了弹，呼啸着钻进了敌舰的烟囱。路琴这薄薄一页纸与珍珠港的自杀性冲锋有什么关系呢？真是一塌糊涂！他头脑里的确给搅得一塌糊涂了。

然而表面上一切都是平静的，他象平时一样平平静静坐在自己的办公桌前，吸烟，望着袅袅烟雾出神。同事们以为他在构思新作，一点看不出异样。路琴这封信上不是也似乎无异样么？她的语气不是也相当平静么？

郭亦楷很想立即打个电话给她，对她说：“不管怎样，我不让你成为当代陆太夫人！”但他终于没给她打电话。她有权利得到尊重，她说不应当打扰他，难道不可以看做她同样也不希望他去打扰吗？他没有权利不尊重她的意愿。

那末，他还能为她做些什么呢？

郭亦棹写了封信，不是写给她的，而是写给某杂志社。这个杂志准备刊用他的《贞节铜钱》，采用通知书前天他收到了。现在，他写信去把稿子要回来，理由是：拙作尚需作重大修改。

他是要修改这篇小说，甚至重写。能仅仅责备陆太夫人自己束缚自己吗？看来这是不公正的。陆太夫人纵然有了挣脱来自自身束缚的念头，又有谁来让她真正看到可以永远不摸一百枚铜钱的可能呢？这些问题，郭亦棹是需要好好思索一番。这是路琴触动了他，他觉得，这篇小说重写了，比起原来一稿来，将会更叫路琴满意。总算他还在为她做一桩事情吧？

3

今天是星期日。

对于郭亦棹来讲，自从踏入作家之门，就没什么节、假日了。同一幢楼里的住户，大多利用工休之日看看电影，逛逛百货公司，轻松轻松，或夫妻双双，或一门老小一齐外出，也是一种乐趣。他也羡慕人家，但总是无法说服自己把时间耗费到这些事情上去，宁肯把自己关在家里爬格子、查资料、浏览最近出版的书籍杂志，或坐着半天不动弹，眼望着烟雾苦苦琢磨自己笔下将出现的人物性格。妻对他这方面的“毛病”很有点小意见，数落过他几次，他觉得自己确实不

大好，好象欠了家里人什么，但真要他改掉这“毛病”，他又做不到，就象抽烟，因开夜工烟抽多了，次日早晨起来喉咙难受，几次下决心减少烟量，结果从未少抽一支，真是拿自己没办法。

今天却是个例外，妻看他早晨起床后百无聊赖，东立立，西坐坐，拿起笔来又放下，捧了本书并不看，不象准备“加班”的样子，就问：

“亦鲁，你今天不想泡在稿子里的？”

“唔。”郭亦鲁点点头。这二天，他在受着煎熬，为路琴虽未到茶饭无心的程度，却已接近坐卧不宁的地步。杂乱的心思，上班尚能分散些许，呆在家里更无计排遣，他真不知怎么把这一天打发掉。

“亦鲁，难得你今天肯歇一口，陪儿子出去玩玩吧。”妻说。

他还没来得及答话，十岁的大儿子拉着六岁弟弟的手，已经站在他面前，面对漆黑晶亮的眸子，仿佛待射的弹丸，劈直瞄准了他的嘴巴。郭亦鲁望着四只瞪得滚圆的小眼睛，不由暗暗责备自己：这些年来，星期日陪他们玩的次数太少了！他心头忽然涌上一股慈爱亲情，弯了腰抚摩着小儿子的头顶，将功补过似地问：

“囡囡，你想到啥地方去玩？”

小儿子对哥哥瞟了一眼，做哥哥地说：“爸爸，到东园去划船吧。你答应我们几个月了，一直忘记，今天就带我们去划船吧！”

“好！爸爸今天还这个债。”郭亦鲁爽快地说道。

两个孩子拍着手，高兴得蹦蹦跳跳的，欢呼起来：“嗷，爸爸要带我们到东园去罗！爸爸要陪我们划船罗！”小儿子奔到之瑜身边，抱住她的腿，笑嘻嘻问：“妈妈，你也一起去吗？”

“当然一起去？”郭亦棹抢着回答。“之瑜，今天家里不开伙了，干脆上外面吃去，要玩就痛痛快快玩一天。”

“爸爸请客罗！爸爸请我们客罗！”两个孩子更快活了，简直是在唱歌了。“妈妈，换衣裳，让我们换新衣裳，快点，快点呀！”

太阳暖洋洋的，风很小很小，真是冬季少有的好天气。郭家四口人，一律穿得整整齐齐，来到了东园。他们租了一条游艇，划了一个多钟头，靠岸走进餐厅，他叫妻儿一人点了两个最中意的菜，买了两瓶啤酒四瓶鲜桔水，饱餐一顿，然后又下游艇，悠悠地划向典雅古朴的小桥间、玲珑剔透亭阁畔。

他坐在艇尾，荡着双桨，不紧不慢，桨板如顺风滑翔的燕的翅膀。“燕归来，识得旧时巢，总也是个恋字。”他脑子里蓦然浮起了古人的这句词。不错，他早已筑了这么个巢，忘不了，丢不了。瞧坐在舱中的小哥儿俩，搂抱在一起，嘻嘻哈哈，叽叽喳喳，多象巢里一对嗷嗷待哺的雏燕！若因一场暴风雨倾复了巢，无巢可栖的雏燕将受风雨之苦，谁舍得呵！

郭亦棹胸中回想着舐犊之情。

妻一定也比以往任何时候更具爱子之心了吧？你看她坐在艇首，面对舱中，双臂抱着拱起的双膝，笑模悠悠地望着

两个孩子，俨然陶醉了。偶尔她抬头望一望他，目光中尽是赞赏。好多年了，妻不曾这般望他了！

于是乎，他觉得自己与妻融洽得很，就象这绿且清冽得令人感动的水。

今天到东园划船，收获颇丰。回家路上，郭亦棹这么想。这想法使他相信，自己与路琴大约能够做到互不干扰了。

你有你的巢……路琴给他的最后一封信，不是写着这句话么？路琴理解他，懂得他对这个巢的基本态度，就跟他站在一个立场上，帮他维护这个巢。路琴放弃了她的渴求，对他说：我不应当打扰你，不再与你见面了。她写上这一行字时，内心的痛苦是难以言喻的，唯其如此，才用那样平静的语气。该痛苦的时候反倒表现得异乎寻常的平静，是要强迫自己麻木啊！

唉，陆太夫人，陆大夫人！将会出现一个当代的陆太夫人么？

郭亦棹的情绪又低落了。

烟雾袅袅升起，飘散，消失，他默默坐在厨房里，望着烟雾出神。妻与儿子都睡了，带着一天游玩的倦意和欢乐，今天他们睡得比平时早。因此，这巢显得格外安宁。安宁就适宜写作，但他面前摊开的稿笺上，只写了“贞节铜钱”这个标题，笔就涩了，一个字也写不出了。是思路涸竭？不，怎么重写这篇小说，郭亦棹已打好了腹稿。那末，为什么他写不下去呢？

陆太夫人年轻守寡，含辛茹苦地抚育着一个遗腹子，倒

也打算就这样度过一生。可是，毕竟春色难锁，青春尚未知秋，春心偶有所动，一位年轻学富的皇甫秀才，被聘来做了西席，不知不觉地就闯入了她的心田。皇甫秀才也很同情她，愿意为她减些寂寞、添些乐趣，一日夜深人静，他在西书房抹弦抚琴，弹了一曲《凤求凰》。琴声把她牵到了书房门前，他正要开门接她入内，忽然想起圣人之训，礼教之防，顿时退缩了，言不由衷地隔门给她讲了一番大道理，叫她吃了个闭门羹。第二天，皇甫秀才就卷起铺盖不辞而别，只留下无穷的羞辱与失望伴随她。从此，她只能用摸铜钱的办法打发一个又一个长夜了……

这个皇甫秀才，是郭亦棹给《贞节铜钱》新设计的人物。他从路琴那儿得到的启发，使这个人物自然而然在他脑中出现了，迅速地由一个胚胎变成了有血有肉的角色。先前他觉得小说中有了这人物，对陆太夫人较公正，对路琴也不失为一个安慰。现在，他铺开稿笺当真要想动笔了，突然感觉极其困难，因为，令他十分难堪的是不知为何，竟心血来潮，把自己与皇甫秀才作起比较来！

我当然不是这种迂秀才，真是笑话，皇甫秀才和我有什么相干呢？皇甫秀才无家无室，我是有巢的，巢还温暖……“铮铮铮铮”，这是什么声音？手表秒针走动声，在寂静的夜间，多么清晰、悦耳。游艇下绿得令人感动的水，在妻儿梦中流淌的声音，一定也是这样悦耳、欢快的。空白的稿笺，间在流淌着这“铮铮”的声音，一曲《凤求凰》！……皇甫秀才叫不顾一切投向他的陆太夫人吃了闭门羹，我对路琴说了：不跨过界线！我承认我真想占有你，但我能做到毫无

保留地爱你吗？所以，我守着我的巢。……皇甫秀才隔门侃侃而谈的大道理，全是圣人遗教，但这些道理为什么不事先关起门来对自己说呢？……荒唐！把自己与小说中人扯到一起，有这个必要吗？……郭亦棹！难道你连正视自己的勇气也丧失了吗？你不是一贯主张“自己决不能欺骗自己”的吗？你为什么不敢用鞭子狠狠抽打自己，从坐在稿笺前面的郭亦棹的骨髓里，抽打出一个皇甫秀才来？……不，不不！我与皇甫秀才终究不一样啊！不能混为一谈啊！……但是，难道就没有相同点吗？

灵魂在打滚，挣扎。郭亦棹看自己的灵魂，此时活象一条给蚁群攻击着的青虫。

自谴！

不管他有多不情愿，他无法逃避自谴。他也无法不重新写《贞节铜钱》，无法稍微把皇甫秀才“美化”一些。让重写了的这篇小说，把他的自谴传递给路琴吧！

一到晚上，皇甫秀才就来缠住他，缠得他好苦。写小说写得这么艰难，在郭亦棹确是不多见的。平时，要么不动笔，动动笔一晚上两三千字总要写，而今这个《贞节铜钱》，计划只有三万余字篇幅，原稿本有两万字，大部分可用，按理四、五天就可完成的，谁知磨了整整一星期，还只写了三分之一！皇甫秀才一出场，郭亦棹的笔尖就不流畅了，真是耍命！

他不是当代的皇甫秀才，不必为古人讳。但出于一种自己也说不清楚的心理，有意无意总要在笔下替这角色掩饰三

两分。这使他自己很恼火，每天坐下来写稿之前都反复叮嘱自己，务必要把皇甫秀才入木三分地刻画出来。可是临了，落到纸上的这位仁兄往往有些走样，几乎有关此人的每一行描写，都要返工。郭亦棹的写作进度是快不了罗。重写《贞节铜钱》不顺利，使他益发加深了对路琴的内疚。

在这样的情绪中，郭亦棹的饭量、睡眠都减少了。他本就消瘦，这么一来更见憔悴，脸色灰暗，仿佛生了病。他觉得自己太苦了，盼着有人洞悉他心里的苦，给他讲几句贴心的话语，让他心头稍许轻松一点、舒坦一些。郭亦棹从来是要强的，无论多难，他一贯依靠自己凝聚内心的力量挺过去，不指望人家给一两句安慰使他感觉好过些。然而如今，他太希望听几句他想听的话了。

“亦棹，你还不睡？”妻开了卧室门，探出头来说道，“我一觉已经睡醒，你还不休息，十二点钟敲过了，天这么冷，你自己身体要当心点。”

他现在急需得到的关心，不在身体，而在心绪。心绪糟透了的郭亦棹，见妻来关心他，很自然地就盼望妻能够给他几句更贴心的话语，使他多少减轻些内心的负载。

“之瑜，当心着凉，快钻回你的被窝筒去。”郭亦棹边说边站起来，向那间卧室走，“我写不下去了，又不想马上睡，你不嫌困倦的话，我们聊一会儿。”

妻容光焕发了。好几年了，夫妻间夜话的机会越来越少，最近阶段一次也没有过。其实妻是非常喜欢在儿子熟睡之后，与他天南海北、细声细语扯扯的。

“亦棹，你今天的兴致怎么高了呢？”妻披件大衣，坐在

被窝里，笑咪咪地问。“你坐在沙发上，脚冷不冷？你……”她没往下说，却把身旁呼噜呼噜睡得活象小猪猡的小儿子往里床挪过一点，示意他不如也坐到床上来，象她似的把两条腿伸入暖烘烘的被窝筒，可以舒服些。

郭亦橹摇摇头：“我不冷，房间里比厨房里暖和多了。之瑜，我想把最近正在写的小说讲给你听听。”

“你要讲，你就讲吧。”

妻的回答，似有些勉强。或许，是由于方才的暗示，丈夫不曾理会的缘故吧？遗憾的是，郭亦橹一味沉浸在他的心绪中，对于妻的微妙变化，又一次的很不应该地疏忽了。

“我这篇小说，为啥写起来困难呢？因为这里头有这么一个人物……”郭亦橹接着就讲开了皇甫秀才与陆太夫人的纠葛。他十指交叉，不停地绞动，两眼盯住双手，机械地叙述着，这副模样让人觉得仿佛他在自己讲给自己听。当然这是他极其苦闷的表现，但他的妻很难不认为她受到了毫无道理的冷淡，心中的不快上升了，终于到了不想忍耐的程度，打起哈欠来。

假如郭亦橹依旧疏忽，倒也不错，可是他对妻的哈欠，偏偏敏感起来，停下讲述，愕然问：“之瑜，你不感兴趣？”

“写作的事，我不懂的，你写不下去，换个题目写写，不就没有苦恼了吗？”妻说。

他希望听什么？“亦橹，你也不要太苦自己了，你这样苛求自己，真正待你好的人是要难受的……”他想听到这类安慰。结果，妻却那么对他说，唉！郭亦橹的眉蹙了起来。

妻终究是善良的，见他蹙眉，连忙劝他：“亦棹，你不要那样辛苦了，反正我们的收入够开销了，你也可以少写点稿子，养养身体了。”

郭亦棹知道妻是想体贴他，可惜体贴不到他最愿意被体贴之处。所以，他总有那么一点儿遗憾藏在心底隐蔽的角落，有时不想触动也会给触动。的确，是个遗憾。

1.

郭亦棹失去了平衡。

在不平衡状态下，他捱过了春节，又捱过了一天、两天、三天……树梢上，开始爆出点点绿芽，风向悄悄地调转了，滑雪衫穿在身上，已经是个累赘了。从包裹得严严实密的冬装中解放出来，树也轻松，人也轻松。然而，他心头依

旧没法儿轻松，他不曾让自己得以解脱。都说时间将把苦脑的痕迹抹淡，他却陷入越来越深的苦脑的泥潭。独自一人时，他情不自禁地就会思念路琴，到了家中，他总是觉得因这一份思念，自己仿佛有愧于妻儿。他的这种心情，有谁知道？他能与谁言呢？

《贞节铜钱》的重写稿，还只有一万多字。他打算待心情好转时再来完成它。从发表第一篇小说以来，十多年间，一篇作品搞成有始无终的局面，唯有这个《贞节铜钱》！这也是对自己的一种嘲讽吧？他与路琴的交往，不就是有始无终的么！

默默地嚼碎痛苦，默默地咽下去。现在，我与小路对调了角色，他想。现在是他体验着路琴长期困扰着她的迷失之苦了。由于有了这样的亲身体会，郭亦橹对路琴的同情，不，应该说怜爱，就更其深沉，犹如汹涌的地下河奔腾在他心底。

她现在怎样了呢？郭亦橹很想了解一下，但将近两个月，他约束住自己，不去看望她，连电话也没给她打一个。有时真需要查找些资料，也为了不踏进市图书馆，避个有意无意去见她一面之嫌，他放弃了上那儿检、阅古籍的方便。路琴最后一封信上讲：“假如你要借书，写个书单寄给我，我会送到文化馆传达室的。”她能做到这一点，但他不愿再麻烦她。既然他暗自拿定了尊重她意愿的章程，就不允许自己以任何形式去打扰她了。

人民街路面翻修，半个月前就竣工了。从石佛寺弄去文化馆上班，下班后从文化馆回石佛寺弄的家，郭亦橹骑车完

全可以走这条宽阔平坦的大街了，他却坚持绕道舒巷，上班如此，下班亦如此。每次经过，他总也不忘瞥一眼路琴家的阳台。

阳台，始终是空的。阳台门，始终是关上了的。清晨如此，傍晚也如此。天天如此！

“精诚所重，金石为开。”是吗？那末，为什么她一次也未出现在阳台上？他天天从舒巷过，不曾告诉她，但她应当猜到他会这样的，否则，她就太不了解他了。小路，难道你一点也不思念我？难道你已没有苦恼？难道我在你心目中，落到了最一般意义上的“同志”的地位？难道长达五、六十天的音讯不通、不相往来，并不构成你的煎熬之苦？……郭亦橹简直有点嫉妒了。嫉妒谁？路琴！因为她不曾让他看到如他一样的苦恼表现，所以他嫉妒起她来了。

这嫉妒，使郭亦橹不得不承认，其实他是希望她能准时伫立阳台，晨晨昏昏，目送他骑车经过。羞惭之色浮上了郭亦橹脸颊。他明明知道，路琴曾多年朝朝暮暮苦守在阳台上，目不转睛地望下面的巷子，等待一个人经过，那人攫走了她的爱，却不给她相应报偿，害得她一日日，一月月，一年年，年年月月日日如在梦中，如在病中，无所依傍，寂寞孤单，感情的创伤难以平复，生活变得味同嚼蜡，而今，他又想叫她天天站在阳台上重演那样的角色，再度咀嚼那样的滋味，他郭亦橹岂不自私？

“太自私了！我是自私的。”郭亦橹痛骂自己，“岂止自私，简直是鄙劣！对于小路这样一个女子，受过伤害的痴情的女子，你不能拿出全部的爱来报偿她，却要求她因你而痛

苦，要求她对你死心塌地，你是太自私，太鄙劣了。”

路琴成了郭亦棹的一面镜子。

严于解剖自己。郭亦棹把鲁迅先生这句话当做座右铭。他一向以为解剖自己时，手术刀不失为锋利，但从来没能触及自私甚至鄙劣一类“病灶”。因此，对于可作为自己镜子的路琴，郭亦棹较前更看重、更珍爱了。

小路，你在干什么呢？你现在又是怎么打发日子的呢？你的心情怎样了？

郭亦棹仰望着路琴家空空荡荡的阳台，默默问候她。

路琴撕下一张日历。

这是第几张？从她把写给郭亦棹的第六封信亲自送到市文化馆传达室的那天算起，已撕掉五十三张日历了。将近两个月，她未曾与他通话、通信、见面、晤谈了。

她思念他么？

路琴不许自己思念郭亦棹。

虽是江南，严寒季节，池塘也会结起薄冰。冬尽了，春回大地，水面上的一层薄冰早就融化，然而，路琴心里的冰壳却越结越厚。她希望这冰壳坚固些，持久些，有一层壳挡住风，她感情之水真能够微波不兴了，不再流淌了，岂不很好！

老郭有他的巢，我不应当做个占巢之鸠。她这么告诫自己。那天晚上，郭亦棹费了多大的劲，方始勉强克制住冲动呵！他告辞之后，路琴独自想了很久，终于做出了从此不打扰郭亦棹的决定。她相信郭亦棹并非胆怯之人，他在一伸手

就能彻底俘获她的一瞬间，竟又退了回去，决不会是出于其它原因，只能理解为丢不开他的那个巢，郭亦楷所表现的，在路琴眼里，简直染有悲壮的色彩！“他是**对**的，我应当配合他，把他的巢维护好。”路琴继续告诫自己。“我的家庭生活不幸，但这不能成为理由，使老郭的爱人成为又一个**我**。”

路琴真羡慕刘之瑜，因为刘之瑜有郭亦楷这样的一位丈夫。她没见过刘之瑜，只从郭亦楷口中多次听说，刘之瑜是个非常善良的人，路琴实在也不忍心伤害善良的刘之瑜。

假如我对老郭是真情，我就要从他的角度去考虑。路琴反复劝说自己，直至拂晓，她才写下了给郭亦楷的第六封信。书罢，她急急忙忙地亲自送往文化馆。不立即送走此信，她怕自己会改变主意的。

有一次，他与她闲聊，提起一首诗，作者大概是海涅吧？诗意是说一个姑娘，若当真要与恋人割断情思，就不会写那么长的一封“绝交信”了，只消寥寥数语足矣。……那末，就让她用三言两语来向郭亦楷告别吧！而且，语气一定要冷淡。可是，写成的信，横看竖看都看不出个“冷淡”来，至多让他感觉到她这封信上的语气还算平静。就是这点儿“平静”，也给她信上最后两句话冲掉了三分。“假如你要借书，写个书单寄给我，我会送到文化馆传达室的。”这话是它们自己跑到她笔端来的，她把信笺装入信封里之前，还犹豫半天，打算涂掉它们，结果未曾硬得下心肠，只好让他去看到这两句“多余的话”了。唉！确实多余，既然不希望再见面，任何带温柔的话语皆是多余的了。但是，真的就完全

多余吗？她毕竟不愿意让他把她看做太绝情啊！或许正缘于兹，她想对他语气冷淡而冷不起来，只能把“冷”留在自己心里，凝结成了一层冰壳。

不许思念郭亦鲁。不许！

路琴对像片上的少女说，一遍，又一遍，记不清一共说了多少遍了。少女时期的路琴，有一双单纯的眼睛，这双单纯的眼睛瞪得圆圆的如杏子，一眨不眨瞅着她，无声地问：你不思念他，把我拿出来做啥？……是啊，做啥？她在心里不断问自己。

不希望再与老郭见面了，真的，不希望，不希望了。

然而，她又无法不把他的一封复信找出来读，一遍，又一遍，也记不清一共读了多少遍。“小路，你背着沉重的十字架，在漫长的崎岖的山道上，孤独地跋涉着。只要你需要，你可以上我这座茅草棚里来休息一下。”这是他的的一片厚谊深情啊！

路琴不怨郭亦鲁了，他有他的巢，他不想因为她就毁掉这个巢，原是不错的。如果他不负责任地轻易就把这个巢拆散，她还欣赏他么？还会认为他是个值得依傍的人么？

路琴摇了摇头。

总而言之，这座“茅草棚”她跨不进去了！路琴的心，没泡在了辛酸之中，日历一张张撕下来，辛酸一寸寸涨上来。她默默忍受，不让郭亦鲁知道她的心情，办法只有回避他，因为路琴太清楚自己与他一见面，或一听到他的声音，将会冰壳顿消，控制不住感情。时间长了，也许可以“事过境迁”，真正把他淡忘了，到那时再看见他，自己就不会有太

大波动了吧？

路琴不准自己在郭亦棹经过舒巷的时刻踏上阳台，这样也就不会看见他了。白昼算是回避了他，夜晚却回避不了，郭亦棹常在她梦中出现，和他的妻以及两个儿子欢天喜地筑巢搭窝，而她，站在一条鸿沟彼岸，凄凉地望着他们。不知怎的，郭妻在她梦中，酷肖放大的她家小房间里供着的那一尊白瓷观音像，郭家的两个儿子，活象无锡大阿福，实在讨人喜欢。忽然她又来到了一座茅草搭成的大殿前，焚一炉香，喃喃祝祷说：“菩萨，保佑亦棹一家幸福，夫妻和谐……”

路琴惊醒过来了。她在梦中唤到老郭之名，会不会给丈夫小申听见？万一那样，就麻烦了！路琴身上冒出冷汗来，提心吊胆地瞅了睡在旁边的男人一眼。还好，小申睡得沉沉的，在他耳边敲锣也不会醒，不至于因她一句梦话惹他打翻了醋钵头。

小申是回来休假的。探亲假、春节假加一年积下的调休，他可以在家中呆两个月。从安徽工地回苏城，他要路过无锡岳母家，按照常例他完全可以顺便把女儿一起带回来的，但小申偏偏单独一人跨进了家门。

“咦？我不是写信给你，让你顺路到无锡把女儿……”

“哎哎，我最要紧的是看见家主婆，怎么肯在无锡耽搁？”小申一面说，一面脱衣裳，“家主婆！我想死你了！我憋不住了！”

“你……去洗个澡！”

“明天洗，明天一定洗……”话未落音，小申两条粗壮的

臂膀一匝，把她拦腰抱住，抱上了床。

这就是夫妻！

她感到屈辱。自结婚以来，每当这种时刻，路琴无论如何都摆脱不了屈辱感。小申从未觉察这一点，这位丈夫永远也不会对这一点有所觉察的。

算了，不要对小申过高要求了，他只会这样表示感情。路琴劝说着自己，竭力从最能被自己接受的角度来作出对丈夫的理解。他希望自己的这个巢里，也寻得着和谐与温情。石佛寺弄不是有着那样的一个巢吗？能生活在那样的一个巢里，是幸福的，让她试试能否把舒卷的这个巢变得多少象点儿石佛寺弄那个令她羡慕的巢吧！

于是，路琴强迫自己抛掉屈辱感，婚后第一次主动地偎近丈夫，用手抚着丈夫的肩膀，轻声问：“小申，你一直这么想我？”

“嗯，嗯。”满足了的丈夫，推手推脚仰面朝天躺在她旁边，昏昏欲睡，含糊不清地回答着。

她怕他一分钟内就会鼾声大作，忙用力摇晃他，声音也提高了些：“喂喂，你不要睡着，不要睡着。”

“做啥？”丈夫吃惊地睁大了双眼。

“你到底怎么想我？你说呀！”

她，顾不得什么矜持了。

“西天出太阳了！”小申开心地大声嚷嚷道，搂住了她，搂得那么紧，使她喘不过气，骨头咯咯响。“家老婆稀奇起我来了！家老婆要我想她了！家老婆呀，我告诉你，我想你想得睡不着觉，特别是回来前二夜……”

他放开了她，翻个身，脸朝里床，心满意足打他的鼾去了。

五颜六色的肥皂泡，一下子破碎了。路琴，淌下了无声的泪。

这就是她的丈夫，她的巢。

她有巢，可是这位丈夫始终让她感觉到无巢可栖的凄惶。路琴不许自己思念郭亦棹，但伴着这样一位丈夫，她的思绪往往就会流向石佛寺弄去。一天，一天，路琴就是这么度过的，每撕下一张日历，心里就痛一阵，仿佛她又把自己的心剜掉了一点。时间将会使她渐渐淡忘郭亦棹，到底会不会呢？路琴情愿做到这点，但显示着又是一天时间逝去的一张日历被撕下，却总让她产生心给剜掉一点的痛楚。

2

害怕见面，偏又碰头。而且，路琴与郭亦棹这次相见，带点几戏剧性。

因为小申大后天就要回安徽工地，路琴今天下班之后，到食品店转了一圈，买点粽子糖、奶油西瓜子、麻饼麻酥糖之类上特产，准备让丈夫带去分赠同事，所以，回家比平时迟些。当她拎着大包小包走上三楼，尚未踏进门，小申已经看见了她，哇啦哇啦叫起来：

“阿琴！我请了个大客人来，你快看看是啥人。”

大惊小怪干啥？还不是你的那些酒肉朋友！路琴一面暗

自不满地想着，一面跨入大门，心不在焉地朝里瞅了一眼，顿时呆掉了，只见小房间里，坐在那张单人沙发上的竟是郭亦樵！郭亦樵恰好此刻也闻声扭过对门口望，两人四目相对，犹如一股电流通过路琴身体，她不由发起颤来。这是过份激动所致。“老郭！”她脱口呼道，“你怎么突然来了？”

“看我的面子嘛！”小申抢着说，“我到文化馆去一请，就把老郭请来了，阿琴，你说我的面子大不大？”

“这……”路琴迷惘地打量着丈夫，“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原来，今天下午，小申还在舒舒坦坦睡午觉，给一阵敲门声惊醒了，开门一看，是位泡长病假的朋友，闲得发慌，跑来找他聊天消磨时光。小申白昼也闲得无聊，有人来陪陪他，求之不得，连忙热情接待，把朋友让进小房间，又沏茶又敬烟，两人天南海北穷扯，倒也是一种享受。七扯八扯，扯到了那朋友的儿子身上，这个小学三年级学生笨得转弯，尤其作文，白字连篇，从来不曾写一句完整的话，老师总是批个红“鸭子”，弄得全校闻名，家长脸上无光。那位朋友唉声叹气，小申一拍胸脯，大包大揽地说：

“老兄，你放心，你儿子的事包在我身上，不出三个月，保证叫他作文全校第一名？老郭的名字，你听说过没有？让老郭来教你儿子做作文，怎么样？”

“老郭？哪个老郭？”

“嗨！你这个人真正没名堂，连大名鼎鼎的老郭也不知道。郭亦樵！作家！你明白了吗？”

“原来是他！我知道，知道，看过他写的书……”

“郭亦棹写的书吗？我家里有，不止一本！”小申一边说，一边从书架上拿下四本小说书，炫耀地噼叭噼叭拍打着，脸上的神气要多得意有多得意。“老郭跟我是老朋友，这几本书都是老郭送给我的。我请他教教你儿子，他决计不会推托。明天你来听回音，等会我就去关照老郭一声。”

这四部著作，一部是郭亦棹签了名送给路琴的，还有三部是路琴认识了这位作家后，特地上新华书店去买来的。因为小申有乱借书给人家的习惯，路琴叮嘱过他，这四本小说无论如何不准借出去，免得象以前常有的情况那样书借给谁，他往往记不住，要不回来。提起了郭亦棹，她免不得给丈夫讲讲此人的身份，工作单位。小申有个特点，就是把与有名气，有地位或有钞票的人交往看做荣耀，这些人很容易给他留下印象来。现在他对朋友吹了大牛，不肯到了明天给朋友奚落一遍，所以，待朋友一走，他也出了门，一口气奔到市文化馆，向传达室一打听，郭亦棹在创作辅导股办公室，好极了！小申一步三级上了楼，风风火火闯进创作辅导股，大声问：

“哪位是郭亦棹？”

“我就是。你找我有什么事？”

“走！到我家里吃老酒去！”他一把抓住郭亦棹的臂膀，拖了就走。

“哎，哎，你这是……”

“老郭！你不认识我吗？我是阿琴的男人！”

“阿琴？”

“是呀，阿琴？住在舒巷的。阿琴叫我来请你的，你不

去，就是看不起我。”

“对不起，你说的是不是路琴？”

“不错，不错，正是她。老郭，阿琴烧了几样好小菜，所以我一定要陪你喝二盅。”

一边说，一边拖着郭亦棹直往前走。郭亦棹给他硬拖到家里，一看路琴不在，不免疑惑，小申哈哈大笑，主动承认自己要的是骗客上门的把戏，并将为什么要骗个作家来做客的缘由，老老实实“坦白”出来。郭亦棹真是又好气又好笑，但碍于路琴的情面，倒也不便发作。再一想这样就可与路琴见面了，心中暗暗高兴，对这个鲁莽的汉子，不禁也有了几分好感。

事情就是如此。路琴问清楚后，也是啼笑皆非。想想丈夫在郭亦棹面前出这种洋相，她觉得很不好意思。郭亦棹见她尴尬，便说：

“小路，我原本就有事想找你，今天来一下也好。这样吧，我还得到馆里走一趟，去拿瓶酒来，和小申痛痛快快地喝几盅。”

这是替她解围，路琴感激地对他点了点头。

“哎，哎，老郭，你不要出噱头，酒么，巷口小店里就有卖，你喜欢吃啥酒？白酒、黄酒、啤酒、花色酒，随你挑，我马上下楼去买。阿琴你替我看住老郭，等我上来了，你去弄菜。”小申怕客人去了不来，赶紧这么说道。

郭亦棹说：“小申你误会了，我不是耍金蝉脱壳计。也是巧事吧，昨天四川出版社一位编辑来，送了我一瓶茅台，我放在办公室柜子里，现在去拿来喝，不比从小店买来的白

干过瘾么？”

路琴知道郭亦橹在这类小事情上，从来不多费口水的，今天详细给小申作一番解释，因为小申是她丈夫。其实，郭亦橹出于对她的尊重，才在这类无关宏旨的小问题上，对小申也格外耐烦起来了，这就是所谓“爱屋及鸟”吧！然而，无论郭亦橹多么愿意友好地对待她的丈夫，他与小申说话的慢节奏以及脸上宽容的微笑，使路琴不期然地想道：假如真让老郭辅导那个三年级笨学生的作文，他的语调和表情，大概也是这样的吧？

“唉！他们两人真不该同时出现在我眼前，叫我不想作对比也得把他俩比较比较，”路琴感慨地默默说道，“只怕一喝酒，这两人的对比就更强烈了。”

路琴很希望自己这时能够表示不让他俩喝这顿酒，但不由自主地开口说出了截然不同的话来：

“小申，老郭是个讲话算数的人，让他去拿酒吧。我们抓紧些搞几个菜，他肯定不会放生的。”

一锤定音。她可曾意识到，这一锤下去，敲碎了自己心间的冰壳？

后来，路琴问他：

“老郭，小申拖你来喝酒，你有没有想过可能赴鸿门宴？”

“当时听他自报了家门，不知为什么，我并无戒心。”郭亦橹如实答道，“话又说回来，即便知道是鸿门宴，我也会来的。”

“为啥？”

“你愿意看到一个怕承担责任的郭亦櫓吗？”他以问代答。

不需要再讲了，不需要了。他这一句话，把什么都讲透彻了。有他这么一句话，她再也不会不踏实、不放心的了。

句号。

过去的一切，结束在了今天。

另起一项。

从今天开始，生活将注入新内容了。

一座秀气的小山，山顶上，耸立着一尊玲珑的宝塔。山后，有一条绿盈盈的河浜。春日的下午，偏西了的太阳将山影塔影投入了河浜里，好一幅天然水墨画！

这儿是路琴当年插队的地方。过去，她不愿旧地重游，唯恐勾起伤心的回忆，感情的创伤又要滴血。既然画了个“句号”，她也就不怕再往这儿跑了。郭亦櫓的创作计划中有一部描绘江南水乡生活的长篇，尚嫌材料不足，想到近郊走一走，看一看，用较少时间了解尽量多的情况。路琴自告奋勇，利用星期天带郭亦櫓到塔影浜来交几个农民朋友，她跟这儿不少农户非常熟悉，由她做介绍，人家马上会信任这位作家，很快就肯无所不谈的。能为老郭当个“助手”，路琴心头有股甜味。

塔影浜有个美丽的传说：记不清是哪个朝代了，有天半夜里，全城百姓同时做了个梦，梦见这山上的玲珑塔倾斜了，要倒塌了。快拉住它！别让它倾斜、倒塌！可是，用什

么来拉住它呢？哪来这么长这么粗这么牢的绳子呢？正在大家急得不知如何是好之际，有个姑娘想出了绝妙的主意，她剪下青丝，飞快地搓着绳。全城百姓纷纷效法，一齐剪下了头发，同心协力地搓呀，搓呀，转眼工夫，一条又长又粗又牢的绳子搓成了。百姓们用这绳拴住塔身，男女老幼个个出力，人人用劲，拼命拉呀，拉呀，一寸一寸，一尺一尺，终于把宝塔扳正了。金鸡喔喔啼，天破晓了，全城百姓醒来后，无一不感觉腰酸背痛，无一不发现自己的头发短了许多。灵珑宝塔保住了，那条头发搓成的绳子遗落在山后面，变成了绿盈盈的河浜。

郭亦楷和路琴，在村里呆了大半天，沿着河浜慢慢往回走。本来完全可以再访问一两家农舍，傍晚回城也无妨，但他们想留点时间给自己，边走边谈，否则，会感到不满足的。

他们两人有谈不完的话。

这一尊塔就是个很有意思的话题。塔扳正了，不再倾斜了，也就是说，取得了平衡。他现在也得到了心理上的平衡，他不再遏止对她的爱，然而他决不会不对家庭尽义务，恰恰相反，因为爱她，他将更加注意维护石佛寺弄的巢，以此作为对家人的补偿。郭亦楷从美丽的传说中引申出了这么一种平衡。路琴表示，自己一定与他同心协力，用“爱”搓一根绳，拉住塔，绝不让它倒塌，总之，她不希望毁了他那个巢，只能是鼓励他对妻儿多尽些义务。

两人越谈越乐观了。

既然是鱼，就潜入水中去，潜得越深越好！

句号：鱼儿强迫自己搁在沙滩上挨烤的阶段结束了。

句号：郭亦棹只花了两个晚上，就完成了《贞节铜钱》的重写稿。他有资格嘲笑、鄙视皇甫秀才了。

另起一行：郭亦棹在为新的创作做准备，路琴在协助着他。

另起一行：路琴每撕下一张日历，就有了对新的一天的憧憬。

蒙太奇！

这两个相逢已晚的中年人，站在生活的交叉点上，剪辑人生，问题是，现实中究竟容不容许“蒙太奇”起作用呢？

这个问题，郭亦棹和路琴，已经不会再考虑了。

3

郭亦棹刚一接触路琴，就发现她读书不少，有一定的文学修养，文字基础较好。出于对自己这一行的偏爱，他一旦发现这样的人，往往忍不住地就要鼓励人家尝试写点东西。但，对路琴，他过去一直不提此事。

这是为什么呢？

搞创作，尤其开始练写东西，往往是从自己最深最难忘最想表现出来的生活积累中去发掘素材的，郭亦棹唯恐路琴会去触动她那无法弥合的伤口，叫她受不了，故而从不鼓励她作这方面的尝试。

现在不同了，路琴已给过去画了“句号”，他看得出来，

“另起一行”的路琴不会象以前那样脆弱，即便叫她把自己当做原型写一部小说，也未必不可以。不过，路琴从未想过也要搞创作，一下子就让她写小说，肯定力不从心，不如让他先搞搞民间文学的搜集、整理工作，锻炼锻炼再说。

塔影浜一带传说很多，山歌也很多。

郭亦橹是搞小说创作的，但对民间文学也很关心，常从民间传说中吸取营养，丰富自己的作品，因此，甚至可说他在这一门类也有些研究。郭亦橹由路琴陪同，到塔影浜转了三、四回，在为自己未来的长篇小说搜集素材之时，对这一带口头文学的蕴藏量也有了些了解，这天回城路上，他对路琴说：

“有个九十多岁的老太太唱的民歌，我觉得很可能是一首长篇叙事吴歌。清代中期，苏州知府禁掉大批‘淫词俚曲’，其中有首‘船郎俏’，这个老太太唱的或许就是它的片断。长期以来有一种说法：汉族不同于少数民族，汉族没有流传于民间的史诗和长歌。我不相信。小路，你如果有兴趣，不妨到这儿来发掘发掘，说不定能够把这首埋没了的长篇吴歌抢救出来。”

路琴不假思索，当即一口答允。如果她投入发掘《船郎俏》的工作，老郭会感到满意的。她当然愿做个叫他满意的事。

郭亦橹曾对她说：小路，我看了你少女时期的照片，有个强烈的感觉，当时的你单纯，充满理想，还有幻想。我希望你把十二年前的自己找回来，把幻想与理想唤回来。

老郭说得一点不错，她还是个中学生时，就喜爱文学，

幻想有朝一日能够成为中国的艾米莉·勃朗特，也能写出一部《呼啸山庄》来。这理想，现在她难道丢得一干二净了吗？

事业对于理想，如同树根对于树梢头的绿叶，没有树根，绿叶是要枯萎的。事业对于自身价值的认识，如同阳光对于大地，没有阳光，大地总是笼罩在黑暗中。事业对于生命，如同活水对于河床，没有活水，河床将干涸、发臭。事业对于爱情，如同车轮对于车厢，少了车轮，车厢只能寸步不进。

这些，都是郭亦樵打的比方。路琴接受了，带着极大的热情投入发掘长吴歌的事业，把《船郎俏》作为实现理想的第一个驿站。

路琴生活中，真正的变化发生了。

春天，她把那个会唱《船郎俏》的九旬老太接到自己家中，每天晚上录两小时音，二十多天录了两盘磁带。老太惦记小辈，回塔影浜去了，路琴就利用业余时间把录音翻记下来。这项工作很费工夫，两盘磁带全变成纪录稿时，季节已进入了仲夏。夏季日长，路琴下班后骑车赶到塔影浜，录二个小时音再赶回家来吃晚饭洗澡，虽很辛苦，却挺充实，烦恼也没有了，孤寂也挤跑了，忧郁，这几个月来与她的眼睛无缘了。估计忙到秋风乍起，《船郎俏》可以完全变成录音带和纪录稿了。

封建时代的女子不全是陆太夫人，也有大胆追求爱情的，那时候的男子也不全是迂腐的酸气熏天的皇甫秀才，也有信守爱情诺言，哪怕要用性命作代价的。《船郎俏》叙述的

就是这么一个催人泪下、感人至深、撼人肺腑的爱情故事，反封建意义非常鲜明。路琴越来越喜爱自己的这件业余工作了。

“小路，你也得注意身体呀！”郭亦鲁忍不住地提醒她，反过来劝她放慢节奏，不要把弦绷得太紧。他担心她会累垮。他显然是心疼她了。

“不要紧，我不会累病的，我觉得自己的身体比任何时候都好，你看我不是精力很充沛吗？”她宽着他的心，顿了顿，又说：“倒是老太的身体比前二个月差多了，风烛残年的人，说撑船就撑船的，还是抢时间录音比较保险。万一‘船郎俏’不能全部抢救下来，我真要伤心透了。”

“这倒也是……”郭亦鲁懂得她的心情，不再劝她了。

路琴明白，只要录音工作不结束，她继续抢时间干着，他总归要心疼她的，只不过放在肚里不再表露出来罢了。要想让他真正宽心，唯一的办法就是早日结束这项工作。因此，路琴暗暗决定以后两三个月里，更要拼命干，争取尽快把《船郎俏》拿下来。当然，得瞒着他点，不能让他知道她的“变本加厉”，否则，他会益发操心的。

谁知就在她暗暗拿定这个主意之后不久，小申捞到了个出差上海的机会，顺便回家呆了两天。这位丈夫舒舒服服过了两天，拍拍屁股回安徽工地去了，根本没想到自己闯下了一个不大不小的祸，路琴怀孕了。

一俟确定怀了孕，路琴赶紧去做了人工流产手术。

塔影浜，暂时去不成了，她得在家休养。偏偏那个九旬老太托人带口信上来，说自己这一阵脑子特别灵，把《船郎

《俏》的最后部分统统回忆起来了，只怕过些日子又会忘了，所以要催路琴快去录音。《船郎俏》形成于清代康、嘉、乾年间，由民歌手一代代口口相传，每一代歌手都对它进行加工，予以丰富，故而篇幅越来越大，据一些上了年纪的村民说，老太年轻时唱《船郎俏》，可唱七天七夜，长达三、四千行，六十年代以后，这种民歌不准唱了，二十年时间使得《船郎俏》在老太脑子角落里十份只剩了两三份，需一句句拼了命回想，回想半天方能找回早已遗忘了的一两句歌词，故而录音进度相当缓慢。幸亏路琴耐心好，换了别人，肯定不耐烦，非把录音机也砸了不可。现在老太突然回想起了大段大段的唱词，路琴在床上怎么还躺得住呢？

“老郭，我已经休养了四、五天，不碍事了，我打算明天到塔影浜去录音，你不会拦我吧？”路琴与前来探望她的郭亦棹商量，“我不骑自行车，改乘公共汽车，你总可以放心了吧？”

郭亦棹摇摇头：“不行，你不能下去，老老实实休息半个月。录音的事，我会安排的。”

郭亦棹于是就替代路琴，天天往塔影浜跑了。

他很忙，创作辅导这个摊子很大，每天在文化馆他要接待一批批的文学青年、业余作者，替他们阅稿，交换意见，必要时还得代为润色、修改，推荐到报刊去发表。他自己一年还有几十万字的创作计划要完成，天天晚上爬格子爬到三更半夜，节、假日也尽量用来笔耕。总而言之，时间对于这个人是相当宝贵的。如今为了《船郎俏》，他挤出时间来一趟趟跑塔影浜，这是情义！他对她何等的有情有义呵！

路琴心头，涌上了一层层甜蜜。

她在家休养，人躺在床上，心却随着郭亦棹奔向了塔影浜。她想象着他录音时的情景，他是那么的专心致志，额上的汗，一滴滴掉落下来，他顾不上抓起录音机旁的蒲扇搨搨凉，臂上叮着几个花脚蚊子，他也未觉察……听熟悉以前的郭亦棹的人介绍，“知青时期”的他，在煤油灯下写他的处女作，就是这种样子。

路琴躺不住了，下得床来，煮了一锅绿豆汤。“秋老虎”威力不小，跑乡下不会不感觉热得够呛。她原想出门下楼，去买块冰砖回来，放在保温瓶里，等他来吃，但他知道她没有“老老实实”呆在家里，有冰砖吃也会不高兴的。她不该不遵他的叮嘱，还是煮一锅绿豆汤凉着等他吧。

他上她家来了。一天的录音工作结束得早，他早来，结束得晚，他就来晚些，反正要来一下，这是她的要求。

郭亦棹一面有滋有味地喝着她特意为他准备着的绿豆汤，一面将当天的录音放给她听。录音听完，他说：“你好好睡吧，我要走了。”

她多么想留他多坐一会啊，但她没加挽留，因为他家里，还有他的妻刘之瑜和两个儿子在等他。她“嗯”了一声，便掀起睫毛，目送他离去。

他走到房门口，她忍不住又唤住他。

“把磁带留下吧，”她嗫嚅道，“翻录音我还是干得了的。”

他犹豫了一下，最后依旧摇摇头，带着录音磁带走了，顺手替她关上了门。

她望着那扇关上的门，脸上渐渐浮起羞赧的红云。她唤住他，仅仅是想叫他留下磁带么？如果仅是这意思，方才说话为何嗫嗫嚅嚅的？他又为何显得犹豫呢？仅仅关于留不留磁带，他用得着犹豫一下再摇头么？

她唤住郭亦楷，想讲讲这次怀孕的事。

上月初的一个夜晚，大约也是这时刻，小申突然回家了。

“家主婆！我想死你了！我憋不住了！……”

老规矩，一踏进家门，一看见她，这位丈夫就一面欢天喜地嚷嚷，一面慌急慌忙脱衣裳。他身上满是汗，还有长途旅行的尘，洗个澡要不了一刻钟，但他等不及。结婚九年了，一直改不了这个习惯！过去，她对此也反感，但从未拒绝过。他是我的丈夫，他有这个权利。过去她总是这样劝自己。但现在，她不愿这么顺从了。她毕竟不是他买来的香烟，想要过瘾就摸出一支来抽。有些公共场合近来也有禁止吸烟的规定了呢！

“不行，今天不行……”

她还未说完，小申已把她一把抱离了地，从小房间抱到隔壁卧室，按倒在了床上。

他根本不问她为什么不行。

小房间里，录音机也没有得及关掉，九旬老太呜噜呜噜的唱歌声稳约传来。吴歌缠绵悠扬，老太唱得如怨如诉，这一段正好唱的是一个被强迫出嫁的女子，因割不断与情郎哥哥船夫的情丝，洞房花烛夜抗拒丈夫求欢的情节。

他至少也得关心一下“不行”的缘故呀！他毫不关心，她只好直截了当地告诉他了：

“小申，避孕药我……没准备，你不能拆烂污！”

“你骗人！”

“真的，小申，我不骗你，”她几乎是在央求他了，“这二天不是安全期，让我明天去领了药，你再……”

“不会这么巧的，你不会大肚皮，你不要扫我的兴！”

不会这么凑巧么？偏偏一滴水掉在油瓶里，她上了人工流产的手术台。

路琴忘不了那位五十多岁胖胖的女医生替她做完手术说的几句话：

“你是第三次刮宫了，还要不要命了？回去跟你男人讲讲清楚，再不注意，会出危险的！你们都这点年纪了，又不是刚结婚小青年，真是！”

当时，她羞惭得几乎没有勇气下手术台。推到这样一个丈夫，她是活该听这几句教训。他肯照顾些她么？他说过：“人家夫妻夜夜困一道，我只能做突击队，捞着一回算一回。这样，我比别人家男人，还吃亏大着哩。”

路琴的这种苦衷，难与人言。甚至，对已是无所不谈的郭亦棹，也讳莫如深。但最近这几天，郭亦棹天天代她去录音，这样的体贴她，使她感触太深太深，把他看做了最亲最亲的人，最不适宜给人讲的话，也极想向他倾吐倾吐，所以，她唤住他，打算让他知晓她最隐蔽的苦痛，从他那儿得到更入微的体贴。

她相信郭亦棹会给予她的。或许，这才是她要唤住他的

真正动机。诉说那种最稳蔽的苦痛，竟然还不是最终目的。假如他留下，今夜他还走得了么？大概正因为对这一点双方都无把握，他犹豫了一下，终于摇摇头，走了，而她，也没有再唤第二声，不曾表示说什么也得当真把他唤住的意思。

从未有过，倒也罢了；一旦有了，再放掉就难。假如郭亦棹留了下来，尽管照她现在的状况，不可能发生那样的事情，但以后她就没办法不经常想要他留宿了。她本来是怕舆论，也怕丈夫的疯狂，但她既然敢豁出去了，就什么也不怕了。饥渴太久的人宁可撑死，干枯的树木只要有燃起一瞬间炽烈的火焰，就不怕焚毁自身。路琴知道自己会这样的，因此不愿为难郭亦棹。她还不忍心拆毁他那个巢，这当然也是一个很重要的原因，但更主要的考虑在于他比她更不易得到人们的谅解。她的丈夫是那样一种类型的人，她还能够多少有个开脱的理由，老郭就不同了，他的妻善良，温和，贤惠，懦弱，背叛这样的配偶是会被认为不可容忍的，难道人们肯宽恕仅因为缺少共同语言、对生活目标的追求不一致的夫妻离异吗？一旦人们知道郭亦棹与路琴有了“肉体关系”，他将身败名裂！她岂能因爱他且被他所爱，而给他造成那样严重的后果？

在人们眼里，只要不发展到“肉体关系”这一步，还不算背叛配偶。那末，就让他们爱控制在不垮到这一步上吧。好在他们毕竟不是把性爱当作爱情的最终目标、唯一目的、全部内容的。他们在精神上深深相爱，也够幸福了。郭亦棹与路琴认真讨论过，都觉得应该而且可以做到。做到了，他就保持了平衡，他平衡了，她也心满意足了。

“既定方针”如此，她终于让他走了，虽然是在今夜这种心情下。

郭亦榕走了，替她把门带上了。路琴对着这扇关上了的门望了好久，才使自己的心情平静下来。这时，她又想到了一件事，就是自己打破心间的“冰壳”之后，几月来老郭虽未曾在这儿留宿过，但人们也未必肯信。为什么？她做了“人流”手术呀！尽管小申利用出差机会回家住了两夜，然而，连这位丈夫也不信“会这么巧”，人们就更有理由怀疑了。怀疑对象，自然是与她接触最密切的郭亦榕罗！俗话说，鞋子未穿落个样。想来老郭很难不受此冤枉，她觉得实在对不起他。

不知老郭可曾觉察自己极可能蒙冤，倒要问问他，听听他的想法才是。

第六章

1

小申大约都不大肯相信正是他自己“碰巧”使她怀了孕，导致她做了第三次人工流产手术。路琴这并非杞人忧天，因为，她毕竟是了解自己丈夫的呀！

如果说小申上次探亲假回到苏城，认识了郭亦棹，并无

什么猜忌，那末这次利用出差机会在家里呆了二天，又把这位作家邀去喝了一顿酒，过后越想越有点儿不放心了。

小申在别的许多方面，可能是个“马大哈”，但对于老婆会不会跟除他之外的男人热络些，却比较敏感。他从路琴买来的一样菜上，窥出了名堂来。

“阿琴，你买牛肉做啥？”

“你不是要请老郭吃饭么？我多买点菜，给你和老郭下酒。”

“你不知道我最不喜欢吃牛肉吗？”

“知道。”

既然知道，她为什么偏要买这劳什子来？等到郭亦鲁来他们家吃饭时，小申就弄清楚了，他听见这位客人随口说了声：“呵，牛肉，我最中意的菜。”原来他的家老婆特地为郭作家准备的！小申鼻孔里象灌了二两镇江醋进去，一滴一滴直渗到心尖尖上，酸溜溜的，真想把酒盅菜碗统统撸下地去，把路琴痛搯一顿，把郭亦鲁撵出门去，永远不欢迎这个客人再登门。然而，小申又是重义气讲交情的，自从认识郭亦鲁后，他就把这位作家看做也是他小申的朋友，怎能说翻脸就翻脸？何况，为一碗咖喱牛肉竟吃起醋来，把自己请来的朋友得罪了，传扬开去，岂不惹人笑话！故而，他费劲地克制了自己，表现得十分大方。

“老郭，吃，吃呀！”小申一边说，一边接二连三把牛肉挟到客人面前的碟子里。“你多吃点牛肉，这是我关照阿琴专门替你办的菜，吃，吃，不要客气。”

郭亦鲁：“假如客气，我就不来了。小申，你别忙，我

自己的筷子够得着的。”

“那你一定要吃，多吃点，吃这个牛肉。这里就象你自己家一样，随便一点最最好。”小申嘴里这么说，眼睛盯住郭亦鲁因咀嚼牛筋而碌碌磨动的下巴，愕然思道：这家伙，大模大样的，真象是在他自己家里吃饭，人家跟他客气，他倒当做福气。这个家，到底算姓申的还是姓郭的？莫名其妙！……也难怪小申觉得莫名其妙，明明是他申俊良以主人的身份请郭亦鲁喝酒吃饭，为啥他自己反倒拘束了，而郭亦鲁却吃得挺自然的，真正见了大头鬼！

“小申，你也吃呀。”客人见他愣着，反转来敦促主人了。

“噢，噢，我吃的，吃的。”小申尴尬地答应着，将手中一双筷往韭菜炒肉丝碗里伸去。

路琴眼明手快，一把夺下他手中的筷，把自己的一双筷塞到他手上。

申俊良与郭亦鲁一齐吃惊地望着她。

“小申碰不得牛肉，嘴里只要沾一点牛肉味，就会倒胃口。”路琴向客人解释道，“小申从小就不吃牛肉的。”

“哦，那以后小申再找我喝酒，不买牛肉就是了。”郭亦鲁说。

申俊良心头顿时一轻松，原来这牛肉并不是非买不可的，只要他这一家之主反对一下，立即就可取消这道菜，老郭看来并不存在对他的某种潜在威胁。家主婆更不用说，不是当着老郭的面，跟他换一双筷了嘛！老郭不是瞎子，不会不看见他们夫妻的亲热劲儿，阿琴对他小申够情份，已在这

个客人面前做了出来嘛！对了，这韭菜炒肉丝，是他小申最最中意的菜，家主婆也专门为他办了菜呢。自己真是昏了头，连这个韭菜炒肉丝也忘掉了。不要胡思乱想，喝酒喝酒，喝个痛快。老郭好酒量，和这样的酒友对饮，过瘾！喝！

这天，申俊良喝醉了。

一觉醒来，已是后半夜。他一翻身，抱住身旁的路琴，眨巴眨巴眼睛，吐出一句话来：

“阿琴，我和老郭比，哪个实惠？”

路琴从睡梦中惊醒，一时没听清丈夫说些什么，问了声：

“啥实惠不实惠？”

“我比老郭实惠？”小申往她耳畔凑拢嘴巴去，讨好地说道：“家主婆，你不是笨女人，到底啥人实惠，你这杆秤是秤得出的。”

路琴又好气又好笑：“你酒还未醒？怎么想得出这种话来的！”

小申用左肘把身体撑起些，两眼盯住妻子的脸，以示郑重其事，强调地说：“阿琴！我觉得，跟老郭比，我有十大优点，你相不相信？”

借着床头三瓦灯管浅蓝的光芒，路琴对丈夫端详了三、四秒钟，他那一本正经的神气，使她忽然产生了一种说不上来的怜悯心。由这一份儿怜悯支配，她笑笑，点点头。

“哎，到底是我的家主婆，臂膊是朝我弯的。”小申得意洋洋，索性坐了起来，扳着指头说下去：“我来算给你听，

第一大优点，我比老郭卖相好；第二大优点，我比老郭年轻；第三大优点，我比老郭身体好，这一点你最最有数，灵不灵当场试验……”嘴里说着，身体就向她压下来，想要做那最叫他“杀瘾”的“功课”了。

路琴的一点儿兴致顿时全消，一下子仿佛自己已变成了一样工具，委屈得不得了。以前，她一直要求自己做个“顺从的工具”，丈夫在家的日子不多，让他称心些算了，反正就是那么一桩事情……但今天她有点儿反感了，试图抵制一下，推着他的肩膀，说：“你话还没讲完呢！你讲呀，还有什么优点？”

“等一会儿再讲，等几分钟再讲……”

总是这副急色儿相！难道他们不是名正言顺的夫妻？夫妻间用得着如此吗？路琴心头抑制不住地恼了起来，偏要扫他兴，提高了嗓门迸出一句话：

“你有没有缺点呢？你说，有什么缺点？”

小申一愣。

“方才你只讲比人家强的方面，我倒还想听听，你有没有不如人家的？”路琴追问着，心中隐隐感觉到，很可能，在这个特定的生活场景，她第一次不再弱于这位丈夫了。确实是婚后多年的第一次，路琴不再让她的丈夫把短处藏住，而逼他自己道出自己的弱点来。

小申愣了半晌，挠挠后脑勺，一脸尴尬；嘟哝道：“我不如老郭的地方……咳，肚里墨水少……”

路琴抿着嘴笑了。并不是明显的笑，而是嘴角漾起淡淡的笑影而已。这是嘲讽吗？或许；不过，她并未觉察自己

已经在嘲讽丈夫了。

小申显得十分沮丧，一声不吭了。从此，他一想起郭亦橹，总觉得有点儿气馁，再也没勇气用“十大优点”来炫耀自己。申俊良知道在“墨水”问题上，路琴过去虽从未表露什么，但对他确是不满意的。为了弥补他文化上的缺陷，她曾做过努力，建议他去上夜校，他却宁肯把业余时间花在打扑克、聊大天上。她亲自教他，他不到五分钟就打起瞌盹来了。最后，她买了几十本连环画回来，想引起他看书的兴趣，结果，上幼儿园的女儿茵茵看得津津有味，他连碰也不碰！

“小申，你总不能老是停留在小学三年级水平啊！”路琴耐心地劝他，“我看你连小时候念的三年书，也有一大半还给先生了！你这样混下去总不是个事呀！”

“我不是混得很好吗？”他满不在乎地回答道，“你是高中毕业的，混得又怎样了？工资月月少我三、四十！我又不想做知识分子，伤这种脑筋不合算。”

申俊良不愿伤这脑筋，到头来却为此脑筋伤透，因为他挖空心思凑拢来的“十大优点”，竟敌不过郭亦橹是个“文化人”这么一个长处。郭亦橹轻而易举就把他压倒了！正因为不肯被压倒，他喝酒时竭力替自己找优点，大概就是带了心事喝酒的缘故，酒量不小的他竟醉倒了。晦气！

他怕路琴也把他看做被郭亦橹压倒。他真有点担心。他对这个作家，存了一份戒心。

“阿琴，你对男人怎么这样冷呀；你有啥毛病吧？你天生就是这样冷的人？你为啥对男人热不起来？你真是个怪女

人！”

申俊良不止一次这么说他的妻子。他说这些话时，心情很复杂，对于妻子的这种“冷”，他又高兴又不高兴。小申渴望路琴在他怀里时，犹如一座活火山。他的这种饥渴感，乃是长年累月在野外作业、在“和尚队”里打滚，所造成的。他的精力又太旺盛，总是排泄不尽。他一年之中，呆在家里的日子数得清，妻子难得与他困在一张床上，却鼓不起似他般的大劲头来，岂不大刹风景！想想这点，申俊良就不大高兴。不过再想想，妻子的这种“毛病”，也着实有可取之处，等于装了一只安全阀，免得他在外地工作，象其他“爬杆猴子”一样为“守空房”的老婆大犯其愁。所以，他又有高兴的一面。

申俊良的这点儿“安全系数”，由于郭亦橹的关系，降到很小很小了。

一碗咖喱牛肉！断命牛肉！这碗牛肉是专门为郭亦橹才出现在他家饭桌上的！对了，还是特别嫩特别新鲜的小牛肉呢！姓郭的喜欢吃牛肉，随便找并卤菜店买一包干切牛肉不就得了，阿琴却不嫌费事，骑着自行车跑到远处农贸市场，采购来生胚，亲自烹调了这道菜，殷勤啊！怪不得郭亦橹喝酒时赞道：现在牙齿不比从前了，老牛肉嚼不动了，今天这个牛肉吃起来真香！听听，阿要肚膨气胀！我小申的家主婆，凭啥要你这个人家的家主公赞一声香？阿琴又凭啥要这个不是自己男人的男人嚼得动？这里头，哼哼，老母鸡生疮——毛里有病！

不要忘记他小申在这种事情上，比别人多一根神经。要

证据么？他还有。郭亦鲁给他拉去喝过两次酒，为啥每次家
主婆都主张饭桌摆到小房间去？阿琴说厨房里三人坐着不舒
敞，所以换个地方，理由倒也算个理由，不过他也有他的看
法，说得难听点，阿琴把姓郭的看得比他小申上了一格。

六平方米的小房间，是路琴的小天地，她把它布置成书
房兼会客室。既是会客室，小申在苏城的日子，那些跑来找
他闲聊消磨时光的朋友，自然就该往这个小房间里请罗。路
琴往往为此心里很不舒服，嫌他的朋友不识相，香烟灰掸一
地，痰盂里痰也有，鼻涕也有，香烟屁股也有，活象一堆浸
胖死金鱼。甚至还说，烟气薰得写字台上那尊白瓷观音的面
孔也灰暗了，衣褶里也全是令人窒息的烟味了，对于那些人
随随便便乱翻她的书架，她更是恼火。路琴虽无一句数落丈
夫的话，但她这样埋怨他的朋友，真如俗语所讲：打碎水缸
渗过来，无非让他知晓，这六平方米乃是她的“领地”，不希
望阿狗阿猫随便踏入来。喔，别人进来坐坐你有意见，老郭
一到就要把饭桌往这里头搬，你阿琴也太偏心了！家主婆偏
心于不是自己男人的男人，叫他申俊良不朝那方面想也不行
呀！想想真是气煞人，我小申没有资格领了朋友到这个小房
间来，他郭亦鲁进到你阿琴的书房好象反倒是完全应该的，
你不是把姓郭的摆到了我小申的位置之上了吗？老郭也抽
烟，你为啥不嫌？非但不嫌，还专门弄小牛肉给他吃！咖喱
粉也那么的舍得撒，腊赤焦黄！

总而言之，申俊良利用出差机会，揩两天油在家呆着，
呆出了这么一脑门的烦恼。回到安徽工地之后，一个多月来
老是想这些事，越想越烦恼，越想越不是味儿，肚子都变成

醋坛子了。最后，他决定要警告警告家主婆，不要真做出来坍他台。于是，他躲开同事，笨拙地捉住笔，给路琴写了一封信。这个最怕捏笔杆的人，以前路琴来十封信催他回一封信他也懒得回的，如今却主动写信给她了。

申俊良的“警告信”，路琴是做过“人流”的第二天收到的。

她问：

“老郭，你可曾想过，我做这次手术，人家也许会冤枉了你？”

他答：

“想过。其实，也算不得冤枉。”

她的眼睛大了，一眨不眨地瞅着他。不算冤枉？为什么？似乎她自己也能够拿个答案来，但这答案在她脑底摸摸糊糊的不肯成形，她正竭力要叫它清晰起来，轮廓分明起来，一时却又难以做到条理化，无法变成可以明白表示的语言。她只是感觉到了他大概将给她怎样的答案。她相信他的答案必然是她所要的。因此，迫切地激动地寄予极大期望地瞅着他，等待着他往下说。

夜，静得令人不安。这条巷子，这幢大楼，一入夜总是静悄悄的，然而今夜的静好象更甚于往常，好象有意不来打扰他说出他应当说给她的话，哦不，是不来打扰她听了他将说的话语之后的反应，鳌鱼要翻身了，大地要震晃了，山岳要倾塌了，江河要倒流了，她的内心世界只能是这样的反应，她已经有了这样的预感。因为这，她才不安么？或许是他的不安，蕴藏在平静后面的不安，深层的不安，甚至是尚

未觉察的，不打算承认的不安，传递给了她，传染上了她。他静静地吸着烟，这神态使他下面要讲的话先已染上了深思熟虑，义无反顾的色彩，但她宁肯借用喷发之前的火山来比喻他。她仿佛已听到沸滚的岩浆在大山腹部的呜呜吼叫。哦，也可能是地鸣，大震动的信号。反正一样的。火山也罢、地震也罢，都要打破平衡？他找到一种心理平衡之术，不容易，失去平衡会不会使他不安？她自己呢？她会不会也不安呢？今天竟是个不安的夜晚！仅仅不安么？似乎还不确切，应当说：这是个躁动的夜晚！至少她路琴，有生以来还从未象今夜这样躁动过，对了，认识老郭至今，象今夜这样躁动。她也还是第一回。

由于丝毫也不曾因这样的躁动而害躁，连路琴自己也不免惊讶。按理，她是要羞得抬不起头来的，可今夜她敢于让自己的眼睛一秒钟也不从郭亦撻脸上移开。说来令人难以置信，路琴的这份勇气，是她丈夫小申的“警告信”鼓起的。

小申信上，都写了些什么呀！

亲受(爱)的阿琴：

你和老郭要好，我没有意见。不过，我京(警)告你，不正(准)亲嘴，摸奶奶，更不应(允)许到一张床上！只有我有权利可以这样，别的男人想夺我权，谈也不要谈！你干(敢)做出来，我坚决不答应，要你们好看！我不是好吃吃的，不是能(嫩)牛肉！你们关关居居(规规矩矩)讲讲张(话)，我欢迎。我也是要朋友的人，只要老郭不碰你，我回家一定请他吃老九(酒)，照样让你加里(咖喱)牛肉找对(招待)他。希亡(望)你有数目。不过我相信你，不会推(坍)我

台的。你不必让老郭知到(道)，不然，他会笑我，觉的(得)我小申太小气，义(疑)心病重。老郭也是我小申的朋友，不能让他看不起。我在外面，其他心四(思)多(都)没有，你放心。勿(吻)你。完了。不对，还有一句：你认正(真)相相(想想)，写回信给我保正(证)。现在真的完了。

小申无论如何没料到，他的这封信，路琴读后，效果如同一盆火，把她燎着，日日烤，夜夜煎，使她难按难捺，终于什么也不顾了，只有一个欲望：就让我“做出来”吧！我要与老郭“做出来”！哪怕只“做”一回，我也不算枉担这名儿了！

晴雯呜咽道：“有什么可说的！不过是挨一刻是一刻，挨一日是一日！我已知横竖不过三五日光景，我就好回去了。只是一件，我死也不甘心：我虽生得比别人好些，并没有私情勾引你，怎么一口咬定了我是个狐狸精！我今儿既担了虚名，况且没了远限，不是我说一句后悔的话：早知如此，我当日——”说到这里，气往上咽，便说不出来，两手已经冰凉。

这一段是原文抄录，曹雪芹写在《红楼梦》第七十七回，特地题个回目叫做“俏丫环抱屈夭风流。”她当年读“红楼”，读到这一段，也着实为这个大观园中第一俏丫环晴雯抱屈。一部《红楼梦》，人物数百名，她最喜欢的便是晴雯。“早知如此，我当日——”晴雯喘得说不下去了，她愿意代这个俏丫头把意思表达出来：当日就该与宝玉当真“做出来”。路琴并不喜欢宝玉，嫌此人脂粉气太重，尽管评论家都说他是封建叛逆，即便如此，她认为晴雯当真“做出来”一回，也比担个

虚名儿强百倍。这些感想，路琴二十岁之前就有了，否则，她或许不至于在茉莉花棚里把自己交给那个负她十余年的男子，对于茉莉花棚中做过的事，她并不后悔，可以失望，可以怨恨，但后悔却是毫无道理的。只要自己当时的感情是真的，她就不追悔。她为这感情付出了沉重的代价，仍然终生不悔。如今，她也未改变二十岁之前的感想，既然丈夫的“警告信”横一个不准，竖一个不允许，等于把她归入了“狐狸精”之列，她何必枉担这个虚名儿呢？偷也是贼，不偷也是贼，索性偷了做个贼，倒还名实相符，不算屈了自己。何况，那“不准”的具体内容，火一样燎她；她毕竟是个女人啊！而且，她又做了多年仅可算做丈夫某样“工具”的女人！当她面对着活生生的，感情交融得了的老郭，又有单独相处的条件，作为一个女人的本能要求复苏之后，怎还禁得住自己不去做些“警告信”所不准的事？

天要坍，就让它坍，地要陷，就让它陷，反正她是不管三七二十一了。她甚至没有耐心等他再说什么了，这样的少耐心与她一贯的性格大相径庭。她热切地瞅着他，先开了口：

“老郭，怎么算不得冤枉？是冤枉了你！你何必担这虚名儿？”

我这是存心暗示他。哎，还只是个暗示吗？够露骨了！我简直是个坏女人。我是个坏女人吗？不管这些，且看他怎么回答。

郭亦榕回答了，语气依旧很平静：“一定要行为上那样了，方始觉得不冤么？”以问代答，比直接了当阐述更具有

打动她的力量。路琴脑底模模糊糊的“答案”，一下子清晰起来，她自己就能够条理化地讲明白，讲透彻了。是啊，如果把行为看做是感情的表现形式，人家把她与他的关系猜度到了那样的程度，并不为过。老郭恰恰就是从这个意义上，认为自己不冤枉；老郭对她的爱，实在已超出了她所希望的程度了呀！然而，她不肯就此就感到满足了，她喃喃说：

“不冤枉，不冤枉，可是……”

她那双眼睛，始终不曾离开他的脸，渐渐地就流露出了近乎央求的目光。不错，她在央求，因这央求，她感觉到了自己很弱很弱。她是个女人，所以她软弱，她需要男性的肩膀作依靠，她央求他给她输送些……输送些什么呢？他应当明白。郭亦棹是明白了，他站了起来，走到了她面前。这回他没有迟疑，没有犹豫，径直来到她身旁，向她伸出了手！……

古籍部窗外，那株梧桐又到黄叶飘落的时候了，然而，一片，一片，被西风吹落下来的黄叶，与她无关了，她再也不会去关心它们了。陆太夫人的贞节牌坊总归是要倒坍的，她为什么不建议老郭在那篇小说中，添上这么个结尾？“青石磨刀不用水，真心实意不用媒，你有情来我有意，哪怕头顶击五雷！”这是《船郎俏》里那姑娘唱给情郎哥哥的誓言。还有呢：“心底里爱你横竖横，做了黄鳝不怕烂泥浆，油锅刀山闯过来，就贪一夜好风光！”那姑娘就是唱着这样的山歌投入船郎哥哥怀抱的。

路琴投入了郭亦棹的怀抱……

路琴没有给郭亦楷看小申的“警告信”，也不打算向他谈起此事。这封信，就锁在床头柜的抽屉里，到今天已有一个多月了。

她是什么都愿意让老郭知道的，尤其在这时刻，在他的搂抱中。但关于“警告信”一事，她却不想与他言，倒不是怕他会惊惧，而是多少顾些小申的脸面。写出这种信来的丈夫，会引起老郭的蔑视，尽量别让老郭太瞧不起小申吧。不管怎么说，小申写这么一封信给妻子，好歹也可看做是爱她的表示。

“我做了个梦，梦见你跟人家睡觉。”有一回，小申用这话惹她伤心落泪之后，又解释道：“你不知道我多么喜欢你，所以我不放心你。”

小申不习惯、想不到讲个“爱”字，在他的词典里，“喜欢”就是“爱”。小申对她的爱，无论其标准、方式，她都受不了，不过她相信他这单方面的爱并不是假的，故而，她对他籍以表达“申俊良式丈夫之爱”的这一封信，采取包容态度，决定不在任何人，包括老郭面前议论它。

申俊良对妻子不放心，确实是因为喜欢她。天地良心，他真的喜欢阿琴。

自从有了家主婆，他身上衣衫鞋袜整洁了，从头到脚，

一年四季，单的夹的棉的，全由阿琴替他料理得服服贴贴，象象样样，他走出去气派十足，谁不说他越来越帅！本来阿嘛，人要衣装，佛要金装，老古话还会错？如果他仍象跟阿琴轧朋友前身上老是那么一件邈邈邈邈工作服，人家会这么赞他一声么？难怪人家都说：“小申呀，没有小路，不知会糟成什么样子呢！”

以前他身上之所以糟，是因为把钱几乎全花在吃上了。他信奉“吃光用光，身体健康”。这句“格言”。积蓄，他从未想过，有了钱与其存在银行里，不如存到肚皮里，吃点喝点最实惠。衣裳，有一套替换就行了，好衣裳多了，反倒要防贼偷呢。

“小申，你的习性要改改呢。”有人劝过他。

他回答说：“这一世，我不想改了，改不掉。”

为啥要改呢？人生一世，到头来逃不脱两眼一闭，双脚一挺，上阎王爷那儿去报到。每一个新去的鬼魂，阎王爷都要问：

“喂，你到阳间几十年，吃过多少蹄胖？”

“勿曾吃过。”

“那末，吃过多少虾仁？”

“勿曾吃过。”

“嘟！你蹄胖没吃过，虾仁也没吃过，你吃过些啥好吃的？”

“青菜豆腐汤。”

“哺——”阎王爷光火了，惊堂木一拍，喝道：“来呀，把这个饿煞穷鬼打入地狱十八层，下世不准投人胎。派他前

往阳世做了几十年的人，口福也不会享，真正枉作人了。”

这是他小时候听父母讲的故事。小申的阿爸开一爿小小的水果铺，赚到一点钞票，就让小申娘去买鸡鸭鱼肉回来大吃一顿。夫妻俩一面啃鸡翅，喝黄酒，一面说说笑话，寻寻开心，倒也乐惠得很。有一回他们又在修“五脏庙”，喝到半醉，阿爸扮阎王，阿娘装小鬼，一问一答地讲了这个故事，逗得围着饭桌沾光喝点鸡汤啃啃鸡翅膀鸡头颈的儿女们哈哈大笑。他们没想到，这故事竟会给幼年俊良留下非常深刻的印象，长大后就准备如此生活，认为自己肯定改不了这种习性。

当真改不了吗？

不见得。

婚后，在路琴的努力下，申俊良的生活习性毕竟起了变化。路琴不显山不露水，悄悄地帮助小申改掉“吃光用光”的毛病，终于使他在众人眼里不再那么“糟”了。

许多姑娘，在选择对象时，往往把“不吸烟、不喝酒”作为一项条件。一些小伙子为了取悦于对方，在恋爱期间拼命熬住，一支烟也不抽，且滴酒不沾唇，等到一结了婚，就开戒，烟抽得比以前凶，酒喝得比过去多，大概是补偿恋爱阶段的“损失”吧？到了这时，女方也就无可奈何了。路琴呢？非但没叫申俊良戒烟，相反，一经确定了与他的恋爱关系，就主动掏钱买烟供他抽。她买的都是“甲级烟”。他到她那儿，一坐下来就想掏烟，她总是笑眯眯地拦住他，温柔地说：“我这里有好烟，你口袋里的香烟不用拿出来了。”这样，他的“丙级烟”，自然不受他的欢迎罗，何况抽女朋友特

地为他准备着的烟，比抽自己买的烟，扎台型啊！几次一来，他与她达成协议，从此他不再自己买烟，由她包了。开始，路琴完全满足他的烟量，一天供给一合烟，渐渐的，减去五支，减去半合，又减去两支，在这过程中，小申已经离不开她了，不愿为每天多抽还是少抽几支烟跟她闹僵，八支就八支吧，反正也够对付一天了。申俊良烟定量每日八支的习惯就这么养成的。

至于酒，婚后路琴劝过他几次，劝他少喝点，切莫喝过量酒，申俊良不听，反而跟她吵，骂她不该事事管男人，并扬言自己不是“气管炎”，绝不准老婆对他管头管脑。路琴见相劝无效，就改变方式，非但再不劝他一句，反而顿顿陪他喝酒，他喝洋河大曲，二锅头，她喝啤酒、葡萄酒。夫妻对酌，其乐陶陶，申俊良开心啊！可是，路琴本不善酒，便是陪着丈夫喝。十趟有七八趟喝醉，每醉必吐，搞得象生了场大病。申俊良心疼家主婆，反过来劝她别喝酒了，路琴温柔地答道：“我不喝醉，你会醉，你醉了不一样难受吗？”这倒也是，她一醉，一吐，他不得不手忙脚乱伺候她，还有什么兴致喝酒呢？要不然，他无节制地喝，喝，不到“一醉方休”不放杯，醉了的滋味，确实不大舒服的。路琴用自己的难受来防止丈夫难受，用心可谓良苦矣！申俊良毕竟也有感情的，他被妻子感动了，向她保证：以后每顿喝酒不超过二两，做不到不是人。路琴满意地笑着说：“我也保证，只要你在家，每天让你喝上二顿酒，一顿二两洋河大曲。节、假日，或者有朋友来，可以放宽些，让你稍许多喝点，好不好？你在外面，就靠你自己掌握了，希望你不要让我担心。”……

路琴巧妙地把他爱酗酒的习惯改变过来了。偶尔，他忘了自己的保证，醉后醒来也会很不好意思，觉得在家主婆面前有点难为情，对他来讲也算“有清头”罗。

“小申，你老婆真有本领！”同事们经常对他羡慕地说。

他听了，十分得意。谁能娶到一个有本领的老婆，不也是一种本领么？他申俊良就属于这类很有本领的男人。他发现，周围人对他的看法变了，不再把他看做“倒头光”“脱底棺材”，也不再把他看做“傻大哥”、“二百五”，他们对他尊重多了，他有资格与一切挑得起一副家庭担子的男子汉并起并坐了，算个有面子的男人了。这些，都是家主婆给他带来的好处。难怪申俊良真心喜欢路琴，把她当个宝贝。

谁不怕宝贝给人夺走呢？

他怕郭亦櫓夺走阿琴。

“小路，你住在哪儿呀？”以往无论哪个男同志这么问阿琴，阿琴总是一概微笑着客客气气回答说：“不远，不远”。她不把门牌号码告诉人家，意味着她不想邀请人家登门做客。对于一个丈夫经常在外码头的女子来讲，这样的态度是很得体的。碰到在她面前献殷勤的男同志，她故意装做反应迟钝，仿佛根本没觉察人家有心跟她套近乎，就这么不露声色地让这种角色碰一鼻灰，再也不想来与她噜苏了。人世间馋猫很多，但一个女子自己不打算做鱼，猫就无腥可尝。鸡蛋没缝，苍蝇就没法叮。男想女，隔座山；女想男，隔块板。老古话就是这么说的。总而言之，阿琴做了他小申的家主婆之后，对别的男人从未有过热情。甚至，她讨厌别的男人。阿琴不欢迎他把朋友请到家里穷聊闲扯，一方面是嫌他

的朋友太俗气，不知趣，另一方面么，则是不想让这些朋友跑顺了腿，以至他上外埠工地去了，他们有事没事也往这个家里溜。阿琴为他小申，篱笆扎得紧紧的，他常为此而骄傲。

“小申，我要回一趟苏城，要不要请我到你家打个转，一来替你捎点东西，二来会会阿琴，烧香望和尚，一事两便当。”同事常常这样逗他。

“你去吧，我的家主婆会用好茶好烟招待你的，凡是我小申面上的人，阿琴从来不亏待他。”申俊良总是大大方方回答道。“不过，你想沾便宜，谈也不要谈！阿琴的裤带打的死结，只有我小申解得开。”

“摸一把总可以吧？”

“做梦！不是我小申吹牛，你们哪个能叫阿琴心甘情愿让人摸一把奶奶、香一香面孔，我奉送你一年工资。哪个敢与我打赌？”

谁也不敢同他打赌。申俊良哈哈大笑，浑身膨胀着雄性的豪迈气概。他有一百二十四分把握，谁也休想夺走他的家主婆！

可是，出现了个郭亦樵！

“阿琴，我就要走了，我不在家，老郭他……会不会来？”那天，临上车站，他嗫嚅地问。

家主婆的回答很干脆：“他会来的，我希望他常来坐坐。”

要命！阿琴她主动邀请这个男人到家里做客，这是从没有过的。这说明阿琴对郭亦樵不会是“冷”，而是很“热”得

起来。阿琴这么一“热”，男女之间一块“板”不就要给烧掉了么？这“板”不存在了，接下来……接下来大概就是搂搂抱抱，亲嘴摸奶奶，钻到一个被筒里，干那桩好事了！男人与女人搅一起，图的不就是这些名堂么！申俊良的想象力，只能把他引入这条胡同。

申俊良不止一次梦见，郭亦楷象他——阿琴的合法的男人，在与她这样子的亲热。一梦见这样的场面，他就会吓醒过来，冒出一头冷汗。这种可怕的梦，往往是在半夜里，在远离家乡千余里的工地上的集体宿舍里做的。

“不，不，家主婆不会给我丢脸的，不会让我戴绿头巾的。”他慌忙宽自己的心。但是，心宽不了。他写信去警告路琴要求她给个保证，她却连个回信也不给他。一星期了，她没来信；十天了，她仍不来信。过去她绝对不是这样假痴假呆的。过去只有他不给她回信，偶尔他写个三言两语寄去，她必定收到后的当夜就给他复信了。过去也曾有过一次，他写信去要她作个保证，那是她第一回“人流”，正巧他休假回家，只有伺候她，足足半个月，以早忙到晚不必说了，还连累他整个假期都没能捞到“舒服”的机会，真正苦死了他。假期结束回工地，他就给她写了封信大发一通脾气，叫她保证今后再有这种倒楣事，别麻烦他。阿琴居然回信来作了保证，后来第二回“人流”，她就事先不惊动他，等到休养好了才写信告诉了他一下。过去是那样的，现在呢？

申俊良垂头丧气，活象一只斗败了的公鸡。

今天是第几天了？申俊良扳着指头计算：寄出“警告信”已经一个多月了，阿琴她仍旧没有回信！

家主婆把我忘记了，他想，心头充满了凄凉。她一定在跟姓郭的快活，不然怎么连写封回信也顾不上呢？宝贝恐怕要让姓郭的夺走了！这时的申俊良，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强烈地怀念起家主婆给予他的好处了。家主婆让他真正体会到有个“电器化”的家，比做个顾嘴不顾身的阴沟里的鸭，活得有趣味得多。在外面和人谈起自己的家，炫耀炫耀彩电、冰箱等等，他脸上何等光彩。尤其休假在家，一日三餐全由家主婆料理，早餐牛奶鸡蛋，中餐晚餐少不了二两洋河大曲，真是过的神仙日子。晚上，他往沙发上一坐，架起二郎腿，惬意惬意看彩电，看完电视，催家主婆陪他睡，热烘烘的被窝，苗条可爱肌肤滑腻腻的女人，让他感受到了切切实实的家庭温暖，对于一个刚进入少年时期就被爷娘打发出门自己谋生的人来说，有了这份温暖是再也不肯失去的。申俊良极害怕失去家主婆，他家所有的一切都是与阿琴分不开的啊？

但是，怎样方能不让阿琴给郭亦楷夺走呢？怎样方能防止他们之间发生亲嘴摸奶，甚至睡一觉的危险呢？因喜欢家主婆而极其不放心的申俊良，苦于想不出个法子来。

此时此刻，她是把小申忘记了，不，应当说她把一切都忘记了，只知道自己在老郭双臂的环抱之中，老郭就躺在她的身旁。

天，没有坍；地，没有陷。世界并没有因为她投入了老郭的怀抱而显得不安，熟睡中的这幢居民楼、这条小巷，乃至整个苏城、太湖流域，九千六百万平方公里的中华古国，都不曾为此打个喷嚏。夜，依旧静悄悄的，而且越来越安

宁，越来越和谐，至少他是这么感觉着的。原来今夜根本不存在什么不安，只有融洽，哦不，岂止融洽，实在是融化，她与老郭融为一体了啊？

十多年的苦恋，终于得到了补偿。有了今夜，此生尚有何憾！今夜将是她一生中最值得纪念的夜晚。哦！她感情上难以弥合的创伤，今夜完全平复了。过去那些痛楚的、幽怨的、难堪的、耻辱的、叫她希望自己麻木却又麻木不了的记忆，统统被幸福的洪流冲走了。对于她现在品尝着的甜蜜来讲，其他全是不重要的了。沉浸在空前欢乐中的人，是不会想到别人的，她亦如此，请原谅。你们骂我自私也罢，斥我不道德也罢，随便，反正我不肯放弃今夜，我要在老郭的身旁尽情吮吸幸福和欢乐。

天要落雨娘要嫁。有什么办法呢？

“老郭，可惜你不是个女同志……”她认识他之后，写给他的信上曾有这么一句。现在她暗暗对自己说：幸亏老郭不是个女同志！是呀，若有个同性知己，也可以给予她理解，甚至可以做到对她的理解，达到老郭的程度，但今夜她才完全明白，自己需要的还不仅仅是一个理解，远远不是！同性知己能给她如老郭所给予她的幸福与欢乐吗？一个女人其实是少不了这份幸福欢乐的，否则，就永远称不上是个真正的女人。她在“茅草棚”里成了真正的女人！

不冤枉，不冤枉了，真的，一点也不必呼冤了，无论以什么角度讲，都可以认为丝毫也不冤枉了。她有理由对自己说：满足了！是的，应当满足了。……

假如一年前那个落桐惊秋的下雨，老郭不到市图书馆古

籍部寻找“贞节铜钱”的资料，或许她就不会与他相识；假如后来人民街不翻建，老郭不绕道走舒巷，她傍晚去巷口买酱油就碰不着他，或许也就不会邀请他到家里坐坐，关于两人的关系该不该跨过一条界线的谈话，很可能不会发生了；假如上次小申回来休假，不曾心血来潮地去把老郭拖到家里喝酒，或许老郭与她再也不会见面，随着时间流失，相互也就慢慢淡下去了；假如一个多月前，小申不写那么一封“警告信”来，或许她还不至于引起惊动，燎起一股再也扑不灭的欲火，她与老郭大概还会继续克制，始终停留在纯粹的“情爱”阶段……乍一看，她与老郭走到今天这一步，是有许多偶然因素在起作用，但即便没有这一个或那一个“偶然”，她与老郭之间就一定能够“相安无事”么？何必再为自己开脱呢？路琴哑然失笑了。

对了，说是忘了小申的呢，怎么又提起小申了？因为今夜她身旁躺着老郭呀！并非感觉对不起小申什么的，恰恰相反，今夜的路琴，只能认为小申对不起她，婚后这么多年，作为丈夫的小申是对不起妻子的。老郭多么体贴她呀，要不是今夜亲身体会到了，她无论如何想象不出男人对女人竟还有着这么一种时刻的摄魂荡魄的体贴！由于有着这一份体贴，使浓缩到了床第之间的天地充满了人情味，流光溢彩，美不胜收。寒山寺的钟撞响了，从张继吟诵《枫桥夜泊》一直响到今夜，悠扬，宏亮，连绵不断，不绝于耳。普陀山有个“不肯去观音洞”，观音不肯渡海而去，原来佛也有舍不得处，也有依恋的东西。这些，都是老郭给予她的。小申所给她的，只是粗鲁！说得稍许刻薄些：是合法的蹂躏！

对此太强烈了。因此，路琴今夜没有什么负罪感。往后，她也不会为今夜感到在丈夫面前，自己是个有罪的女人。不，不会了，她已不是以前的路琴了。

哎，思这么多、杂、远，干啥？不要自己来干扰今夜难得的一夕吧。离天亮还有三个小时，让她好好看看他，能贴得紧紧地看他，也是一种幸福啊！今宵，她的幸福处处、事事，俯拾皆是。天爷爷对她真是仁慈、慷慨。

路琴欠身拉亮了床头的三瓦小灯。我当然比《贞节铜钱》里的陆太夫人幸福，我与《船郎俏》里大胆追求爱情，不惜以身殉情的姑娘相比，自然也是太幸福了。当浅兰的灯把她与老郭一齐罩在了柔和之中，路琴脑际一连闪过了两层幸福的波纹。

郭亦橹忽然睁开眼来了。

“你醒了？”她悄声问，“是我把你惊醒的吧？”

路琴有点儿歉意。他原本是不想睡的，她怕他过于疲劳，对身体不利，催他几次他仍无睡意，她就装做自己渴睡了的模样，熄灯先自一动不动，一声不响了。装睡时，她感觉到他那充满情爱的手轻轻地抚着她欢乐未艾的躯体，在他这样的爱抚下，约摸十分钟，她的亢奋状态渐渐消退，最后剩下甜丝丝的慵懶，如一支催眠曲，使她真有点昏昏欲睡了。但她并未沉沉睡去，因为舍不得把这良宵交付给黑甜国。睡眠，以后有的是时间，老郭在她身旁，能有几夜呢？她要把今夜的每一分钟，都用来切切实实感受到他在自己身旁。大概老郭以为她真睡着了，怕闹醒她，他的手终于停住了，拥抱着她，也静静地不动弹了。几次，她想推醒他，与

他说说话，随便说些什么，也比让瞌睡虫耗去这良宵强呵？可是她每次都忍住了，让他休息吧，平时她不具备爱护他的条件，现在再不最低限度地爱惜他，以后回想起来她要责怪自己的。路琴忍呀，忍，一直到确信他已完全进入了梦乡，这才小心翼翼地溜出他的臂弯开了床头小灯，不料他就睁开眼来了，是她妨碍了他休息吧？

“不，”郭亦棹微笑着答道，“我本来就只是闭目养神罢了。”

他也是装睡！路琴心头又是一喜。

“你真好……真好……”她喃喃说，抚着他瘦削的脸庞，抚着他脸上一条条皱纹。抚平么？郭亦棹想。我的艰辛，小路最明瞭。

他于是就把她搂得更紧了。

“老郭……老郭……”她唤着他，一声一声，象是呻吟。这是欢乐的呻吟。她不知道怎样方能表达欢乐的十之一二，所以连声唤他。似乎忍受不了太多太多的欢乐，所以发出了呻吟。原来欢乐也能折磨人，叫人难受。然而难受是一根竹竿、竹竿有两头，一头担的痛苦，一头担的欢乐。路琴的泪都下来了，这同样也是欢乐压迫出来的。这还不够，她还要找个什么声音把自己难以忍受的欢乐传递给他，让他分担些去，否则，她真的会受不了。路琴梦呓似的念道：“亦棹……亦棹……亦棹啊！……”

他懂得她的意思，托摩着她的背，让她知道他已经接受了她第一次改称呼所蕴含的极其丰富极其生动的内容。可意会不可言传，最上品的诗画文章才用得着这句评语，今夜郭

亦櫓却从路琴这称呼中品味到了。他是作家，他主张小说是人的感情史，他的笔努力描摹史一样恢宏而又精微的感情，但他甚至也无法把路琴这一声声呼包含的感情以及自己受到的感染，大体描绘出来。

这原是爱到极点的呼唤啊！

第七章

1

爱，在继续呼唤着。

“亦櫓”，她偎在他胸脯上，轻声唤着这个名字，说：“让贞节牌坊倒坍吧！”

《贞节铜钱》这篇小说的结尾，郭亦櫓是这么处理的：陆太夫人听说皇恩浩荡，敕建她的贞节牌坊一座，不由悲从中来，对儿子讲了一百枚铜钱何

以薄如纸的缘由，叮嘱儿子道，日后陆氏后裔中有年轻守寡者，若有心守节，务必让其看看这些铜钱，使其知晓守寡不易，不妨趁早改嫁。留下这个遗嘱，陆太夫人一声长叹，命归黄泉。陆状元发丧完毕，就抓紧了在府邸前建起巍峨牌坊，并立有一碑，将母亲留下的一百钱嵌在石碑上，作碑文曰“陆氏后裔中若有年轻守寡者，志尚欠贞，有何面目赴泉下见遗此贞节铜钱的先人！”后来一代代，陆氏后人中很有几个贞节孤孀出现，每出现这么一个孤孀，石牌坊就维修加固一回。所以，他回答说：

“这座牌坊是坍不了的。小路，你为什么非要叫我改结局呢？”

“因为，这个贞节牌坊叫我不舒服！”

“可也不能超越时代呀……”

“亦憎，你为啥这样固执呢？”

“我作那样的安排，不是更有意义么？”

她与他各摆各的理由，为一篇小说争论着。然而，仅是为的争论么？

“之瑜，我想给你讲讲最近写的小说，”他也曾尝试着要与妻讨论讨论，“我写了个《贞节铜钱》，这里头……”

之瑜却打起哈欠来了。

“你……”

“我对你写什么没有兴趣。”

妻说了：缺乏兴趣。他还能对妻讲什么呢？只能是遗憾地住了口。缺乏兴趣，这是妻的态度。他苦笑了。缺乏的仅仅就是兴趣吗？

人与人，总是需要沟通，需要共同语言的。尤其当今生活在中国这块土地上的人，更是迫切需要。他跟妻谈自己的作品，小路跟他争贞节牌坊的处理，难道仅仅是议议一篇小说么？

郭亦棣不禁暗自叹息。

他在舒巷这幢楼里过夜，可以说是路琴主动把他留下的。她用无声的言语留下了他。她还说，是她打破了他原本的平衡，因为她渴望与他之间建立起一种新的平衡。其实，不完全是这么回事，主要还是他自己的问题。

他心灵的天平早就倾斜了。

不错，在舒巷与石佛寺弄之间，他曾试图保持平衡。爱，给予路琴；义务，对之瑜妻而尽，似乎这样一来，他就心安理得了。那时觉得不难做到这点，现在回想一下，他承认当时也只是自欺罢了。义务与爱，实在是无法放在一架天平上秤量的，如果定要这么秤一秤，只能是一头重一头轻。也就是说，当他自欺式地认为找到了那样一种平衡术时，恰恰是给了自己一个感情转移的遁词！不过，当时他并未象现在这样无可回避地意识到而已。

现在他与路琴之间却真正平衡了。这平衡是在他使她获得从未有过的满足的同时，他也如她一样体验到了再无遗憾的满足的短暂而又永恒的过程中建立起来的。这是倾心相爱的双方在和谐、欢乐、相互“吞噬”、融为一体的过程中，自然形成的。融化，这个词路琴用得好。在那样的时刻，感情统统变成了喷涌的岩浆，人的原有的一切全融为热腾腾的生命之流了，流动的结果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于是平衡就

必然产生了。液体最后总是要达到水平状态的。路琴说她渴望与他能达到平衡，难道他不也同样这么渴望的吗？

渴望已久了！郭亦鲁现在不准备继续自欺，因此他承认：自己是久已渴望着的。在认识路琴之前，他就有这渴望了。

时间可以往上推到他与刘之瑜婚后不久，推到十六年前的“知青时代”。

知青开始有成家的了。包括郭亦鲁、刘之瑜在内共有六对，在这个知青点组织了小家庭。六间集体宿舍腾给他们做了窝，每间十二平方，泥地草顶土坯墙，要多简陋有多简陋。这六间房是联在一并排的，倒也有点军营的味道。

其中五家，抬来了一筐筐的细土，垫高室内地面，撒一层土，泼少许水，用木榔头“噼噼叭叭”一遍遍敲，尤其最后一层更是考究，直敲的一个榔头痕不见，才肯歇手。他们还用牙缝里省下来的钱，买了白报纸来，糊墙壁，糊天花板。下了这么一番大功夫，房间多少漂亮了些。

唯独郭家仍是老样子。

“亦鲁，我们也来把地垫垫高，平整平整，好不好？”

“亦鲁，我们也来把墙和天花板糊一糊，好不好？”

“亦鲁……”

他终于嫌烦了，说：“之瑜，你让我看几页书吧。有个窝棚避风雨就不错了，半夜半夜为它花费时间，夫妻俩一忙就是半月二十天，值得吗？”

刘之瑜不响了。郭亦鲁偷偷瞥她一眼，煤油灯下，她拉长了脸。显然，妻感到了委屈。他舍不得了，放下手中的

书，叹口气，说：“算了，你不要不高兴了，我根据你的要求办就是了。”刘之瑜满意地笑了。

接着整整十五个夜晚，夫妻两人带着白天“学大寨”的疲劳，“噼噼叭叭”敲地，“索碌索碌”糊墙，半宿半宿干。等到这间房搞得跟五位紧邻可媲美，刘之瑜圆笃笃的脸瘦了一圈，郭亦棹本就嫌尖的下巴更尖了。

“亦棹，这样一来，我们的家就不比人家差了。”刘之瑜欣赏着自己的窝，笑咪咪地说。“我们的家，不一定要超过人家，不过，总要说得过去。亦棹，你说对不对？”

“唔唔”。

“怎么‘唔唔’？你不大起劲呀！”刘之瑜埋怨他了，“把这个窝弄弄好，主要是为你，你应当比我积极。”

“哦？”郭亦棹一时反应不灵了，咦？明明是你要与左邻右舍比，我迁就了你，怎么反倒成了为我这么折腾了半月之久呢？

刘之瑜说：“亦棹，你小时候孤苦零丁，我一定要替你弄好这个窝，让你温温暖暖、开开心心的过日子。亦棹，你不应当帮我把小家庭搞得象样些吗？”

郭亦棹感动了。这夜，他对妻格外温柔，似乎是要给她某种报答。夫妻俩的感情在这个夜晚特别融洽。后来推算，他们的大儿子就是在这个美妙的夜晚得的。

可惜没几天，就有了裂痕。不是感情上的，是新垫的室内地面裂开了一道道缝。地面裂缝暴露了郭亦棹的“偷工减料”。用木榔头敲地皮是他的任务，可以想见当时他采取的是敷衍了事的态度，不象邻居那样一丝不苟，一榔头紧挨一

榔头，认真到了令人怜悯的程度。郭亦橹敲地皮只图快，毛毛躁躁，当时土有湿度也就混过去了，等到地皮干了，这儿那儿到处都有缝了。“哈哈，郭亦橹，你真有两下子，房间里养了这么多乌龟！”邻居嘲笑说。很形象，他家十二平方范围里，翘起的一小块块地面，是有点象大大小小的乌龟壳。

刘之瑜的嘴巴，也翘起来了。

“之瑜，不要去听他们的，不就是一片泥地么，也值得骄傲？”他劝妻子，“让他们去讽刺吧，反正我不想在这种事情上跟他们比本领。我知道你待我好，你真待我好，就让我多有点时间读点书。我爱文学，想搞创作，你让我在这方面多打些底子，好不好？”

刘之瑜不声响。看得出来，她更其不悦了。

“之瑜，你有什么想法，你讲呀！”

她摇摇头。并非没想法，而是不想讲。

“唉！你不要动气了，我把地皮重新弄一遍吧。”郭亦橹无可奈何地说。

刘之瑜这才开了口：“亦橹，我不反对你看书，你喜欢写东西，有空你尽管去写，我也没有意见。不过，你先要把个窝弄弄好，不然，总归坍台的。”

“唉！”郭亦橹又暗暗叹口气，思忖道：“我本就是想走业余创作的路，看来，以后还想坚持走这条路，只能是业余的业余罗！”

他的心头浮上了淡淡的遗憾。

难道那时就有了个“结”么？

裂痕，仅指十二平方泥地而言么？

今天，郭亦楷追溯他们夫妻之间的不协调，当年的“噼叭噼叭”敲地声又在耳畔响起了，木榔头一下紧挨一下，仿佛锤在了他心尖上。就从那十二平方泥地开始，他对这个小家庭，或者更直接了当地说，对妻子刘之瑜，越来越感到遗憾了。

郭亦楷原未料到，婚后自己对琐琐屑屑家务竟会如此烦嫌。偏偏善做家务、一心一意经营小家庭的男人，从郭亦楷这代人起始，又成了中国丈夫的特色，被视为妻子们获得解放的一个标志。这就要了命了！

然而，据一本妇女杂志上的一则“小资料”说，当今中国的妻子们每天承担的家务劳动，平均为六小时，丈夫们平均不到三小时。看来，作丈夫的尚需大大努力。

“噼叭噼叭”，恼人的木榔头敲地声！在郭亦楷眼中，中国小家庭的家务劳动的相当一部分都是“噼叭噼叭”类的，把这些时间节省下来用到更有意义的事情上去，该多好啊！

“之瑜，你每天一大早起身擦拭桌椅柜橱，瓶瓶罐罐，真够辛苦的，我有个建议：能不能改成两三天甚至一星期抹一遍呢？平时扫扫地就行了，不是轻松点吗？”

“不行的，你没看见一天下来，就有不少灰尘吗？”

中国的灰尘是多。城市绿化面积小得可怜，窗缝里不断地悄悄渗进灰尘来，难怪妻对他的建议很不以为然。但是，两三天甚至一星期，窗外渗透进来的灰尘就能把他家淹没了么？当然妻的做法是无可非议的，值得赞美的，符合勤劳爱洁的传统的，但她也要上班的呀，更何况还要他不得不感到不该让她一人忙，只好也投入索然无味的琐屑小事中去。

从知青点调回城市后，他们搬进了石佛寺弄的公寓。这层楼里一共三家，其中一家的户主在博物馆工作，另一家是教师，与郭亦鲁一样，都可以归入知识分子的圈子。郭亦鲁实在搞不懂，为什么那两个邻居对家务有那么巨大的兴趣和热比？他也并非不做家务，但他承认自己带有勉强成份，而那两个邻居是主动的、积极的，甚至是创造性的，于是更显出了他的相形见绌。“亦鲁，你看看人家！……”妻这么开头说话的次数越来越多了。真正走投无路！他想。

“之瑜，你讲过，把我们的窝弄弄好，是为了我。现在，我们的窝建设得够上一般水平了，我温暖也有了，可以说很开心了，你就让我少为它耗费时间和精力吧！”有一次，他实在烦透了，对妻提出了抗议。“人家是人家，我是我！你真的关心我，为我着想，你就少打扰我些，多留点时间给我。我希望妻子多支持支持我的创作、我的事业！”

这些话一出口，他就后悔了。自己说得太重了，妻要受不了的。果然，刘之瑜愣了半晌，突然淌下泪来，哽咽道：

“你……只知道要我关心你，你为啥不……不关心关心我？你也要为我想想，为两个儿子想想，你用多少时间来伴我们了？你看看人家，买双鞋子，买一把菜刀，都是夫妻两个同出同进、一道去横挑竖拣的，这才叫夫妻！你呢？……”

妻也有她的苦。郭亦鲁给她哭得心软了，赶紧自我检查：“是的，是的，我是做得不够。我以后尽可能多抽点时间伴你们上街，行了吧？”

“我已经不指望了，”妻继续诉苦说，“你心里是不情愿的，就是伴我们出去走走，也是勉强的，任务观点，这样还

有啥趣道呢？和你结婚到今天，我一直想多给你一点小家庭的乐趣，你一直不领我的情，我现在已经灰心了。早知这样，当初你就不该建立家庭的，呜呜呜……”

郭亦棹无话可说了。

从这一日起，郭亦棹心底就有了个“角落”。在这个角落里，藏着一个人，没有姓名，没有具体的轮廓，只知道是个异性，是他理想化的终生伴侣。这么一个角落，之瑜妻是踏不进去的。郭亦棹明白这角落必将是夫妻关系的隐患，故而总想用一层厚厚的幕帷遮着，永远不去触动它。

由于认识了路琴，这一层厚厚的幕帷就给拉开了。路琴入主他心底这一角了。这是他与妻失去感情平衡的必然结果。什么时候发现路琴这种类型的异性朋友，这结果就会在什么时候出现。假如这一生无缘遇到路琴，他对妻的一份情爱不等于不可能转移，因为他心底有个隐蔽的角落，藏着那么一位不知其人究竟是谁的伴侣。

“之瑜，嫁给我吧！”十六年前，是他向他的妻求婚的。“我自幼失怙，感觉到的温暖太少了，你很善良，会替我带来一个温暖的窝，让我们生活在一起吧！”

求婚与求爱，原来还有点儿区别。温暖与情爱，毕竟不能完全等同起来。他深刻理会得这里头微妙的差异，晚了几年。始终混淆不清或许倒是莫大幸运，但他婚后渐渐地就没法留住这幸运，不得不苦恼地暗暗承认，自己当初向之瑜妻提出共同生活的要求，实在也是一种迷失，爱的迷失。鉴于当时社会忒多些冷酷无情的斗争，早年父母双亡的他对于温暖的渴求就特别强烈，既然刘之瑜可以给他这方面的满足，

他选择这么个妻子是很自然的。

“迷失了，迷失了，
不是迷失在喧嚣的都市，
不是迷失在荒凉的山坳。
呵！
这迷失了的，
上哪儿去寻找？”

这首梦中哀婉的诗，却原来是他自己的咏叹调！

长期以来，他不想去寻找，于是心底角落里藏了个想象孕育出来的无名无姓无形的伴侣。

“不要寄托在空虚的偶像上，依附于一个实体吧！”他曾鼓励过路琴。难道同时不也鼓励了自己吗？

心底一角的伴侣的面目清晰了，变成了路琴。

“不要缩在自己作的茧中，把这个茧咬破了吧！”他又鼓励路琴。现在他明白了，自己也需要这鼓励。

终于，他留在了舒卷过夜了！

“亦鲁，”路琴的头，靠在他胸脯上，唤着他的名字说：“让贞节牌坊倒坍吧！”

她在倾听他心跳。她想听听他内心的声音。

“不能超越时代呀……”他的回答似乎应是这样的。忽然，他对这回答，自己也觉得不舒服了。雷峰塔不就倒掉了么？

爱，是容不得镇压白娘子的塔与禁锢陆太夫人的牌坊

的。

评弹和戏剧中都有《白蛇传》这节目，都说，雷峰塔是许多梦蛟哭倒的。

“如果是梦蛟的爸爸许仙哭倒雷峰塔，白娘子被压在塔底的苦，才算得不曾白吃。”路琴发表着感想。“许仙虽然一度有负于白娘子的痴情，差点儿给小青青杀死在断桥，不过他最后还算忠于爱情，白娘子不至于所托非人，也就够了。”

他不由心一动，把她搂得更紧了些，手又轻轻地抚摩着她的背，藉以向她传递自己的柔情爱意。

古时候有个小伙子名叫尾生，与情人相约在桥下会面，情人因故未能准时来到，河水却随着一轮明月的升高而上涨了，尾生坚守在原地，双手抱着桥柱，心中念着情人的名字，被猛涨的河水淹死了。这确实是个动人的故事。

他轻轻抚摩她背脊的手，是在向她讲叙尾生的故事么？

“虽然你最后没有背叛白素贞，但你的懦怯，是值得一辈子受自己良心谴责的。”尾生对许仙说。尾生可以在许仙面前骄傲。许仙辩白道：“我是轻信了法海和尚，不完全是懦怯，皇甫秀才是懦怯的，你应当去鄙视这个酸溜溜的秀才。”皇甫秀才呢？他在哪儿？把他叫来问问他，可有理由替自己辩护？

皇甫秀才始终没出场，倒是跑来了许许多多各式各样的人物，上自当朝天子，下至陆府仆佣，异口同声哼出这么两个字：

“他敢！”

皇甫秀才自然不敢露面，离开陆府之后，这个角色在

《贞节铜钱》里就不再出现了。对了，这个人物尚未在《贞节铜钱》这篇小说中展开来描写，尤其内心世界不曾充分披露。作者“笔下留情”了，因为作者那时不知怎的，一写皇甫秀才就会跟自己牵扯不清。现在回想起来，也真好笑。

我打算重新刻划这个皇甫秀才。他告诉路琴。我准备用批判的眼光来写这个人物。

陆太夫人究竟怎样看待这个秀才好呢？路琴又提出了一个问题。《贞节铜钱》的前二稿，只写了陆太夫人对皇甫秀才的怨，似乎还不够。陆太夫人的心情，似乎应当更复杂些。

那末，在陆太夫人心情中，还应添些什么呢？郭亦樵笑眯眯地瞅着路琴，问。

我也说不清楚。反正不止是个怨。我是个女人，我不相信一个女人的心情会这么简单。亦樵，你对女人的心情是无法体验的。所以，我想与你讨论陆太夫人对皇甫秀才究竟是个什么样的复杂心情。路琴说这些话时，头始终靠在他的胸脯上。

她在与他的跳动的心进行讨论么？

对着无数的嘴巴，不论贵贱一律吐出“你敢”两字的嘴巴，他的心在大声说：“我不怕世俗的压力，我既然敢于跨到这一步，就不会退缩了！”

咬破了自筑的茧，钻出来了的蛾，还会退回茧壳里去重新变个蛹吗？飞蛾扑火听说过，蛾蜕变成蛹，谁相信！

他们的话题跳到蛹与蛾上去了。在这个欢乐的夜晚，无论谈些什么都是欢乐的。他们舍不得让幸福的时刻流失到睡眠

中，看着对方，听着对方悄悄说话，都是幸福。只要是在说话，说些什么话全一样，故而，没个固定的题目也就不足为怪了。

然而，当真没有一个固定的题目么？

固定的题目，应当说还是有的。在这个欢乐的幸福的夜晚，郭亦鲁与路琴的言和行，始终围绕着这么一个人生大题目：爱在呼唤着！

这两个各自都有了家庭的恋人，今夜在这个题目下做了一篇美妙的文章，以后呢？文章能够永远美妙地做下去么？

2

夜罄晨至。

有个难题马上摆到了他们面前：他怎样从这幢居民楼走出去？

郭亦鲁可以摆出一千条理由来证明感情是无罪的，爱总是正当的。他有他自己的伦理观点、道德标准。他不认为自己与路琴走到这一步，有任何错。这是他们两人的事。他们不曾侵犯任何人的利益。总而言之，他完全可以不理睬人们会是个什么样的看法，大大方方从路家走出去，让这幢楼里居民看见，有什么了不得的呢？无非猜测顿生，一大早怎么会有个男的从路琴住房走出来了？让邻居们用猜测的目光盯住他好了，他为什么不能做到袒袒荡荡从这幢楼里走出去？他心中无愧，应当做得到的。

然而，不知怎的，他还是希望不要被这幢楼里的任何人发现，尤其当他拉开路家一扇大门往外跨的时候，不要被人看见。真是一种萎琐的心态！

凌空自由飞翔的天使，一头栽了下来，栽进了肮脏的猪圈，不是个滋味！

他此时的心情，路琴会觉察到吗？

郭亦橹正在向大门走去，看不出有什么不大方的地方。他打算自己把这扇门拉开，从从容容走出门去，决不躲躲闪闪，否则，路琴很可能会产生委屈的，只有干了见不得人的勾当才需要避人嘛。他不能使她感到屈辱，他不能玷污他们刚度过的欢乐幸福的一宵，不能！他要理直气壮地走出去，对！就这样堂堂皇皇往外走。路琴不至于觉察他内心是个啥滋味，因为他的神态并无什么异样，依旧是个自信的、只管按照自己认定的轨迹走路的郭亦橹。这不是充英雄，也不是什么男性虚荣心的表现，而是不想让路琴因他感到某种幻灭。

十二年前，初夏的雨夜，在茉莉花棚里，路琴把自己毫无保留地奉献给了一个人，此人却在所谓“把柄”落入其妻之手时，表现得够萎琐的，甚至其妻公然去羞辱、勒逼路琴，此人也未拿出一点勇气来让路琴多少有所宽慰。路琴已经有过一回幻灭了，郭亦橹怎忍心再让她再幻灭第二回。当然，他不管怎样没出息，也决不会象那个人一样。或许正因为不一样，所以，只要他让路琴觉察到他此刻的，哪怕并不太严重的畏葸相，她大概就会被幻灭感攫住的。增添了十二年阅历的路琴，昨夜再度把自己奉献给一个男子，这后一个男子比起当初的一个来，在她心目中绝对是更具“丈夫气概”的，

郭亦棹不敢叫她在这方面有丁点失望。

我不会让她失望、幻灭，不会让她觉察到什么的。郭亦棹一面这么宽自己心，一面将手伸向门锁，只消一旋，就可拉开大门，对面住户是否看见一个男人清早离开路家，也就在他一拉门之间了。拉开门之后的几秒钟内没人看见他，他就已走到楼梯了，那时给人看见，谁知道他是从三楼还是四楼、五楼下来的？谁能吃准他必定是从路家走出来的？最好对面住户这一刻门是关着的……

见鬼！为啥抛不开这些萎琐的念头？但愿路琴根本没认为我也会有这样的畏葸心理！

她突然咳了声嗽。

他一愣，手在门锁上停住了。路琴为什么这当口咳嗽？向他发什么信号吗？嗜！简直神经过敏！他还从不知道，自己的神经也会有这么脆弱的时候。

人，总是脆弱的。

可是郭亦棹不肯原谅自己。这时候的脆弱等于听任萎琐畏葸把他捆绑起来，太伤自尊心。开门！郭亦棹命令自己，他那右手准备旋门锁了。

她又轻轻咳了声嗽。

这下不必怀疑了，小路在给我暗示。郭亦棹的右手从门锁上移开，侧转身来朝房里望去。路琴站在房门口，对他微笑。这微笑是个暗示，叫我别急着走。为什么呢？郭亦棹朝房间走了过去，想问问路琴。

“迟到一会，不要紧吧？”她不等他开口，先问道，“我再留你几个钟头，行不行？”

郭亦鲁脸上熠熠生辉，他也露出了微笑。路琴还舍不得让他离开，还有什么比这更叫他愉快的事呢！

“我下基层辅导创作，常用假日，有的是调休。”

“太好了！我也有调休，我去打个电话，跟单位讲一声。亦鲁，需要替你给文化馆打电话么？”

“也好。”顿了一下，他问：“用什么名义呢？”

“你说呢？”她反问。两人会心地一笑。“我到巷口打电话去了，你在这里等几分钟，耐心点，啊？我去去就来，马上就回来。”

路琴穿过厨房，开了大门，走了出去，顺手带上了门。“橐橐橐橐”，她穿过厨房时，皮鞋跟敲着水泥地板，发出一串清脆的声响。

太平常了，“橐橐橐橐”，平常到了根本不会引起注意的程度。

但他注意到了，他的眼睛，盯住了自己脚上一双皮鞋。方才，他穿过厨房，皮鞋并未把水泥地板敲得“橐橐”响，这说明了什么呢？

郭亦鲁脸上一热。

他下意识地放轻了脚步。向大门从从容容走过去的郭亦鲁，却怕门外有人听清楚一双男式皮鞋的敲地声！方才他就是这么一副情状。路琴定然是看到了这点，方始用咳嗽来阻止他开门的。

郭亦鲁的脸红到了头颈。

老虎有啥可怕？你们都怕老虎，我不怕，我是武二郎的师父，专打老虎的。你们看见老虎，只恨爷娘少给了两条

腿，跑得比兔子还快，我看见老虎，不是我跑，而是老虎拼命逃走，不然它就休想活。不要说一只老虎，就是一群老虎碰到我，也伤不了我一根毫毛。有这么一位仁兄把胸脯拍得嘭嘭响，吹破了天。忽然窜过来一只猫，“喵乎”一声，就把这位仁兄吓得脸色发白，两条腿象弹琵琶似的抖个不停，出足了洋相。

这是个笑话，他编出来讲给儿子听的。这时候郭亦楷想起这个笑话，羞得只恨没个地洞钻。路琴会不会把他看做笑话里的这位仁兄呢？

南宋权奸贾似道的众多姬妾中，有个李慧娘，有天贾似道由众姬簇拥着赏景，李慧娘看见游人中有个风流书生，脱口赞了一声：“美哉少年！”贾似道就把李慧娘杀了，又派家将去刺那姓裴的美少年。李慧娘变了鬼，前去搭救裴生，裴生对李慧娘讲了许多爱慕之言，李慧娘说：难得你这般知我惜我疼我爱我，我就是为你死了，也值得。裴生说：你死了，我仍旧爱你。李慧娘就问：裴郎，此言当真？裴生说：指天可誓！于是李慧娘告诉他：裴郎，你休惊慌，妾自真的已是个鬼了。裴生“哎哟”一声，直挺挺倒在地上，竟给吓昏了过去。

“裴生真是绝妙的一个知识分子！”有次郭亦楷陪同出版社几位编辑去看京剧《李慧娘》，看到扮饰裴生的演员这么直挺挺倒下时，编辑们称赞那个演员的演技，他却忍不住笑了起来，发表了自己的看法。“裴生的吓昏，活画出了中国知识分子的一大特色！”

今天再让他去看裴生直挺挺倒在舞台上，他还笑得出

么？幸亏他还不曾对路琴谈过自己怎么评说裴生的，否则，他在这儿还坐得住么？还有颜面等路琴打了电话回家来，重温通宵、再叙缱绻么？

郭亦楷坐在床沿上等路琴回家。不是坐在六平方小房间的沙发上，而是坐在十四平方大房间的床沿上。假如这时有人推门进来看见他，肯定一眼就能看出他与女主人的关系已经亲密到了什么地步。谁能进得此间呢？大门是锁上了的。但随身带有钥匙的小申若突然回来，他与这张床之间的秘密就会暴露。

想到小申，他并不存在什么对不起之类的心情。郭亦楷从自己的观点出发，并不认为自己侵犯了这位丈夫的利益。他也不怕一旦被小申发现秘密，闹将起来，他将会落入怎样的狼狈、不利的境地。身败名裂！这是必然的，起码的。既然敢于爱一个并非妻子的女人，郭亦楷是准备付出这些代价的。然而，不到非付出不可的时候，何必急于去付呢？他不愿向路琴的邻居提供昨夜这房里留宿过一个男子的任何一点蛛丝马迹，以免七传八传，过早地传到小申耳中，这份考虑又有什么不对呢？

郭亦楷内心的羞惭程度减轻了，因为，方才穿过厨房时的放轻脚步，准备开大门时的杂乱思想，原来不一定是萎靡与畏葸，而可以看做是谨慎。谨慎些总是不错的。他毕竟不是只知逞一时之勇的小青年了，四十岁的人，没有些必要的谨慎，岂不荒唐乎？

谨慎不为过。他能够向自己交代了。但是，在路琴面前，这“谨慎”两字就撕掇得过去了么？

她怎么还不回来呢？

从这儿到巷口，二分钟路程，一个来回用不了五分钟，打电话两三分钟也足够了，她去了已有九分钟了，为什么还不见她回转？

他从未有过这么计分计秒地等待着一个人的到来。

十分钟了。他盯着手表上不知体恤人、还一股劲儿往前移的秒针，心里说着：不不，小路是懂得体恤我的，不然，她就不会特地留下我来。

她是善于体恤人的，他知道。

“我喝醉了，呕吐，是难过的，不过，我不这样难过，你就不会放下酒杯来服伺我，你就要醉得一塌糊涂了，你呕吐不一样也难过吗？最好是你和我都不要尝到这种难过的滋味，小申你喝酒有点节制，好不好？”这是小申第一次请他喝酒时，对他夸耀自己的妻子时说的话。当时他就留下了非常深刻的印象：小路太善于体恤人了。

郭亦摺盯住秒针的眼睛，渐渐目光暗淡了。是因为超过十二分钟了，路琴尚未回转的缘故么？不是。由于联系到她对小申的体恤，郭亦摺非但眼中，甚至心头，也有点儿暗淡了。假如路琴今天对他的体恤与以往对小申的体恤，两者有着某些类似之处，他会觉得自己被降到了受怜悯的地位，他的自尊心将会产生一种排斥力，把路琴从他心底那一角推出去的。

他已经无法放弃她了。所以，他担心她的体恤之中，夹杂着哪怕连她自己也未觉察到的怜悯因素。

但愿她能够充分理解这一点！

路琴回家来了。

他瞥了一眼手表，总共等了她十六分钟。

“急了吧？”她笑咪咪问道。“我下楼后忽然想到了，在巷口打公用电话不妥当，所以特地跑到人民街去打的。”

为啥舍近就远？他迷惑地望着她。

“巷口小店里的营业员认识我，我用你家之瑜的名义打电话，给他们听去可不得了。”路琴笑着解释道。“亦楷，你不觉得我这样，有点鬼鬼祟祟的味道吗？”

鬼鬼祟祟，这四个字含贬义，但经她的带笑的口说出来，变得怪有趣的。他的情绪一下子好转了，目光不象方才那样暗淡了。郭亦楷明白了，路琴先承认她在外人面前遮掩，目的在于维护他的自尊心。这里头谈不上怜悯之类，有的只是充满理解的爱。

这就是他的路琴！是的，他的路琴。路琴对于他，已是任何人都无法替代的了。今天，他彻底弄懂了，为什么她能如此吸引他。

在他四十年人生道路上，有人爱他，关心他，体贴他，也有人理解他，尊重他，维护他，但象路琴这般把所有这些揉合在一起给予他的，却从未有过。

在这么一个人面前，他难道还有隐瞒什么的必要吗？茅草棚自有它不能令人满意之处，她并非不曾看到，而是决不

嫌它。真爱上一个往往是连对方的长处与短处、优点与缺点、强的方面与弱的方面，一并爱的。只要不是盲目的爱，总是用两只眼睛看对方的，一只眼睛用来看长处，一只眼睛用以看短处。一个人的长处与短处，就象一棵树上长的两枝桠，同时存在，统一在这人身上，并不奇怪。这些道理并不难讲清楚，只是做到就不易。路琴完全做到了。他给她讲自己穿过厨房时放轻脚步，准备开门时杂乱的思想，被她的咳嗽声留下时似乎有了暂躲片刻的庆幸之念，以及后来脑子里各种各样想法，诸如此类不大体面的种种情状，就显得自然多了。甚至，他不再回避“萎琐”、“畏葸”等词，不再竭力拉出“谨慎不为过”这一些遮羞布来掩盖当时的郭亦棹实在有点“矮”了的精神状态。不管他怎么暴露自己，路琴肯定都要维护他的自尊心，所以他尽可以放心。

路琴简直成了他的一面镜子。他乐于把自己袒露在这面镜子面前，照出身上一颗颗不大雅观的黑痣来。路琴对于郭亦棹的价值，于是就更见其大了。

“小路，我今天真高兴，因为我终于把自己的许多弱点都暴露给你了，”郭亦棹的臂膀圈住路琴的腰，望着她的眼睛，象个大孩子似的快活地说道，“我的这许多弱点你都包容了，我知道再也不用害怕会失去你了。小路，我离不开你！从今天起，我知道我离不开你更甚于你离不开我了。今天是个转折点，你倒过来成为我的茅草棚了。小路，其实我也需要你这座茅草棚啊！小路，我知道你不会离开我的，但我还是要问：你不会让我失去吧？不会的吧？啊？不会吧？”

他这一声声“不会吧”，到她耳中，变成了：小路，你再也不会失去我了，我再也不会离开你了，你不会失去我，我不会离开你，不会，不会……

“不会了，不会了”，路琴喃喃说着，“我也知道，不会失去，不会离开，不会了……”

当她坚信双方再也不会失去、不愿让对方离开的时候，有个声音在她心里响了起来。

路琴心里的声音

我知道，好多人都认为，小申与我是不相配的。他们不大相信我们这对夫妻能长期相处下去。说得明白点，他们认为我迟早会“不安份”的。

可是，我没有。亦橹，在碰到你之前，我根本不可能会有什么“外遇”。

小申其实从来没有放过心，在新婚第一夜之后，他虽然不曾再盘问过我，但他对我一直是疑心的。他回来往往事先不通知我，用意无非搞“突然袭击”，看看我是否“规规矩矩”。记得有一次，我把大门锁保上险睡的，他半夜二点钟突然回来，钥匙插进锁孔，旋了两下，没旋开门锁，急得擂鼓似的敲门，还把大门踢了一脚。我赶紧下床给他开门，他直冲进房里，先掀被头，再查床肚，直到确信我不曾藏着“野汉子”，他才舒口气，嘿嘿笑了。我看他一头大汗，真是气也气不得，笑也笑不出。

小申对我不放心，根本没有必要。亦橹，过去我是抱

定宗旨，绝对不想与丈夫之外的任何一个男子接近，更不用说发展什么感情了。

倒不是我守丈夫忠贞，真正的原因在一个“怕”字。我怕，怕自己的感情再一次所托非人；我怕，怕自己的感情当真可以托付给一个人。假如我婚后企图重新寻找一个懂感情、接受我感情的男子，不管这人日后又使我失望，还是不使我失望，我都怕。万一又是失望，我怕自己会丧失活下去的兴趣。侥幸可以不失望，那末，这人一定是真正爱我的了，我不知自己会怎样。真的，我不知自己今后会是个什么样子。所以，对于侥幸能够得到爱的任何设想，都叫我怕。另外，我还怕社会舆论。不过，我很了解自己，一旦横下心来寻求我所爱的、并能爱我的人，舆论我就不在乎了。我所怕的，归根结底竟就是自己的感情！因为，我的感情，在十二年前，受了创伤，难以弥合的创伤。

正是这缘故，我造了虚空的偶像，把自己的爱摆在它的祭台上作牺牲，从而就把自己的躯壳留给了丈夫。我与小申婚后相安无事，我之所以这些年来一直守着这么一个男人，实在是应当归功于这个“怕”字的！

“不会了，不会了，”路琴嘴里，继续喃喃地说着，“害怕，不会再有了，我不怕了，什么也不怕了。是你使我不怕的，亦楷，你让我什么也不怕了。”

偷食了禁果的夏娃与亚当，应当受惩罚。他们从天上给贬谪到了人间，让他们永世脱离不了情海孽渊。这种惩罚，实在是求之不得呵！什么也不怕了的路琴，如果能够祈求来这

样一种惩罚，她愿意向人们公开宣布：我偷食禁果了，请你们把我和亦棹双双打入那个孽海，永远不准我们离开这“罪恶”之地吧！

路琴这一愿望，传递给了郭亦棹并感染他了吧？他不是始终在望着她的眼睛么，他会看到并共鸣的。“心有灵犀一点通”嘛，他与她的心自然最相通。她心中有什么，他都会接收过去的。他发出的反馈，她的心也不会接收不到。瞧，他的眼睛，在向她传送他内心的震波了。亦棹心里，一定有着许许多多的话要对我说。路琴想道。

不错，郭亦棹心里是有着想对路琴说的说不完的话，但此刻首先要说给她听的，是这么一些话。

郭亦棹此刻欲说的

小路，你眸子上熠熠燃烧的火焰是神圣的，将烧掉我潜意识中的懦怯。尽管我以为自己不在乎世俗的眼光和压力，但，实际上呢？今天我总算清楚了，比过去对自己看清多了。我感激你。

我忽然想起了看过的一本戏：《劈山救母》。这本戏是二十多年前看的，当看到沉香抡起大斧劈开华山，把压在山底下的母亲搭救出来，我被感动了。今天回想起来，我依旧很感动，并且引起了一系列的联想。

沉香的舅父二郎神，正是他把胞妹压到华山下的，因为她自由恋爱，嫁与刘彦昌，做了恩爱夫妻。二郎神比法海和尚厉害，法海还只能用一座雷锋塔来镇压白娘子。雷锋塔又

比陆状元奉旨建造的贞节牌坊沉重多了。华山——雷锋塔——贞节牌坊，一座比一座沉。二郎神——法海——陆状元，一个比一个厉害。偏偏这三位苦难的女子所恋所爱的对象，忒窝囊了些，皇甫秀才不必提了，许仙和刘彦昌也令人摇头。许仙一度跑上金山，评论家总是原谅他，说他忠厚，轻信了法海，不是对白素贞的背叛，我看这个许官人哪，在爱情与性命之间，他是保命丢爱情！刘彦昌比许仙好一点，但面对二郎神的凶焰，也只是忍气吞声、徒叹无奈而已。

把贞节牌坊，雷锋塔和华山串成一条线，可以雄辩地证明，中国男性对待爱情，远比女性懦弱得多。这份“遗产”，难道我一点也没继承到吗？我也是一名中国男性，虽然已是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中国男性了。

还有一个有趣的现象：许仙窝囊，就让许梦蛟来哭塔，把雷锋塔哭倒了；刘彦昌无能，就叫刘沉香劈山，“哗浪”一声，一板斧把华山劈个大豁口，痛快！中国人习惯于把希望寄托在儿子身上。我倒想问问自己，假如今天还有雷锋塔，也还要留待后代去哭倒么？

我不禁汗颜，因为，我与你争论《贞节铜钱》里的牌坊该不该倒塌，曾搬出种种理由来让它最后仍旧兀立在那儿。我只强调了旧势力强大的一面，或许，这就是造成我潜意识里那样一种懦怯的原因吧？

小路，把你神圣的火燃烧得更旺些，烧掉我的懦怯！相爱是我们的权利，既然我们认为这是正大光明的事，为什么反倒还要偷偷摸摸？当今中国，毕竟不可能再有个二郎神来把我们压到华山下了。小路，让人家看到我们这样呆在一

起，国家就会亡吗？五谷杂粮就会不长吗？怕什么呢？

郭亦拾眼中迸射出甚于路琴的炽烈的光芒，他紧紧搂抱住她，开始向她倾吐焚毁懦怯的宣言了。这宣言当真付诸行动，他们岂不就要不避舆论，大模大样地以爱侣的身份出现在社会上了吗？这可是个惊世骇俗之举啊！

第八章

1

地方志有记载：石佛寺弄建于南宋淳熙年间，巷因寺得名。寺毁于民国元年，巷名犹存。

民国是个什么概念？，拖在中国人脑后的一根辫子给剪掉了。石佛寺在进入民国之后就颓毁了，进入民国之后的石佛寺弄及附近许多街巷的居

民，却在相当一段时期，经常有人梦见自己被石佛压，压得喘不过气来，压得翻不过身来，压得想叫救命也叫不出来。

最初只是一位老太太做这梦，三天两头，一入睡她就梦见庞大的石佛压在自己胸口。这么持续了半年光景，这位老太太就一命归西了。活着的时候老太太给人讲过“石人压”这个梦，她一死，人人认为她是给石佛折腾死的，于是人人害怕做梦也会梦见“石人压”。越是害怕，石佛越是容易入梦来，而且象传染病似的，迅速蔓延，越闹夜间给“石人压”的人越多，足足七八年工夫，这桩事成了石佛寺弄一带的居民最大的恐怖。后来虽然闹得不那么凶了，但偶尔有人梦中感觉胸口发闷，四肢疲软，还会说石佛又来了。

“石人压”，其实倒是很值得玩味的。这里头很有点东西可以引起哲理思索。

郭亦橹就曾玩味过、思索过。他认为“石人压”的传说，很有代表性，撇开其他不谈，单是从中看到的中国人的精神状态，就足以发人深思了。

今天，郭亦橹又回想起石佛寺弄的渊源，回味着“石人压”传说引起的思索，更坚定了自己向世俗投出蔑视的一枪的决心。石佛寺早就毁了，人们却还在梦中让它压得好苦，岂不荒谬可笑？过去，郭亦橹只觉得害怕石人压的人可笑，如今，在经历了舒巷欢乐一夕，欢乐之后又暴露了潜意识中的懦怯的郭亦橹，觉得自己也同样的可笑了。他从未做过“石人压”这种梦，但他精神上也有个石佛压着。梦见石人压的人是因为敬畏石佛，这一份敬畏就使得此人在梦中自己压扁了自己，那末他呢？竟然那样的不愿让人发现自己大清早

从路家出来？世俗的压力尚未压向他，他却已经在“自觉”地运用这压力叫精神上的郭亦楷矮下一截去，这不是另一种“石人压”，又是什么！既然他看到了这一点，就势必不容自己不摆脱“石人”，否则，他要永远蔑视自己的。与其蔑视自己，毋宁蔑视世俗，后者方可保证咬破了茧壳的蛾，不会有重新禁锢入壳的悲哀。

自己束缚自己，更甚于外界企图捆绑你的条条绳索。他曾给路琴说过这类意思。假如他在爱的棋枰上，不是个过河卒子，他无法向路琴，也无颜向自己交待。辜负了她，就会毁了她，而毁了她，他自己也就跟着毁了，活着只剩惰性运动，躯壳里只剩个渺小的灵魂，这灵魂还得憎恨或欠缺些气概的那么一具盛血皮囊。这，不比跟自己相爱的人一起缚在耻辱柱上，忍受世俗的白眼与唾沫，还要可怕吗？

“亦楷，你说我忽然变得比你还勇敢了，怎么会呢？”路琴的话，又在他耳畔回响起来了。“你可知道，在再也无法劝说自己不再留下你之后，在当真留下你不让你回家住宿之前，我做了好几夜的梦，老是梦见有人来骂我、打我，数不清的人，其中有不少熟面孔，甚至还有平时与我很要好的人。他们还想把我绑到一根柱子上，让我永远受辱。”

这是梦兆么？这是她为自己设计的日后的境况。千夫所指，众矢之的。说明她比我对舆论的压力看得更严重，更可怕。

“开始我忍着，心想：我又不曾得罪你们，你们对我这样凶狠，干啥呢？”

这是中国啊！在我们这个古老的国度，通奸是最不能宽

想的罪恶啊！现在已经好多了，退回去一二百年，犯这种罪要骑木驴、沉潭呢！

“我想：我跟你们讲不清楚，你们愿意发威就发吧，等你们累了，总要歇手的吧？”

是啊，讲不清楚。讲什么呢？讲感情、爱是无罪的么？白搭！所以只能等待社会变得更宽容些，舍此又有什么路可走呢？

“谁知这些人，一批去了一批来，根本不打算放了我，我给逼急了，横下一条心，和他们对打。打着打着，我醒来了，只觉得疲乏之极。”

这是在维护爱的权利？她意识到应当抵御住各种明枪暗箭，太好了！不过，她自身力量大概保护不了自己，这疲乏之极就反映了这一点。

“最近的一次梦中，我在打不过他们时叫了起来：亦榘！快来帮我！快来呀！……”

“我跑到你梦中去了么？”他赶紧问。

“我一叫，你就出现了。你没动手，只说：小路，用迷宗拳呀！你一句话就使我变得比霍元甲本领还大，”她咯咯笑着，往他胸前假近些，“我三拳两脚就打退了那些人。亦榘，你为我高兴么？”

“当然高兴！”

“没有你，我不会勇敢。”她的头朝他胸口又靠紧了些。“最后这次梦，促使我不管三七二十一就留下了你。亦榘，你看我不也够胆怯的么？只是想到一味怕这怕那，就得不到你的爱，我才豁出去了。是你的爱让我什么也不在乎了。只要有你在，任由人家把我骂成世界上最坏的女人，天

天往我头上泼脏水，我也不在乎！亦楷，虽然你那么严酷地说自己懦弱、畏葸等等，但我还是要从你那儿吸取勇气的，你也必定能够一直支撑着我的。”

小路，放心吧，我决不可能让你失望，我会站在你前面，替你挡住世俗的箭矢，使我们能够渡往幸福的彼岸。当时，郭亦楷并未对路琴说这些话，此刻他走在石佛寺弄，却在心里对她这么说着，浑身涌流着一股力量。据老一辈讲，他们见过那石佛，是一大块金山花岗岩雕凿成的，起码重千斤。寺颓毁后的那年大伏天，大雷雨的一日，一个霹雳无巧不巧，击中了裸露在废寺基上的石佛，大佛变做一堆碎石，再后来就尸骨无剩了，大概是给弄去填臭水浜了。假如这尊石佛至今犹存，今天的郭亦楷真相信自己能一掀就掀翻了它。书生气的浪漫主义。他是搞创作的嘛。石佛是个象征。掀翻石佛，是意志的体现。反正“石人压”的传说是困扰不了他了。……郭亦楷脑子里跳跃着一串兴奋的念头，踏进了自己的家门。

一踏进家门，立即就有一个非常现实的问题来困扰他了。这个问题可以说成很小，但一掀就掀翻大石佛的这位勇士，却做不到轻轻松松就把这么一个小问题支吾过去。

亦楷，昨夜你在哪儿？作为妻子，刘之瑜很自然地会问他的。她若问他，他怎么回答她呢？

他应当如实告诉妻。这是夫妻之间完全应该做到的。这是正直。这是诚实。这是文明的要求。这是必须具备的为人之道。这是……总而言之，他本心并不想对妻隐瞒，更不想

欺骗她。遗憾的是，偏偏他无法如实讲给之瑜听。

“之瑜，你这是为的啥呀？方才还好好的我出去了一下，你怎么淌起泪来了？”

妻抽抽噎噎，不开口。

“哎，有啥话，你说呀！夫妻间打啥闷棍呢？有啥事情不能摊开来讲呢？”他催了几遍，妻才饮泣道：“平时有人来看你，你很少送客下楼的，你对一般客人都这样，除非对有好感的人，对喜欢的人，你才肯主动送出去，你送小金用了三刻钟，我就知道你们是很合得来的，我心里会好受吗？”

他哭笑不得：“之瑜，你真是瞎疑心了。小金是个很有才气的文学青年，才二十岁，文笔就很不错了，我是比较喜欢她的，今天她跑到门上来讨教，我很高兴，想尽可能多点拨点拨她。我本打算送她到弄堂口，结果谈谈讲讲，直送到她家附近我才折回头。我以前还真没想到，你的气量会变得这样小了。”

妻不服地说：“我气量小？小金来了，我热情招待，糖果茶水一样不缺，你们要谈谈写的东西，我带两个儿子到隔壁房里看电视，让你们谈了两个钟头。小金走的时候，你要送她，我没拦你，还替你找出电筒来。弄堂暗黝黝的，人家一个姑娘走在黑弄堂里，我也不放心，你送她到大街上是应该的。不过，你们就有那么多话要讲么？在家里讲了两个钟头还不够，还要跑到外面去讲！你和我一年里讲的话加起来，恐怕还没有一黄昏工夫跟小金讲的多呢……”

“之瑜，你不要这么夸张，行！不行？”他无可奈何地说，“算了，算了，以后我凡是与女的接触，多注意些，这

样总可以叫你满意了吧？竟然弄出今天这种局面来，真是莫名其妙！”

他们夫妻间这么一场极不愉快的对话，是四年前还是五年前进行的？具体日期已记不清了，反正从伊始，郭亦棹对于欲登门拜访他的一些女性作者，俱婉言邀至文化馆探讨创作，漫谈人生，再也不出现在刘之瑜眼前了。

郭亦棹觉得，他这方面的自尊心，曾被妻伤害过。之瑜妻当然是个善良的人，而善良的人往往不承认自己也会伤害别人，所以，他很难让她搞明白当年她的瞎疑心是多么有害。小金与他什么事也没有，尚且惹起一场气恼，现在路琴和他走到了这一步，若让之瑜知晓实情，怎还了得！看来，只能暂且对妻封锁消息，等以后有了适当机会，再向她盘托出也还不迟。

妻在厨房里忙着做晚餐。两个儿子在房里下象棋。他这才意识到自己回家迟了，心头顿时有了点歉意。其实并不迟，往常他下班后到家里，大致也是这个时候。这点歉意原来不是回家早或迟才产生的。郭亦棹忽然浑身不自在了。

要找个借口很容易，过去也有过这情况，外地突然来了客人，由他陪着去太湖风景区游览，一去两三天，走时来不及告诉家里一声，待回来后补充一下就行了。今天，只要编这么个谎，之瑜不会不相信。某地来了个某人，我陪着下太湖转了一圈，昨夜住在某岛某招待所。这几句话就在郭亦棹嘴边，可是他的舌尖打了结，没法顺顺当当地把这几句话推出口来。

郭亦棹开始尴尬起来了。一进门不马上说谎，这谎话还

要往外吐就更困难了。他等待着之瑜询问，她一问等于逼他回答，至少他可以不认为自己是十分主动骗他。但刘之瑜不问，只管炒她的菜。对了，每次他外出，归来时总是把去了什么地方，跟什么人结伴而去的，等等之类，自动说与她听，已成惯例了。之瑜妻不来问他，倒是很正常的，不正常的只能是他自己。

锅铲叮咣，妻炒菜的動作加快了。叮叮咣咣，简直有点儿惊心动魄。从铲刀磕碰铁锅似乎越来越重的声响中，他仿佛听出了妻已生气了。疑神猜鬼！郭亦櫓暗暗骂了自己一声，但又控制不住内心迅速升起的不安，象这么毫无道理的宕延着、沉默着，本身就会让她窥出蹊跷来的。他应当说些什么，说什么呢？昨夜我在某岛住宿的……唉！这个谎实在太沉重了，他不想把这沉重转移给妻了。之瑜与他结婚十六年来，是不轻松的。他们这一代人的青春消耗在了“上山下乡运动”与“文化大革命”中，怎么轻松得了？加上他与她心目中的“模范丈夫”拍不拢板，为此她常悒悒，就又添了一份不轻松。郭亦櫓不忍心把性格软弱的妻更推向沉重。

那末，说些别的吧，关心关心她正在炒着的菜是多少价钱一斤，是从离家近些的菜场还是从离家较远的集市买来的，不就有话说了吗？之瑜也很喜欢听他对这类事情感兴趣。但他平时不关心这类事情，现在没话找话，用这个话题来敷衍妻，实在也是一种欺骗。不，还不止是欺骗，实在是对妻的愚弄。郭亦櫓也不愿做。

他只好仍旧尴尬地沉默在妻的旁边。

从踏进家门到此时，他尴尬地沉默了多久了？太长了！

其实只有十几秒钟，但他觉得实在太久了。是呀，十六年夫妻的实质性状态，都凝聚在了这尴尬、沉默的短短的十几秒钟里了啊！

刘之瑜始终未问，郭亦棹也就始终未说。菜煮熟了，一家人围坐一桌用晚餐，后来就是收拾碗筷，她看电视，他看书，两个儿子继续下象棋，后来就是洗脚之类上床前的清洁工作，最后是陆续各自进入睡眠，规律化的一个晚上就这么打发走了。昨夜他在什么地方？妻始终不问，丈夫也就始终没说。

一天天过去，这个问题一直不被提及，仿佛他们两人都忘记了，其实双方都在小心翼翼地回避的这件事，成了他们夫妻俩谁也不愿去碰的“溃瘍”！

“之瑜，今天我有……活动，不一定回来，你不用替我留着门，你睡你的。”

郭亦棹又一次准备在舒巷过夜时，费了许多踌躇，硬着头皮事先给妻打招呼。“活动”，亏他使用了这么个含混的措词，也真难为这位一年到头与文字打交道的作家同志了。

“唔。”

就这么一声，刘之瑜再也不多说一个字。她这声“唔”，随你怎么解释，你觉得她对你放心，不必多问也罢，觉得她对你怀疑，不用多问也罢，反正作为妻子，对于丈夫不回家住宿，这么一桩在中国家庭中往往视为至关紧要的事情，他的之瑜妻只给了他一声“唔”！郭亦棹竟被这一声“唔”

逼出了隐隐一点失意感。

这失意感，使郭亦楷更需要路琴。

天上有个月亮，
水里有个月亮。
天上的月亮在天上，
水里的月亮在水里。

天上有个月亮，
水里有个月亮。
天上的月亮在水里，
水里的月亮在天上。

这首古老的童谣，是唱给他与路琴的。

把这首古老的童谣倒过来，就是唱给现在的他与之瑜妻的了。

天上有个月亮，
水里有个月亮。
天上的月亮在水里，
水里的月亮在天上。

天上有个月亮，
水里有个月亮，
天上的月亮在天上，

水里的月亮在水里。

在舒巷里，天上的月亮就是水里的月亮，水里的月亮也就是天上的月亮，两个月亮实在是一个月亮。在石佛寺弄，本是一个月亮，却成了一个水里，一个天上，分裂成各不相归的两个了。

郭亦棹发出了深沉的叹息。

· 2

有人敲门。

去开？不去开？她与他对望了一眼。他抬了抬下颔。路琴披衣下床，走到厨房里，“啦哒”一声，拉亮大灯，开开了大门。

门外站着个老太婆，这幢楼的居民小组长。

“申家嫂嫂，你已经睡了？”老太婆笑呵呵地先打招呼，一双润隐的眼有意无意打量着路琴。“你一向不早睡，今天怎么舍得早早上床的？我不知道你已经上了床，不然就不来打扰你了。”

“不要紧的”。路琴大大方方地说，“李好婆，有啥事情找我？请进来坐了讲。”

即使老太婆不知趣，晚上九点多钟还要跑进人家屋里做客，也只能坐在最外面的这间厨房里，看不见卧室有人没人的。

“不了，不了。”老太婆连忙说。显然，对这户居民的什么怀疑，因女主人敢于把她往屋里请而消除了。“没啥大事情，申家嫂嫂，我是给你送储蓄单来的。”

居民上年年也有储蓄任务，跟单位里一样。路琴每月在单位里存十元，在居民上储五元。这位居民小组长是这幢楼的当然义务代储员。公寓大楼的楼梯照例是不安装电灯的，黑得伸手不见五指。老太婆住在底楼，摸黑摸到三层楼上，专为送一张随便什么时候给她亦无妨的储蓄大洋五元的凭据，真称得上个“活雷锋”了！

路琴笑笑：“谢谢。”

老太婆准备下楼了，忽然想起什么似的，又立定了说：“申家嫂嫂，顺便给你讲几句，上二天居委会开会，派出所小夏同志来给我们居民干部作报告，说要加强社会治安。申家嫂嫂，你是我们这幢楼里最有知识的人，加强社会治安的意义，用不着我向你宣传的。你会配合我这个小组长做好这幢楼里治安工作的，对不对？”

路琴微笑着，耐心地听她唠叨。

“申家嫂嫂，我把这幢楼里的情况排了排队，其它倒不必担心，只担心陌生人钻进来。派出所小夏同志讲，这个地段有的居民楼发生过失窃，要求我们提高警惕。我们这幢楼是街道办事处命名的‘文明楼’，出了事故对不起上级给的荣誉。申家嫂嫂，我五十八岁了，精力搭不够，希望象你这样年轻有知识的邻居多多协助，所以先给你吹个风。”

到底是退休前在一家小厂里做过宣传干事的，这位居民小组长唠叨起来还真有点“套套”呢。路琴心里说着，脸上仍

挂着不卑不亢的微笑，似乎在鼓励老太婆继续说下去。老太婆本来是还想说点什么的，但路琴除了微笑再无任何反应，使她觉得不宜多说了，就告辞摸下楼去了。

路琴关门闭灯，回进卧室。倚坐在床上静静地抽着烟的郭亦棹，摇摇头，说：

“这位老太太鼻子不大灵，不然准能嗅出这里还有个我。老太太大约是来‘火力侦察’的。”

他讲这件事，用的是很平常的口吻。他曾经非常谨慎，走路尽量不让鞋跟敲响地板，减少引起这幢楼里邻居猜疑的机会。现在，他无所谓了，他说：我们不必有意招惹人家注意，但也不必有意提防人家的眼睛与耳朵。他为啥变得不在乎了呢？

“人家发现与否，任其自然吧。假如我们仍旧处处小心遮盖、刻意掩饰，岂不等于我们自己都在承认关系不正当么？”

“可是，亦棹，难道你没想到，这样一来，很可能要你付出不小的代价？”

“你不也一样么？”

“我本就与名利不沾边，损失比起你来总要少些。”

“通过辛勤笔耕，应当给予我的名和利，我是不愿放弃的。但是，如果一定要我丢失这些方能换得你，你认为怎样一种选择才是我应做的呢？”

还用再说吗？路琴扑进了郭亦棹怀抱。

床头三瓦灯管，很通人心地扯来一幅夜色，把自己柔和的蓝光遮严了。……

两情若是久长时，岂在朝朝暮暮。

话是这么说，但爱之弥深的男女双方，总盼着朝也聚首，暮也相逢。睁开眼来第一个看到的是他；合上了眼身旁眠着的只是个她。一年三百六十五天，不到万不得已，休暂离了他；一天二十四小时，最趁心如意的事便是有她守着自己，光是精神上的长相随，远远不够，总还得活生生两人最大限度的厮守，方能此生无憾。这是爱情所特有的粘合力。倘若从未达到这一境界，很难说真正的被爱与爱对方。厮守一起的渴望越强烈，越持久，说明双方的爱越有保障。

两情若是久长时，理当朝朝暮暮。

难道不需要改这么两个字吗？至少，郭亦棹与路琴认为应该改。郭亦棹希望有朝一日，自己在写稿时，有路琴灯下相伴，他写得苦恼了，马上就可以同她商量，听听她的意见，写得顺利，得意起来，立即会传染她，她定然要去炒个菜，拿瓶啤酒，为他庆贺。闲时， he 可以与她讨论社会生活中的种种现象，从中筛选创作素材。或是谈谈托尔斯泰、曹雪芹，谈谈魔幻现实主义、黑色幽默，为了她，他将作出最大努力，使自己的作品更扎实些，杜绝“花拳绣腿”和“西洋魔术”。半夜醒来突然有了灵感，他可以推醒她，讲给她听，让她参与自己的创作冲动，起个推波助澜的作用。另外，哪怕什么也不做，什么也不说，有她和自己坐在一起，两人间并不存在空隙，而必定是充溢着默契，且又是一种特别放松的休息。

“小路，只要能让我们过上这样的日子，我是别无他求了！”郭亦棹神往地说。

路琴说：“我愿意承认，我企求过上这样的日子，我是世上最贪心的人。”

“我就怕你不这么贪心。小路，你就贪心些吧！”

“我倒是想不这么贪心的，不过，时至今日，恐怕……恐怕什么呢？恐怕由不得自己。路琴要说的是这意思。然而，从“社会细胞学”的角度出发，恐怕石佛寺弄的那个“巢”，将要倾复了！

岂在朝朝暮暮还是理当朝朝暮暮？既然郭亦棣与路琴肯定的是后者，且又决计对于社会舆论以及随之而来的任何后果抱无所谓态度了，那末，原有两个家庭的解体，一个新的家庭的组合，大概势在必然的了。

路琴没去多想舒巷里自己这个“窝”面临着的危机，她想到的只是石佛寺弄里郭亦棣的那个“巢”。

舒巷里这个“窝”，可说是她独自搭起来的，她却毫无依恋。讲得绝情些，这个“窝”本来就搭错了。她的母亲就曾有个预言：

“琴琴，你真的要跟那个小申搭人家吗？你为啥看中这样一个人？他象是做人家的人吗？你替他搭个窝，长久得了吗？”

她避而不答。

“琴琴，你听娘的劝，还来得及回头。你和小申还不曾登记结婚，赶紧改变主意吧！小申长相不错，收入比你多，年纪比你小两个月，又是十几岁就离家出来做工的，跟家里早已没啥来往，身背上没有负担，按理，你找这么个男

人，也算可以了。琴琴啊！不过你应当看清楚，小申没啥文化，你和他过一世，有苦也无处诉。娘这是经验之谈，你不能不听听。你的阿爸脾气好，我还可以将就，小申的脾气又不好，你到底图他个啥呢？”

母亲念过二年女子中学，因家道中落，辍学嫁给了绸缎庄小老板。小老板人厚道，但经营很得法，这是十四岁就在这个行业泡着，八、九个寒暑的磨炼赋予他的能耐。夫妻俩相处得不错，日子过得很兴旺，令人羡慕。但是，两人肚里“字纸头”有厚薄，趣味不一致，母亲直到晚年还感到遗憾。因此，母亲要在路琴打算同小申去领结婚证书的前夕，这么地苦心相劝。

她无法告诉母亲找小申做丈夫的苦衷，只能强装笑脸宽慰母亲，说小申的心也是好的，自己是个“插妹”，能够找个拿固定工资的城市丈夫也算走运了。至于自己要搭的“窝”，会不会让母亲的预言不幸而言中？路琴曾暗暗拿定了章程，不管将来情况如何，她都要维持这个“窝”，为了十二年前自己甘愿向他奉献出一切的那个人！只有知道她有个小家庭，那个人才会不担心他的老婆又要害怕她会去“勾引”他。现在，路琴有了郭亦榕，不愿再替那个人尽这种自怨式的义务了。她在舒巷搭的这个“窝”，本来就不是为自己搭的，能否存在，对她并不牵心扯肺一般至关重要，所以她几乎没去想一思自己的家该不该散，有何利弊。

老郭的那个“巢”就不同了。爱屋及乌，既然她爱郭亦榕胜过自己，就不可能不为他多想想。郭亦榕与刘之瑜并不协调，很是苦恼，但真要他抛弃妻子，他仍旧舍不得。他讲

过，之瑜善良，软弱，需要有人保护。一旦离异，郭亦楷怕刘之瑜会吃亏，吃苦。他自己从来不怕吃亏，更不怕吃苦，却总是替刘之瑜怕这怕那。另外，郭亦楷又舍不得两个儿子。他说过，自己幼年失去双亲，尝够了缺乏父母之爱的滋味，曾发誓等自己有了孩子，一定要尽量爱他们。郭亦楷常为自己做得不够而责怪自己，虽然责怪过自己之后不一定就能用实际行动来证明自己做得够了，比如在星期天陪妻儿去东园划船这类很普通的事情上，便是这样的。总而言之，他是容易割断与那个“巢”之间的丝丝缕缕的。已深知他的路琴，太了解他这方面的艰难性了。

然而他渴求与她朝朝暮暮相处的心情，到了连她也平息不了他的程度，假如她还能够说服自己帮他平息了这渴求的话。何况，她是不愿意他放弃掉希望朝朝暮暮伴随着他的路琴的。

天上有个月亮，
水里有个月亮。
天上的月亮在天上，
水里的月亮在水里。

天上有个月亮，
水里有个月亮。
天上的月亮在水里，
水里的月亮在天上。

这首古老的童谣，原是她唱给他听的。她去塔影浜搜集长吴歌《船郎俏》，顺便记录了一批短民歌以及民间传说，这首“月亮谣”也是其中之一。上次她留他住宿，在欢乐、幸福的漩涡中，因窗帘的缘故而变得十分朦胧的楼外那清亮的月色，使他忽然想起了这首童谣，就有所感地轻轻哼给他听了。他听了，插了一句话：

“这是唱的你和我。”

他始终是与她心心相印的，她的心思他最懂。这一句话，使她的心比外面的月色更清亮了，她明白，他们是无法满足于短暂幽会的。

今夜，楼外不见月色。天上没有月亮，水里自然也没有月亮了。月亮都躲到哪儿去了呢？在她心里。在这里，天上月与水中月再也分不开了。因此，尽管她知道他艰难，却也不会象曾经做过的那样，与他合心同心防止石佛寺弄的“巢”倾覆了。以后她所能做的，只能是对他爱得更深，更深！

3

长篇叙事吴歌《船郎俏》是个大工程，到今年基本告竣。一份原始记录稿，一份整理稿，连同录音磁带、背景材料，以及民歌手的相片，打个包裹，邮寄往省城民间文学研究会，请他们鉴定，考虑在刊物上公开发表。随同包裹寄走的，还有郭亦棹一封推荐信。

郭亦棹与路琴双双从舒巷到邮局，又从邮局回舒巷，高

高兴兴的。一路上碰到几个熟人，看见他俩大模大样走在大街上，不免吃惊，有的人干脆主动回避，只当没看见，免得尴尬。也不知是不愿叫他俩，还是不想让自己尴尬。其实，郭亦榕与路琴既然打定了“顺其自然”的主意，就不会感觉尴尬了，尴尬的反倒是认为他俩似乎应当尴尬的那些人。看来，关于他俩已经有了什么传闻，传到了那些人耳中，因此才出现这种不尴不尬的“回避战术”。掩耳盗铃，不盗铃的人却在掩耳，岂不有趣！这，或许也可视为一种进步吧？

不管这些。郭亦榕与路琴都用眼睛向对方说。他们只管走自己的路，顺路还买了两瓶啤酒，回家去庆贺庆贺。庆贺什么？庆贺《船郎俏》作为一件成品送走了，但不仅于此，该庆贺的多着呢，象今天这样堂堂正正同出同进，就值得为之干杯！从某种意义上讲，他们是战胜了自己，这个胜利比其他任何胜利都值得庆贺！

可惜，这两瓶啤酒，他们没喝成。因为，路琴母亲来了，还带来了小茵茵。她们是上午十点左右到的。

路琴在厨房里做菜，因油烟重，她把两个房间的门都关上，不让油烟飘进去侵蚀家俱和彩电之类，又把大门开直，与打开的窗形成风的对流，使油烟尽快散出去。

路琴一回头，看见祖孙俩走了进来。

“妈！茵茵！”她惊喜地喊起来，忙丢下铲刀，接过母亲手中的旅行包放在桌上，一面蹲下身去抱女儿，一面说：“你们怎么突然想起跑来了？为啥不先写封信来，让我到车站接你们？茵茵，想妈妈了，吵着外婆马上领你来看看我，对不对？”

“外婆逼我来的。”小姑娘噘着嘴说。

路琴诧异地瞥了母亲一眼。

“你男人写信来怪我这个丈母娘，好象我帮你们带茵茵带错了，真正狗咬吕洞宾，不识好人心！”母亲气咕咕说道，“小申叫我接到信，立时三刻把茵茵送到你身跟前来，不然，你这里出了疵漏，要我负责。我凭啥要负这个责，心里一气，马上牵了茵茵赶火车，所以你也不必怪我不先发封信给你，要怪，只能怪你当初不听我的话，找了这么一个男人！”

“妈！……”路琴制止地喊了一声。郭亦樵在小房间里，母亲的话给他听见，实在太不适宜，故而她请母亲少说几句。母亲拎错了秤纽绳，以为她还在袒护丈夫，益发恼火地说道：“琴琴，你们是夫妻，轮不到我做娘的讲话，不过小申这封信也太过份了，你阿爸一世老好人，几十年不曾跟人计较过，看了小申的信也生了气，催我马上把外孙女送到你这里来。小申吃不吃粥饭呀？怎么讲得出这种话！他信上讲你和一个姓郭的不清不白，要茵茵来看牢你，假如我们老夫妻两个再把外孙女留在无锡，你出了疵漏他就要找我和你阿爸算帐。琴琴，你看小申是不是狗咬吕洞宾……”

路琴傻掉了，她没想到丈夫竟会来这一手。她愣愣地听着母亲数落，听到这儿，忽然想起郭亦樵在小房间里看书，等她做好了菜，一起高高兴兴喝杯酒，小房间的门也是关着的，母亲看不见他，但他听得见母亲说的话，这些话给他听见，岂不是对他的侮辱吗？当然不是她母亲在侮辱他，但她丈夫来这一手，会使他猛然被提醒自己并非她的丈夫，而产

生一种似乎受到了侮辱的感觉。路琴发急了，脱口而出地大声说：“妈！老郭在这里，你等会儿再讲吧！小申……太……太不应该了！亦鲁！亦鲁！我母亲来了，你出来一下！”

路琴简直走投无路，扭头朝小房间哇啦哇啦呼唤他，象是讨救兵。

“轻点！”母亲连忙警告她。

她说：“怕啥？我们是正正当正的，用不着瞞谁。亦鲁！你快出来，让妈看看你是什么样的人！”

路琴真是不管三七二十一了。因为担忧郭亦鲁万一感受到了侮辱将会怎样的委屈，她什么也不顾了。

郭亦鲁开了小房间的门走了出来。

“伯母。”他对她母亲打个招呼，随即转向她女儿：“这就是申茵吧？一看就能猜准，和小路一模一样。茵茵是讨人喜欢。”

很有分寸！

路琴注意到了这一点，很满意。但酒是喝不成了。她与郭亦鲁对视一下，都从对方眼里看出，兴致已被打消了。

再也没有任何时候，使他俩更痛切地感受到一纸结婚证书的威力了。一个“法定”丈夫派了个小“岗亭警”来，小“岗亭警”唯一的使命，就是对他俩的关系开红灯，不管他俩愿不愿意，也只得接受下来。

这就是现实！

他俩可以对外界的一切抱无所谓态度，但来自家庭内部的压力，他俩能不睬么？还有庆贺一番的兴致么？

草草吃顿午饭算了。

今天，郭亦橹与路琴都是调休。文化馆星期日休息，图书馆的休息日是星期一，但最近以来，他俩总是想方设法在各自的休息日加班，把调休单储存着，等到双方都最迫切需要呆在一起的时候，约好日子一齐调休，高高兴兴从早厮守到晚，倒也别有情趣、更添韵味。今天上午，两人用来包扎、寄走《船郎俏》，下午打算坐下来说说话儿，只因老妈妈突然送来了小茵茵，且还是运用丈夫权力的小申吩咐送来的，这儿的气氛变了，要说说话儿也只能说些寒暄式话语了，说起来岂不乏味？故而，郭亦橹饭后又稍坐一会，喝口茶，和老妈妈拉了几句家常，就站起来告辞了：

“小路，伯母不常来，你们母女有不少话要讲，我改天再来看你和小茵茵。”

“那……你有空就来。”路琴当着母亲的面，把他送到大门口。假如要她当着小申的面，她也是这句话，也会这么送他。肯定只能是这样的！她知道，他也知道。

路琴的母亲对郭亦橹印象良好。他有知识懂礼貌，跟她的女婿申俊良相比，她更嫌小申粗俗。这位老丈母娘，从来就不曾中意过那么一个女婿。她是个直心肠人，有啥想法都要讲，对女婿看不上眼就讲看不上眼，所以跟小申的关系始终不融洽。

老妈妈是袒护女儿的。

“琴琴，你男人中了啥邪，疑心病犯到这种事情上去了，真正没知识！”夜里，母女俩枕着一个枕头，说着私房话。”我看郭同志是个正派人，小申这样冤枉他，实在不应

当。”

下午，她们母女俩带着小茵茵到动物园去玩，路琴给母亲详细介绍了郭亦楷的一些情况，老妈妈对他印象更佳了，所以顺便也替他打抱不平。

“琴琴，我回无锡后，是要写信去骂小申一顿的，你跟他做夫妻，已经委屈了，他再这样不放心你，你不是更加要受气了吗？”老妈妈忿忿地说，推了推女儿，“琴琴，你为啥不开口？你觉得我埋怨你男人埋怨错了？”

是埋怨错了，妈。小申并不是瞎疑心，我和亦楷的关系已经超过了小申的猜想。小申的想象再丰富，也只能达到“睡到一张床上”的程度，他哪里知晓我和亦楷企求得到的，远不限于此呢！妈，假如你也探清了我们的底细，还会骂女婿吗？你现在替我们说话，是建筑在相信女儿不至于做出那种事情的基础上的，一旦了解到真相，不知你会怎样伤心呢！

路琴不敢让母亲为自己伤心。

一共四个儿女，母亲最喜欢的是她。按理，父母亲退休后是要跟她一起过日子的。她小时候母亲就说过：琴琴象我一样，心最好，我不瞒人，就是对那个老三偏心，以后我们老夫妻两个，不靠儿子靠女儿，让琴琴替我们找个趁心如意的女婿来养老送终。路琴找的丈夫与这位母亲设想的太拍不扰榫头了，结果老夫妻俩搬到郊区老家去了，那儿有一幢小楼房是迁入政策归还给路家的，住着很宽敞很清静，美中不足是寂寞。母亲就是这个脾气，因当年说过“靠琴琴养老送终”的话，再也不肯坍这台去依傍其他子女打发晚年。父亲

一生顺着母亲，也就给拖累了。这就是她在嫁人问题上伤了母亲心的结果。

比起嫁给小申这么一个丈夫来，她与老郭之间的事，必将更严重地伤了母亲的心。她了解母亲，虽然母亲对父亲始终有点遗憾，但嫁到路家后始终保持做个贤妻良母，贤妻良母式的妇女最忌讳男女私情。午前，她一叫老郭的名字，母亲连忙要她“轻点”，不就很能说明问题吗？有鉴于此，她不敢对母亲直说，她担心母亲会受到刺激。

“埋怨对了错了，都没啥关系，主要是小申和我合不来，哦，是我和小申合不来，”路琴含蓄地回答母亲，“假如小申和我趣味相投，又懂得体贴人，他就不必疑心了。”

“唉！琴琴，当初你能听我劝就好了。真不知你当初着啥迷，一心要嫁给这么一个人！”

路琴强笑道：“过去的事已经过去，我也不作什么解释了，亡羊补牢也不算晚，妈，假如我和小申合不到头……”

“琴琴！”母亲制止说：“事已成事，木已成舟，不要往坏的方面想。既然做了夫妻，恩恩爱爱是一世，打打闹闹也是一世，半路分手要给人家笑话的。当初你嫁给他，人家背后已经有议论了，你不能再让人家指着后脊骨说三道四，这口气你要替娘争一争！”

嫁鸡随鸡，嫁犬随犬。从一而终，白首偕老，是中国夫妻的传统美德、最高理想。一缕苦涩兜上了路琴心头。

“琴琴，我知道你心里有苦处，”见女儿神色黯然，老妈妈劝道，“你的好年纪已经过去了，余下的岁月就这么度吧。总算茵茵讨人喜欢，你也可以有个安慰了。看在茵茵面

上，男人不趁你心，你也只好马虎点对付一世了。”

茵茵睡在这对母女的中间，在做着无忧无虑的梦。路琴的眼光落在自己的亲骨肉身上，心头的滋味变得相当复杂。她母亲伸出一只手，轻轻抚摸着外孙女的脑袋，很有点舍不得的意思。路琴清楚，母亲疼她，把这份疼爱转移到她女儿头上，茵茵两足岁时，就由外婆接去抚养，说是让这个小外孙女去给他们老两口伴伴热闹，其实，主要是舍不得，虽然小申不常在家，但母亲仍旧担心他在家时小茵茵会受爷的委屈。今年春节就是个很好的例子，小申从安徽工地回苏城，路过无锡不下一下车，把女儿顺便带回家里团聚，偏要临到大年小夜，才让路琴发信，叫老丈母带了茵茵来苏城过一星期。这还不算，更气人的是，白天还象个样，一到晚上，这个做爷的就要嫌茵茵讨厌，小姑娘难得与妈妈在一起，夜里想要妈妈偎着睡是天性，小申却非把茵茵赶到小房间的临时搭铺上和外婆钻一个被窝筒不可，你说荒唐不荒唐？总之，在母亲眼里，小申是丈夫不象丈夫，爷不象爷，女婿不象女婿，小茵茵若不让她外婆来保护、爱惜，实在放心不下。另外有一点，母亲从不捅穿，路琴心中也有数，老人还怕小茵茵受娘亲影响，将来也会找个“三不象”的对象！

一张床上，睡着祖孙三代。路琴与母亲酷肖，小茵茵活象是她模子里倒出来的。这么三人，是否可看做什么缩图呢？

天上有个月亮，
水里有个月亮。

天上的月亮在水里，
水里的月亮在天上。

天上有个月亮，
水里有个月亮。
天上的月亮在天上，
水里的月亮在水里。

这颠倒唱的古老童谣，亦櫓说，是唱给他与之瑜妻的。我和亦櫓的月亮，已是天上的融入了水里，水里的跃到了天上，难道还肯让天上的回到天上，水里的回到水里，遥遥相望，独居一隅么？不，我不要亦櫓对我也唱这个颠倒谣。路琴无法不叫自己这么想。为了不改变“天上的月亮在水里，水里的月亮在天上”这种格局，或许她要伤透了母亲的心，要给女儿茵茵造成一些阴影，路琴也在所不惜的了。

她不能没有亦櫓！

可是，郭亦櫓不来了。

母亲在苏城呆了三天，回无锡去了。三天里他不来，倒也罢了。又过了两天，他还不来，这是怎么搞的呢？

真是奇了！

他就这么沉得住气么？这，似乎有点不正常。

第九章

1

这天下午，因路琴母亲带着小茵茵突然来了，郭亦楷就改变原计划，饭后到文化馆上班了。幸亏他上了班，否则，真要把刘之瑜急坏了。

安装在楼口的电话机，“叮铃铃……”急促地响了起来。他站起身跑出办公室去接。

“对不起，请问郭亦楷出

差回来了没有？”

他一听耳机里传出的声音，心里说：真巧！假如我还在舒巷，这个电话让别人接了，就会闹出笑话来了。他连忙回答道：

“我就是。之瑜，找我有啥事？”

“亦櫓……”对方唤了一声，停住了。

他等着下文，却听见“兹噜兹噜”的声音，象是在擤鼻子。

“怎么啦？之瑜。”他赶紧问，心想，难道妻发现我说这两天出差，是在骗她？

“没啥，没啥。”刘之瑜嗓门有点沙哑。“你回来了就好，不然我真不知到哪儿才找得到你。亦櫓，你有空吗？到我这里来一趟，好吗？”

“好的。”他一口答应。之瑜那儿有什么急事，晚上大家到家谈也等不及了？

“你尽量快点来。”刘之瑜叮嘱他，顿了顿，补充说：“也没啥大事情，你不用着急。”

妻为什么安慰我？郭亦櫓不免纳闷。简直是感应，平时我接电话不大起劲，今天忽然特别积极，仿佛预料到这个电话是之瑜打来的。虽然我不怕同事察觉出什么，但，能够不让他们过早引起猜疑岂不更好？所以之瑜今天打来的电话，似乎注定是要让我主动来接的。郭亦櫓一面暗暗想到，一面搁下耳机，回进办公室，跟同事打个招呼，就匆匆下楼，向公共汽车站跑去。

二十分钟后，郭亦櫓汗岑岑地出现在财经学校劳资科的

办公室了。

他的妻子刘之瑜，眼睛红红的，湿湿的，象是刚哭过。她的几位同事正在劝她。这场面，有点儿不同寻常，使他不免有些紧张，顾不得讲究礼貌跟妻的同事寒暄，急急忙忙径直走到她身旁，问：

“之瑜，你这是……”

刘之瑜默默拉开办公桌抽屉，拿出一份病历卡，默默放在桌上。然后，泪汪汪地望他。

看来不象是为我这二天“出差”而伤心……这念头刚在他脑际一闪，他就责备自己太漠然对待妻，之瑜一定是有了什么病在着急，你怎么还只惦记着这个？郭亦鲁似乎是要补救过失，疾忙拿起病历卡看，只见一张化验报告单上写着这样一行触目惊心的字：

左乳肿块穿刺 细胞异形

郭亦鲁的心往下一沉，慌忙翻到了门诊记录一页上，细细地看。那上面签注着医生的诊断意见：

左乳块——Ca'住院手术

Ca! 稍有医学常识的人都懂得，这是恶性肿瘤的符号啊！妻患癌症！犹如霹雳击顶，郭亦鲁头颅汪汪响，两耳也嗡嗡鸣叫。警车的蜂鸣器在尖叫着，红灯呼呼地旋转，把死囚犯送往刑场……他大概愀然变色，脸上生寒了，否则，旁边的人为什么要用臂肘悄悄撞他一下？这是之瑜的一位同事在提醒他应该自控。哦，对了，这当口他的神态对于妻的情绪有着极大影响，他不能张惶失措。郭亦鲁偷偷瞥了刘之瑜一眼，她低着头在抹去泪水，并未发现他的神情陡变。郭亦

鲁赶紧让自己镇定下来，故意用轻描淡写的口吻说道：

“之瑜，不要紧张，现在的医学水平、医疗条件，对于乳房和子宫的病变，是十拿九稳的。假如这病变发生在内脏，当然就严重多了，肝、胃、肺、食道以及血液、淋巴系统出了这样的毛病，我倒是要担心的。你的问题出在这种部位上，没啥大不了，你不必有太大的精神压力、思想负担。”

他始终小心翼翼地避开一个“癌”字，用“病变”、“问题”、“毛病”这些比较不令人害怕的词，替代那个令人色变的“癌”。

“就是嘛，她从医院回来，就哭了，我们也这么劝她的，是不必难过嘛，这种病，开刀开好了的，多着呢，不稀奇的。”

“对对对，我家隔壁的老太，四十九岁的时候得了这种病，开了一刀，今年六十八岁了，还活得好好的，你年纪比她轻，更加不要紧了。”

之瑜的几位同事纷纷附和地说着。

郭亦鲁真感激他们。

刘之瑜的神经渐渐松弛下来了，想想自己淌了那么多的泪，倒有点不好意思，唧唧啾啾地说：“我倒不是怕，不过生了这种病，总有点噜苏，譬如医生叫我住院，偏偏床位不空，我心里一急，就……”

“有点着急是难免的，但也不必看得太严重，我曾看过几本医书，知道乳房病变并不象人们想象的那么可怕，之瑜，你不用过份担忧。”郭亦鲁依旧维持着轻描淡写的口

吻，然而他的心头，却丝毫也轻松不了，毕竟是癌呀！又不知妻这乳癌，已是第几期了？我太不关心之瑜了！他在内心责怪自己。但现在显然不是责怪自己的时候，当务之急是要解决些具体问题，尽早让妻的病况见底。同时也是为了让妻把心放宽，他用大包大揽的语气又说：“我马上去找人替你弄到一张床位，之瑜，你放心。”

刘之瑜紧跟着说：“是的，是的，亦榕，有了床位，就可以快点开刀，开过了刀，这桩心事才放得下来。”显然，她把早些进医院视为跟病魔抢时间，甚至把生命安危归结到住院迟早这一点上了，这种心理，不难理解。郭亦榕叮嘱自己，必须全力以赴地去设法争取一张床位，万万不可让妻失望。

尽早弄到一张空床位，说起来很简单，要做到却谈何容易？人们都以为郭亦榕发表过若干小说，是个作家，有些名声，加上在市文化馆担任创作辅导员，接触面广，熟人多，诸如弄一张病床之类的区区小事，只消给谁打声招呼就行。其实，郭亦榕骨子里并不擅长与人打交道，拉关系走门路更是外行，遇到什么需要求人，他尚未去求人，心里已经腻了，迫不得已只好去求人，他的内心就会充满屈辱感。不错，每天来找他的人是有不少，但他与这些人的交往仅限于谈文学，谈完也就算了，往往连对谈者的姓名也记不得。至于前来向他请教，跟他讨论作品的众多的人中间，有否日后可能用得着的？他从未留心过。故而，一旦有事想找人帮忙，郭亦榕脑子里缺一本预先准备着的“关系户花名册”，只能临时拉伕，在为数不多的几个被他记住了的朋友当中，寻

我能否与医大附属医院挂得上勾的人。

郭亦棹排来排去，排到了一个人。这人并不是搞文学的，而是评弹学校的一位青年女教师小杜。小杜与他在市文联开会时见过两三面，比较谈得来。听说小杜的父亲是什么医院的党委副书记，通过她请她父亲帮个忙，或许有点法子。

郭亦棹高兴起来了，把小杜的情况给妻说了说，刘之瑜见丈夫请得动一位医院头头，也就相信事情不会太难办，脸上的愁云多少退了些。

本来，可以在妻的办公室给小杜打电话，只因顾忌当着她的面在电话中谈她的病，她听了未必妥贴，因此郭亦棹决定回到自己的单位去再与小杜通话。他随口编了个理由，就匆匆离开了财经学校。

电话接通了。

“小杜，有件事要麻烦你，”他免去了开头似乎必不可少的几句寒暄，喘着粗气说道。这句话吐出口，他顿了顿，因为，他与对方仅是一般相识，若为难人家将是毫无道理的。应当先替对方留下回绝的余地，也就是自己所托之事，别给人家造成非要她办不可的感觉。郭亦棹费力地压下急迫心情，接着说的话就拐了个小弯，这样大概显得委婉些吧？“小杜，记得有次你讲，假如需要与医院打交道，从产房到太平间的整个过程、各个环节，都可以找你试试。当时我是当笑话听的，不曾想今天我真的要找你了。医大附院，你有路子吗？”

“医大附院？那好办，我爸爸是那儿的头头。我告诉过

你，你的记性真糟糕。老郭，是你身体不舒服吗？打算找个好大夫检查一下？”小杜的回答，很热情。

郭亦榕心头一喜，顿时忘了还该不该替对方留什么回绝的余地，一口气说：

“我身体还可以，是我的妻子急需住院动手术，她患了乳癌！住院部没有空床位，怎么办呢？请你无论如何帮我解决一张床位！小杜，这一两天里能落实么？你一定清楚的，这病拖不起！发现癌，往往已经中、晚期了，再拖就更不堪设想了。所以，我想至迟明、后天，就让妻子去住院。小杜，你能办到么？”

“哎，哎，你别急，别急。我马上替你联系。我想问题不大的。我马上打电话给医大附院，请住院部腾出一张床位来。你等我回音。过一会，我就打电话给你，告诉你联系的结果。乳癌不象其它癌那样凶险，你先别那么着急。老郭，你要冷静点，不要太着急。”对方连声宽慰他，叫他别着急，但她自己显然也为他与他的妻子在着急起来了。

郭亦榕很是感动。

挂断电话，他没离开电话机，就在楼口呆呆地站着，闷头抽烟，等待小杜打电话过来。

“叮咚……”

电话铃刚一响起，郭亦榕已经飞快地抓起耳机。

“小杜吗？”他捧住耳机的双手微微颤抖，嘴贴近受话器，几乎是喊叫地大声说。“床位怎么……”

“啥？”电话线那一头的人十分诧异。“我要找创作辅导组的郭亦榕同志，请他来作个讲座，麻烦你叫叫他。”

“郭亦鲁不在。请你过几天打电话来找他。”郭亦鲁不耐烦地回答，立即挂断了电话。这是他调到文化馆工作以来，破天荒第一遭对要求进行文学辅导的人如此缺乎热情。他唯恐小杜打电话来时，这儿占线，所以急于把方才这个电话卡断，其动作简真有粗暴之嫌，语言也很不礼貌。管他呢！比起妻生的病来，其他事情都不要紧，只能丢在一旁。

“叮铃铃铃……”

电话铃又响了。

郭亦鲁一面伸手去拿耳机，一面心里直嘀咕：“不要又是来轧闹猛的！”今天，他希望除了小杜，外面任何电话一概别打进来，让三楼这部电话机成为他联系病床事宜的专用机。

“喂，市文化馆吗？请你找郭……”

对方一开口，郭亦鲁就听出这是他等待已久（其实一支烟尚未抽完）的声音，连忙答道：

“我就是，我就是郭亦鲁。小杜，有希望了？”

“我已经与附院住院部通话了，他们答应替你爱人留个床位，你明天去找一位吉大夫，他是管床位的。”

“好的，我明天一早就去。”

“不用这么早去，办理床位登记手续要在查过病房之后，我替你打听了，查病房一般是九点左右结束，你九点多钟去找吉大夫就可以了。”

“好的，好的，我明天九点前去医院等着。”

“老郭，还有什么事需要我办？”

“暂时没有了。需要麻烦你，我再给你打电话。”

“不要客气，有事只管打电话来。再见。”

“再见，小杜。”

他高兴得连“谢谢”两字也忘个讲。

接到了小杜这电话，知道床位有了希望，郭亦楷才舒出一口气来，这时方始发觉自己的内衣粘在了脊背上，湿漉漉凉冰冰的。从获悉妻得了乳癌到此刻，大约一个半小时，他一直处在极其紧张的心情下，急出了一身的汗。

放下耳机，郭亦楷仍呆呆地站在楼口，不知道自己接下来应当做什么。他恍恍惚惚，仿佛在梦中，怀疑妻究竟得否。癌怎么会与他的之瑜妻搭界呢？之瑜怎么会与癌联到一起呢？他想不通。他拒绝接受这个现实，他不愿意之瑜落入那样的阴影下。

“老郭。”

他没听见。

“老郭！”

他回头去看，看见资料室的小江站在他旁边。

“我没有门路，帮不了你的忙，”小江说，“我找了些气功治癌的资料出来，请你带回去给你爱人读读，让她增加点信心。”

郭亦楷从这个年轻姑娘手中接过两本薄薄的杂志，愣愣地对着封面上的“气功”两字望了半晌，心头突然涌上一阵悲凉。确定无疑了，之瑜是患了癌症！他的同事都在关心之瑜的病和之瑜的精神状态了，他的侥幸心只能被无情地彻底打破了。

又有几个同事走了过来。他们听见他打电话的内容，方

始搞清楚他为何神不守舍，便放下手头工作，跑来安慰他几句。他们越是安慰他，他心头的悲凉越是厉害，因为他再也无法抱幻想了，之瑜的癌绝对是存在的了。

但他还不肯放弃最后的奇迹或许还会发生的希望。

“对不起，”他对同事们说，“我得赶快通知之瑜，让她知道床位有了。”

他那残留着细如蜘蛛丝的希望的手指，急速地拨着号……

“之瑜！之瑜！床位落实了！你要的床位，小杜为我们搞到了！”

“啥？亦橹，你在说啥？”

“医大附属医院住院部的床位呀！”

“住院？啥人住院？”

“咦？不是你患了乳癌，急需动手术，叫我想法子尽早弄到一张床位的么？”

“那末，床位真的弄到了么？”

“千真万确！我明天上午去找一位吉大夫办住院的头一道手续，领一张空床位卡片。”

“咯咯咯咯……”

“之瑜，你为这张床位笑？”

“不是的，我是为你对我一片真心而开心得忍不住笑。

“这……”

“我考验考验你的，亦橹。我看你这二天不象出差，不然，用不着吱吱唔唔，不肯明明白白告诉我。所以呀，我和几个同事串通起来，看看你对我还有没有感情。现在我看到你心里还有我，我不计较你是真出差还是假出差了。”

嘟——嘟——嘟嘟嘟……

忙音。财经学校劳资科的电话，他拨了四、五次号都打不进去。唉！“考验考验你”，哪有这事呵，纯粹是他虚构出来的。之瑜不是这种性格的人，不会搞这种把戏。但他今天多么希望妻对他这么“恶作剧”一番呵！

嗡——

终于接通了。

“刘之瑜回家了，”那边接电话的人告诉他，“你走了不久，我们就劝她回家去了，让她理理东西，准备住院。”

细细的蜘蛛那也飘得无影无踪了，一切都是在确凿地加深地对于妻也患癌症的承认。

“老郭，你也回去吧，伴伴你爱人，不让她独自多想这个病，免得加重思想负担。”他的同事在这边建议道。

这么多人在关心之瑜，我自然更应当关心她。郭亦楷拖着沉重的两条腿向石佛寺弄走去，寻思着。他有着抑制不了的内疚。今天我实事求是讲很关心之瑜，但以前呢？以前我关心她了吗？

小叶增生！他这四个月来，一直以为妻的左乳肿块，是小叶增生。之瑜单位的特约医院是区级医院，那儿的一位主治医师诊断为小叶增生，她四个月前对他讲过这诊断结果，他就没再多加关心。小叶增生并没有什么了不得，用小金丹就能治愈的。区医院和药铺里那一阵子都缺这个药，他托人从医药公司去买了小金丹来，觉得自己尽到了责任。四个月来她遵医嘱天天吞小金丹，要说殆误也是给那位不高明的主任医师殆误了的，谁也不会指责他这个丈夫，但是，他自己不

能不指责自己，假如他早些想到妻的左乳也许并非小叶增生，也有患肿瘤甚至恶性肿瘤的可能性，假如他多过问过问，带之瑜到条件好些的其它医院多做几次检查，或许不至于拖延到今日才发现Ca在悄悄吞噬着他的之瑜妻。

之瑜在受癌细胞的威胁，我在干什么呢？之瑜左乳肿块被误诊、误治的时期，我又在干什么呢？……郭亦棹拼命排斥这些令人难堪的问号，因为把这两件事联系在一起考虑，在忽略掉“巧合”这个因素之后，得出的结论将使他无地自容，但这里头确确实实是凑巧碰在同一期间了。他可以替自己作些辩护，然而他的良心仍然开始不安了。

我是不关心之瑜……郭亦棹心里反来复去念叨着这句话。他竭力想弥补，而当前最好的弥补方法就是让妻对于一张病床的要求得到满足。

总以为一张病床是三只指头拾田螺，十拿九稳的了，谁知翌日上午他找到吉大夫，却碰了一鼻头灰。

吉大夫的年纪跟郭亦棹不相上下，但身材高大得多，神情严肃，一看就知道是个不苟言笑的人。郭亦棹刚对他说出来意，吉大夫就操起北方口音回答道：

“今天没有空床位。”

郭亦棹只当对方未听清自己的话，连忙补充说：“我是替一个名叫刘之瑜的女病人前来登记床位的，刘之瑜的情况，住院部已经了解了，昨天下午小杜给住院部……”

“今天没有空床位！”还是这么一句，一个字不多，一个字不少，所不同的是语气变得更加无法通融。

郭亦棹给搞糊涂了，愣在那儿半晌开不得口。是小杜不曾完全与住院部谈妥呢？还是住院部忘了与这位吉大夫通气？抑或，这位管床位的“白衣战士”已另有安排？也许，今天床位确实腾不出来？究竟是哪个环节出了毛病，只有天晓得！

在这位冷冰冰的大夫面前，郭亦棹束手无策，只好再去求小杜。小杜是这家医院的党委头头的女公子，郭亦棹不宜在 hospital 里借用电话机，便跑到大街上找个公用电话使用一下。电话打到评弹学校，校方告诉他，今天小杜没课，不会到校了。那末，上小杜家去找她吧？郭亦棹不知道她的住址，问评校，那边接电话的人也说不上来。

郭亦棹无可奈何地放下耳机，怅然走开。

“喂，喂，电话费！”

郭亦棹被管理这部公用电话机的烟纸杂货店的女营业员大声唤了回去。

“对不起，对不起。”他一边道歉，一边掏出一角钱放在柜台上，转身就走。

“喂，喂喂，找头拿去！”

营业员又唤住了他，给了他六分钱找零。他机械地接过几只硬币往袋里一揣，更快地朝市文化馆方向走了。

“这个人，丢了魂了。”女营业员望着郭亦棹远去的背影，咕了一句。

郭亦棹也真象丢了魂似的。按理，刘之瑜虽然患的癌症，但毕竟是乳癌，凶险程度总要相对小些；虽然病床一时无着落，但迟早还是能有的，充其量晚几天开刀，她的生

命毕竟尚未到了就是在这几天时间上的地步，他又何至于这般失魂落魄呢？因为，他与之瑜是十六年的患难夫妻啊！在过去了的困顿岁月，与他相濡以沫的，是她，他的之瑜妻。

在他创作的一部小说中，描绘了一对新婚夫妇的洞房花烛夜，他让新郎脑海里涌出了这么一首歌词：

这是良宵，
这是佳辰。
不光是佳酒和佳人，
从此后，两颗心，
合成了一颗心。
在人生道路上，
需要忠实伴侣，
风雨同舟，心心相印……

这首如今读来多少有点“小儿女”气的《新婚辞》，实际上是十六年前，他与之瑜结成百年之好时，默书于胸的。十六年岁月匆匆过，之瑜与他虽未“合成了一颗心”，但总还是他“风雨同舟”的“忠实的伴侣”。现在，这个忠实伴侣身患癌症，他所受到的精神上的打击，人们能充分估计出来么？

对妻的某种生疏了的感情，在郭亦樁身上复苏了。

难捱的一昼夜总算捱过去了。

谢天谢地！他总算与小杜联系上了。

听说他没要到病床，小杜很惊讶，在电话里对他说：

“我和住院部拍好板的，怎么变卦了？我马上打电话去问一

下，等会告诉你结果。”

隔了半个钟头，小杜回电话给他，告诉他：昨天的事不谈了，住院部负责人表了态，下周一开始，争取三天之内腾出一张床位给刘之瑜。“老郭，下星期一之后，你天天去看看吧，我估计不会再节外生枝了。”小杜最后这么说道，“如果那三天里，你爱人还住不进去，我再想其他办法。”

“麻烦你了，小杜，谢谢，谢谢。”郭亦棹感激不尽地连声说，挂断了电话。他叹了口气，心想：也只能如此了！

希望推后到下周一了，为了让妻的情绪在周末和星期日保持稳定，星期六下午，郭亦棹特地到岳母家跑一趟，请老丈母傍晚到石佛寺弄去，晚上就睡在他家，伴伴之瑜。又请几位小姨和小舅子星期天一起上他家作客，他多买些菜，热闹热闹，免得之瑜感到冷清清，思绪老是缠绕在那份伤脑筋的乳癌上面。

郭亦棹真可谓煞费苦心了。是的，他愿意将咸、酸、苦、辣，统统咽到自己肚里，让妻少尝点这些滋味。

周末总算对付过去了。

星期天也好歹对付过去了。

从星期一到星期四，郭亦棹每天满怀希望去医大附院，但每天都是失望而归。那位吉大夫手里天天掌握着几张空床位，不知为什么总是不给他。郭亦棹没辙了，只好又去惊动小杜，请她亲自出马。

“简直莫名其妙！那个吉大夫，到底是何许样人，我倒要去打听打听，他为啥要这样打坝？”到了约定时间，在医院大门口，小杜一见郭亦棹的面，不待寒暄，先自悻悻地说

道：“老郭，你在这里等一会，我进去看看，要一张病床就这么难呀！”

这个三十出头的少妇，头昂得高高的，皮鞋槌槌响，趾高气昂地朝着附院办公楼走了进去。见她往院党委办公室方向去，郭亦棹心头究竟是个什么滋味，一时哪能分辨得清！只能一言蔽之：要多复杂有多复杂。然而不管多复杂，有一点倒是明确的：这下恐怕要把个党委副书记拉出来了，总不至于落实不了之瑜的住院问题了吧？这个总值得庆幸吧？

但是，他庆幸得早了些，不多会儿，小杜脸拉得长长的，嘴翘鼻头高，快地走了出来。一看她的脸色，郭亦棹就倒抽了一口冷气，忙问：“怎么？事情不好办？”

“嗯，很棘手。”小杜气咕咕地说。看她的样子，很想发脾气，却又找不到发作的对象，只好憋着。“我打听清楚了，那个吉大夫，摆出一副大公无私的面孔，谁去说情都不行。至于他自己开不开后门，鬼才知道！”

“小杜，能不能请你父亲再……”下面半截话，郭亦棹实在吐不出口来，死气白赖地抓住“后门”上的门环儿不放，他毕竟做不出来。他的羞耻心受到严重的戕害了。

“我刚才就是去动爸爸脑筋的，”小杜为难地说，“我爸爸也有难处，他平时做的是政治思想工作，天天在唠叨要为人民服务啦，要讲医德啦，又是什么不要搞庸俗的一套啦，纠正不正之风啦，假如他自己也伸手去弄一张病床，以后工作就被动了。老郭，好在你爱人的病情尚未严重到一天也拖延不得的地步，耐心地等几天吧，我们另外再想办法。”

“是的，是的，小杜你讲的也是事实。”郭亦棹拼命掩

饰着焦灼心情，“你替我操了好几天心，我已经很不安，暂且不惊动你父亲也好，我再耐心地等几天，再想办法吧。小杜你千万别为难，我妻子的病确还不曾严重到那种地步，拖延几天还不大要紧。”

要紧也罢，不要紧也罢，反正只能往后拖延。郭亦棹与小杜分手，垂头丧气地往回走。他感觉心力交瘁，心灰意懒。他自然还要继续作各种努力，还要从早到晚为一张病床奔走，但这已近乎是“惰性运动”了，他象一辆燃料告罄的机车，靠着惯性在继续向渺茫的目标滑行。

之瑜会怎么想呢？她会谅解我吗；我天天编出各种理由来让她相信明天一定会有病床了，结果是天天让她失望，已经整整一星期了，她还会听我哄么？我再要骗她，还骗得了吗？今天回到家里，我怎么对她解释呢？

郭亦棹觉得自己实在是没法向妻作交代了。

2

“亦棹，你不应当骗我。”

唉！我哪里是存心骗你呀！之瑜，我是怕你思想负担太重，心情过于晦涩，所以才哄你说，今天没有病人出院，明天一定有的；今天有一张床位，收治了一个肝癌晚期病人，因为你的病情不算重，吉大夫和我商量，请你明天去住院，今天本来有个病人应当出院，但她赖着不肯走，住院部负责人讲，明天撵也要把她撵走，这张病床可以让给你……我一

天编一个“很充分的理由”出来，比构思一篇小说不知难多少倍！我是哄了你整整一星期，但我不是为自己，而是为你。之瑜，请你谅解！

“你为啥不一开始就告诉我病床弄不到？这样，我也就死心了，和别人一样到住院预约处登记去了，你也可以少操些心，少求求人了。”

唉！之瑜，你可知道，医大附院对面小旅馆里，住满了各县来的癌症病人，都是在预约处登了记，排队等病床的；市区也有不少病人登了记在干等着，往往都要等两三个月才挨到通知入院，有些晚期病人未等到给床位，就给癌细胞夺去了生命。我能忍心让你这么等待吗？为了早些让你住院治疗，我愿意求人。我一辈子羞于求人，但为这件事，叫我给人作揖我也乐意，之瑜，只怪我无能，到今天还没解决得了这么一张病床。不过，你千万别再怨怪我，你不怨我怪我，我心里也够难受的了。

“其实，我也知道床位很不容易弄到。我打听过的。娘和弟妹都叫我不要催你，应当体谅你的难处。这一星期，我为啥不多问病床的事？为啥你怎么说，我怎么信？就是这个道理。亦棹，我不怨你不能早点弄到病床，不过我要怪你不对我讲实情。你一向不大习惯把实情告诉我，过去也是这样，亦棹，你可曾想过，有些事情你蒙我在鼓里，我的心里会是啥滋味？”

唉！之瑜，你又要扯远了。讲病床就讲病床，扯到过去有啥意思呢？我宁肯因为病床让你怨怪，也不希望你东一榔头西一棒子，敲个不停。除了我和小路的关系，我

是瞒着你的，其他事情有什么必要瞒你呢？问题在于我关心的你不一定关心，你欣赏的我不一定欣赏，所以我越来越懒得跟你讲，仅此而已。以前你提起这些，我是要很不愉快的，今天我不会计较，你得了那种病，心情很糟，我理解的。你愿意讲什么，你尽管讲，假如讲了就能让你心里轻松些，你就数落我吧。

“亦楷，你老是嫌我唠叨，所以过去我有许许多多的心里话，不敢对你讲，怕你着恼，怕你更加冷淡我。现在，我生了这种毛病，是好是坏很难说，或许开了刀就不要紧了，或许开过刀反而加快扩散，我就没多久可活了。亦楷，你不要阻止我说，不要安慰我，我这几天找了几本讲癌的书偷偷读，我是清楚的。你让我爽爽快快把肚里的话统统倒出来，好不好？”

唉！你倒出来的还会不是伤心话吗？这时候尽说些伤心的话，对你的病是不利的。看，你还刚开个头，眼泪就止不住了，难道你不知道我最看不得你落泪吗？你伤心落泪，说明你生活得很不如意，我是你的丈夫，不能让妻子如意些活着，岂不太不称职了么？过去我一想到这点就窝火，觉得你太爱挑剔，不通情达理，不从我的角度考虑考虑，所以，抵触情绪就产生了，更不肯听你唠叨，甚至，把夫妻间的正常对话，也看做你又要唠叨了。之瑜，假如你理解我，你就会设法消除掉我的这种情绪，你又何至于把一肚皮话放到今天来讲呢？当然，今天我应当耐足心听你讲，讲吧，之瑜，我不打断你，你把心里话统统倒出来吧。但愿你讲过之后，心情能够稍许舒畅些。我无法为你分担更多的灾难，这点小

事我还能拒绝为你做吗？我与你毕竟是十六年的夫妻啊！这时候再不做象你的丈夫，良心上说不过去。

“亦鲁，今天你让我想说啥就说啥，想怎么说就怎么说，我真要谢谢你。我一直盼着有这么个机会，让我没有顾虑地说说心里话。今天你给了我机会，我总算不曾白白和你做夫妻。”

唉！之瑜，你不觉得自己太可怜了么？你这么说，真是太可怜了。你为什么要把自己降到如此可怜的地位呢？

“过去，我一直羡慕人家夫妻同出同进，样样事情有说有商量，齐心合力搞好小家庭。为这个，我是埋怨过你。结婚后，我是觉得自己嫁的丈夫不大称心。虽然我不明白表示出来，不过心里是越来越认为你待我不好。现在我的想法不同了。这一星期，你为了替我弄一张病床，累得眼窝都陷下去了，亦鲁，你待我是好的，你心里是有我的，你是顾惜我的，我清楚了。亦鲁，我称心了。过去我埋怨你，是我不对。你对我是有情有义的，为啥我一定要你做另外一种人呢？我为啥不早点清楚这些呢？呜呜……”刘之瑜的哭声大了起来。

直到此刻，始终是刘之瑜一人在讲，郭亦鲁只是默默地听，默默地想。郭亦鲁不曾想到，妻会吐出这么几句心里话来，使自己受到了强烈震撼。原以为妻的一肚皮话全是对他的数落，却不料之瑜主动作了“自我检查”，而且是在这个时刻，身患癌症、病床无有着落的时刻！他的心一阵阵发酸，忍不住地说：

“之瑜，别这样，你也没有什么不对的地方，你别讲

了，别讲了……”

“不不，亦楷，你让我讲下去，”刘之瑜抢着说道，泪象断线珍珠似的滴里答啦洒落下来。“这几天，我不止一次回忆起刚下乡那年冬天的一件事，家里寄了个邮包给我，因为大雪把路封了，我害怕出门，是你自告奋勇替我到镇上邮电所去领回来的。从我们知青点到那个小镇上，来回一共三十四里路，你中午出去，直到天黑才回来，滚了一身雪泥。当时我应当表示感激的，不过，我生就的脾气，反倒埋怨起你来，说：小郭，早知这样艰难，你不该这么热心的。事后回想起来，我承认自己当时是心疼你才那样埋怨你的。大约我对你好感，就是从这件事上开始的。不过当时这样埋怨你，也实在不妥当，幸亏你未生气，只说：小刘，我们都不回苏城过春节了，你家里寄点年货给你，是寄来了温暖。看这天气，到大除夕也好不了，假如不去把邮包领回来，家长给你的这份温暖，你不是享受不着了吗？亦楷，你这几句话，让我看出你是很懂得体贴人、很重感情的。后来，我了解到你从小是个孤儿，靠哥嫂养大，哥嫂只管你衣食，并没给你多少家庭温暖，我才知道你渴望这种温暖。我同意和你做夫妻，是想给你温暖，也相信你会给我温暖的。我记得你讲的一句成语：相濡以沫。我还记得你说的另一句话：人，有时候是靠相互用身子取暖的。亦楷，当初和你结婚，我也是重的感情，后来……后来变了……”

“之瑜，有你今天这番话，说明你并没有变，是我误解你了。你休息一会吧，有话以后我们慢慢谈。”

“不，亦楷，我要说，是变了，结婚之后是变了。你还

记得吗？那时候兴‘学大寨’，提倡‘只要不死人，就得拼命干’，队长半夜两三点钟就敲上工钟，把我们知青催下田去干活，你反对说：这不是瞎胡闹吗？靠一点点星光，锄地锄不了草，反把苗锄掉了，不能等天亮再干吗？让我们多睡点觉有啥不好！队长当然不听你的，还是把我们全撵下田去了。不过，事实证明你的话有道理，过了两天，队长宣布五点钟上工，却又遮面子说这是关心群众。你嘲笑队长，说：怎么好话尽是你讲？半夜折腾人，叫做‘大鼓革命干劲’，行不通了改时间，又叫‘关心群众’，你就不能老老实实讲句话吗？就这样你得罪了贫下中农出身的队长，搞运动时差点把你整成‘反革命’。我怕你再闯祸，就想把你的心收在小家庭上，希望你安安份份生活，不要和周围人有啥不同。我自己想做的就是这种人，这样生活比较平静，不会有太多烦恼。我……我恨自己的脾气，这些话，为啥不早点给你讲呢？我认为女人的心思，讲给男人听，就不稀奇了，要让男人猜出来，这样才算体贴女人。我一直怨你不用心猜我的心思，所以在许多小事情上一直跟你叽叽咕咕，想用这些唠叨引起你的注意。亦榕，现在我不知道自己倒底还能活多久，再不对你讲，对不起我们夫妻一场。”说到这里，刘之瑜哭成了泪人儿一个，但她坚持说下去：“亦榕，你的心好，两个儿子跟你过日子，我不担心，你不会亏待他们的。儿子，我没啥撇不下。我撇不下的是你。我的病能治好，我一定克服自己的短处，一定不给你再添烦恼了。万一有个三长两短，我也要请你念在今天讲的心里话份上，把我们过去十六年看做恩爱夫妻，以后想起我来，不要不高兴，亦榕，你肯

答应这一条，我就是没能和你白头到老，我也瞑目了。”

郭亦楷的泪水，哗地一下泻了下来。这个在以往岁月中，无论压力多大都不肯掉一滴泪的中年男子，终于让妻的最后几句话把泪催下来了。

“郭亦楷在家吗？电话。郭亦楷的传呼电话。”

要不是门外有人这么喊，这对夫妻真就差一点要抱头大哭了。传呼电话？谁打来的？会不会是小杜？小杜并不知道他家的地址呀！那末是谁呢？但愿是与病床有关的一个电话！郭亦楷一面猜测，一面三步并做二步向后街上的公用电话处跑去。

“老郭吗？我是小路。我在医大附院住院部。”怪不得耳机里传来的声音带点客气，且还用的一般称呼。她怎么在那种地方打电话来？难道她也病了？真正雪上加霜！郭亦楷心头不由一沉，额上沁出豆大的汗珠来。他简直不敢问对方生了什么病，因为在床位紧张之极的附院，大约能住进去的人一定比之瑜的病情还要严重。但也不一定，有门路的人，小毛小病照样可以占个床位。路琴或许不是什么大毛病。但愿她不是！那末，她肯定乐意将病床让给之瑜的。郭亦楷顿有“山穷水尽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之感，正欲开口动问，耳机里已在告诉他了：“老郭，我没有生病，我在这里是替你爱人守住一张空病床。……怎么弄到的？以后给你说。你快送你爱人来。记住：421床。请马上来，我等着你。”

这个戏剧性变化，令郭亦楷头晕目眩。但他等不及让自己的脑子清醒过来，稀里糊涂地就把刘之瑜护送到了医大附

院住院部外科病区，在路琴协助下，刘之瑜总算在421床安顿了下来。

事后，郭亦棹方始知晓，路琴待母亲回无锡后，就等着他去舒卷，等了几天没见他上门，也接不到他一个电话、一封信，倒有点不放心了，星期一特地跑到文化馆去看他，他不在，上附院等床位去了。路琴从他馆里的同事嘴里，听说了刘之瑜患乳癌急需住院动手术，但病床尚无着落。路琴十分着急，立即赶到医大附院找他，想问问他有什么困难，需不需要她做些什么？赶到医院，又找他不着，却遇见了她的一位在附院妇产科当护士的表姐。路琴向这位表姐打听住进外科病区的“捷径”，并拜托表姐多多关照。以后的两三天，路琴在表姐指点下，辗转找人，最后找到了那个管病床的吉大夫的续弦夫人，居然给她搞到了今天的这一张421床。

路琴既有这点门路，为啥不早点告诉郭亦棹，早点让他宽心呢？这是因为她在拿到病床之前，自己也实在没有把握，如果过早告诉他，他那儿一松弛，这儿却又落了空，岂不更耽误了刘之瑜住院？尽管郭亦棹脑中已有很可能就会散了石佛寺那个“巢”的萌芽，但路琴知道他心底里还是极愿意照顾刘之瑜的，在这件性命候关的事上万一耽误了，他心理上会留下痕迹的。由于她的热心反倒客观上造成了这种耽误，他虽不会怪她，但以后定然会在她面前提起那种痕迹，避免引起她的误会，以为他在怪她，如若那样，他与她的关系岂不添上了不自然么？因此，路琴宁肯暗中进行，悄悄地配合他替刘之瑜的床位作努力。至于为了叫那位续弦夫人卖力地在吉大夫耳畔吹枕头风，路琴有否破费？数目究竟多

大？她是不会对郭亦棹透露的。

另外，路琴还打了长途电话给省城图书馆一位副馆长。她在省城进修业务时，向这位副馆长请教过几次，交谈中得知其夫人是省城肿瘤医院一名医师。路琴请这位副馆长无论如何帮帮忙，替她在肿瘤医院想想办法。她打算一俟省城来了关于可以收治刘之瑜的回电，就协助郭亦棹把病人送往那儿。刘之瑜若住进了省城肿瘤医院，她准备与郭亦棹相商，让他把两个儿子交给她照料，他就可以不用心挂两头，安心留在省城陪伴病妻，或者，她把女儿茵茵仍旧送到无锡外婆处，让她代替他在省城服侍他的妻子，他回苏城去看管儿子、上班、写作。为了刘之瑜，当然主要是为了郭亦棹，路琴可以不管小茵茵是小申硬要弄到她身边的，哪怕今后小申与她闹个天翻地覆，她也情愿的。

由于421床已经安顿下了刘之瑜，有关省城肿瘤医院的一些做法和想法，路琴也永远不会再给郭亦棹说了。

这些都是我应当做的，是我自己的事。路琴这么认为。做自己的事，有什么必要多讲呢？亦棹心疼刘之瑜，我心疼亦棹。归根结底是我自己需要，为亦棹分挑担子我高兴，这就更没啥可讲的了。

她确实心疼他，你看他，眼窝都陷下去了，才一个多星期未见面，他竟显得苍老多了。亦棹能挺得住吗？身体会不会垮掉？她真想叮咛他几句，叫他当心身体，但在这间病房里，在421床前，在刘之瑜面前，她无法表露这心情。不知怎的，刘之瑜无形中就成了她与他交谈的中转站。

“你不要有太多的精神负担，病已经生了，天天想它也

没用，你想开点，反倒有好处。”她对刘之瑜说。其实，是说给他听的。千万千万，亦棹呀，你要替自己减轻点思想负担呀！

“之瑜，小路说得有道理，心情是很要紧的。”郭亦棹实际上是在回答路琴。你不要为我担心，小路，我不会让自己垮掉的。

“谢谢你，小路。”刘之瑜说，“亦棹如果早点请你帮忙，他就不用那么辛苦了。亦棹，你为啥不早点想到小路？小路是个真正的热心人，早点找她，不是比找别人好得多吗？”

是啊，郭亦棹为什么不主动去找路琴商量呢？他不是已经习惯于有事就想与路琴商量商量的么？为何碰到这么一件难事却不去给路琴说说，看看她有没有办法呢？这是由于妻的病急昏了他的头，且又把搞到一张病床的希望全寄托在了小杜身上，因此最近一周，他几乎不曾想起路琴。哦不，也曾想起过，在床位屡屡落空而心情特别恶劣的时候，他真想去舒巷坐一会，向她诉诉苦，让她安慰安慰自己。但只要脑中一闪过路琴的影子，眼前就会浮出妻子的面容和打上了Ca的病历卡。于是，他拼命压下打算去找路琴的念头，为了让自己情绪不至于波动，这阶段把心思整个儿放在妻身上，他运用最大的意志力，迫使自己连想也不去想舒巷了。郭亦棹相信路琴是能充分理解的。他认为，如果这阶段还象平时一样一想就想到了她，恐怕她反而要大失所望了。

果真如此么？路琴也与他一样想么？路琴站了起来，对刘之瑜说：

“你休息休息吧。注意养好身体，进手术室心里就踏实

了。我走了，改天再来看望你。”

这话，纯粹是对郭亦棹的妻说的了。

“小路，我送送你。”郭亦棹说。大约他感觉到了什么。或许，他打算在送她到医院大门口时，另给她说些什么。但是，他不忘对妻解释似的说一句：“小路为我们出了不少力，我代表你送送她。”

合情合理！

“不用了，”路琴摇了摇头，“用不着这样客气……”

他与她，难道有客气的必要么？让他送她，不比不送更令人产生某种感触、感慨么？他为什么要让她有感触有感慨呢？

还是让他留在这儿陪伴病人吧！路琴坚持独自离开了病区。她很难说清楚，此时此刻，心里体会到的是什麼。

病区通往住院部出口的甬道两旁，凡乔木，叶都落了不少，灌木虽还绿着，但绿也暗淡了。大自然的规律是不可抗拒的。

路琴沿着这条甬道，慢慢地走出了住院部，走出了这医院的大门。

她心头涌动着一种什麼情绪，很想哭一场，但似乎又没理由哭。因此，她只能平平静静地走着。只能这样！……

1

申俊良突然回苏城了。

他每次回家，都是突然袭击式的，所以根本引不起路琴的丝毫惊奇。他是深夜十一点到家的，女儿早已进入梦乡，路琴却因心里烦，睡不着，坐在被窝筒里看书解闷。对于丈夫的归来，她只是瞥了他一眼，并无更多的反应，又去看

她的书了。申俊良不由大为惊讶，家主婆怎么啦？比过去任何一次见他回来都更冷冰冰！

“家主婆，我想死你了。”申俊良笑嘻嘻地小声说。这是他每次回家之后的开场白，不过以前总是哇啦哇啦大声说的，这回却压低了嗓门，显得有点胆怯似的。“我……憋不住了。”

这句开场白一吐出口，接下来就是程式化的一系列动作。路琴与他结婚以来，不知经受过多少回了。过去，她总是顺着丈夫的，今夜却不愿意，把书一丢，悻悻地问：

“你又想不把我当人了？”

申俊良一愣：“阿琴，你……我啥时候不把你当人的？”

“你把我当人？你把我当做你买的一件衣裳！你啥时候想穿它就穿，只要自己舒服，不问我的死活。今天你再要拿出这种老脾气来，我明天就带了茵茵离开这个家！除非你学会尊重我一点，不然，我和你无法一起生活了！”路琴劈头劈脑掷过去这么一番话，把小申打懵了。这可是从来没有过的呀！一向温柔的家主婆，怎么变得厉害起来了？申俊良眨巴眨巴眼睛，怔怔地瞅着路琴，仿佛不认识她似的。路琴不管丈夫是个什么样的反应，只想发泄。不错，她是在发泄。究竟为啥要发泄？路琴不打算理出头绪来。假如理一理头绪，她会把这一阵子左右横竖、颠来倒去总归是个不如意，归咎于郭亦楷的。但她不允许自己对郭亦楷有看法。恰恰相反，她内心一直在替郭亦楷辩解，用这辩解来维护她心目中的郭亦楷。自从将刘之瑜安排进医大附院的那天起，路琴几乎天天要这样为她的亦楷辩解几句。她心目中的郭亦楷

是维护住了，她却更加给不如意攫住了。也算小申倒楣，撞回家来供她发泄了一通。路琴自己也搞不清楚为啥要对小申发泄。或许，她不打算搞清楚，就象涉及到郭亦棣她不打算理什么头绪一样，因为结果都将使她感觉到凄楚的。算了，其他全不去想，反正她还想发泄，那就继续发泄吧。小申岂不冤乎枉哉？那也是他该受的，他难道没在另一种需要方面经常向她发泄吗？为什么她不能难得的向他发泄这么一回？小申你不听也得听，今天由不得你做主。“你还不买帐？你只顾自己快活，不问我的死活。上次你回来两天，我又吃了一次大苦头！这种苦头是第三次吃了，你还想叫我吃多少次？你想叫我死在这件事上？”

呵！她的语言多粗鲁啊！她一生中从未有过这么粗鲁的语言。不使用这些语言又有什么办法？婉转的讲法，小申听不懂，但似乎又不是因为小申听懂听不懂的关系，主要在于她的情绪太坏。假如郭亦棣在这里，将怎样呢？

“小路，有时候心情糟到无计可施的地步，真想故意闹别扭，让人家也不大如意。这实在也正常得很，不难理解。”郭亦棣必定会这样对她说，“你一向委曲求全，已成习惯，偶尔任性一回，何必还要压住自己呢？你想怎么发泄就怎么发泄，拣最解恨的语言讲，用不着为此而难为情。”

路琴相信郭亦棣体察到了她的坏情绪，只能对她取这样的“纵容”态度。她呢，只要经他这么一“纵容”，情绪也就不会再坏下去，粗鲁的语言怎还会有？恼人的是郭亦棣一个多月未与她单独相处了，一切都无从谈起了。当然不能怪郭亦棣，他妻子住院后四十天，动了手术，他把两个儿子交给岳

母，自己昼夜伺候病人，谁也不该要求他再考虑什么方方面面了。这点道理，她怎会不懂？但懂道理不等于完全控制得了自己的情绪。那就索性不控制，小申好歹也是我的丈夫，我闹一回别扭都不可以吗？“低标准，瓜菜代。”这句话今天适应到我头上了？

“啥？”申俊良跳了起来，嗓门也提高了八度：“你又打过一次胎了？我怎么不知道？你为啥不写信告诉我？你不告诉我，这里头有鬼！”

他的头胀得笆斗大，脑子里象有一百辆摩托车横冲直撞。他受不了啦！出疵漏了，家主婆肯定出疵漏了！这个房间突然变狭窄了，墙壁从四面合拢来，把他紧紧夹住，夹得他直喘粗气，象给夹在了硬壳里头。他两颗眼珠差点蹦出眼眶，直勾勾瞅着路琴，期待着看到她象新婚之夜，再用微微摇头的动作算是回答，让他头上一方天别塌下来。

“你要大喊大叫，到大门外头叫去，让这幢楼的居民都听见。”路琴反感地说，“你存心要闹笑话，你就闹吧。我受够了，不准备再受这种屈辱了。我也要给大家讲讲，第三次‘人流’是怎么造成的？为啥不写信叫丈夫回来照顾我？为啥这几个月，我和以前不一样了？以前你不写信给我，我不断写信给你，现在为啥颠倒过来，是我不给你写信了？你的信在床头柜里，我可以念给大家听听，象不象一个丈夫应当讲的话！你喊呀，小申，你去把邻居喊得统统醒来，让他们听见我们在争些什么！”

申俊良没料到路琴会这样强硬，他真的不认识自己的妻子了！他缺乏对付一个强硬老婆的经验，简直手足无措了。

不觉已经放低了声音，懊丧地说道：

“喂喂，阿琴，你的喉咙比我还大了。你知道我是要面子的人，有些事情我不会吵出去的。我不过是问问你，打胎这件事为啥不写信告诉我？”

“告诉你有啥用？你以前不是讲得斩钉截铁了吗，你不会回来服伺我的。你只管闯祸，不肯为我尽责任，我为啥还要指望丈夫的关心？写不写信给你，一回事！我心里有气，所以一直不想写信，只当自己没有你这个丈夫，也就少点牵挂了。你来问我，不如问问你自己，结婚到今天，你象不象个丈夫？象不象茵茵的爸爸？象不象我爷娘的女婿？我不是以前的路琴了，你别想再象以前一样，一到家就那样对我。”路琴讲的，倒也不是假话，对这样一个丈夫的不满，确也是这两三个月里不给他信的原因。

然而这仅是一部分原因。那次她做了人工流产手术之后，连母亲处也未写信去，就不是这个原因所能包含得了的。如果写信告诉母亲，母亲必定会从无锡赶来照顾她，郭亦棹天天到这儿来一趟就有所不便，故而，路琴宁愿术后自己照料自己，不惊动任何人。老郭最清楚她的心意，可是老郭足足一个多月不来见她了！……当然不能怪他，他妻子刚做乳癌根除术，比不得人工流产，他应当守在妻的病床前……唉！又要为他辩解了！问题不在于他来不来，问题是他为什么要说：之瑜，我代表你送送小路……亦棹！亦棹！你就不能不讲这句话吗？

路琴心里烦到了极点，连发泄也不来劲了，把披在身上的一件滑雪衫甩到一旁，往被窝筒里一钻，搂着女儿睡了，

丢给小申一句话：

“今天别来打扰我们，你去睡沙发。”

我们？指的是你与女儿吧？或许是。或许……不是。

申俊良恨不得捶老婆一顿，但他今夜鼓不起这个勇气。其实，他的勇气在回家前就早已消失了。路琴不睬他那“警告信”，使他作为一个丈夫的威风不值半个子儿；路琴两三个月不给他一封信，分明要让他知道，没有他这么个男人，她照样过得下去，说不定还能过得更快活。申俊良一旦意识到这点，他就没救了。过去他在这个家庭中的全部地位，是靠家主婆自愿依顺他而建立起来的，家主婆不肯再依顺了，他还有啥办法呢？假如非要他拿个办法出来，他只有动蛮了。他身体强壮，有的是力气，但他不敢打路琴，怕把这个家主婆打跑了，自己今后的日子就糟了。

申俊良躺在三人沙发上，莫名其妙，家主婆和他在一个房间里，为啥要一个睡床上，一个睡沙发？为啥自己变得这样规矩起来了？有结婚证书也不派川场了吗？他小申居然也是个怕老婆的人了！“别来打扰……”一句话就把他打发到沙发上过夜了，想想实在伤心。

他今天一踏进家门，就对家主婆陪笑脸，说话压低喉咙，很想讨好她。阿琴不知道我这是拍她马屁吗？算我倒楣，马屁拍在马脚上，给一脚踢到这张沙发上来。看来，这个女人真的有啥名堂了，不然不会拿自己的男人当于狗屎。假如阿琴有那种名堂，一定跟郭亦樵有关？申俊良的疑心病又犯了。自从丈母娘把女儿送回到家主婆身边，小申

的一大心事就算丢开了，他认为有个“岗亭警”在家里，他们哪怕想做那档子事情，也会因为茵茵在眼前碍手碍脚而做不成的。他很为自己这一着棋走得高明而得意，总以为从此可以不再被疑神猜鬼搞得很苦很苦，谁知今天一到家里，该死的“魔鬼”就把他抓住了。

怀疑家主婆有那种名堂，这就是个“魔鬼”。落到这个“魔鬼”的爪子下，总归没有好结果。小申虽然缺墨水，但法院贴出的布告还是看得懂的，有些给大红杠勾掉名字的杀人犯，走上这条阎王路就是从怀疑家主婆开始的。小申表面是个天不怕地不怕的角色，骨子里是胆小的，莫说枪毙，坐牢他也不敢想。那末，不要往那上面起疑，不就行了吗？偏偏他又做不到！叫他吃任何亏都可以，唯独这亏吃不起。我是中国人，不是外国人。小申的理由很充分。当然，我不会象那些枪毙鬼一样笨，我不会把自己也赔进去，这太不合算了，我抓住了把柄，要到姓郭的家里去闹，让他老婆跟他不罢休，他把我的家庭搞得不安生，我也要叫他的家庭不太平。对！就是这个主意！

申俊良觉得自己又神气了一点，又象个男子汉大丈夫了。

现在的问题是要抓住真凭实据。“捉贼捉赃，捉奸捉双。”这是老古话。抓不住真凭实据，把老婆肚里有“馅”说成不是自己的缘故，会让人笑豁嘴的。天底下啥事都能揽，但总不能平白无故自己弄顶“绿帽子”来硬往自己头上罩，神经病也不肯的。假如他冒冒失失说郭亦榕与阿琴怎么怎么，十有八九搞不臭人家，自己反倒要吃耳光。这种事情不是寻

开心的，我小申虽然不是知识分子，肚肠少几道弯，不过，也不会那样不知轻重，不懂分寸，自己把自己搞得下不来台。所以，申俊良在三人沙发上翻来复去，绞尽脑汁，想的就是怎样抓住真凭实据。

他想到了那个小“岗亭警”。嗯，就从茵茵嘴里掏出话来。

“茵茵，你认识老郭伯伯吗？”第二天，他不让路琴把女儿送到街道幼儿园去。待路琴去上班了，他就急急忙忙问女儿。“老郭伯伯常来吗？老郭伯伯和你妈妈要好吗？他们讲些啥话？怎么坐的？”拉女儿和自己并排坐在床沿，“是这样坐的吗？”把女儿抱在自己膝头上，“还是这样坐的？”在女儿脸上亲了一口，“可曾这样过？还有，老郭伯伯欺负你妈妈吗？比方说，你半夜里醒来，可曾看见老郭伯伯把妈妈压得直哼哼？茵茵，你告诉爸爸，不要怕。”

小茵茵直摇头。

“你要说实话，”申俊良捺了性子，启发女儿道。“你是个好小囡，好小囡不说鬼话。茵茵，你给爸爸讲老实话，不然，大灰狼要来咬你！大灰狼专门咬不讲老实话的小囡，大灰狼你怕不怕？”

他用两个指头挤压自己两边腮帮，嘴尖了出来，又把眼睛瞪得大大的，还“嗥嗥”学狼叫，企图增加效果。小茵茵给吓得大哭起来。

申俊良好不扫兴，没劲头再套“口供”了。他认为女儿和她妈妈穿一条连裆裤，存心对他封锁消息。其实小茵茵根本记不起刚给外婆送来的那天，曾与郭亦榕见过一面，后来郭

亦撻一直未再出现，叫这虚岁才六岁的小姑娘怎么回答得出爸爸的一大串稀奇古怪的问题？爸爸这么吓唬她，她又害怕又委屈，就祭起了自己的法宝：哭。女儿一哭，小申则又无趣又恼火，恨不得捶她一顿，但看看女儿用两只小手乱抹泪水，把一张标标致致的面孔抹得活象小花脸，他又舍不得了，捏紧的拳头松开了。

“好了，好了，不要哭了，爸爸跟你闹着玩，你哭点啥？”小申给女儿赔不是了。“是爸爸不对，爸爸带你上街，买巧克力给你吃，你还哭不哭？”

小茵茵破涕为笑了。

小申也笑了，他这是苦笑。捶老婆，他不敢，捶女儿，他舍不得，一家三口，她们两个都比他值钱，他一落千丈，变成这个小家庭中最蹩脚的一个了，好不晦气呵！

茵茵嚼着巧克力，把大灰狼忘记了。有什么东西能使他小申也忘记一下呢？酒！一醉消千愁，喝酒，喝个酩酊大醉，就啥也不会想了。他找出一副麻将牌塞给女儿，让女儿坐在地板上，一面嚼巧克力，一面搭骨牌玩，自己第二次出门，买了一瓶洋河普曲，然后走进卤菜店，打算买二元钱酱鸭做下酒菜。

柜台里，摆着一堆堆酱鸭。酱鸭旁边，摆着一堆堆白斩鸡。白斩鸡旁边，摆着一堆堆卤牛肉。该死的牛肉！

排在柜台前顾客列队里的申俊良，两颗眼珠子瞪着那卤牛肉，心底的火又冒上来了。郭亦撻不是最中意这劳什子么？阿琴不是专门烧牛肉招待姓郭的么？

“老郭，吃，多吃点，吃这个牛肉，这是我关照阿琴专

门替你办的菜，你不要客气。”这算啥名堂呢？他最讨厌牛肉，却要装做非常乐意有这个菜摆到他家饭桌上，他心里酸溜溜的，却还要殷勤地劝姓郭的多吃点，他还算个男人吗？丢人啊！丢人啊！如果是今天，他非把桌子掀翻不可，看姓郭的还能津津有味地吃阿琴亲手烧的咖喱小牛肉！他要与姓郭的大吵一仗，把这家伙轰出去，让这家伙知道他小申不是好吃吃的。

是吵起来了，并非他小申与郭亦鲁吵，而是顾客跟营业员吵。

“喂，请你们不要讲‘山海经’了，快点做生意吧，我们排队排得脚也酸了。”

“洋葱头！耳聋不睬。……哎，章阿姨，对面皮鞋店倒底阿有便宜货让我们大家拓拓？不然，皮鞋店胖经理再想到这里拓便宜，我们要作梗的。咯咯咯咯……”

“喔唷！营业员同志，唾沫星子喷到卤菜上了！”

“噢？你这个老老头，你在防疫站工作的吗？”

“不是，不是……”

“是也不要紧，防疫站的人到这里，花一元钱拿三、四元的酱鸭走，从来不讲我们店里食品卫生不合格。喏，你眼乌珠张张开，店堂里墙上贴着一张张验收合格证，阿曾看见？防疫站都给我们摆平了，你有啥资格嫌我唾沫星子喷不喷？告诉你，我的唾沫星子拌香水的，所以我们店里的卤菜特别有名气，天天有这么多人来排队。”

“你……你恶语伤人。你这是什么态度？”

“阿要稀奇！什么态度？你们是来买态度还是买卤菜

的？你要看态度，到家里家老婆面孔上去看！我的态度只对我自己男人好，对别的男人好，大约你的家老婆肯的，你想做乌龟呀？”

象给夹在了硬壳里头的感觉，又来到了小申身上，他喘着粗气，冲到柜台前，嚷了起来：“我实在听不下去了，我熬不住了，你们再不改正，我要对你们不客气了。”

那个打扮得象个歌星，但一开口并不是“假如没有爱……”，却喷出雨滴似的唾沫星子和粗俗不堪言语的年轻女营业员，见半路杀出这么个程咬金，不由一吓，正想偃旗息鼓，四十五、六岁的章阿姨扭动着柴油桶似的腰肢，踏前一步，堆起一脸笑，问：

“你想买点啥？你这位同志大约有急事，所以排队时间长了点，就发脾气了。你想插队早点买？可以，可以，你挑吧，我马上卖给你。”

小申昏头胀脑，把手中的一瓶酒放到柜台上，从上衣口袋里掏出一叠钱，抽出一张五元的递过去：“买二元钱酱鸭。”

“不卖给他！”又有一位女营业员锐声说，“不管多凶的顾客，从来不曾凶过我们去，章阿姨，今天也不能输，叫他重新去排队！”

章阿姨递个眼色，制止了那个女营业员，把一小盒酱鸭和找零一起递给了小申。小申本来是要“借题发挥”，同这几个可恶的女人大吵一仗，也可泄掉点胸中的乌气，使自己轻松一点。但这位章阿姨优先照顾他购买卤菜，在他看来是给了他面子，他倒不好意思对她们狠霸霸了。如果老郭再和我

坐在一起喝酒，我真的会掀桌子吗？人家是作家，有身份的，肯和我平起平坐，就是看得起我小申，认我这个朋友，我对朋友能拉破脸吗？申俊良一面想，一面机械地接过找零钱塞进了口袋。

“喂，你看看清楚，找的钱对不对？”旁边有个顾客提醒他。“不要以为她让你少排一会队，是待你好，你上当了。”

这个人在说谁？说阿琴吗？不要以为阿琴待我小申好，其实她一直给我上当，是这个意思吗？申俊良机械地把找零钱从口袋里掏了出来，迷茫地看了几秒钟，总算弄清楚了，营业员给他的是两张一元面值的纸币，少找了钱给他。申俊良松了一口气，还好，人家不是在说他的家主婆。

“你少找给我一元……”

“钱钞当面点清，不然就不认帐，这是规矩，三岁小囡也懂，你这么大一个人反而不懂？笑话！”

“我……我还不曾离开柜台……”申俊良呐呐地辩解道。真正见了大头鬼？明明是他应当理直气壮的，为啥反倒象做错了事向人家解释呢？……明明是他以主人身份请郭亦棹来家里喝酒，为啥他自己反倒显得拘束呢？“小申，你也吃呀！”听听！反倒是姓郭的在敦促他小申动筷了。……一堆堆酱鸭旁边摆着一堆堆卤牛肉，鸭头颈给斩成一段段，卤牛肉却是一大块一大块的……我太窝囊了！我要拿点男子汉大丈夫的派头出来！可是我抓不到真凭实据……这个“柴油桶”存心少找我一元钱，把我当“猪头三”，可是我不曾当面点清，也没抓住真凭实据……申俊良脑子里乱哄哄的，心底的火一窜一窜，越窜越高，快要燎着天灵盖了。

“你不曾离开柜台有啥用？啥人晓得你会不会变戏法？”章阿姨继续取笑他，“你想再要一元钱也可以，你把身上所有口袋都兜底翻出来，让大家看看，确实没有那一元钱，我再肯给你。”

这是耍弄人！不要以为我小申少几滴墨水，就连给耍弄也不懂。我小申不是好吃吃的！你嘴凶，我手凶，我的拳头昨天夜里就在发痒了，正想找个人试试呢！你这个可恶的女人，捶你一顿有啥不应该？

“咯咯咯咯……”柜台后面几个女营业员开心地一齐笑着，显然比看猢猻出把戏还要有劲。她们的笑，象一桶油泼到火上，申俊良的怒火“烘”的一声冒穿天灵盖，他的右拳插过了柜台，把那个“柴油桶”揍成了四脚朝天，躺在地上爬不起来。他这一拳，真够威风的，把另外几个营业员也镇住了，柜台后面顿时鸦雀无声。

痛快！申俊良长长地抒出一口气，胸中似乎就畅快多了。哪个胆敢欺负我小申，就叫他吃苦头！我早就讲过：小申不是嫩牛肉。今天见颜色了吧？

申俊良扬眉吐气地走出了卤菜店。

申俊良从卤菜店回到家里，胆又小了。那个“柴油桶”会不会给一拳揍扁？会不会一跤跌下去，跌成脑震荡？看她那么胖，很可能有高血压，会不会摔倒后再也起不来，就此奔“来的路上”去了？啊呀！不好！闯出这种大祸，是要吃官司的！他们外线班有个小青工，和安徽老乡打架，把人家揍了个鼻青脸肿，结果让公安局拘留了一星期。现在他这一拳，想来后果更加严重，不知要叫他坐多少日子的班房，怎么办

呢？有啥办法能够不吃苦头、不做犯人呢？

溜！申俊良想来想去，只有脚底抹油这个办法。好在他在卤菜店没留姓名，谁也不认识他，只要他这个阶段不在苏城露面，不让那几个可恶的女营业员万一撞见，谁也找不到他了。避过一阵风头，等人家忘了这件事，他再回来也不迟。

他这次回来，是向领导再三要求来的。安徽工地上的任务再有四个月就全部完成了，领导决定抽调一部分人赴昆山打前站，为下一期工程做些准备工作。昆山距离苏城只有半小时火车路程，人人都争着当“先遣队”，申俊良差点儿就磨烂了嘴唇皮，才捞到了这么个名额。回家只住了一夜，而且还是孤单单睡的沙发，他又要跑回安徽工地，找理由求领导换一个人到昆山，想想太可惜。不过，蛇躲端午，猫躲重阳，为的怕吃苦，他还是躲到安徽去比较合算。

“在外面比在家里散心，我喜欢过这种生活。只有一件事不灵光，就是有时候想家主婆，浑身不舒服。昆山离家主婆近，想回来就可以回来住一夜，这点好处要晚四个月才有，唉！不过，阿琴变得不让我作这个主了，昆山和安徽对我来讲，不是一样了吗？”申俊良说服着自己，咬了咬牙，“下定决心，走！今天就回安徽！吃过中饭就走！”

等路琴十二点钟回家来吃午饭，看见丈夫把昨天带回来的行李又捆好了，不免惊讶，问这是怎么回事。申俊良愁眉苦脸，把情况给妻子说了说。路琴又好气又好笑：“你呀！事情有那样严重吗？如果真有这么严重，别说安徽，就是躲到新疆去，公安局也有本领很快抓你回来。这样吧，我到卤

菜店看看去。”她顾不上吃饭，返身又出了门。

到底是家主婆，对我的事情才肯格外卖力，你看，她饿着肚皮出去了，待男人实在不错。小申感激地想道，昨夜睡沙发引起的种种杂念顿时减了几分。我不应当对阿琴有意见，哪怕阿琴真有啥“名堂”，也是姓郭的不好。如果阿琴替我把卤菜店的事情了掉，以后我再要对家主婆有意见，我就是个不识好歹的人。申俊良主动替妻子一开脱，身上仿佛忽然有了另一种男子汉气概，觉得自己应当保护阿琴，不让她受任何人的欺负。姓郭的欺负了阿琴，我还要怪她恨她，家主婆不是太可怜了吗？男人不在家，女人就容易被人欺，阿琴一定是怨我不在家的日子多，不曾好好保护她，所以昨天夜里把我撵到沙发上睡的。申俊良这时候但愿那个“柴油桶”未出大问题，他就可以按原来的打算，在家住三、四天，然后到昆山去，昆山的工程起码要两年半时间，他回苏城方便得很，就容易保护家主婆了。

一想到自己要保护家主婆，小申不觉就把自己当做了英雄，夹在硬壳里喘不过气来的感觉给他抛到爪哇国去了。只要路琴今夜不再撵他去睡沙发，他是要很有气派的对她说：吃我过的亏，算了，我仍旧喜欢你，从今天起，保证不许任何人再来欺负你，不然，我枉为一个男人了！

路琴回来了，一点钟。一点半她要到市图书馆古籍部班上，路上要花掉十五分钟。还有一刻钟，她可以回来吃午饭和说话。饭已凉了，菜也冷了，她用开水泡一小碗饭，就着榨菜，一面吃一面给小申讲。她到卤菜店，找了店主任，从店主任口中得知，那个中年女营业员挨了一拳，并没脑震

荡，更没奔“来的路上”去，只是半边脸有点紫，摸摸有点痛。她还了解到，那几个女营业员都是食品公司经理、商业局什么科长之类头头脑脑的三亲六眷、大姑小姨子一流，都是惹不起的，平时不服管理，把个店搞得一塌糊涂，店主任很头痛，又拿不出什么办法来治她们，所以一直躲在楼上办公室里，图个“眼不见为净”。今天凶人碰着更凶的人，叫她们吃点亏，店主任也觉得解气，所担心的是她们要跟他这个小小的主任闹，甚至集体不上班，他的日子就不好过了。因为是争执引起殴斗，且又未造成严重后果，女营业员的“后台”们尚无法诉诸公安机关抓什么“打人凶手”，但上下一齐来挤压他这个店主任，怪他不曾及时下楼制止“顾客滋生事端，”就可使他成为风箱里的老鼠了。路琴给这位店主任出了个点子，由她以当时的旁观者身份，写一封意见信，对那几个女营业员的营业作风作一番严厉批评，并扬言要向该店上级领导以及报社、电台反映情况，希望有关部门、舆论工具抓一抓这个“不文明店”的典型，这样，大约可以让她们和她们的“后台”有所顾忌，为了不扩大影响，反倒会主动放弃在那“一拳头”上做什么文章了。店主任很高兴，请她在他办公室里把这封信写好，表示有了这张“牌”，就能够抵住来自上、下两面的挤压，事情就能够余波不兴地对付过去了。

“这件事想来不会惹起多大麻烦了，所以你也用不着溜到安徽去了，”最后路琴对丈夫说，“不过，以后你要注意，千万不可以动不动就拔拳头，这种坏脾气一定要改掉。”

“对的，对的，”申俊良频频点头道，“我也不是喜欢动拳头的人，家老婆你是知道的，以前我从不曾打过架。今天

我挨‘柴油桶’一拳，也算她倒楣，做了你和茵茵的替死鬼。家主婆你帮我了掉这件事，你待我是好的，我挨人家一拳，也是因为待你好，今天这件事说明我们是好夫妻，以后我保护你了，我们更加是好夫妻，对不对？”

路琴一愣，想问一问他这些话是怎么来的，但时间已是一点一刻，她怕耽误下午上班，就准备晚上再探问他。她放下饭碗，洗一把脸，出门了。

小申这些话里，有些值得注意的东西，是从前他身上未曾有的。赶往图书馆去的路琴，寻思道。这“值得注意的东西”，将会给亦棹带来什么？晚上我要弄清楚。

她的心，始终萦绕着郭亦棹。

2

路琴的心，始终未曾离开郭亦棹。

“我的拳头，本来是想打你、打茵茵的，‘柴油桶’代你和茵茵挨了拳，我的气就出掉了。”小申也真够坦白的。他脑子里没闪过欲与郭亦棹动武的念头，路琴感激丈夫。她以前也有过感激丈夫的时候吗？记不得了。大概，只能由于郭亦棹的缘故，她才会产生这样一种感激的心情。小申说，以后要保护她。她想到的是：应当保护亦棹。有什么办法呢？她的心，无论如何总要倾向于郭亦棹的。

为了保护郭亦棹，她不能将自己与他之间的真情实况，让小申知道。路琴本不准备对丈夫隐瞒，她认为自己与郭亦

棹的相爱并未错，而且他们两人都已有了相伴着走完人生路程的愿望，她应当对小申讲明白，然后分手。至于小申会给她什么“惩罚”，在未离异之前，也只好随他的便，反正她赞同亦棹的意见，为爱而付出任何代价都无所谓。假如说新婚之夜她是想瞒住丈夫的话，那末，把自己对亦棹的感情也一直遮掩着，只贪个暗中往来，她是绝对不愿意的，是会感到他们的爱被贬值、被庸俗化了的。路琴已经拿定章程，待到小申回来，就主动与丈夫谈这件事，提出解除婚姻关系的要求，小申在新婚之夜，仅仅因为怀疑，就把她的肩膀抓出了血痕来，若把确凿证据提供给他，他还会轻饶了她吗？路琴顾不得这些利害关系，只要不扼死她，她就得与亦棹结合在一起！

但是，现在她又必须把丈夫蒙在鼓里了，因为郭家有了灾难，刘之瑜患了那样的疾病。

郭亦棹突然显得苍老了许多的面容，不时浮现在路琴眼前。他是个义务感很强的人。过去尚且如此，更何况他的之瑜妻如今成了那样一个病号。他还硬得下心肠来撇开妻吗？他还丢得了石佛寺那个“巢”吗？他还做得到把两个儿子交给刘之瑜拖带，或是全由他来抚育，从而让动过大手术的刘之瑜品尝完全孤单了的滋味么？路琴知道，亦棹不是那种人。他最近一个多月的心思，全放在了刘之瑜身上，他的心理上承受到的压力，其实比乳癌患者本人更大。这点，除了亦棹自己，恐怕只有她最清楚了。

“小路，我在医院里给你打电话，你也可以放心些了，稍许放心些了，之瑜刚做完手术，从早晨八点直到现在，整

整七个小时！她吃了多大的苦啊！情况比想象的好得多，未发现扩散。对，切片化验了，没扩散，真是万幸！不过，人是残废了，为了保险起见，主刀医生还是坚持了全切除方案。以后之瑜的生活……唉！……”

这是刘之瑜住院后，他第一次打电话到市图书馆找她说几句话。刘之瑜手术还算顺利，他的喜悦溢于言表，希望有人分享这点喜悦。他首先想到了她，她领他的情，但在可以传达这“喜讯”之前，他为什么一次电话也不与她通呢？

或许，是不打算拖她入忧虑之中。为癌症病人焦虑，是很折磨人的。亦棹急遽憔悴到几近早衰，正说明这折磨的厉害。他早已养成独自忍受、默默嚼碎生活苦难咽入肚去的本领，即使是亲人也很难分享他体会到的艰辛苦涩，刘之瑜与他共同生活了十六年，不就是这样吗？但她不是刘之瑜呀！亦棹，你应当让我与你同样忧虑，一起忍受这折磨。你为你的妻子而憔悴，就应当让我为你而消瘦！你不该剥夺掉我这一份痛苦的幸福！当然，你不要我也因你的病妻而忧虑，这也是好意，我也愿意领你的情，我也愿意领你的情啊！

路琴必须叫自己领情，否则，她的不安将胶着在“中转站”问题上，她的情绪就会恶劣到极点。“之瑜，我代你送送小路……”不，她再也不愿意回想起这句话了。让“中转站”这个恼人的譬喻，从她脑中永远抹去吧。她记忆中只需要保存着他说过的这些话语：

——我是你的“茅草棚”……

——即便知道是鸿门宴，我也会来的……

——我有资格嘲笑皇甫秀才了……

——我真高兴，因为我终于把自己的许多弱点暴露给你了。我的这许多弱点你都包容了。我知道再也不用害怕失去你了。小路，我离不开你！从今天起，我离不开你更甚于你离不开我了。今天是个转折点，你倒过来成为我的“茅草棚”了……

亦梧说过的这些话，还不够吗？路琴责备着自己。亦梧家中碰到了那么一件严重的事，你还要苛求他，简直是雪上加霜。你呵！你呵！

唱给她与他的“月亮谣”是不会变的，天上的月亮在水里，水里的月亮在天上，永远，永远。只要她还看得见月亮，就永远是这个格局了。然而，“两情若是久长时，理当朝朝暮暮！”这说法大约要改回去，仍改成原话：两情若是久长时，岂在朝朝暮暮。今天，她真正体会到了个中三昧，这“岂在”两字，的确是一剂自我安慰的妙药。

既然如此，她就别再烦恼了，有这点时间，还是多关心关心亦梧吧。但是，她想关心他却关心不了，她很想替他分担些家务，让他减轻些体力上的负荷，他能跑到石佛寺弄去替他做吗？甚至连跑去安慰安慰他，也不大合适。她现在唯一能够为他做到的，就是别让他再对她这一头牵心挂肠，使他可以专心致志尽他的对于妻子的责任与义务。这样，他精神上总还可以少些负担，精力上也可少些牵扯，也算稍许轻松了些。

所以，不应当再让小申知道什么内情。路琴相信小申不至于跟亦梧动拳头，但小申流露了假如老郭与她有那种“名

堂”，他要到郭家去闹，使郭家夫妻从此不得太平的意思。不能让小申这么干！路琴为了保护她的亦橹，决定打消掉欲向丈夫坦率谈谈的念头。

路琴瞥了一眼睡在旁边的丈夫。小申摊手摊脚仰面朝天躺着，呼噜呼噜打鼾，鼾声舒缓，声声俱是满足。他满足了，就沉沉地睡了。亦橹可不是这样的……路琴禁不住地又作起对比来。她的背上，仿佛又感觉到了他的手的轻轻抚摩。她有种预兆：以后，这样的抚摩大概不会有了。这样的抚摩，能使幸福、欢乐得以延续，可惜，大概不会再让她感受这延续了。纵然中断了她所珍惜的幸福与欢乐的延续，她的心却还是不愿意从他那儿收回的。

现在几点了？十一点多了吧？夜深了，他休息了么？他一定还未上床。她心里始终有个郭亦橹，想到的总是个他。以前，他这么晚还不睡，是在笔耕、读书、考虑人生、思索社会，如今深夜十一、二点还没睡，他又在干什么呢？时已入冬，他还不能早些上床休息，他实在太苦了……

郭亦橹确实尚未休息。深夜十一点多，他在阳台上晾衣裳。刚从洗衣机里取出的一大盆衣衫，一件件穿在长竹竿上，穿第二件时，第一件已结冰了。今夜寒流袭击，气温下降幅度很大，气象报告，已降至零下三度。

妻开刀已有三个多月了，留在医院里接受护理。开头一星期，他通宵守在病床前，从第八天起，院方通知他病人没啥危险了，根据住院部规则，他应从“全陪伴”转为“探视”，每天下午二点半至晚上八点，是病人家属的探视时间。市文

文化馆对他很照顾，下午不要他上班，他在晚上八点钟之前，就陪伴着妻子，到八点被巡查病房的护士催促着离开附院，先要到岳母家看看两个儿子，辅导辅导大儿子的家庭作业，问问小儿子在幼儿园的情况。听小儿子讲幼儿园在排节目，老师看他长得清秀，人又聪敏，选他担任节目的主角，郭亦樵很高兴。小儿子说，老师关照的，等节目上台，家长都要去看，本来这种事都是妈妈去的，现在妈妈生病，爸爸最好能去一下。郭亦樵爽快地答应了。在岳母家里呆到九点多钟，郭亦樵才回石佛寺弄，把两个儿子换下来的脏衣服带回来洗。男孩子比较顽皮，身上容易脏，每天都要换下一大堆脏衣。郭亦樵洗这些脏衣的时候，很自然地就想到妻住院之前，他根本不用操心，儿子身上脏不脏，全由之瑜照管这类事情，他是很轻松的。虽然近几年来条件好了些，洗衣机代替了人工，但时间仍旧要用上去的，他不是足足花费了一个多小时，方始把两个儿子的脏衣服洗涤干净么？以前他觉得妻在家务事上喜欢唠叨，今天看来，他是没有什么道理的。

郭亦樵一面想着，一面把洗净的衣衫晾到长竹竿上去。白天他没空，上午要到文化馆坐半天，下午要去陪伴之瑜妻，家务只能放到晚上做。家务挤去了他的写作和读书，他是怎样的心情呢？

以前，他总是嫌之瑜用琐琐屑屑家务事来干扰他。这已成了他们夫妻之间的一个“结”。他觉得妻需要的不是他这种类型的丈夫，他俩对于生活的目标追求不同。他与妻的隔阂、疏远、裂痕就这样形成了。他认为妻无法了解、理解，更无法体谅、体贴他，所以，他心底有了个隐蔽的角落不让

妻闯入去。因为有了这么个角落，才容纳得下一个路琴。路琴填入这个角落，也就填补了这么一个“空白”。

唉！不去想小路，不想她！不去想到她……郭亦楷不允许自己的思绪转到路琴身上。假如转到了她身上，他知道自己会心神不定，怎还能一心一意做个让之瑜满意的丈夫？做好零零碎碎的家务劳动，对之瑜也是个安慰，否则，她会牵挂石佛寺弄这个“巢”，在医院里呆着也会不安心。他白天去医院探视，絮絮叨叨地把隔夜自己和儿子说了些什么，洗了几件衣裳，有否打扫房间，水电费交给了谁，甚至，碗厨可曾发现尚未冻死的蟑螂，消灭了没有，等等之类，讲与她听，一则可以解她的闷，二则使她感觉到他把小家庭看得重要了，愿意为小家庭劳心劳力了，她也就放心了。

“亦楷，我知道你心好，万一我只有这点寿命，不能伴你到老，两个儿子没有我照顾，也不会吃多少苦，你会待他们好的，这点我没啥不放心。”开刀前，妻不止一次对他表示过这意思。“不过，你有你的事情，不可能把心思多放在家里。以前我怪你，现在我想通了，勉强你也没用，反而弄得大家不开心。假如我的病治得好，以后我一定多给你时间让你去做你想做的事。只怕我的病不由人，就只能求你把这个家看得重些，为它多耗费点精神，两个儿子也能多得到点照应了。”

实际上，妻还是个不大放心。

之瑜动了这么一个大手术，真叫人心疼，我应当尽力做到让她安心休养，早日康复。即使她平安出院了，也不等于从此高枕无忧，据医生说，象她这样的中后期乳癌患者，虽

未发现癌细胞扩散现象，但五年存活率也只有百分之五十五。但愿之瑜在这百分之五十五内，我将竭尽全力与她共同努力，使她越过这百分比，我能替她做五十岁寿、六十岁寿、七十岁寿。要想让她度过八年、十年、二十年……有个很重要的因素，就是必须让她心情愉快，而我被她认为是个称心如意的丈夫了，她的心情基本上就能保持经常的愉快了。

这是他的责任。他的良心，不允许他不很好地尽这个义务。

一大盆衣裳全穿到竹竿上了。郭亦櫓回进室内，用热茶捂着麻木了的十指，待手暖过来，他打算复儿封信，其中有一封是某杂志来的，该杂志的一名与他神交多年的编辑写道——亦櫓兄：

年作《贞节铜钱》交我已有些时日了，我接稿后即编定送审，终审定于明年一期刊用，拟发头条。近来不知主编听到了什么“风”，在《贞》稿上批示“没有把握”四字，退回给我重新处理，其实就是不想采用了。我颇不服，拟将尊稿推荐到我市另一家刊物去，望兄及早赐复，同意我的做法，助我争这一口气。……

郭亦櫓倒是准备同意这位编辑意见的，但摊开信笺欲待作复时，忽然想到了路琴，就搁下笔来，打算过些日子再写这封回信了。《贞节铜钱》这个稿子，她很喜欢，关于这个稿子的问题，理应与她通个气。他这么想，是否有点儿迂呢？

唉！说不要去想她，不去想她，结果不知不觉思绪又转到她身上了。

小路，我只给你打过一次电话，你能予以谅解吗？我知道你定然会完全谅解的。你是始终体谅、体贴我的。郭亦橹又走到了滴水成冻的阳台上，面对着舒巷方向默默说道。小路，你睡了么？我怕你因为我的缘故，又很难睡好觉了。你这时候在想什么呢？

亦橹的命也真苦！他比我苦。我不能让他“屋漏更遭连夜雨”。路琴心里想着，伸手去推醒做个“大”字躺在她旁边的丈夫。我要防止小申到亦橹家去闹，或许会有什么风声传到小申耳中，我要替亦橹预先做些工作。不让他的妻子受刺激，也就是保护了他，否则，他在家中无论怎样尽到责任和义务，也安慰不了他的妻子，那样的话，他会永远背负着沉重的包袱，这将毁掉他的。

“小申，醒醒，醒醒。”路琴使劲摇着丈夫，“我有话要跟你说，你醒醒。”

“说啥呀？”小申嘴里咕了一句，“明天再说吧。”

“不，我想现在说，说说老郭的事……”

路琴话未落音，小申的双眼已经瞪圆了，“老郭”两字把他眼皮上的瞌睡虫全吓跑了。她籍着床头三瓦灯的亮光，瞧见丈夫脸上惊慌的神气，不由怜悯起他来。

“小申，老郭最近遇到了不幸，我想跟你说这件事。”她的语调柔和多了，不知是出于对身旁的他的怜悯，还是因为心疼石佛寺弄的另一个他。“老郭的爱人在医院里，不是一般的病，是乳癌……”

“癌？”小申一下子紧张起来，“不好了，老郭家半月天

坍下来了！这种病性命交关，老郭苦恼，真正苦恼。”

“是啊，老郭也真够苦的，自从得知爱人生了这种病，一个多月光景，他就好象老了五、六岁，你现在看见他，哪里还能相信他刚四十岁。”路琴说着，泪汪汪了。“你有疑心，准备到他爱人面前去乱讲，象她这样的病人，受得了这种刺激吗？他爱人一出问题，老郭又怎么办呢？小申，你对我与老郭的关系，随你怎么想都可以，反正我们都觉得没啥对不起你，我们用不着理亏，用不着向你作什么解释，不过，我希望你也能替老郭的爱人着想着想，比起这样一个病人来，我们纵然有天大的事，也不该去惊动她。假如你连这点也做不到，我是无法和你生活下去的。”

“对不住，对不住，家主婆，你不要再吓我了，我最怕听你最后这句话。”小申告饶似的说，“我保证不到老郭的家主婆面前去乱话三千，总行了吧？人家生了这种要命的病，我再去戳一刀，我小申不是混帐王八蛋了吗？阿琴，你也知道我从来不做伤阴毒的，不然，你就不肯嫁给我了，对不对？”

路琴点了点头。

“家主婆！”小申一把搂住她，开心地大声嚷嚷，“你今天总算晓得我是个好男人了，你要待我好点，再跟我热络热络，让我再快活点。”

“当心吵醒茵茵……”

小申欠身望望睡在长沙发上的女儿，吐吐舌头，一伸手，吧嗒！拉灭了床头灯。房里漆黑一片了，小申发现不了妻子噙着的泪水偷偷淌了下来。路琴今夜淌泪，倒不是由屈

辱感催落下来的。结婚六年多，她还是第一回并不因为不得不接受“申俊良式”的感情表达而从头溢起屈辱感。这也是一种变化，可喜可贺呢，还是可引起无限的感慨？难道她在报答这个保证不去郭家闹的丈夫么？难道她已心里明白，自己与亦楷的结合是不可能实现的了，因此，真正准备“死心塌地”跟这个丈夫过一辈子了？她的不再有此屈辱感正是这一打算的标志？……不管这些了，这些杂七杂八念头都丢开算了，如今最要紧的是让亦楷家里别再出现新的波折。只要能保住亦楷，她自己就什么也无所谓了。

亦楷！我是你的！……路琴的泪水，分明都化做了这么一句无声的语言。

1

路琴以为小申作了那么一个保证，郭亦棣家就不会再有新的波折，她根本不曾料到，次日就发现了一封匿名信，将对郭亦棣造成极其凶险的威胁。匿名信的用意很明显，纯粹为的挑唆小申对付她与老郭。路琴的心又悬了起来，不知小申看了这封匿名信，会怎样对待她竭力想要保护的人。

小申捏着这封匿名信，肯定要去找郭亦櫓的。小申见到了他，究竟是个什么态度呢？

他问他：

“老郭，你想想，有没有仇人？”

这是在医大附属医院住院部的院子里，夕照西斜，疏枝横陈，嗖嗖的小北风刮得所剩寥寥的枯叶，一片，两片，三、四片，瑟瑟落下。申俊良和郭亦櫓，就站在这夕阳下面，大树跟前，以前者的这一声发问开始，进行了一场简短的不愉快的对话。

申俊良，一米七五的个头，相貌英俊，体魄健壮，穿件浅灰华达呢大衣，显得一表堂堂。郭亦櫓身高一米六六，属次中等身材，头发乱蓬蓬的，面呈倦容。如果叫不相识的人来认这两人之中谁是作家，大概都会错认了前者。这两人站在一起，形成鲜明对照，人们不难想象，前者过惯了无忧无虑的日子，后者的生活道路，无疑坎坷多了。

郭亦櫓前些年生活很不安定，这二年刚刚安稳下来，又遇到了这样的家庭变故，妻患乳癌做了根治术，左乳房连同左侧胸大肌一齐拿掉了，他精神上、经济上、体力上的负担都太大了，命运对他未免刻薄了些，看来他的“磨苦运”尚未结束，新的打击或许还会落到他的头上。从小申发出的一问当中，郭亦櫓已有了预感。

郭亦櫓并不马上回答对方的问题，从上衣袋里掏出两支烟，递一支给申俊良，另一支自己点着，吸了深深的一口，才反问一句：

“小申，有什么事了？”

“老郭，我给你看样东西。”小申喷出一口浓烟，气吼吼地说。他从大衣袋里掏出一封信来，把信交给对方时，匆匆补充道：“老郭，你看了不要难过。”

郭亦谔注意到小申眼中，目光一闪，这是一种充满同情的目光。他来不及细细分析小申这点同情缘何而来，只是下意识地点点头，表示领略了对方的好意。他接过信，抽出信笺，借落日余光，默默读了一遍。

申俊良同志：

你了解郭亦谔吗？这人利用你爱人路琴对他盲目崇拜，名义上同她合作搞文学，实际上是廉价占有她的劳动力，更令人发指的是，她要达到长期占有她的感情和肉体的目的。前些日子，某同志去郭家找他，其妻说他同X同志出差去某地，已一星期未归，而X同志一天也未离开苏城，天天在打听郭亦谔到底在哪儿，为啥不上班。某同志心里已明白是怎么一回事了。另外，市图书馆不少人也看出了某些迹象，已向市文化馆领导反映，现在文化馆长已向郭亦谔指出这个问题，不准他同路琴再往来，所以近阶段他与你爱人接触少了。小申同志！外界早已传个沸沸扬扬，你知不知道？另外你可曾有过怀疑？尤其路琴上次打胎，你有啥看法？

今天，我抱着打抱不平的心情，为了维持我们这个社会主义社会的道德，向你透露此事，望你不要打草惊蛇，更不要暴跳如雷，你要稳住，要沉得住气，俗话说得好：捉贼捉脏，捉奸捉双。你在不曾抓住抵赖不掉的证据之前，一有暴露，那就啥尾巴也抓不住了。

郭妻一个多月前病倒了，是癌，癌不能一下子痊愈，郭不会甘居寂寞的，他会对你爱人发生更大兴趣。你在苏城，他们不至于缠在一起（但也有可能，这全靠你格外留神了。）如你在外埠工作时能回家来个突然袭击，抓住把柄的可能性就大得多。办法多得很，希望你三思！要打有把握的仗，不要最后弄得一事无成，瞎闹猛一场。祝你

愉快！

你的一个不知名的朋友

年月日

“无聊！”这是读完信之后，郭亦鲁脑中掠过的第一个反应。确实是太无聊了，炮制这么一封匿名信的人。郭亦鲁并不打算计较信上所云，与事实有多大出入。什么他和X同志一起出差，馆领导已禁止他和小路往来，等等之类，纯属无中生有。至于路琴“人流”，他更是不屑一辨了。想要搞他一下，何不公开搞，鬼鬼祟祟写什么匿名信！维护社会道德，这面旗帜够堂皇的了，在他看来，无论多么堂皇的旗帜也遮掩不了匿名信手段之卑劣。郭亦鲁从骨子里厌恶、鄙视匿名信，他始终把写匿名信的人与偷拆私人信件，偷看他人日记的角色等同起来评价，这类人至少是个阴暗心理。他站在这类人面前，总能够为自己心理相对来讲是健全的而骄傲，作为一个努力想做个真正的人的骄傲。郭亦鲁把信笺连同信封一齐交给申俊良，简简单单地说了自己的意见：“不去睬它。”

小申惊讶了，这个老郭，怎么能这样不当回事呢？难道这封信不是针对他的吗？他为啥连通常必然会有有的分辩、洗刷

的话语也没一句呢？

“老郭你……”申俊良疑惑地问，“你看清楚了？”

“当然看清楚了。”郭亦樵答。看清楚了又怎样呢？事到临头，也只能处之泰然罗。以前，他是想不让小路的丈夫过早知道，但当真让小申抓着什么，他也就无所谓了。他说过：任其自然。那末现在，该降落到他头上的，就让它降落下来吧，反正他不准备躲避，不会让小路失望。或许，接下来就是小申的气势汹汹，出现那种非常不利于他的场面，从而给他的躺在病床上的之瑜妻造成莫大刺激，甚至引起很严重的后果，他也将身败名裂，受到种种惩罚。如果这些俱是应当出现的，他都愿意接受。你希望看到一个怕承担责任的郭亦樵吗？他问过路琴。她当然不希望他在需要为爱承担责任时采取躲躲闪闪、有意无意避开态度。虽然路琴今天并未在这儿看着他，但他背着她也不会有任何躲避的企图。我为我们的爱，能够做到的就是这点了，假如连这点也做不到，小路真是又一次所托匪人了。因此，郭亦樵说什么也要对得起唯一能赢得他全部爱的路琴。

申俊良问：“老郭，你还有啥想法？”

还有什么想法？有啊。除了上述那些想法，他还想到路琴现在不知怎么样了。他知道她在新婚之夜，小申因怀疑她婚前不贞，是怎样凶狠狠对待她的。现在小申手中捏着一封匿名信，在赶到医院来找他之前，可曾先和小路计较？小路受苦了吗？落入了什么样的境地？郭亦樵迫切地想打听一下，但向谁去打听呢？面前站着的是申俊良！他猛吸了一口烟，说：

“这样吧，等我回家的时候，上你家弯一弯，有话都到那里再讲。”

似乎申俊良就在等他这答复，他刚说完，对方马上接了一句：

“我等你！老郭，你一定来。”

“八点半左右到你家。”

“好的，好的。”申俊良把信往大衣袋里一塞，匆匆走掉了。

小申怎么会突然回苏城了？因为那一封匿名信才专程赶回来的？若是这样，他为什么脸上不见雷霆霹雳？小申并非城府深的人，脑中有怒是藏不住半点的，他今天的神色不象是来“算帐”的，岂不奇了？更令人不解的是，他眼中为何闪烁着同情的目光？另外，小申怎么知道他在这儿陪伴之瑜？是小路告诉他的么？小路肯让小申到医院来，大约她估计小申不至于带来什么威胁，小路怎么会有这种把握的呢？难道小路不清楚他手中捏着了一封匿名信？……郭亦棹一面想，一面慢慢地走回病房去。

“我等你！你一定要来！”小申丢下的这句话，意味着什么？要他去赴“鸿门宴”吗？即便是鸿门宴，他也不会退避，因为路琴一定也在那里等着他去。他曾对她讲过不怕鸿门宴的，鸿门宴果真摆在那里了，他却要爽约了么？小路，你不必担心，我不已经向你表示了么；郭亦棹克服畏葸、委琐了！

他将快要烫着手指的香烟凑到唇上，抽了最后一口，用染上毅然决然色彩的动作把烟蒂抛入了蛙式陶质涂釉痰盂

筒。他与小申的一场谈话，包括看信在内，只用了抽一支烟的工夫，但在感觉上，似乎是很长很长的。究竟有多长呢？他与路琴相识相恋，已有一年多时间，那末，至少这一年多和今天抽这一支烟，在某种意思上讲，时间上可以划个等号。

烟蒂在痰盂里熄灭了，他与她之间的关系呢？

郭亦棹不愿多想这个问题。他跨进病房，向妻的病床跟前走去。八点以前，他的时间应当给之瑜妻。小申是以他们夫妻两人的名义来探望病人的，他也是代表自己与之瑜妻送小申出去的，离开妻的病床太久，之瑜会不会由小申而联想到小路，产生不愉快情绪呢？他不希望病人不愉快，谅必小路也如他一样的不希望，这从小申在病人面前只字不提匿名信，就可看出。小申能做到这个分寸上，也算不简单了，大约是小路做了工作。郭亦棹相信自己的猜测决不会错，小路肯定是不愿意让之瑜受到骚扰的。小路不管在什么情况下，都不肯放弃为我考虑的！这是郭亦棹今日最大的宽慰了。至于路琴怎么能够做通她丈夫的工作，使握着匿名信的小申反倒比往常有修养些，这个谜，只有等结束了陪伴之瑜妻的任务，他到舒巷之后方可揭晓。

刘之瑜躺在病床上，用眼睛迎接着郭亦棹。动手术到今，已有十七天了，左胸从锁骨至腰部一条刀口，正在慢慢愈合。她可以稍许活动活动了，比如伸手从床头柜里拿点心吃，替自己倒一杯水喝，小心翼翼地挪下床，到病房斜对面卫生间上厕所。所以，医院已停止发给郭亦棹“陪客证”，他只能在住院部规定的探视病人时间里到此地来陪伴陪伴她。

刘之瑜知道丈夫很忙，很辛苦，几次想对他说：亦榕，你有事你去做，每天来看我一下，在这儿呆十廿分钟就行了，不要把整块整块时间丢在我身边了……但她始终没有说。相反，午睡醒来，她的两眼就情不自禁地对准了病房门，直到看见丈夫准时推门进来，她心里方始踏实。每天，她都怕丈夫在晚上八点以前提前离开病房，尽管他从未有过这意思。这些都说明她是更少不得他了。不错，开过刀后，刘之瑜比过去更加需要郭亦榕了。

主要是心理上、精神上的需要。

每天，医护人员来给她换药，解掉她身上的绷带，揭下覆盖在刀口的纱布，她就看到了自己凹陷下去的左胸，与饱满的右乳房形成了逼人垂泪的对照。她的左胸，连肉屑也让手术刀剔了个一干二净，就剩下一层皮直接贴在肋骨上。刘之瑜非常可怜自己。尤其是那道纵贯左胸的刀口，疙疙瘩瘩的，象一条可怕的肉蜈蚣，足以引起她的恐怖来，使她的视线不敢多逗留一秒钟。我的身体，变成一只破船了，她哀叹着。破船更需要缆绳。比起完好无损的，自身有动力行进的船只，破船倾复，沉没的机会大到了百分之百，因此，只能依靠缆绳的坚固来维系了。刘之瑜自然更需要郭亦榕成为她心理上、精神上的支柱了。

病房里绝对禁止抽烟。亦榕，你烟瘾重，你已经一个多钟头没抽烟了，你到外面去抽支烟吧。刘之瑜常用虚弱的声音，这样关心着丈夫。郭亦榕到走廊上抽烟去了。抽一支烟十分钟、至多一刻钟，假如过了十五分钟他不回到她的病床旁边，她就会产生莫名的慌乱，用惶惑的眼睛盯住病房

门，一直到他进来她才放心。有一次，郭亦櫓抽完一支烟，瘾还不消，又抽了一支烟。待他跨入病房时，等着他的是妻的一双怨艾的眼睛。

“之瑜，我多抽了一支，”他凑近妻的耳朵主动解释一声。

“我不是嫌你出去时间长了，”妻也解释，“你烟抽得这么凶，对身体没好处。我的身体已经这样了，你再不注意身体，万一也跨了，怎么是好呢？”

妻的话是忠言。握某医学报作的统计，吸烟者得肺癌的机会多百分之五十。肺癌比乳癌更致命。然而，过去妻从不担心他有多百分之五十的危险。又是那份医学报所云：被动吸烟者受的威胁更大。过去妻甚至连这个更大的威胁也不曾担心，从未为此对他的吸烟量发表过任何意见。或许，之瑜患了乳癌，经历了整整七个小时手术台上的痛苦，对香烟可能将癌细胞派遣到他的肺部，特别予以关注了。但感觉告诉他，妻眼睛里隐隐的怨艾似乎不仅针对抽烟多少……哎，不管之瑜针对什么，自己以后尽量做到不离开病床太久就是了。

可是今天，他送小申出去，只用了抽一支烟的工夫，妻那双迎接他回到她身旁的眼睛，为什么似乎又有点不显明的怨艾？嗯，说怨艾并不确切，似乎还有些不安。之瑜为何不安？郭亦櫓往床边一只方凳上坐下，俯身凑近刘之瑜头部，小声说道：

“小申在院子里问了问你的情况，我简单扼要地向他介绍了一下，他听说没什么大问题了，才走了。他也很关心

你。他在你面前没多问，也是对的。其实没这个必要，你开过刀后问题就不大了，他完全可以当着你的面问这些情况的。”

病房里应当自觉保持安静，家属与病人说话都靠得很近，声音都是放小的。他并不显得有什么不自然之处，这是指说话的姿势而言的。但内容呢？有这个必要吗？——指的是他与小申呆在外面仅一支烟工夫，却要主动给妻作这么一番解释。

他未免太敏感了！然而，究竟是妻敏感，还是他敏感？谁知道！无论哪一方敏感，或者，实际还没什么敏感却以为在敏感了，都因为会涉及一个人——由小申而想起小路。路琴与刘之瑜只见过一面，见过一面已经足够的了，这里头有种微妙的东西在起作用。妻从来不提小路，就最能体验出微妙来。按理之瑜是要提起她的，她搞到的病床，之瑜不会不用感激的口气对他提起她，但妻从不提起路琴的名字，尽管他知道之瑜内心是感激她的。倒是他有意识地提起过她，比如，他告诉妻曾打电话让路琴知道“手术顺利，未发现扩散”的喜讯。郭亦槽并非不想和妻一样不提起路琴，结果，考虑来考虑去，还是主动让之瑜从他口中听到两三次路琴的名字，大约这样才显得“一切正常”吧？

掩耳盗铃。他讨厌把自己的耳朵这么掩起来，但是……又是一个“但是”！但是，但是，不嫌烦吗？不嫌别扭吗？确实别扭，但没法子，妻患了乳癌，动了大手术，刀口尚未愈合，离“五年存活期”这道横竿还遥远着，他有责任有义务让之瑜摆脱任何一点不安宁因素。静心休养，对于病人的

康复是大有利的。

“小申代表小路来看望你，问问你的情况，”他继续解释着，又一次有意识提起了她的姓。画蛇添足！会不会恰恰是这么个效果呢？

刘之瑜望了他几秒钟，嘴张了张，想说什么，却又改变了主意，顿了顿，显然换了句话吐出了口：

“谢谢小申……他们。亦榘，你啥时候再打个电话去，代我谢谢他们。”

“这是应该的，”他呐呐地说，“即使出于礼貌，也应该的。”

“是的，是的，不能让人家觉得我不懂礼貌。”

“小路不会讲你不礼貌的。”

“哦，哦……”

幸亏勤杂工推着伙车送晚餐来了，否则，郭亦榘真不知道在妻的“哦哦”之后，自己该不该再谈路琴。总之，谈也不合适，不谈，还是个不合适。

伺候妻吃过晚饭，他自己也匆匆把一碗面条扒下肚，就去盥洗碗筷，顺便打来一盆热水，让妻洗脸、洗脚。凡是一个丈夫应当做的，他都替刘之瑜做了。但他心里，总把自己看成个不合格的丈夫。平时是啥道理使他给自己打低分，很难说得清楚，今天却容易找出原因，他暗中记挂着要去舒巷的事嘛？当然，这心事他不曾流露出来，他仍和往日一样，晚饭后坐在病床边，陪妻子聊天，替妻子解闷，中间还不忘记剥桔子或香蕉给妻子吃。他自己都很吃惊怎么会有这么多话的？天天聊几个钟头，而且主要是他说，亏他能从肚

肠角落里搜出一簌簌的话来。是因为结婚十六年来，他们夫妻闲聊的时间太少了，他肚里沉淀了数量惊人的这类话语么？还是他想给之瑜妻这方面的补偿，最近“闲聊中枢”突然形成并发达了？管他呢！反正，他希望自己在妻住院期间被她认为“合格”，好歹也是他乐意尽的一份心。

今天郭亦橹一如既往，搜寻着各种各样琐琐屑屑的话题，絮絮叨叨对妻讲个不停。为什么不能换个话题呢？让自己给之瑜坦率地谈谈路琴，该有多舒畅呀！只要他是真诚的，妻未必不能谅解，或许，还会进一步——表示理解。但是郭亦橹终于没坦率得起来，他依旧在给妻讲些“马路消息”，“花边新闻”，“商品信息”。有些是旁人闲谈时，他不经意地听在耳中的，有些是他特地翻阅报纸，用心背熟的。以前他最不愿意谈这些“知识”，现在他最犯愁的恰恰是这些“知识”的枯竭，因为，他的之瑜妻对这些很感兴趣。

今天，之瑜为什么不感兴趣了呢？她微合双目，象在养神并静静地听他说，但她脸上一副困倦的神情分明告诉他：她什么也不在听。之瑜傍晚还对他说今天她觉得精神特别好呢！她这话是在小申到来之前几分钟说的。那末，她此时的困倦并非来自身体。对了，一定是他专为替她解闷而说的“马路新闻”，语气令她一听就知他心不在焉。糟糕！欲盖弥彰！郭亦橹忽然恼起自己来了，停住了说话。他不想再画虎不成反类犬，索性默默坐着陪伴妻，倒还好向自己交代。

“亦橹，怎么不讲话了？”刘之瑜睁开眼来，声音低微地说。“你也倦了？几点钟了？”

郭亦橹看了看手表：“七点四十。”

“你今天早些回去吧。我想睡了。”

“不不，我不倦，之瑜，你只管睡，我再在这儿坐一会，到八点钟走。”

“亦棹，还是早点走吧。你回到家里，也早点休息，不要开夜车了。你就让我体贴你一回吧。”刘之瑜一边说，一边欠身想爬起来。

“之瑜，你躺下，躺下。”郭亦棹忙拦住她，“你想做啥，对我说一声，我来做。”

“我替你拿围巾，大衣……”

“我自己拿，自己拿。”郭亦棹赶紧站起身，从床脚边拿起自己的一条围巾和一件呢大衣，穿戴起来，免得妻不肯躺下。这么一穿戴，就是走的架势了。他俯下身替妻掖紧了被角，带三分戏意地说：“那末，我就早走十几分钟了。之瑜，答应我，睡个好觉。”

“嗯。”刘之瑜细声慢语说道：“亦棹，把围巾围严了，外面大约冷得很呢。”

郭亦棹心头一热，又有点不想走了。刘之瑜催促道：“走吧，亦棹，路上骑车当心些。话留在以后还能讲的，等我有了精神，我也有不少话要给你讲呢。让我出院了再讲吧。”

“也好……”

冬天晚上的近八点，街上行人几近绝迹了，只有嗖嗖的北风把蜷成一团的路灯光刮得瑟瑟发抖。郭亦棹从病房里带出来的热气，很快就给刮跑了，真是冷得蝎虎，仿佛他赤裸在了露天里，全身忒少些御寒之物。他骑着自行车拐进小巷

时，怀疑自己简直冻成了冰棍。江南竟也会有这么寒冷的冬季！

2

江南的冬季竟也会这么寒冷，他在这么寒冷的夜晚骑车往这儿来，实在是苦了他。路琴坐在小房间的单人沙发上，望着窗玻璃上的冰花，想着郭亦鲁。他心里一定很着急，骑车就不会慢，街灯因节约能源总是暗得很，他是近视眼，撞上什么怎么办？唉！都怪自己，为什么不把那封匿名信压一压呢？至少应当压到刘之瑜出院，拣个晴朗的白天，再让他知道这件事，请他来一趟，他也可稍许从容一点呀！

匿名信是她先拿到的。明天小申要去昆山工地报到，今天她特地提早一个钟头下班，准备替小申打点行装，弄几样好吃的菜，算是给他饯行。跨入大楼，她看见楼口她家那一格信箱里插着一封信，收信人一项中写的是“申俊良”的名字。路琴把信抽取在手，一面上楼，一面反复端详此信，心里觉得十分奇怪。信封上发信人一项中，为什么既不留地址，又不露姓名？却写着“内详”两字！难道信里面装着秘密么？否则，发信人为何搞得神秘兮兮？另外，这封信没贴邮票，显然不是通过邮局投递来的。送来此信的人为何不直接送到她家去？难道此人不愿与小申或她见面？这就有点鬼鬼祟祟的味道了。路琴想到这里，心“格登”一下，啊呀！这封信会不会冲着她和亦鲁来的？否则有什么必要弄这些花样？

路琴虽有怀疑，但没有拆开信来先看看，也没有转不把信交给小申的念头。信写给谁的，就应当让谁拆阅，这是路琴一贯坚持的。小申不在乎这个，对她的这方面的权利毫不尊重，只要拿到她的信，没有一次不拆的，对于她把他的信原封不动交给他，他看过后不叫她看她绝对不看，诸如此类做法，他总是嘲笑她，说她“还象一张床上困觉的吗？”尽管如此，路琴还是坚持自己的做法，哪怕女性的敏感在警告她，今天这封很奇怪的信或许会对她很不利，她进了家门仍旧马上把信交给了小申。

“昨天夜里还让我热络，今天又要假客气了。”小申照例取笑她，把信塞回她手中。“今天我偏要改改你的老习惯，你先看。我到幼儿园接茵茵去了。”

小申说完就出了门。他今天这么积极，一方面是拍拍家老婆马屁，另一方面轧苗头有好吃的菜，他要去买瓶好酒，索性吃得乐惠点。

既然小申有话，路琴就把信拆开来看。这封信如一把刀子，凶狠地扎进了她心窝，全身血液仿佛一下子流了失，脸色变得象一张黄纸，呼吸也越来越急促。她的眼前，象有一个大车轮在旋转，越转越快，发出“呜呜”的啸音，啸音就回响在她耳管中。那车轮旋转着，旋转着，变小了，变小了，钻进了她的脑壳，就在她脑子里飞快地旋转，旋转。路琴的头，劈开似疼痛，心，象给撕成一瓣又一瓣。暗箭伤人！写这封信的家伙；用的语言多恶毒呵！一行行恶毒的语言，尤如一支支毒箭，亦鲁毫无提防，他挡得住这暗箭吗？风声一旦刮进刘之瑜耳中，后果不堪设想？这么一个病人，怎经得

起这样的刺激？刘之瑜若出事，亦棹怎受得了这么一种打击？他们的两个儿子，今后岂不要过可怜的日子了么？石佛寺弄那个“巢”，面临着崩坍的危险。不错，她与亦棹谈过原有家庭解体的问题，但她绝不愿意看到郭家悲惨地毁坏。这封旨在挑唆小申的信，是想把亦棹搞得家破人亡呀！

当然，这支毒箭也会给她造成莫大伤害。小申看到了这封信，心中必定燃起熊熊妒火，会有吞噬了她的危险。这后果，难道还不够可怕么？然而，路琴此时顾不上多想自己的危险，只想到郭亦棹面临着的威胁。她要设法保护他！

“应当稳住小申。”路琴对自己说。只要小申不爆发，不去跟老郭大闹，事情或许还不至于无法收拾。只要不惊动刘之瑜，让她尚可静心养病，其它一切，以后再从长计议。若能保证刘之瑜不出问题，老郭压力就小得多，对付这支暗箭也就容易一些。否则，亦棹会控制不住自己的，只消看他得知妻患乳癌，方寸乱到那般田地，就不难估计到上述情形。

“我应当冷静。”路琴又对自己说。尽管她是个弱女子，但此时此刻，她必须坚强起来，为了他，也为了自己，为了她与他的爱与情！“我不保护亦棹，啥人来保护他？”

但怎样方可保护他？把这封信藏起来不给小申看么？等小申领了女儿回来，只要看见她在为他做好吃的菜，十有八九他会忘了出门前曾叫她先看看寄给他的信。就算他还记得这封信，问起她来，她随便找几句话搪塞一下，准能搪过去。路琴掌握着丈夫的性格特点，想蒙哄这个“马大哈”还是很容易的。但她不想蒙哄小申，关于她与郭亦棹的关系，路琴早就拿定主张要么不说，要说就决不说谎话。只是实话怎么给

小申讲呢？

小申搀着小茵茵，拎着一瓶汾酒，回家来了。这瓶汾酒是黑市价。他走进小房间见路琴脸上神色不对头，误以为她怪他出高价买名酒，忙赔笑说：

“家主婆，难得的，难得的，你批准我铺张浪费这么一次，行不行？我到了昆山一滴酒也不喝，把今天多花的钞票省回来，我不是‘小狗对屎坑棚罚咒’，请你相信我”。

“让茵茵到隔壁房间里去玩，我想和你说几句话。”

“家主婆，你……”小申朝酒瓶觑了一眼，咽下一口唾沫。“你不要发火，我把这瓶酒去退掉，买一瓶便宜的粮食白酒，总可以了吧？”

“茵茵，你到大房间去看连环画，妈妈要和爸爸讲一件正经事。”

女儿很乖巧，一声不响走到隔壁卧室里去了，还顺手替他们带上了门。

“家主婆，不就是一瓶酒么，也值得发这么大的脾气？”小申油油地说，“这次回来，我看你的脾气大得吓人，我反倒见你有点怕了，到底为啥呢？”

“你怕我？你拳头大臂膊粗，你口口声声要到人家家里去闹，你还会怕我？”

“咦咦，家主婆，我不是已经对你讲过，以前这些想法都不作数了吗？假如我讲话不算数，你要跟我分开，我能不怕吗？”

“现在不是你讲话算不算数，问题是有人要挑得你一跳八丈高，你想讲话算数，恐怕也由不得你自己的主。”

“怎么会呢？我又不是三岁小囡。”

“小申，假如有人告诉你，我和老郭怎样怎样，你是啥态度？”

“我不相信。”

“为啥不相信？”

“因为我喜欢你这个家主婆。”

“假如是我自己告诉你的呢？”

“阿琴，你这是和我寻开心？”

“不是寻开心，是真的，我留老郭在这里住过两夜。”

小申哈哈大笑：“阿琴，你想骗我，谈也不要谈。我也是社会上混混的人，这点诀窍还会没有吗？你和老郭真的有这种名堂，赖都来不及，还会亲口告诉我？你真把我当成比茵茵年纪还小了，滑稽，真正滑稽。”

“小申，我是认认真真给你说，你……”

“我懂了，懂了，以前我一直不放心你，你有气，所以这几天你寻我这种开心。好了，好了，我到昆山，离家里近，随时可以回来，没啥不放心了。好家婆，你不要‘拿乔’了，烧菜吧，汾酒的香味引得我馋虫都快爬出来了。”

小申不相信她与亦楷的关系已胜过夫妻，也只能随他去了。反正她讲的是实话。她接下来本想对丈夫讲的是：只要你不伤害亦楷，我这里一切由你摆布，如果你非要去跟亦楷大闹不可，我也豁出去了，石佛寺弄那个“巢”完了，舒巷的这个“窝”也就保不住，我一定要与亦楷祸福与共……现在这些话都没必要再说了。路琴指指茶几上的信，说：“小申，你看看这封信，再来谈老郭。你到底相信啥”

人，看完这封信再讲。”

“哎，家主婆，你知道我肚皮里缺少点墨水，有不少字认不得，你读给我听听，行不行？”

“不，这封信一定要你亲自看！”

小申迷惑地拿起信纸，吃力地读着，虽然遇到一个个“拦路虎”，但意思大体上他读懂了。小申的脸部阴云开始堆上来，两眼象有什么在滴出来。滴出来的肯定不是水，大概是醋。他的拳头不觉已攥成疙瘩，“咋吧咋吧”，指关节响得令人担心他会把自己的手指折断。他粗声粗气开了口：

“你和姓郭的到底啥关系？你得给我说说清楚！说不清楚，莫怪我不客气！”

“我方才不是告诉你了么？”路琴平静地回答他，“我只想补充一句：老郭没啥对不起我。小申，你相信这封信，无论怎样对待我都可以，我让你逞够了威风，请你离开我和茵茵。但你别去老郭那儿胡来，是他改变了我的生活，使得活着有意义。你假如损害了他，我不知自己会变成啥样子，我要疯掉的。”

“照你这么讲，你和姓郭的是要好的，”小申眼睛湿漉漉的，肯定是水不是醋了。因为路琴当真有了与他分手的准备，他顾不上再吃什么醋，心里难过得差点哭出来。“阿琴，我承认及不上姓郭的，不过我对你是真喜欢，你不能丢开我，去和姓郭的做夫妻。你和我生了一个女儿，姓郭的有两个儿子，假如你们做夫妻，再想养个小把戏，政府不允许，现在这三个小囡长大了，嫌爷娘不是原配，都不会跟你们亲的，姓郭的年纪比你大，他先‘走’一步，剩下你一个孤

老太婆，啥人来照顾你呢？所以，阿琴你要郑重……”

“不要讲了，”路琴拦住了他的话头，“我和老郭看来是不可能的……”

“为啥？”小申又抢过话头来急急问，“为啥不可能？阿琴，你快说，快说。”

“老郭爱人一病。他就没和我见过面，”路琴心酸地喃喃说道，“老郭他是离不开那个家的，我不会连这点也看不出来，”她惨苦地一笑，“要我跟他结合，除非真有下一世。不可能了，不要瞎想了。”

扑扑！小申一颗心落回膛子里。失去家主婆的危机刚一解除，最最受不得的损失又来捣鼓他了，一连串的问号从他嘴里自动滑出：

“阿琴，老郭阿曾香过你面孔，摸过你奶奶？你们真的轧姘头了？他……”

一阵噁心，使路琴呕吐起来。呕又呕不出什么，只是干呕。这么呕法，怕要把心都呕出来了！

申俊良慌了，忙说：“不要这样，阿琴，不要这样，我不问了，什么也不问了，你快快不要这样了。”

“小申，你为啥老是这样粗鄙地看我和老郭的关系呢？男女之间就只有这点事情可以干？”路琴呻吟似的说，“你为啥老是用这样粗俗鄙陋的话来折磨我、作践我呢？”

“阿琴，你听我说，今天不是我惹事，是这封信引起的，所以你不能怨我。”小申手足无措地解释着。“你不要动气，当心气坏了身体。我不相信这封信上的鬼话，从此不再讲你不要听的话，假如我还狗嘴里掉不出象牙，你……你跟我

离婚，让我小申受受没有家主婆的罚，好不好？”

路琴见小申低声下气，倒有点可怜起他来了，觉得自己未免过份了点。然而，光是小申可怜吗？亦樵难道不可怜？她自己呢？刘之瑜呢？……当然可以认为她和亦樵是自作自受，小申和刘之瑜的不幸是她和亦樵造成的。只是她和亦樵究竟该怎么看呢？路琴叹了口气，说：

“小申，假如我和你离了婚可以和老郭结合，我是愿意的，这点我不想瞒你。不过，方才我已经讲了，这是不可能的事了，所以你不必担什么心了。以后，我们别再谈这个题目了。现在你把那封信再好好看看……”

“不看，不看，都是些混帐话，有啥多看头？”

“不，你还是应当再仔细看看，到底是啥人写给你的信？”

啥人写来的信？只有写信人自己有数。信封上寄信人一项中是“内详”两字，信纸上最后的署名是“你的一个不知名的朋友”。申俊良瞪大双眼，象看魔术看不出个奥妙，对着这封信挠起后脑勺来了。

“假如这个人是为你好，为啥不正大光明把姓名告诉你？”路琴启发他，“这封匿名信，手段是恶劣的。”

小申想了想，骂起粗话来了：“操他娘！这个东西不是人养的，我小申从来不交这种朋友，不会上他的当。”突然跳起身，拿着匿名信往外走，嘴里忿忿地说道：“我去找老郭，给他看这封信，问几句话。”

“小申！”路琴急忙唤住他，“你又要莽闯了！”

“阿琴放心，我不是去跟老郭瞎闹的。”小申立定在房门

口解释道，“我没啥仇人，你一向人缘也不错，为啥还会有人写这种信来呢？一定是老郭有冤家对头，想对他戳冷枪。阿琴你和老郭不准备‘拆掉牛棚盖洋房？’，老郭这个朋友我还是要的，朋友碰到这种触楣头事情，我不马上去关照一声，就是我小申对不住朋友了。明天我就要到昆山去了，所以今天应当去找老郭，问问他可知道周围有啥人会对他戳冷枪。”

“既然你这样想嘛……你就到医院里去找他吧。不过，你千万注意，不能让病人觉察出什么来。”路琴叮嘱了小申一番，待小申一一记住，才放他出门去。

小申的脾气她知道，不让他马上去找郭亦樵，说不定他又会生疑，那就麻烦了。何况，她考虑到炮制匿名信的角色，还可能使用其它手段企图暗中伤害亦樵，让亦樵早些有个防备也是对的。故而，当时她不曾劝阻小申去请老郭今天晚上来一趟。但吃过晚饭之后，她坐在室内还感觉到寒意颇酷，随着分分秒秒的逝去，身上似乎越来越凉，不禁埋怨自己欠周到，不该叫亦樵这么晚了还得往这儿跑，再想想他从这儿回石佛寺弄，时间就更晚了，她自然更要心疼了。

铛，铛……座钟敲了八下。亦樵从医院出来了么？医院规定，晚上八点之后，探视病人的人必须离开。亦樵虽未对我讲过他是几点钟离开病房的，但我可以断定，不到这时刻他不会从妻子的病床前走掉。那末，再有十几分钟，他就可以到这儿了。哦不，从附院到这儿只用十几分钟，他骑车太快了些，希望他二十分钟，二十五分钟后到达，车尽量骑慢些。……路琴正在这么想呢，大门给叩响了。

郭亦樵到了。

郭亦棹到了，在隔壁大房间看电视的小申，关掉电视机，也走进小房间来。电视机关掉了，小茵茵睡着了，在隔壁的大床上。没有什么来干扰坐在小房间里的三个人了，三人成三角坐着，俨然是在谈判。

但他们不是在谈判。郭亦棹一踏进这家人家，就已从给他开门的路琴的眼中，看出了这儿并不存在鸿门宴。显然，一切她都替他料理妥贴了。郭亦棹心头一松。他轻松了吗？不，立即就有了一种沉重感在压迫着他，而且他很清楚，从这天起，自己再也休想摆脱这种沉重感了。这沉重感是个十字架，他将背负着它走到人生的尽头。或许，可看做他把原本压在路琴背上的十字架接过来了。郭亦棹当然懂得，路琴卸下的十字架并不等于要他来背上，这里头并没逻辑上的必然。何况，路琴当初的十字架与他今后将背着的十字架，实在是用不同的“材料”制造的。郭亦棹是“故意混淆”，为了多少也算有个交代，对她，对自己，对他与她之间的爱。

沉重感仿佛把语言也压住了，他坐下之后就很少说话。隔着茶几，路琴坐在另一张单人沙发上，也不多开口。似乎她此时此刻，还在尽力保持着与他的一致。他们两个说话少，小申说的话就特别多。小申从医院回来，路琴已烧了几个菜在等他，几个菜都是他中意的，汾酒又是刮刮叫的，着实是个享受。吃过晚饭看电视，看了一出滑稽戏，滑稽戏让人开心，又是个享受。现在，家主婆和客人都不大开口，让他小申尽量说，在他看来，这是突出了他一家之主的地位，也算一种享受。尤其今天作家说话都不及他小申多，更令他感

到无法言喻的惬意，嘿嘿！我肚里墨水缺点点，想不到也有胜过文化人的时候。……一连串地享受，加上酒精的作用，小申处在极度兴奋的状态中，话犹如抽掉了闸的水，滔滔不绝地淌出来。

老郭，我听阿琴介绍，你家嫂嫂生病后，你急得团团转，我就知道你对家主婆是好的，象我小申一样。我小申不吹牛皮，待阿琴是两个哑巴亲嘴，好得没话说，这点你也一定有数的，你和我喝过两次酒，你不会看不出阿琴对我小申真恩爱。夫妻两个总归是一拳来一脚去，啥人也不会亏待啥人，假如我待阿琴不好，阿琴怎么会对我恩得起来，爱得起来？你说对不对？我想你和你家嫂嫂一定也是这样的。阿琴讲得不错，你们夫妻两人也拆不开的，所以写这封信的家伙是王八蛋，狗东西，瞎掉眼睛，痴心妄想！他要挑拨我们两对夫妻的关系，棉花店里死老板，谈也不要谈！我亲眼看见，你老郭陪在病房里，瘦得这个样子，可见你为家主婆吃尽辛苦。对家主婆好的男人，不会有“外插花”的名堂，我小申敢打这个包票。我是个讲义气的人，不要讲你老郭从来不曾欺负过阿琴，哪怕退一万步讲，你对阿琴有点不上路，你现在碰到天灾人祸，这封信想叫我小申对你来个上吊拉脚，落井丢块大石头，申俊良不会做这种“小儿科”的事情。老郭，你和阿琴都不要怕，天塌下来自有长子顶住，我小申身高一米七五，不算矮了吧？总归比老郭长，比阿琴更加长，只要我肯顶，不要讲一封匿名信，哪怕报纸上登出来，广播里天天喊，把你们诬蔑得不象样子，也碰不掉你们一根汗毛。老郭，阿琴，你们说我这句话有道理哦？我是阿琴的家

主公，当然要保护阿琴，我不上这封匿名信的当，也是一种保护。老郭你是我的朋友，也是阿琴的朋友，以后你经常来，你不来就不够朋友。我问你有没有仇人，你说想不起来，那就算了，以后再有什么王八蛋胡说八道，再来捣鬼，只要给我捉住，起码也要搨他十个耳光，替我们两家出出气。……申俊良滔滔不绝，颠来倒去说的全是这些话。这些全是他的真心话。

小申是个好人。郭亦樵默默地说。之瑜也是好人。世界上好人毕竟还是有的，理想的终身伴侣却难觅。螃蟹越来越稀少，近年来已到了寻常人家饭桌上绝迹的地步，于是就有权威人士出来论证，不吃螃蟹对于中国人的基本生活根本无妨，从营养学的角度看，也完全可以从大量的“大路菜”中摄取，把螃蟹省下来出口换外汇，比国人自己吃掉更大有利于国计民生，云云。猪肉多了，号召百姓吃“爱国肉”，这不是笑话，有一段时期多买猪肉确实被宣传成了爱国行动。猪肉一紧张，每月每人定量供应，摊不到一斤就摊八两，反正蔬菜最近长势喜人，议价鱼也有的是，对于缓和市 场作用颇大。总之，有啥吃啥，否则就属于非份之想，是你的不对。假如有人提出解决不了猪肉与螃蟹问题，应当撤换农副水产局长，那末此人一定会被认为是个疯子或心怀叵测的家伙。物质生活尚且如此，更何况精神上的需求？电视台天天拿平庸的拙劣的狗屁不通的片子和一放就是二十分钟、半个小时的，要么买不到、要么没人买的产品的广告来侵犯宽容到了无以复加程度的除了看电视实在也无计消磨黄昏的同胞观众的换不来金钱的时间，谁也没想到必须提出抗议，有的只是

这么一句叹息：总比什么也没有看好一点……精神生活方面的这个例子足以说明问题了，还谈什么婚、恋、性、情上超出“好人好夫妻”标准线的追求！郭亦棹忽然有了心灰意懒的念头，因为今夜他比任何时候都尖锐地发觉，其实自己终究是冲不出那条标准线的。他从根本上讲是清醒地看到当今尚不具备超越式追求的条件。他充其量只能象个蜗牛，把触角伸一伸，最后还是要缩回壳里去的。他背着的并非十字架，而是蜗牛壳。承认全部现实而构成的复杂的心态，便是似乎薄弱但永远撇不掉的一个蜗牛壳。一旦与这个壳告别，蜗牛反倒生存不了，触角的一伸一伸也就无从谈起了。悲剧！

小申是个好人。郭亦棹继续默默说道。小路真要与一个好人分手，社会舆论是无法表示谅解的。尽管许多人都知道这对夫妻层次不同，她或许有苦恼，但有苦恼并不妨碍一口锅里舀饭吃、一张床上睡觉。中国的家庭总是高层次的一方向低层次的一方妥协，否则，将造成极其严重的社会问题。为了社会的稳定，个人应当作出牺牲。有鲢鱼吃就应当忘掉螃蟹。应当学会从把成年观众当小学生愚弄的电视片中发掘出积极的观后感。从小申这个好人身上，也发掘得出对于夫妻关系，家庭巩固来讲的许多积极因素。之瑜不也同样如此吗？即使之瑜没患乳癌，他就一定能够做到叫两个家庭解体，与小路组成一个理想化的新家庭吗？他向社会提出要跟之瑜这么一个好人结束夫妻关系，能被接受吗？他提得出什么妻子不象个妻子的理由吗？没有，他只举得出之瑜作为一个妻子太象个妻子了的例子。社会怎么能不保护这么一个忠实的妻子使之不离开她的不忠实的丈夫呢？尤其之

瑜有了这样的病，动了这么大的手术，就更更要保护她了。哪怕他绝对可以做到除了爱，其它一切义务他依旧对她尽，社会仍然会认为他伤害了一个妻子的权益。如果之瑜能够理解他，同意放他走，要他付出任何代价，作出任何牺牲，他都愿意，遗憾的是他知道，之瑜在这一点上永远不准备予以理解的。……哎，我又何必尽往客观原因上想呢？难道我不承认之瑜的病，恰恰给了我一个台阶，使我能体面地、估计可以取得小路体谅的情况下，退回到茧中去，把触角收起，背负着因循的壳踉踉而行么！……归根到底，他是适应这种生活的。真正的悲剧？

郭亦棹还有什么话可说呢？

但他是想说的，不是对小申，而是对路琴。小路，我多么希望把此时此刻的内心活动毫无遗漏地摊开在你面前呵？只有你，能完全听懂我的心声。而且我还相信，即使不讲出来，你也听见了，懂得了，明白了。那就不要说吧，让我为自己留这么一块遮羞布吧我知道你无论如何也会维护我这一点可怜的自尊，决不肯让我彻底地蔑视自己的。谢谢！小路，谢谢！

于是，郭亦棹始终不曾多说什么。

“老郭，你为啥不说话？阿琴说话也不多，我看你们两个人快活不起来，一定是让这封匿名信气的。我讲要为你们出口气，老郭你不把仇人讲出来，叫我去找哪个王八蛋算帐？”申俊良在催促他了，“老郭，你脑子里排一排队，把写匿名信的仇人排出来，我小申不会轻饶他，要叫他比卤菜店的‘柴油桶’吃的苦头大十倍！老郭，你倒是开金口啊！”

这个好人，又是冬瓜缠到茄门里了。他沉默寡言，哪里是因为耿耿于怀什么仇人呢？郭亦橹根本不想为到底是谁在他背后射冷箭而伤脑筋。周围有无与他过不去的人？为何跟他过不去？郭亦橹一向没有“研究”的兴趣。这些他对小申说不清，也懒得说，所以他只摇了摇头。

“小申，我看老郭太疲劳了，让老郭早点回去休息吧。”路琴插言了，显然是体恤他。“老郭，你特地来一趟，小申和你谈得也还投机，这就够了。你虽然没多说什么，意思已经有了。让我来代你说一说这意思吧，看看我猜得对不对……”

“不，小路，还是我自己来说。”郭亦橹急忙拦住她。她是了解他的，知道他最后不有个表示，很难心安理得跨出这家人家，而真要他说，又羞于齿启。所以，她打算把“主动退缩”的责任揽过去。这就是他的路琴，而他正要放弃她！郭亦橹感到悲怆，觉得惭愧，假如让她代他说了，他将无地自容，今后将瞧不起自己的。“小申，今天我有很多感想，我只说一点：通过这封匿名信，我们两个家庭都经受住了考验，证明这两个家庭还是稳固的。这样的家庭，大概以后也不会有什么风浪可以冲垮它们，你放宽心吧。”

最难吐出口的意思终于表示出来了，他无颜再逗留在小路家了。他是该告辞了。

现在是冬夜的九点半，比七点三刻自然更寒冷些。郭亦橹离开了舒巷，骑车回到石佛寺弄去，浑身只感觉彻骨的凉。

我对不起小路。他默默地说道。我不如她。承认了这点，郭亦棹心里似乎平静了些。或者，不妨看做是麻木！他什么也不愿多想了，反正他对小申小路夫妻俩最后说了那几句话，算做诺言也可以，诺言总是要遵守的。

仅此而已！

他回到家里，什么也不干，愣愣地坐着，坐了半夜，抽了半夜烟，烟薰得他象患了急性咽喉炎，好不难受。他脑子里混混沌沌，一片空白，什么也没有，却又似乎有个在不停地奚落他，挖苦他，声调有股酸味，语言忒多迂腐，原来竟是他笔下创造的一个人物——皇甫秀才！郭亦棹愤怒了，拿起笔来，“嗖嗖嗖”写了一封信，是写给某杂志的，请他们将他的《贞节铜钱》稿退回给他。这个中篇，我可以不发表。郭亦棹对他的甫皇秀才吼叫着。不管怎么说，我与你毕竟不同。我终究还敢伸出触角，还想钻出茧壳……

一星期后，《贞节铜钱》的一叠原稿回到了郭亦棹手中。他拣个阴雨天，专程跑到塔影浜，蹲在小河边，把稿子一页页撕开，点火烧掉。

这不是林黛玉焚诗稿；

塔影浜是美丽的，塔影浜一带有着许多美丽的传说和山歌；

纸灰在飞上来，变成了一片片纸灰的《贞节铜钱》，在风中旋转着，旋转着；

寒雨寂寞地落到大地上，落到冻僵了的河浜里，没有月亮，假如有月亮，水中的月亮再也不能跃到天上去了，

难道幕布就在这儿拉上么？

从年龄推算，只要不发生意外，郭亦櫓可以活到二十一世纪初。所以，此处所见已是二〇〇〇年以后的事了。

在苏城郊区一座小山丘的朝南山坡上，有一座孤零零的墓，埋葬着郭亦櫓的骨灰盒。他的夫人刘之瑜尚健在，两个儿子都已长大成人，对社会来说都是有用的人了，想来尘世间没什么可叫他撇不下的了。故而他弥留之际表情是安详的，据在场的人讲，他停止

呼吸的时刻也看不出任何痛苦。郭亦棹死于心力衰竭。这种病人在离开这个世界之前的最后一秒钟，往往表现挣扎状，但他没有。或许，他是在清醒状态下与生命告别的。

郭亦棹的墓与塔影浜遥遥相望。

墓是遵照他的遗嘱修建在这里的。遗嘱的纸张已经微黄，没具年月，谁也不知道他生前哪年哪月就替自己作了后事安排。由于郭亦棹留下了一大摞著作，在这个城市也算名人了，本来他的灵魂是有资格进入高级公墓，供市民凭吊祭祀的，但他的遗嘱终于受到了尊重，亲属和社会还是满足了这个人的最后一个愿望，让他死后保持着这样一种孤独，因而也就格外宁静的格局。

根据他的遗嘱，人们不曾为这座孤坟立墓碑，而是由他的两个儿子专程前往他们的父母年轻时插队务农的地方，从还来不及改造的盐碱地上，拔了一支谷穗瘪瘪的稻子，带回苏城来插在他的墓前。其意何在？遗嘱未作任何解释，见仁见智留待后人评说吧。

又过了若干年，苏城地方志编纂室征集文史资料，与渐渐被人遗忘的郭亦棹有关的一封信也给征集去了。信上写的是——
亦棹：

你走了，我知道你不会再来了。我想拉住你，求你别离开，但我终于没这样做。我应当尊重你的意愿。我记得你对我说过的话：小路，你应当悟性大些，你的上帝是你自己！

从那天到如今，不少日子过去了，你始终没向我解释什么。幸亏你没试图对我作出任何解释，否则，我对你真要不

满的。你不解释，尤其不对我作毫无必要的解释，你还是你，还是我心目中的你，我终究还有点宽慰。于幻灭中还有这么点宽慰，也是好的。

我不隐瞒我的幻灭感，但并没有怨你恼你的意思。我永远不会怨你恼你，因为是你第一个，也是唯一的一个让我找回了真正的爱的人，尽管由此而来的幸福太短暂了。但是，我毕竟追求过了，路琴不再是过去的路琴了。所以，亦鲁，你不要为我有这样一种无法回避的幻灭感而担心。我还想告诉你的是，我准备在《船郎俏》的基础上继续努力，将以后的岁月都投入到这项事业中去。亦鲁，我这么说了，你总可以放心了吧？……

这封信，是路琴在那个寒冷的夜晚，郭亦鲁从她家离开之后，过了一段时间写的。至于这封信之所以具有文史价值，并不在于郭亦鲁，却完全是因为路琴的缘故。路琴从三十四岁开始奋斗到七十二岁，几十年的时间奠定了她在长吴歌，民间文学史，民俗学著述、民族文化纵向与横向研究等领域的地位。有关这位汉威老太太和任何纸角角，自然都会受到充分重视的。

不知是由于这封信的被发现，还是后人自有后人的价值观，反正郭亦鲁慢慢地又引起人们的兴趣了，并非缘于世上曾有这么个小说家，而是世上曾有这么一个人。有一位年轻的雕塑家给郭亦鲁墓前添了一件艺术品，是一个抽象化了的巨大的石柱，远看是隐约的人形，近看依稀是谷穗瘪瘪的稻子。石柱上，有这位年轻雕塑家凿的一行墓志铭：

这里埋葬着一个他的时代的土壤上生长的人！

责任编辑：鲁 湾
封面设计：郇文龙

蜗 人

Wo ren

徐卓人

北方文艺出版社出版

(哈尔滨市道外公浴街10号)

佳木斯书刊印刷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787×1092毫米1/32·张印8 10/16·插页3·字数150,000

1991年10月第1版1991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1,150

ISBN 7-5317-0564-8 / I·564

定价：4.25元